

# 使用説明書

## Multimedia Projector

EB-L1755U      EB-L1715S

EB-L1750U      EB-L1710S

EB-L1505UH      EB-L1515S

EB-L1500UH      EB-L1510S



EB-L1495U

EB-L1490U






## 說明書中符號的意義

### • 安全使用須知

本文件和投影機均使用圖像符號來顯示安全使用投影機的方法。  
使用須知及其意涵如下所示。在閱讀本說明書之前，請務必正確理解這些說明。

 <b>警告</b>	本符號代表若有疏忽，可能因錯誤操作而造成人身傷害或 甚至死亡的注意事項。
 <b>注意</b>	本符號代表若有疏忽，可能因錯誤操作而造成人身傷害或 外傷的注意事項。

### • 一般資訊使用須知

 <b>注意</b>	表示如果不採取足夠的措施可能引起投影機的損壞和人身傷害的內容。
	表示方便用戶使用的一些相關資訊。
	表示可以找到相關主題詳細資訊的所在頁。
	表示在該符號前或有劃底線的用語在詞彙表中作了說明。請參閱“附錄” 章節中的“詞彙表” 一節說明。  “用語解說” <a href="#">第269頁</a>
[名稱]	表示在遙控器或操作面板上按鈕的名稱。 實例：[Esc] 鈕
選單名稱	指出配置選單項目。 實例： 從 <b>影像</b> 選擇 <b>亮度</b> 。 <b>影像 - 亮度</b>

使用投影機之前，請務必閱讀以下內容。

☛ [安全使用須知](#)

## 安裝警告和注意事項

從天花板上懸吊投影機時，需要選購天花板吊架。

☛ [“選購件” 第227頁](#)

### 警告

- 請勿在投影機可能碰到水或淋到雨或濕度高的位置使用或安裝投影機，例如室外、浴室內或淋浴間等，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請勿將投影機安裝在可能受鹽害或腐蝕性氣體（例如溫泉的硫磺氣體）影響的地方。  
否則，投影機可能因腐蝕而產生故障。這也可能導致投影機損壞。
- 從天花板上懸吊投影機時，需要特殊的安裝方法（天花板吊架）。若未正確執行安裝工作，投影機可能會傾倒，並可能會導致人員受傷或意外。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所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 [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
- 若您在天花板吊架固定點用黏著劑防止螺釘鬆脫，或是在投影機上用潤滑油或其他油類，投影機機殼可能會斷裂，導致投影機墜落。而此可能造成意外或使天花板吊架下方的人員受傷。  
安裝或調整天花板吊架時，請勿使用黏著劑防止螺絲鬆脫，也不要使用潤滑油或其他油類。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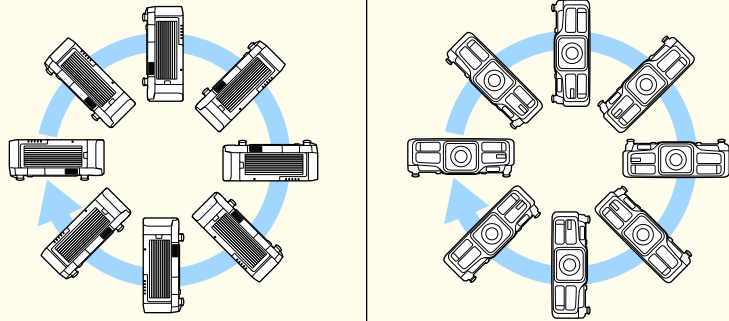
- 如未安裝天花板吊架與投影機，可能導致投影機掉落。  
安裝支援您的投影機的專用 Epson 吊架後，務必使用強度足以支撐重量的安全索來固定投影機與吊架。
- 請勿蓋住投影機的進氣口或排氣口。如果蓋住其中一個通氣口，可能導致內部溫度上升而發生火災。
- 請勿在鏡頭前放置可燃物體。如果您設定自動開啟投影機的排程，在鏡頭前放置任何可燃物體可能會引發火災。
- 請勿將電源線與其他連接纜線綁在一起。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
- 請僅使用指定的電源電壓。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處理電源線時請小心。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處理電源線時，應注意下列要點。
  - 請勿將多條電源線插入單一電源插座。
  - 若電源線上沾黏任何異物（如灰塵），請勿插入電源線。
  - 請務必將電源線完全插入。
  - 請勿用濕漉的雙手插入或拔下電源線。
  - 拔下電源線時，請勿拉線。務必以握住插頭的方式拔下。
- 請勿使用損壞的電源線。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處理電源線時，應注意下列要點。
  - 不可修改電源線。
  - 請勿將任何重物壓在電源線上。
  - 切勿彎曲、扭轉或用力拉扯電源線。
  - 請勿將電源線佈線在發熱裝置旁。

### 注意

請勿將投影機放在不平穩的表面上，例如不平穩的桌上或傾斜表面上。垂直投影時，請適當安裝投影機，避免投影機掉落。  
否則可能會造成受傷。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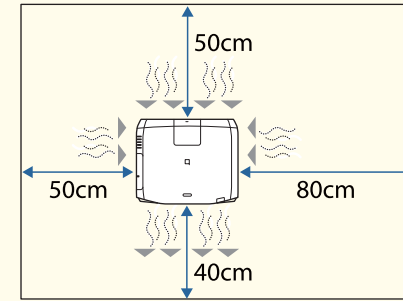
- 請勿將投影機安裝於會受到震動或衝擊的位置。
- 請勿將投影機安裝於高壓線或會產生磁場的物體附近。否則投影機可能會運作不正常。
- 請勿在會出現極端溫度的地點使用或存放投影機。此外，請避免讓溫度突然變化。  
請務必在未超過下列操作或存放溫度範圍的地點使用或存放投影機。
  - 操作溫度範圍  
0 至 +50°C (海拔 0 至 1,500 m，無結露)
  - 0 至 +45°C (海拔 1,501 至 3,048 m，無結露)
  - 存放溫度範圍: -10 至 +60°C (無結露)
- 在超過 1,500 m 的海拔使用投影機時，請將**高海拔模式**設定為**開啟**。  
☛ **擴展 - 操作 - 高海拔模式 第142頁**
- 投影機可以任何角度安裝。投影機的安裝方式沒有垂直或水平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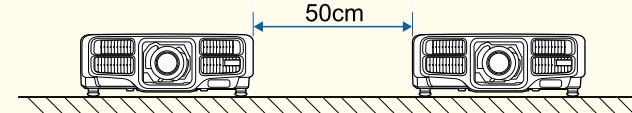
- 您可能需要使用專用的安裝吊架，才能傾斜及安裝投影機。請洽詢專業人員並備妥吊架。
- 妥善規劃，避免吊架掉落。

## 注意

- 請務必確保投影機周圍留有下圖所示的空間，避免擋到排氣口及進氣口。



- 安裝多台投影機時，請確保各投影機之間留有至少 50 cm 的空隙。此外，請確保排氣口的熱氣不會進入進氣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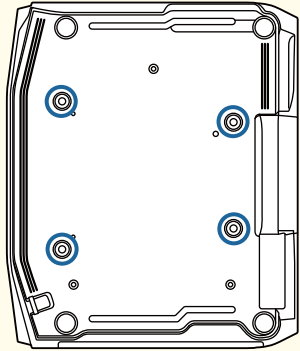


- 多台投影機直接疊在一起時，請勿同時使用兩台投影機。安裝投影機時，應確保不會發生傾倒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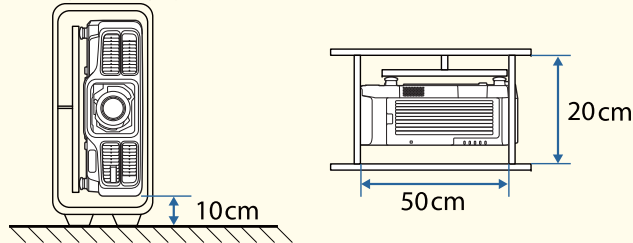


## 注意

- 使用市售 M6 螺絲 (深度最大 12 mm) 固定投影機的天花板吊架固定點以及吊架的四個點。



- 將進氣口朝下安裝投影機時，應確保投影機與地板之間至少留有 10 公分的空隙。請確保底部保留 50 x 20 cm 的空間，避免擋到進氣口。




- 開始投影後，建議將聚焦、縮放及鏡頭移動設為至少 20 分鐘，這是因為開啟投影機後影像會不穩定。等待至少 20 分鐘。
- 使用垂直鏡頭移動撥盤調整影像高度時，請從下到上移動影像進行調整。如果從上到下進行調整，影像位置可能會在調整後略微向下移動。

## 使用警告和注意事項

### 警告

- 請勿蓋住投影機的進氣口或排氣口。如果蓋住其中一個通氣口，可能導致內部溫度上升而發生火災。
- 投影時請勿注視鏡頭。發出的強光可能會損傷視力。有兒童在場時，應特別小心。使用遙控器從遠方開啟投影機時，應確保沒有人直視投影鏡頭。
- 在投影期間，請勿使用鏡頭蓋 (拆卸式) 或書本等物品擋住投影機光線。如果投影機的光線遭擋住，光線照射的區域會變熱而可能導致熔化、造成灼傷或起火。此外，鏡頭可能會因光線反射而變熱，導致投影機發生故障。若要停止投影，請使用 A/V 靜音功能或關閉投影機。
- 請勿拆開投影機的機殼。切勿拆解或改裝投影機。投影機內含高電壓元件，可能會釀成火災、觸電或意外。
- 如果發生錯誤，請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您當地的經銷商聯繫，或按照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如果繼續使用投影機，可能導致觸電、起火，甚至損傷視力。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

### 注意

投影進行時，請勿將易遇熱變形的物體置於排氣口附近，也不要將臉和手靠近排氣口。

## 注意

- 如非必要請勿拆下鏡頭組件。若灰塵或髒汙進入投影機內部，不但會降低投影品質，還可能導致故障。
- 請避免雙手或手指觸碰到鏡頭部位。若鏡頭表面留有指印或油漬，投影品質會降低。
- 裝上鏡頭組件後再存放投影機。  
若儲存投影機時未裝上鏡頭組件，則灰塵與髒汙可能會進到投影機內部，導致故障或投影品質降低。
- 存放時，請務必從遙控器取出電池。若電池長時間留在遙控器內，電池可能會漏液。



### 關於 LCD 面板

- LCD 面板可能出現缺少像素或持續明亮顯示的情形。這不是異常徵狀。
- 即使投影鏡頭目前沒有使用，若有高功率雷射光束通過投影鏡頭的表面，仍可能導致 LCD 面板故障。存放投影機時，請裝上鏡頭蓋。

### 關於燈光

投影機使用雷射作為燈光。雷射具有以下特性。

- 視周遭環境而定，燈光的亮度可能降低。當溫度過高時，亮度會大幅減弱。
- 燈光的亮度會隨使用時間增加而減弱。您可在**明亮度設定**中變更使用時間與亮度降低之間的關聯性。  
☛ “亮度與燈光使用時間之間的關聯性” [第75頁](#)

### 燈光校正

- 使用時間一旦達到 100 小時，就會在投影機關機時自動執行燈光校正。不過，當投影機持續使用超過 24 小時，或者定期使用直接關機功能時，則不會自動執行此功能。在排程功能中設定**燈光校正**。  
☛ “排程功能” [第111頁](#)
- 執行燈光校正時，會校正燈光的白平衡與亮度之間的差異。

## 雷射警告和注意事項



### 警告


- 投影機內部及側邊貼有雷射警告標籤。

內視圖



**警告**  
側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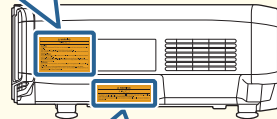
**WARNING**

  
RG2


**WARNING:**  
This projector may become RG3 when an interchangeable lens with throw ratio greater than 2.5 is installed.  
Refer to the manual for the lens list and hazard distance before operation.  
Such combinations of projector and lens are intended for professional use only, and are not intended for consumer use.

**AVERTISSEMENT:**  
Ce projecteur peut devenir de classe RG3 quand une lentille interchangeable avec rapport de projection supérieur à 2,5 est installée.  
Reportez-vous au manuel pour la liste de lentilles et la distance de sécurité avant d'utiliser le produit.  
Ces combinaisons de projecteur et de lentilles sont destinées à un usage professionnel, et pas destinées à l'usage des consommateurs.

**WARNUNG:**  
Dieser Projektor kann RG3 werden, wenn ein Wechselsobjektiv mit Projektionsverhältnis größer als 2,5 installiert ist.  
Eine Liste der Linsen und Sicherheitsabstände entnehmen Sie dem Handbuch vor dem Betrieb.  
Solche Kombinationen von Projektor und Linse sind nur für den professionellen Einsatz bestimmt, und sind nicht für normalen Gebrauch vorgesehen.




**WARNING**

  
RG2


This projector may become RG3 when an interchangeable lens with throw ratio greater than 2.5 is installed. Refer to the manual for the lens list and hazard distance before operation. Such combinations of projector and lens are intended for professional use only, and are not intended for consumer use.

**경고**

  
RG2

2.5보다 더큰 투사율을 갖는 교환 할 수있는 렌즈가 설치될 경우 이 프로젝터는 RG3가 될 수 있습니다.  
적용 하기 전에 렌즈 목록 및 위해 거리에 대한 설명서를 참조하십시오.  
프로젝터와 렌즈의 조합은 전문적인 사용을 위한 것이며, 소비자 용으로는 사용할 수 없습니다.

**警告**

  
RG2

當安裝投影比例大於 2.5 的可交換式鏡頭，此投影機可能變成RG3。  
操作前請先參閱手冊中的鏡頭清單和危險距離。  
此投影機和鏡頭之組合僅供專業使用，勿作其他用途。

**警告**

- 請勿拆開投影機的機殼。投影機內含高功率雷射。
- 投影時勿直視投影鏡頭發出的雷射光束。(根據 RG2 IEC/EN 62471-5: 2015)
- 當安裝投影比例大於 2.5 (EB-L1755U/EB-L1750U/EB-L1715S/EB-L1710S) 或 3.0 (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EB-L1515S/EB-L1510S) 的可交換式鏡頭，此投影機可能變成RG3。操作前請先參閱手冊中的鏡頭清單和危險距離。此投影機和鏡頭之組合僅供專業使用，勿作其他用途。

**注意**

- 本投影機是符合 IEC/EN60825-1: 2014 國際雷射標準的第 1 類雷射產品。
- 棄置投影機時，請勿拆解裝置。請根據當地或國家法律及法規妥善處置。

## 運輸注意事項

投影機內部有許多玻璃零件與精密元件。為避免運送途中因撞擊而損壞，請依照下列方式處理投影機。

### 注意

投影機不應由單人搬運。取出或搬運投影機時至少要雙人作業。

### 注意

- 近距離搬動
  - 關閉投影機電源並拔下所有纜線。
  - 蓋上鏡頭蓋。
- 運送時
  - “近距離搬動”的幾點事項檢查完畢後，請準備下列物品包裝投影機。
  - 若裝有選購鏡頭，請取下鏡頭組件。
  - 若投影機未裝設鏡頭，請裝上購買投影機時鏡頭架隨附的鏡頭蓋。
  - 若投影機有內建鏡頭，請裝上鏡頭。請裝上您當初購買時在鏡頭組件周圍裝上的保護墊。
  - 將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
    - “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鏡頭移動)” [第32頁](#)
  - 為避免碰撞，請利用包裝材料妥善包裹投影機，並放入厚紙箱。確定已告知貨運公司內為精密設備，運送時務必保持平放。

## 說明書中符號的意義 ..... 2

## 簡介

### 各部件的名稱和功能 ..... 15

前端/上方	15
後	16
介面	17
底面	18
操作面板	18
遙控器	20
便利的遙控器操作	22
更換遙控器電池	22
遙控器操作範圍	23
將纜線連接至遙控器	23

## 準備投影機

### 安裝投影機 ..... 26

拆下與安裝投影機鏡頭組件	26
安裝	26
鏡頭校正	27
拆除	27
安裝設定	28
變更影像的方向 (投影模式)	28
屏幕設定	28
調整投影畫面上影像的位置	29
顯示測試圖樣	30
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鏡頭移動)	32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32
EB-L1715S/EB-L1710S/EB-L1515S/EB-L1510S	33
調整影像大小	35
修正聚焦	36
修正失真 (影像變形)	36
登錄及載入鏡頭調整值	37

調整投影影像的高度 (適用於一般安裝)	39
調整水平傾斜 (適用於一般安裝)	39
ID 設定	40
設定投影機 ID	40
檢查投影機 ID	40
設定遙控器 ID	41
設定時間	41
其他設定	42
與基本操作相關的設定	42
與顯示相關的設定	43

### 連接設備 ..... 44

連接電腦	44
連接影像源	46
連接外部設備	48
連接 LAN 纜線	49
連接 HDBaseT 發射器	50
安裝無線 LAN 組件	51
安裝纜線蓋	52
安裝	52

## 基本用法

### 開啟投影機 ..... 55

主畫面	56
-----	----

### 關閉投影機 ..... 57

### 投影影像 ..... 58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並變更投影的影像 (訊源搜尋)	58
用遙控器切換至目標影像	59
調整音量	60

### 調整投影的影像 ..... 61

修正失真投影影像	61
水平垂直梯形修正	62
Quick Corner	63

彎曲表面	64
轉角牆	68
點修正	71
選擇投影品質 (選擇顏色模式)	73
設定亮度	73
預估剩餘時間說明	75
亮度與燈光使用時間之間的關聯性	75
設定投影影像的光線量	76
變更投影影像的長寬比	77
變更方法	77
調整影像	80
色相、飽和度和明亮度調整	80
伽瑪係數調整	81
畫面補插	82
調整影像解析度 (影像增強)	83
4K 增強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83
影像預設模式	84
躁訊抑制	85
MPEG 躁訊抑制	85
超解像	86
細節增強	86
投影 3D 影像 (僅限 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EB-L1515S/EB-L1510S)	86

## 實用的功能

<b>多重投影方式功能</b>	<b>89</b>
調整程序	89
線上自動調整	89
離線手動調整	90
並排顯示	90
自動執行並排顯示	90
手動執行並排顯示	92
邊混合	92
黑電平	94
畫面比對	97

自動調整功能的操作條件	97
自動修正多台投影機的亮度及色調	98
色彩比對	99
顯示已調整比例的影像	100

## 投影功能 102

同時投影兩個影像 (Split Screen)	102
分割畫面投影的輸入源	102
操作步驟	103
分割畫面投影期間的限制	105
暫時隱藏影像與聲音 (A/V 靜音)	105
靜止影像 (靜止)	106
放大部分影像 (E 變焦)	107
儲存用戶標識	108

## 記憶功能 109

保存/載入/刪除/重設記憶	109
---------------	-----

## 排程功能 111

儲存事件	111
設定事件	111
檢查事件	112
編輯事件	113

## 安全功能 115

管理使用者 (密碼保護)	115
密碼保護的類型	115
設定密碼保護	115
輸入密碼	116
限制操作	116
操作鎖定	117
鏡頭鎖定	117
遙控器按鈕鎖定	118
防盜鎖	118
安裝線鎖	118

## 使用網路上的投影機

<b>有線網路投影</b> .....	<b>120</b>
選擇有線網路設定 .....	120
<b>無線網路投影</b> .....	<b>122</b>
手動選擇無線網路設定 .....	122
在 Windows 中選擇無線網路設定 .....	125
在 OS X 中選擇無線網路設定 .....	125
設定無線網路安全性 .....	125
支援的用戶端與 CA 憑證 .....	127
使用 QR 碼連接行動裝置 .....	128
使用 USB 硬體鎖連接 Windows 電腦 .....	128
<b>安全 HTTP</b> .....	<b>130</b>
使用選單匯入 Web 伺服器憑證 .....	130
支援的 Web 伺服器憑證 .....	131

## 配置選單

<b>使用配置選單</b> .....	<b>133</b>
<b>功能一覽表</b> .....	<b>134</b>
配置選單表 .....	134
網路選單 .....	135
影像選單 .....	136
信號選單 .....	138
設定選單 .....	140
擴展選單 .....	142
網路選單 .....	146
操作網路選單的注意事項 .....	147
螢幕小鍵盤操作 .....	147
基本選單 .....	148
無線LAN選單 .....	149
有線LAN選單 .....	152
通知選單 .....	152

其他選單 .....	154
重設選單 .....	155
資訊選單 (僅供顯示) .....	155
重設選單 .....	156

## 批次設定 .....

<b>158</b>	<b>158</b>
使用 USB 隨身碟進行設定 .....	158
將設定儲存至 USB 隨身碟 .....	158
向其他投影機反映儲存的設定 .....	160
使用 USB 纜線連接電腦與投影機來進行設定 .....	162
儲存設定至電腦 .....	162
向其他投影機反映儲存的設定 .....	163
設定失敗時 .....	164

## 故障排除

<b>使用說明</b> .....	<b>166</b>
<b>如何判讀指示燈</b> .....	<b>168</b>
<b>判讀狀態顯示</b> .....	<b>174</b>
顯示內容的說明 .....	175
<b>解決故障問題</b> .....	<b>182</b>
與影像有關的問題 .....	183
沒有影像出現 .....	183
無法顯示移動影像 .....	184
投影自動停止 .....	184
EDID 未設定。顯示 .....	184
顯示不支援。 .....	184
顯示無信號。 .....	185
映像模糊、失焦或失真 .....	185
影像失真或扭曲 .....	185
影像被截斷 (過大) 或縮小，或長寬比不合，或影像顛倒 .....	186
影像顏色不正確 .....	187
影像一片黑暗 .....	188
自動調整沒有正確執行 .....	188

投影開始時的問題 .....	189
投影機無法開機 .....	189
其他問題 .....	190
聽不到聲音或聲音微弱 .....	190
遙控器不起作用 .....	190
外部監視器無法顯示影像 .....	191
我要變更訊息和選單的語言 .....	191
即使投影機發生問題也沒有收到電郵 .....	192
此時會顯示保存時間的電池電量偏低。 .....	192
投影機未正確關閉。可能發生電壓瞬降。會顯示 .....	192
詳細記錄及錯誤訊息沒有顯示 .....	192
無法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	193

## 關於 Event ID ..... 194

## 維修

### 清潔 ..... 197

清潔投影機表面 .....	197
清潔鏡頭 .....	197
清潔空氣濾網 .....	197
清潔空氣濾網 .....	197

### 消耗品的更換 ..... 200

更換空氣濾網 .....	200
空氣濾網更換期 .....	200
如何更換空氣濾網 .....	200

### 影像維護 ..... 202

色彩校正 .....	202
面板合光調整 .....	203
顏色均勻度 .....	204

## 附錄

### 監視及控制 ..... 207

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	207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	207
顯示 Epson Web Control 畫面 .....	207
Basic Control 畫面 .....	209
OSD Control Pad 畫面 .....	209
Lens Control 畫面 .....	210
Status Information 畫面 .....	212
Remote Camera Access 畫面 .....	213
使用網路瀏覽器設定憑證 .....	215
使用郵件通知功能報告問題 .....	216
讀取錯誤通知郵件 .....	216
使用 SNMP 進行管理 .....	216
ESC/VP21 指令 .....	217
指令表 .....	217
電纜配線 .....	217
關於 PJLink .....	218
關於 Crestron RoomView® .....	219
從電腦操控投影機 .....	219
Art-Net .....	223
頻道定義 .....	223

### 選購件及消耗品 ..... 227

選購件 .....	227
消耗品 .....	227

### 投影屏大小及投影距離 ..... 228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的投影距離 .....	228
ELPLM15/ELPLM09/ELPLS04 .....	228
ELPLX02/ELPLX02W .....	229
ELPLU03 .....	230
ELPLU04/ELPLU02 .....	230
ELPLW05 .....	231
ELPLW06/ELPLW04 .....	232
ELPLW08 .....	233



ELPLM10/ELPLM06 .....	234
ELPLM11/ELPLM07 .....	235
ELPLL08/ELPLL07 .....	236
ELPLR04 .....	236
EB-L1715S/EB-L1710S/EB-L1515S/EB-L1510S 的投影距離 .....	237
ELPLM15/ELPLM09/ELPLS04 .....	237
ELPLX02/ELPLX02W .....	238
ELPLU03 .....	239
ELPLU04/ELPLU02 .....	240
ELPLW05 .....	241
ELPLW06/ELPLW04 .....	242
ELPLW08 .....	243
ELPLM10/ELPLM06 .....	244
ELPLM11/ELPLM07 .....	244
ELPLL08/ELPLL07 .....	245
ELPLR04 .....	246
偏光鏡 (ELPPL01) 安裝距離 (僅限 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EB-L1515S/EB-L1510S) .....	247
<b>投影影像的調整範圍 .....</b>	<b>248</b>
水平垂直梯形修正 .....	248
彎曲表面 .....	248
轉角牆 .....	252
<b>支援的監視器顯示 .....</b>	<b>257</b>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	257
SDI .....	260
EB-L1715S/EB-L1710S/EB-L1515S/EB-L1510S .....	261
<b>規則 .....</b>	<b>264</b>
投影機一般規格 .....	264
<b>外形尺寸圖 .....</b>	<b>268</b>
<b>用語解說 .....</b>	<b>269</b>
<b>一般注意事項 .....</b>	<b>271</b>
關於標誌 .....	271
商標和著作權 .....	272

<b>安全符號清單 (對應 IEC60950-1 A2) .....</b>	<b>273</b>
--	------------

<b>索引 .....</b>	<b>275</b>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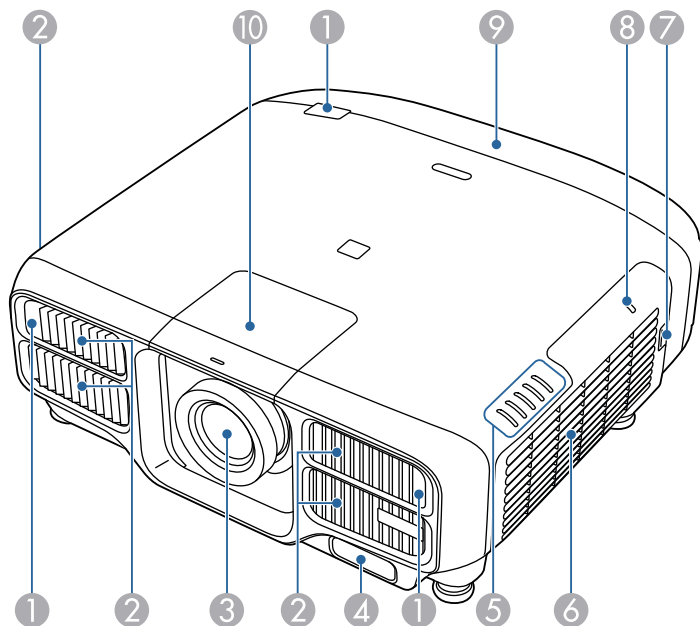


# 簡介

本章說明各部件名稱。

本指南中的圖例顯示投影機所安裝的鏡頭組件。

## 前端/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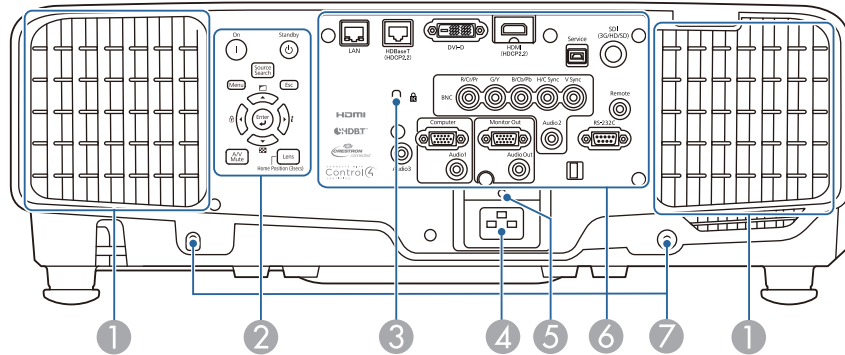


名稱	功能
① 遙控接收器	接收遙控器的信號。
② 進氣口	吸入空氣以降低投影機內部溫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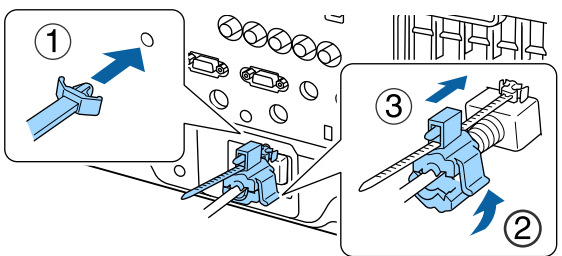
名稱	功能
③ 投影鏡頭	透過此處投影影像。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b>警告</b></p> <p>投影時請勿注視鏡頭。發出的強光可能會損傷視力。</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b>注意</b></p> <p>移動鏡頭時，請勿將手放在鏡頭組件附近。手指可能夾入鏡頭組件與投影機之間而受傷。</p> </div>
④ 內建攝影機	此攝影機會在自動校正投影影像時掃描影像。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b>注意</b></p> <p>攝影機暴露於強光下可能會導致故障。</p> </div>
⑤ 狀態指示燈	指示燈之顏色、閃爍或亮起與否，均顯示投影機的狀態。 ➡ “如何判讀指示燈” <a href="#">第168頁</a>
⑥ 進氣口 (空氣濾網)	吸入空氣以降低投影機內部溫度。 ➡ “清潔空氣濾網” <a href="#">第197頁</a>
⑦ 空氣濾網蓋片	使用此鈕可開啟空氣濾網蓋。 ➡ “更換空氣濾網” <a href="#">第200頁</a>
⑧ 無線 LAN 指示燈	指出選購之無線 LAN 組件的存取狀態。 ➡ “選購件” <a href="#">第227頁</a>
⑨ 纜線蓋	背部介面纜線連接區的蓋子。 ➡ “安裝纜線蓋” <a href="#">第52頁</a>

名稱	功能
10 鏡頭更換蓋	安裝或拆卸鏡頭時取下。 ❶ “拆下與安裝投影機鏡頭組件” 第26頁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b>⚠ 注意</b></p> <p>移動投影機時，請勿抓住鏡頭更換蓋。鏡頭更換蓋可能被拆下且投影機可能掉落，因而導致受傷。</p> </d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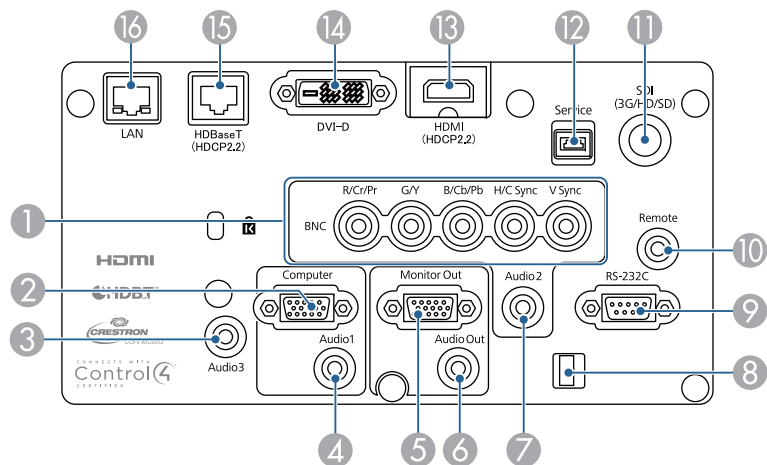
後



名稱	功能
1 排氣口	用於排放降低投影機內部溫度空氣的排氣口。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b>⚠ 注意</b></p> <p>投影時，切勿將臉和手靠近排氣口，也不要將遇熱易變形或損壞的物體置於排氣口附近。排氣口吹出的熱空氣可能會導致燒毀、變形或發生意外。</p> </div>
2 操作面板	❶ “操作面板” 第18頁

名稱	功能
3 安全插槽	本安全插槽與 Kensington 公司所生產的微型存放保安系統相容。 ❶ “防盜鎖” 第118頁
4 電源插座	將電源線連接至投影機。
5 纜線夾	插入電源線專用的纜線夾，避免電源線因重量而中斷連線。 
6 介面	❶ “介面” 第17頁
7 用來固定纜線蓋的螺絲孔	用來將纜線蓋固定在正確位置的螺絲孔。 ❶ “安裝纜線蓋” 第5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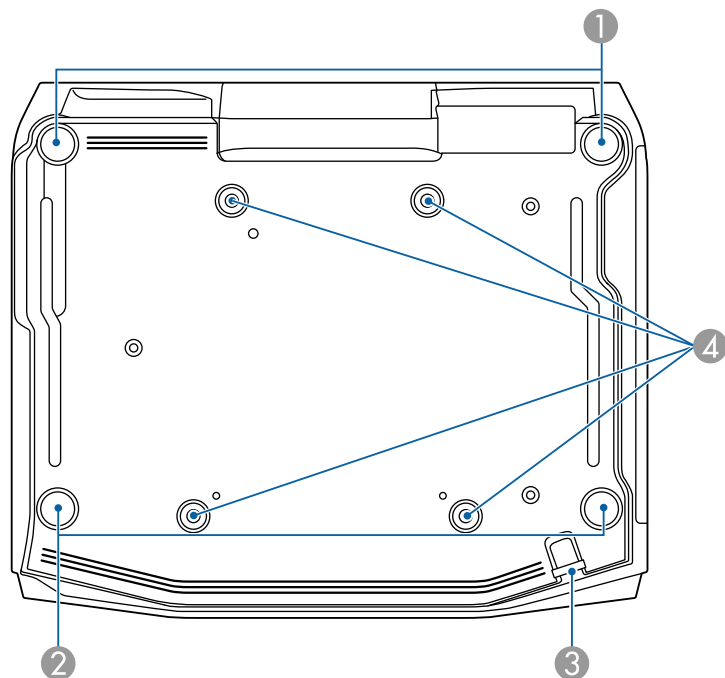
## 介面



名稱	功能
① BNC 埠	接收來自電腦的類比 RGB 信號及來自其他視頻來源的分量視頻信號。
② Computer 埠	接收來自電腦的類比 RGB 信號及來自其他視頻來源的分量視頻信號。
③ Audio3 埠	從連接至 HDMI 或 DVI-D 埠的設備輸入音頻。
④ Audio1 埠	從連接至 Computer 埠的設備輸入音頻。
⑤ Monitor Out 埠	將連接至 Computer 埠或 BNC 埠的電腦類比信號輸出至外部監視器。您不能輸出從其他埠輸入的信號或分量視頻信號。
⑥ Audio Out 埠	從目前的投射影像輸出音頻至外部揚聲器。
⑦ Audio2 埠	從連接至 BNC 埠的設備輸入音頻。
⑧ 纜線夾	使用市售的線束固定纜線。
⑨ RS-232C 埠	從電腦控制投影機時，可使用 RS-232C 纜線，將投影機連接至電腦。此埠專為控制用，平常不得使用。 ☛ “ESC/VP21 指令” 第217頁

名稱	功能
⑩ Remote 埠	連接選購的遙控器纜線組，用於輸入來自遙控器的信號。遙控器纜線插上 Remote 埠時，投影機上的遙控接收器將停用。 ☛ “選購件” 第227頁
⑪ SDI 輸入埠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輸入來自視頻設備的 SDI 信號。
⑫ Service 埠	此用於批次設定。此埠專為控制用，平常不得使用。 ☛ “批次設定” 第158頁
⑬ HDMI 埠	輸入 HDMI 相容的視頻設備與電腦的視頻信號。
⑭ DVI-D 埠	輸入電腦 DVI-D 信號。
⑮ HDBaseT 埠	以 LAN 纜線連接至選購的 HDBaseT 發射器。 ☛ “連接 HDBaseT 發射器” 第50頁 ☛ “選購件” 第227頁
⑯ LAN 埠	以 LAN 纜線連接至網路。 支援 Art-Net。 ☛ “Art-Net” 第22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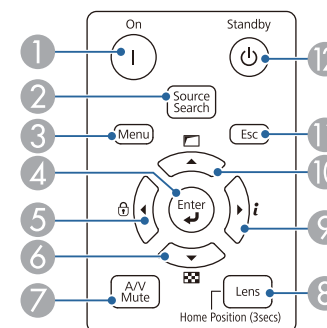
## 底面



名稱	功能
① 前可調撐腳	安裝於桌面之類的表面時，伸出及縮回撐腳可調整投影機的垂直與水平傾斜角度。 ● “調整投影影像的高度 (適用於一般安裝)” 第39頁 ● “調整水平傾斜 (適用於一般安裝)” 第39頁
② 後撐腳	安裝於桌面之類表面時，轉動即可伸出及縮回，以調整水平傾斜角度。 ● “調整水平傾斜 (適用於一般安裝)” 第39頁
③ 安全纜線安裝點	將市售的線鎖穿過此處，以鎖至定位。 ● “安裝線鎖” 第118頁

名稱	功能
④ 天花板吊架固定點 (四點)	將投影機懸吊在天花板上時，請將選購的天花板吊架安裝在這裡。 ● “安裝投影機” 第26頁 ● “選購件” 第227頁

## 操作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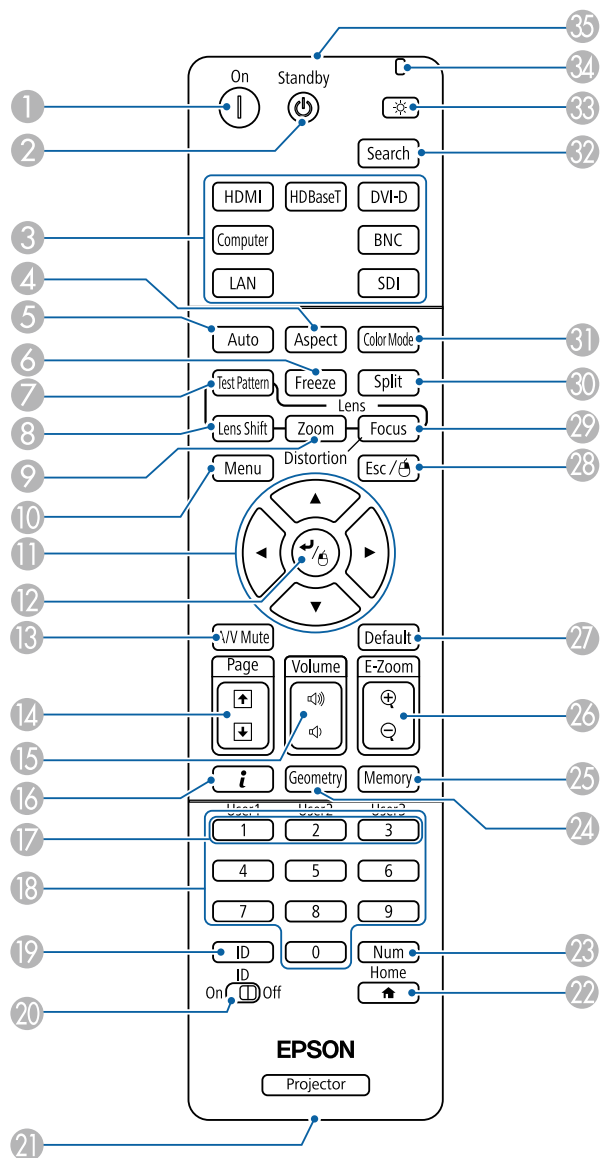


名稱	功能
① [⏻] 鈕	開啟投影機。
② [Source Search] 鈕	切換到傳送影像的下一個輸入源。 ●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並變更投影的影像 (訊源搜尋)” 第58頁
③ [Menu] 鈕	顯示及關閉配置選單。 ●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
④ [↵] 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顯示配置選單或“說明”畫面時，按下此鈕會接受並輸入目前的選擇，並進入下一層。</li> <li>從 Computer 埠或 BNC 埠投影類比 RGB 信號時，如果按下此鈕，可以自動最佳化跟蹤、同步和位置。</li> </ul>

名稱	功能
5 [◀]/[⏸] 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顯示操作鎖定畫面，讓您可以進行設定以鎖定操作面板按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限制操作” 第116頁</li> </ul> </li> <li>顯示配置選單或“說明”畫面時，按下此鈕會選擇選單項目和設定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li> <li>☛ “使用說明” 第166頁</li> </ul> </li> </ul>
6 [▼]/[⏏] 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顯示測試圖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顯示測試圖樣” 第30頁</li> </ul> </li> <li>顯示配置選單或“說明”畫面時，按下此鈕會選擇選單項目和設定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li> <li>☛ “使用說明” 第166頁</li> </ul> </li> </ul>
7 [A/V Mute] 鈕	<p>開啟或關閉視頻和音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暫時隱藏影像與聲音 (A/V靜音)” 第105頁</li> </ul>
8 [Lens] 鈕	<p>每次按下此按鈕，會依序顯示鏡頭移動、縮放、聚焦及失真的調整畫面。</p> <p>如果按下超過三秒，鏡頭會返回起始位置。</p>
9 [▶]/[i] 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顯示配置選單中的資訊選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資訊選單 (僅供顯示)” 第155頁</li> </ul> </li> <li>顯示配置選單或“說明”畫面時，按下此鈕會選擇選單項目和設定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li> <li>☛ “使用說明” 第166頁</li> </ul> </li> </ul>
10 [▲]/[□] 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配置選單中幾何修正裡的設定，執行畫面調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設定 - 幾何修正 第140頁</li> </ul> </li> <li>顯示配置選單或“說明”畫面時，按下此鈕會選擇選單項目和設定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li> <li>☛ “使用說明” 第166頁</li> </ul> </li> </ul>
11 [Esc] 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按此鈕可結束當前正在使用的功能。</li> <li>顯示配置選單時，按下此鈕會移至選單前一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li> </ul> </li> </ul>

名稱	功能
12 [⏻] 鈕	關閉投影機。

## 遙控器



名稱	功能
① [⏻] 鈕	開啟投影機。
② [⏻] 鈕	關閉投影機。
③ 切換輸入鈕	<p>切換至每個輸入埠的影像。</p> <p>☛ “用遙控器切換至目標影像” 第59頁</p> <p>[SDI] 按鈕只能在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使用。</p>
④ [Aspect] 鈕	<p>每次按下此鈕，就會變更外觀模式。</p> <p>☛ “變更投影影像的長寬比” 第77頁</p>
⑤ [Auto] 鈕	從 Computer 埠或 BNC 埠投影類比 RGB 信號時，如果按下此鈕，可以自動最佳化跟蹤、同步和位置。
⑥ [Freeze] 鈕	<p>已暫停或解除暫停影像。</p> <p>☛ “靜止影像 (靜止)” 第106頁</p>
⑦ [Test Pattern] 鈕	<p>顯示測試圖樣。</p> <p>☛ “顯示測試圖樣” 第30頁</p>
⑧ [Lens Shift] 鈕	<p>按下可調整鏡頭移動。</p> <p>☛ “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鏡頭移動)” 第32頁</p> <p>如果按下超過三秒，鏡頭會返回起始位置。</p>
⑨ [Zoom] 鈕	<p>按下可調整縮放。</p> <p>☛ “調整影像大小” 第35頁</p>
⑩ [Menu] 鈕	<p>顯示及關閉配置選單。</p> <p>☛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p>
⑪ [▲][▼][◀][▶] 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按下可調整焦距、縮放、失真及鏡頭移動。</li> <li>☛ “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鏡頭移動)” 第32頁</li> <li>☛ “調整影像大小” 第35頁</li> <li>☛ “修正聚焦” 第36頁</li> <li>• 顯示配置選單或“說明”畫面時，按下這些按鈕會選擇選單項目和設定值。</li> <li>☛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li> <li>• 使用選購的無線滑鼠接收器時，按下這些按鈕可移動游標。</li> </ul>



名稱	功能
12 [↶] 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顯示配置選單或“說明”畫面時，按下此鈕會接受並輸入目前的選擇，並進入下一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li> </ul> </li> <li>使用選購的無線滑鼠接收器時，可充當滑鼠左鍵。</li> </ul>
13 [A/V Mute] 鈕	<p>開啟或關閉視頻和音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暫時隱藏影像與聲音 (A/V靜音)” 第105頁</li> </ul>
14 [Page] 鈕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按下可在顯示測試圖樣時變更測試圖樣。</li> <li>從透過網路連接的電腦投影影像時，可用來移至上一個或下一個影像檔案。</li> <li>投影時若使用選購的無線滑鼠接收器，按一下向上/向下翻頁鈕可變換 PowerPoint 檔案頁面。</li> </ul>
15 [Volume] 鈕 [◀] [▶]	<p>[◀] 降低音量。 [▶] 增加音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調整音量” 第60頁</li> </ul>
16 [i] 鈕	<p>顯示配置選單中的資訊選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資訊選單 (僅供顯示)” 第155頁</li> </ul>
17 [User1] 鈕 [User2] 鈕 [User3] 鈕	<p>從配置選單項目中選擇任何常用項目，然後將其指定給這些按鈕。按下此按鈕會顯示指定的選單項目選擇/調整畫面，讓您可以進行單鍵設定/調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設定選單” 第140頁</li> </ul>
18 數字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輸入密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設定密碼保護” 第115頁</li> </ul> </li> <li>使用此鈕，在配置選單的網路設定中輸入數字。</li> </ul>
19 [ID] 鈕	<p>使用遙控器，按住此鈕並按下數字鈕，選擇所要操作投影機的 ID。</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D 設定” 第40頁</li> </ul>
20 [ID] 開關	<p>使用此開關啟用 (On)/停用 (Off) 遙控器 ID 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D 設定” 第40頁</li> </ul>
21 遙控埠	<p>連接選購的遙控器纜線組，用於輸出遙控器的信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選購件” 第227頁</li> </ul> <p>遙控器纜線插上此遙控埠時，遙控器發光功能將停用。</p>

名稱	功能
22 [⬆] 鈕	<p>顯示及關閉主畫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主畫面” 第56頁</li> </ul>
23 [Num] 鈕	<p>按住此鈕，然後按數字按鈕來輸入密碼和數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設定密碼保護” 第115頁</li> </ul>
24 [Geometry] 鈕	<p>修正投射影像中的失真問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修正失真投影影像” 第61頁</li> </ul>
25 [Memory] 鈕	<p>執行記憶功能操作及進行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記憶功能” 第109頁</li> </ul>
26 [E-Zoom] 鈕 [⊕] [⊖]	<p>在不改變投影尺寸的情況下放大或縮小影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放大部分影像 (E 變焦)” 第107頁</li> </ul>
27 [Default] 鈕	<p>當 [Default]: 重設顯示在配置選單引導上時為啟用。所調整的設定會回復為其預設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li> </ul>
28 [Esc] 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按此鈕可結束當前正在使用的功能。</li> <li>如果顯示配置選單時按下此鈕，可退回上一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li> </ul> </li> <li>使用選購的無線滑鼠接收器時，可充當滑鼠右鍵。</li> </ul>
29 [Focus] 鈕	<p>每次按下此按鈕，會依序顯示聚焦及失真的調整畫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修正聚焦” 第36頁</li> </ul>
30 [Split] 鈕	<p>每次按下此鈕，會在分割投射畫面同時投射兩個影像與一般投射一個影像之間切換變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同時投影兩個影像 (Split Screen)” 第102頁</li> </ul>
31 [Color Mode] 鈕	<p>每按一次此鈕，就會變更顏色模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選擇投影品質 (選擇顏色模式)” 第73頁</li> </ul>
32 [Search] 鈕	<p>切換到傳送影像的下一個輸入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並變更投影的影像 (訊源搜尋)” 第58頁</li> </ul>
33 [☀] 鈕	<p>可使遙控器上的按鈕亮起約 15 秒。在黑暗的環境中使用遙控器時，此按鈕很有用。</p>

名稱	功能
34 指示燈	輸出遙控器信號時將發光。
35 遙控發光部	輸出遙控器信號。

## 便利的遙控器操作

您可以按下遙控器上的按鈕執行下列操作。

操作	設定
垂直反轉投影影像。(切換 <b>投影方式</b> 為 <b>前</b> 和 <b>前/天花板</b> ) ● “變更影像的方向(投影模式)” <a href="#">第28頁</a>	按住 [A/V Mute] 按鈕 5 秒以上。
選擇密碼安全性設定。 ● “管理使用者(密碼保護)” <a href="#">第115頁</a>	按住 [Freeze] 鈕 5 秒以上。此時會顯示 <b>密碼保護</b> 畫面，並可選擇各種設定。
鎖定或釋放某些遙控器操作按鈕。 ● “遙控器按鈕鎖定” <a href="#">第118頁</a>	按住 [Home] 鈕 5 秒以上。
初始化配置選單中的 <b>遙控接收器</b> 設定。(啟用此投影機的所有遙控接收器。)	按住 [Menu] 鈕 15 秒以上。
顯示常用的配置選單項目。	按下 [User1]、[User2] 或 [User3] 鈕。您可以設定要指定給 <b>用戶鈕</b> 內各按鈕的選單項目。 ● <a href="#">設定 - 用戶鈕 第140頁</a> 可指定項目如下。 <b>燈光模式、多重投影方式、解析度、影像處理、屏幕直接顯示、顯示 QR 碼、影像增強、畫面補插、畫面比對、色彩校正</b> 按下指定 <b>屏幕直接顯示</b> 的按鈕時，不會在螢幕上顯示選單或訊息。按下相同按鈕時，這些會重新顯示。若啟用 <b>屏幕直接顯示</b> ，即無法操作配置選單(切換顏色模式及輸入來源除外)。

## 更換遙控器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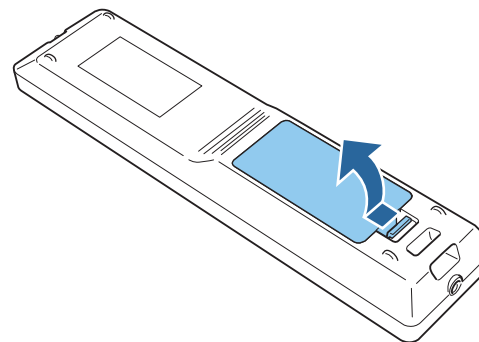
如果遙控器的反應延緩，或是遙控器在使用一段時間後不起作用，就可能是電池沒電了。發生這種情形，請更換新電池。準備好兩支 AA 鹼性電池或錳電池。除 AA 鹼性電池或錳電池以外，不能使用其他電池。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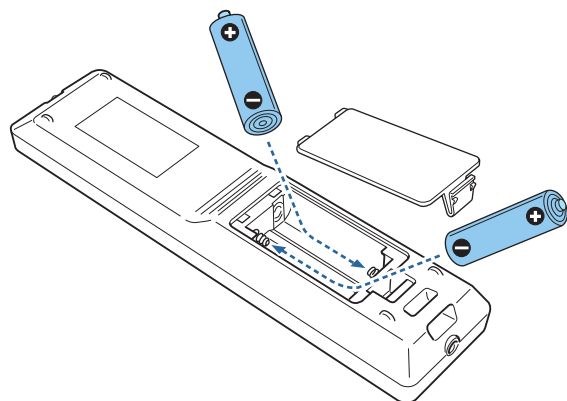
處理電池之前，務必要閱讀下列手冊。

● [安全使用須知](#)

- 1 取下電池蓋。  
一邊推電池倉蓋卡爪，一邊向上提起電池倉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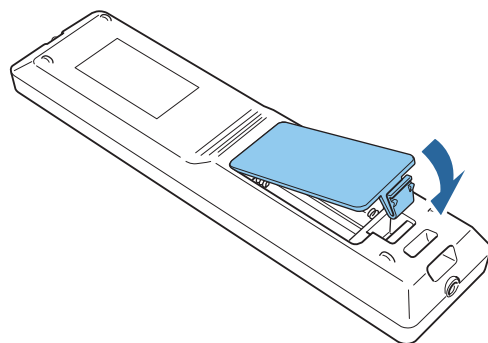
- 2 將舊電池更換成新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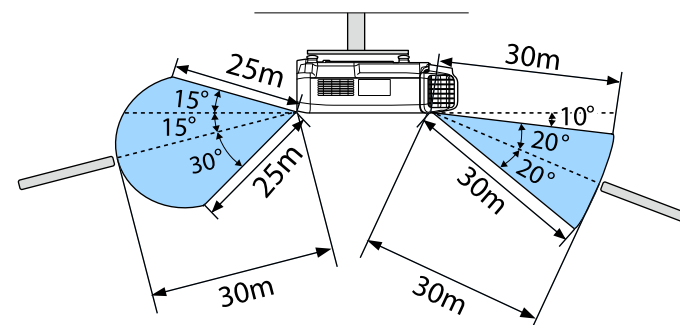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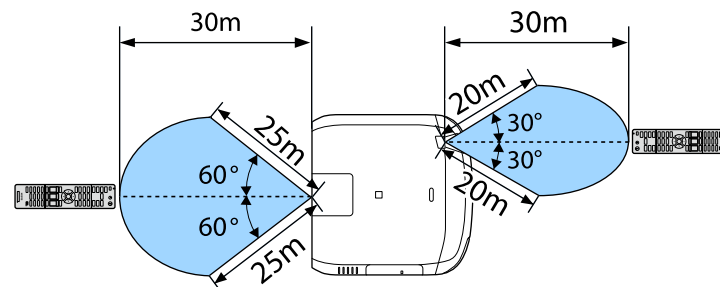
**⚠ 注意**

核對電池倉內 (+) 及 (-) 極標誌的位置，確保電池以正確的方式裝入。  
若未正確使用電池，可能會爆炸或漏電而造成產品起火、傷害或損壞產品。

- 3** 重新蓋上電池蓋。  
按壓電池倉蓋，直至聽到喀嗒聲。



**遙控器操作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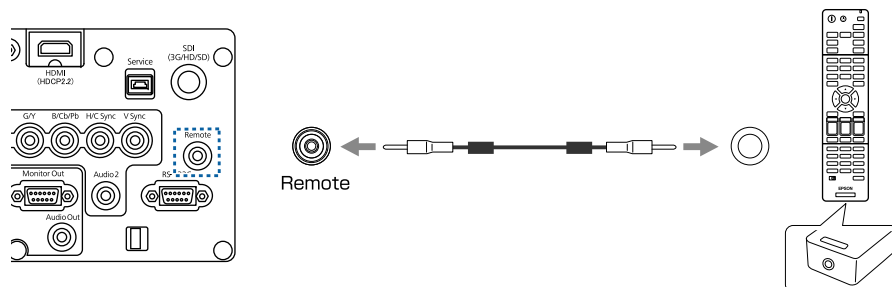
若要限制接收遙控器操作信號，請設定遙控接收器。

☛ 設定 - 遙控接收器 第140頁

**將纜線連接至遙控器**

當您在同一個地點使用多部投影機或遙控接收器附近有任何阻礙物時，使用選購的遙控器纜線組便能確實進行操作。

☛ “選購件” 第227頁



- 遙控器纜線插上 Remote 埠時，投影機上的遙控接收器將停用。
  - 您也可以使用纜線連接選購的 HDBaseT 發射器與遙控器，以控制投影機。
- ☞ “[連接 HDBaseT 發射器](#)” [第50頁](#)



## 準備投影機

本章說明如何安裝投影機，並連接投影來源。

## 拆下與安裝投影機鏡頭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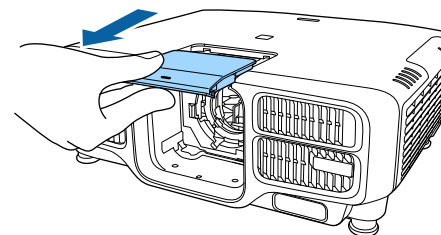
### 安裝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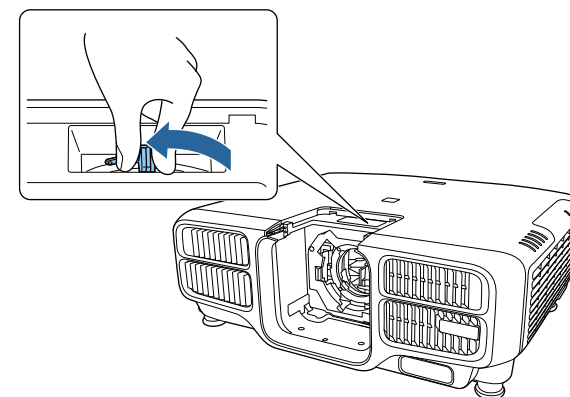
- 安裝鏡頭組件時，請先從電源插座拔除電源插頭。
- 請勿在投影機鏡頭插入部位朝上時裝入鏡頭組件，否則灰塵或髒汗可能會進入投影機。
- 請避免雙手或手指觸碰到鏡頭部位。若鏡頭表面留有指印或油漬，投影品質會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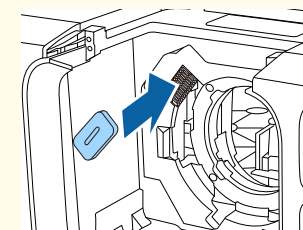
- 本投影機支援下列型號的鏡頭。  
ELPLX02、ELPLX02W、ELPLU03、ELPLU04、ELPLW05、ELPLW06、ELPLW08、ELPLM09、ELPLM10、ELPLM11、ELPLM15、ELPLL08、ELPLS04、ELPLU02、ELPLR04、ELPLW04、ELPLM06、ELPLM07、ELPLL07
- 使用以下鏡頭時，請根據您正在使用的鏡頭，在配置選單中設定**鏡頭種類**，以確保正確執行失真修正。  
ELPLS04、ELPLU02、ELPLR04、ELPLW04、ELPLM06、ELPLM07、ELPLL07
- ☛ **擴展 - 操作 - 高級 - 鏡頭種類 第142頁**
- 在一般安裝下，影像可能根據您的鏡頭而發生傾斜。請使用前及後撐腳調整影像的傾斜角度。  
☛ “調整水平傾斜 (適用於一般安裝)” **第39頁**
- 如需安裝 ELPLX02/ELPLX02W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ELPLX02/ELPLX02W 隨附的使用說明書。



- 2** 抓住鎖桿並以逆時針方向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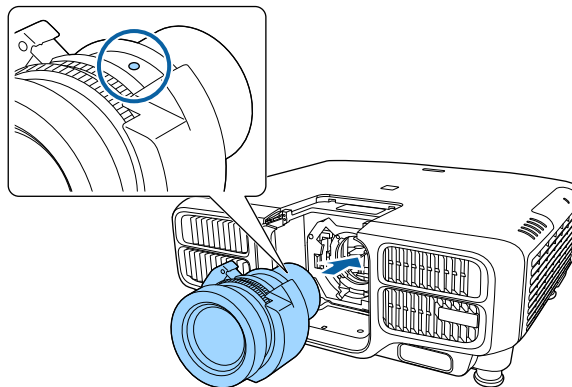


- 使用以下鏡頭時，請安裝隨附的鏡頭連接器蓋以保護埠。  
ELPLS04、ELPLU02、ELPLR04、ELPLW04、ELPLM06、ELPLM07、ELPLL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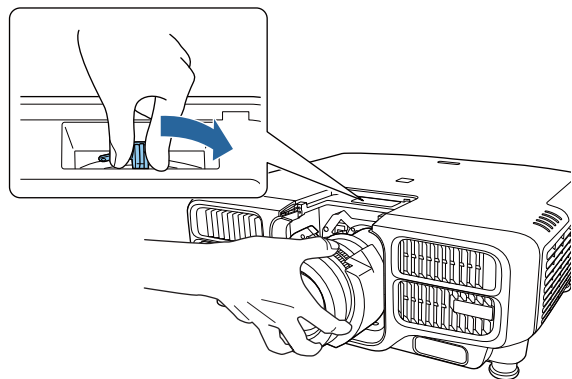
- 1** 平直拉出鏡頭更換蓋。

- 3** 將鏡頭的白環朝上，再將鏡頭組件直接插入鏡頭的插入部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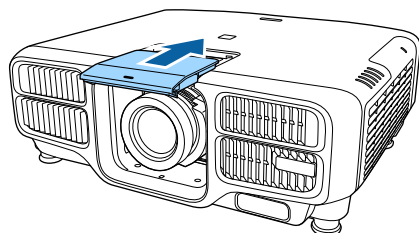


**4** 托緊鏡頭組件，抓住鎖桿並以順時針方向旋轉，直到鎖緊鏡頭組件為止。

檢查鏡頭是否有未接合的縫隙。



**5** 安裝鏡頭更換蓋。



## 鏡頭校正

更換鏡頭組件時，請校正鏡頭，確保投影機能正確取得鏡頭位置與調整範圍。

安裝不同於先前所用型號的鏡頭組件後，投影機開機時會顯示訊息。

選擇是以校正鏡頭。

鏡頭校正過程大約需要 100 秒。完成時，鏡頭位置會回到校正前的位置 (ELPLX02/ELPLX02W 會回到標準位置)。

### 注意


如果顯示"鏡頭校正失敗。"，請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插頭，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



• 您可以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方法，執行鏡頭校正。

- 按下遙控器上的 [Default] 鈕三秒以上。
- 配置選單


 [擴展 - 操作 - 鏡頭校正 第142頁](#)

- 如果安裝鏡頭組件後沒有顯示訊息，請從配置選單執行鏡頭校正。
- 如果沒有校正鏡頭，以下功能可能無法正確運作。  
聚焦、失真、縮放、鏡頭移動、記憶 (鏡頭位置)

## 拆除

### 注意

更換鏡頭組件時，請先從電源插座拔除電源插頭。若完成鏡頭移動作業，請先將鏡頭移至起始位置，再更換鏡頭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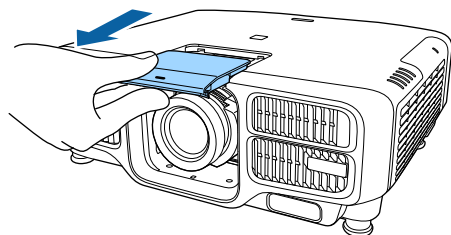
 “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鏡頭移動)” [第3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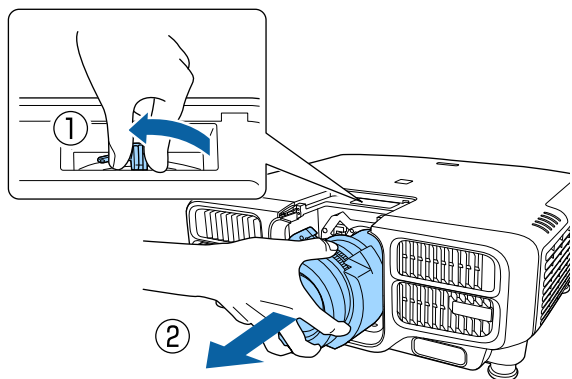
投影機使用雷射作為燈光。基於安全考量，燈光會在鏡頭拆下時關閉。安裝鏡頭，然後按下 [①] 按鈕，即可重新開啟。

**1** 將鏡頭更換蓋平直拉出。



**2** 托緊鏡頭組件，抓住鎖桿並以逆時針方向旋轉，直到解開鏡頭組件為止。

鏡頭組件鬆開後直接取下鏡頭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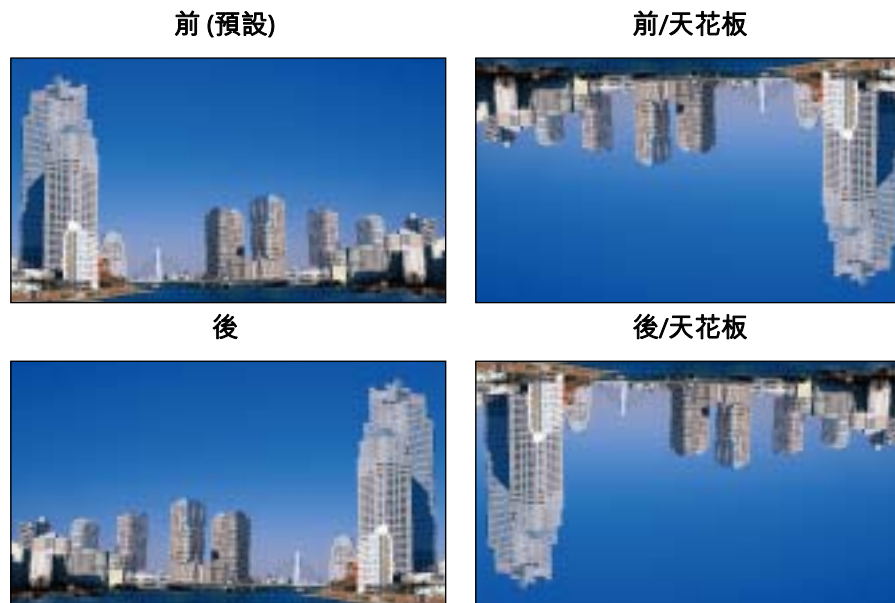
## 安裝設定

### 變更影像的方向 (投影模式)

您可以使用“配置”選單中的**投影方式**模式變更影像的方向。

### ☛ 擴展 - 投影方式 [第142頁](#)

當前為標準時，各投影模式的影像方向如下所示。



- 可按遙控器上的 [A/V Mute] 鈕約 5 秒來變更設定。  
前 ↔ 前/天花板  
後 ↔ 後/天花板
- 若要旋轉選單顯示畫面，請在配置選單中設定 **OSD 旋轉**。  
☛ 擴展 - 顯示 - **OSD 旋轉** [第142頁](#)
- 將投影機懸吊在天花板上時，請將**反轉方向按鈕**設為**開啟**，使操作面板上的 [▲]、[▼]、[◀] 與 [▶] 鈕以正確方向操作。  
☛ 擴展 - 操作 - 高級 - **反轉方向按鈕** [第142頁](#)

## 屏幕設定

根據所使用屏幕的長寬比來設定屏幕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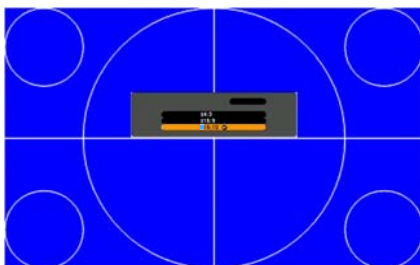
影像的顯示區域與屏幕形狀相符。



購買時的**屏幕類型**設定如下所示：

- WUXGA 投影機：16:10
- SXGA+ 投影機：4:3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
- 2 從**擴展**選擇顯示。
- 3 從**屏幕**選擇**屏幕類型**。
- 4 選擇屏幕的長寬比。  
 背景測試圖樣的形狀會根據設定變更。



- 5 按 [Menu] 鈕，完成設定。



- 變更屏幕類型時，請同時調整投影影像的長寬比。  
 ● “變更投影影像的長寬比” [第77頁](#)
- 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的 Message Broadcasting 功能不支援此功能。

## 調整投影畫面上影像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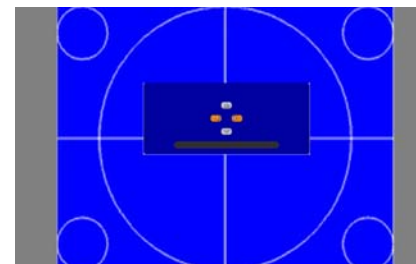
如果影像邊緣與投影畫面外框之間因屏幕類型設定而出現邊界，您可以調整影像的位置。

範例：若針對 WUXGA/WXGA 投影機將**屏幕類型**設為 4:3



您可以左右移動影像。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
- 2 從**擴展**選擇顯示。
- 3 從**屏幕**選擇**屏幕位置**。
- 4 使用 [▲]、[▼]、[◀] 與 [▶] 鈕調整影像位置。  
 您可以使用背景測試圖樣來查看目前的顯示位置。



## 5 按 [Menu] 鈕，完成設定。



在以下情況下，無法調整**屏幕位置**。

- 若您是使用 WUXGA 投影機並將**屏幕類型**設為**16:10**
- 若您是使用 SXGA+ 投影機並將**屏幕類型**設為**4:3**

## 顯示測試圖樣

您可以顯示測試圖樣來調整投影狀態，而無需連接視頻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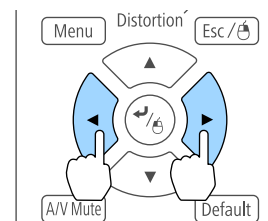
測試圖樣的形狀會根據**屏幕類型**的設定。請先設定**屏幕類型**。

👁️ “屏幕設定” [第2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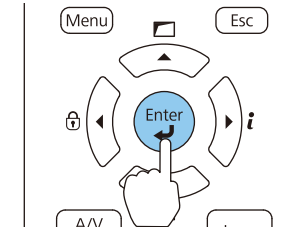
**1** 投影時按下遙控器上的 [Test Pattern] 按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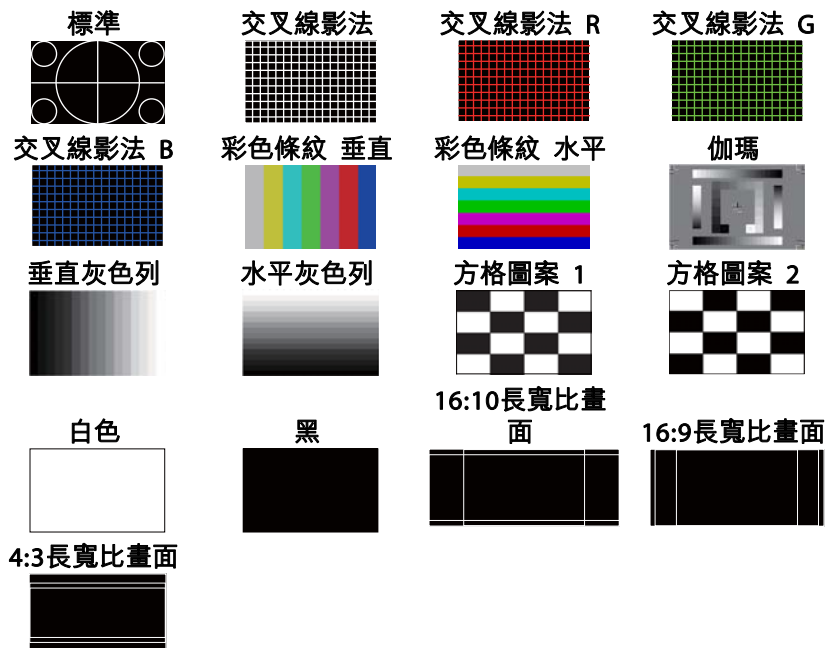
**2** 按下遙控器上的 [◀][▶] 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 鈕來變更測試圖樣。

使用遙控器




使用操作面板





除了鏡頭操作以外，顯示測試圖樣時可進行以下影像調整。

最上層選單名稱	子選單/項目
影像	顏色模式  <a href="#">第73頁</a>
	白平衡
	高級
	- 伽瑪係數*1  <a href="#">第81頁</a> - RGBCMY  <a href="#">第80頁</a>
設定	重設
	幾何修正  <a href="#">第61頁</a> 明亮度設定

最上層選單名稱	子選單/項目
擴展	顯示*2 色彩校正 多重投影方式*3  <a href="#">第89頁</a>

\*1 不包括灰度係數的自訂設定

\*2 不包括屏幕、面板合光調整及顏色均勻度


\*3 不包括黑電平、比例、顏色均勻度及顏色調整



• 若要在顯示測試圖樣時針對無法設定的選單項目加以設定，或是想要微調投影影像，請從已連接裝置投影影像。

• 在影像調整期間，按下遙控器的 [⏪][⏩] [Page] 鈕可變更測試圖樣。

• 您也可以從配置選單選擇測試圖樣。

 [設定 - 測試圖樣 第140頁](#)

**3**

按下 [Esc] 鈕關閉測試圖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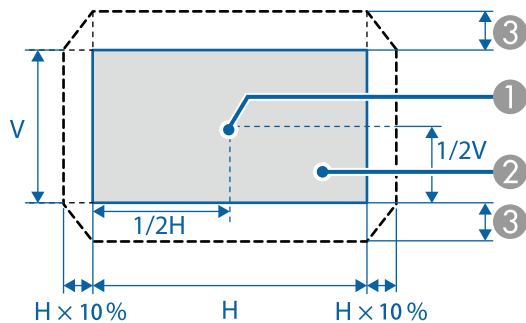
## 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鏡頭移動)

您可以移動鏡頭來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例如當投影機無法安裝在直接正對螢幕的位置時)。

影像可移動的範圍如下所示。無法同時使用水平及垂直最大值，移動投影影像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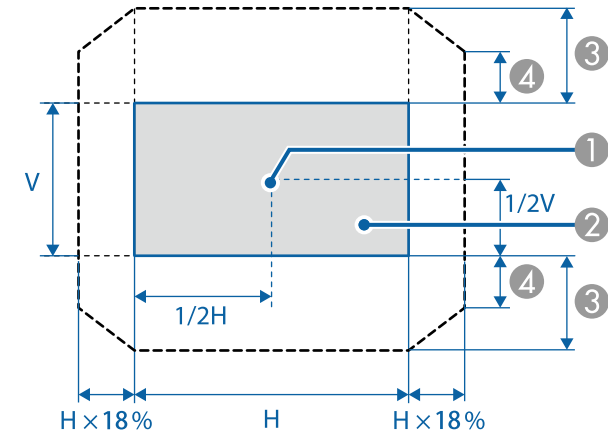
###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使用 ELPLU03/ELPLW05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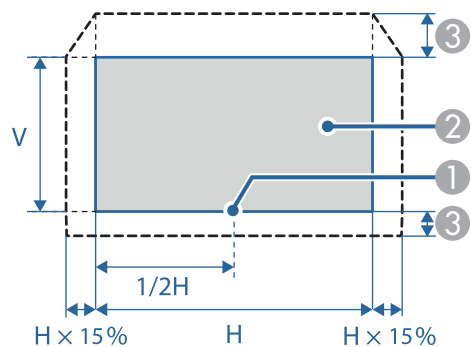
- ① 鏡頭中心
  - ② 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時的投影影像
  - ③ 最大移動範圍：垂直 x 24%\*
- \* 水平方向為最大值時，影像無法垂直移動。

使用 ELPLU04/ELPLW06/ELPLW08/ELPLM09/ELPLM10/ELPLM11/ELPLM15/ELPLL08 時



- ① 鏡頭中心
- ② 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時的投影影像
- ③ 最大移動範圍：垂直 x 60%
- ④ 水平方向為最大值時：垂直 x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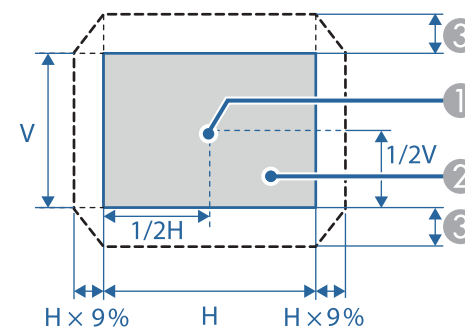
使用 ELPLX02/ELPLX02W 時



- ① 鏡頭中心
  - ② 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時的投影影像
  - ③ 最大移動範圍：垂直 x 20% (頂部)、垂直 x 5% (底部)\*
- \* 水平方向為最大值時：影像無法向上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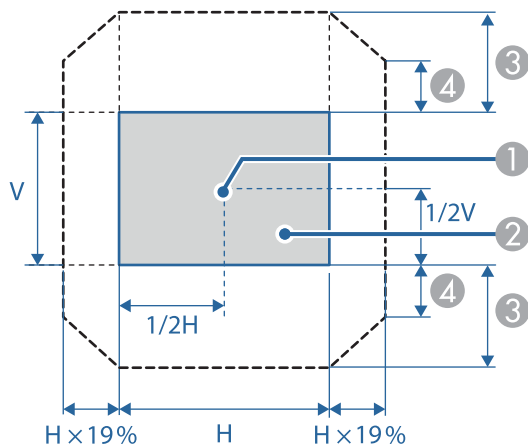
EB-L1715S/EB-L1710S/EB-L1515S/EB-L1510S

使用 ELPLU03/ELPLW05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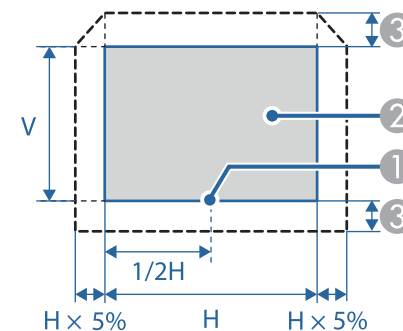
- ① 鏡頭中心
  - ② 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時的投影影像
  - ③ 最大移動範圍：垂直 x 16%\*
- \* 水平方向為最大值時，影像無法垂直移動。

使用 ELPLU04/ELPLW06/ELPLW08/ELPLM09/ELPLM10/ELPLM11/ELPLM15/  
ELPLL08 時



- ① 鏡頭中心
  - ② 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時的投影影像
  - ③ 最大移動範圍：垂直 x 55%\*
  - ④ 水平方向為最大值時：垂直 x 32%
- \* 執行畫面比對或色彩校正時：垂直 x 45% (ELPLU04)

使用 ELPLX02/ELPLX02W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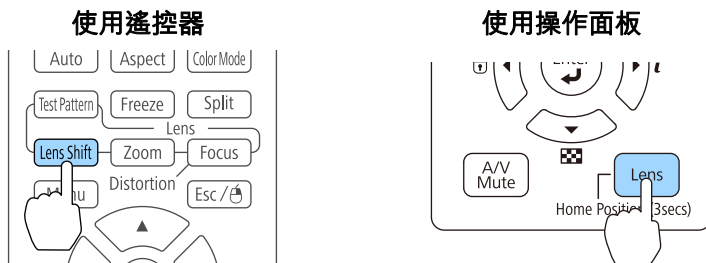


- ① 鏡頭中心
  - ② 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時的投影影像
  - ③ 最大移動範圍：垂直 x 5%\*
- \* 水平方向為最大值時：影像無法向上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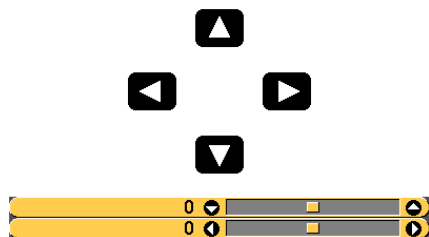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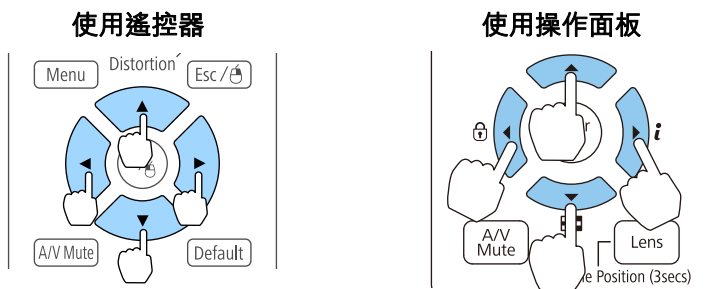


- 使用垂直鏡頭移動撥盤調整影像高度時，請從下到上移動影像進行調整。如果從上到下進行調整，影像位置可能會在調整後略微向下移動。
- 開始投影後，建議將聚焦、縮放及鏡頭移動設為至少 20 分鐘。投影影像後，建議先等待至少 20 分鐘，再進行聚焦/縮放/鏡頭移動設定。
- 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時，能呈現最清晰的影像。
- 如果按住遙控器上的 [Lens Shift] 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至少三秒，則鏡頭位置會移至起始位置。
- 如果將 **A/V輸出** 設為**持續**，即使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也可將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
  - **擴展 - A/V設定 - A/V輸出** [第142頁](#)
- ELPLR04 不支援鏡頭移動。

- 1 按下遙控器上的 [Lens Shift] 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  
重覆按下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直到顯示鏡頭移動調整畫面。



- 2 按下 [▲][▼][◀][▶] 鈕，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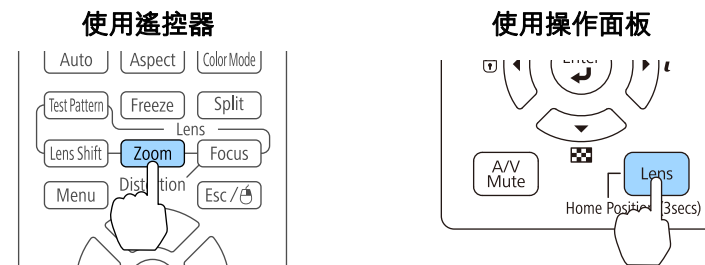
顯示的畫面可能依鏡頭而有所不同。

- 3 按下 [Esc] 鈕完成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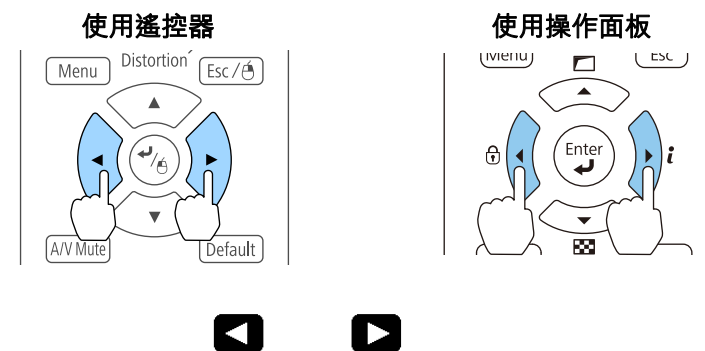
## 調整影像大小

此選項不適用於 ELPLX02、ELPLX02W 及 ELPLR04。

- 1 按下遙控器上的 [Zoom] 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  
反覆按下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直到顯示縮放調整畫面。



- 2 按下 [◀][▶] 鈕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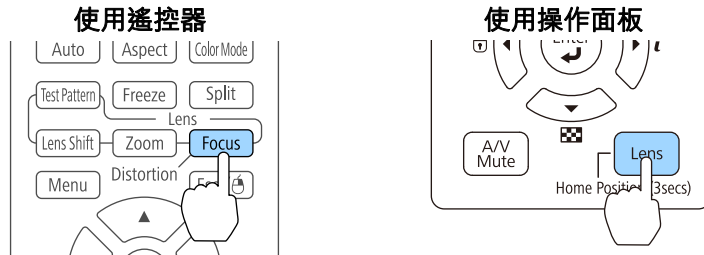


顯示的畫面可能依鏡頭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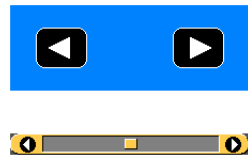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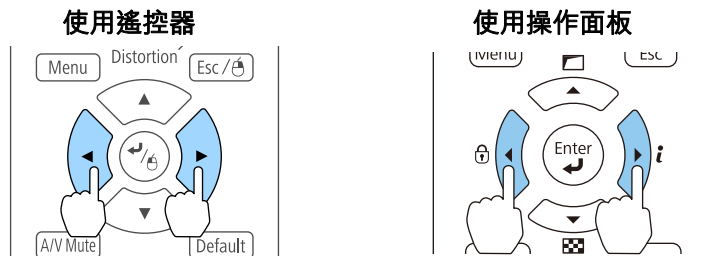
- 3 按下 [Esc] 鈕完成調整。

## 修正聚焦

- 1 按下遙控器上的 [Focus] 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  
反覆按下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直到顯示焦距調整畫面。



- 2 按下 [◀][▶] 鈕進行調整。



顯示的畫面可能依鏡頭而有所不同。



使用以下鏡頭時，會顯示提示您調整失真 (影像變形) 的訊息。  
調整焦距時，請調整失真。

ELPLX02、ELPLX02W、ELPLU03、ELPLU04、ELPLW05、  
ELPLW08、ELPLU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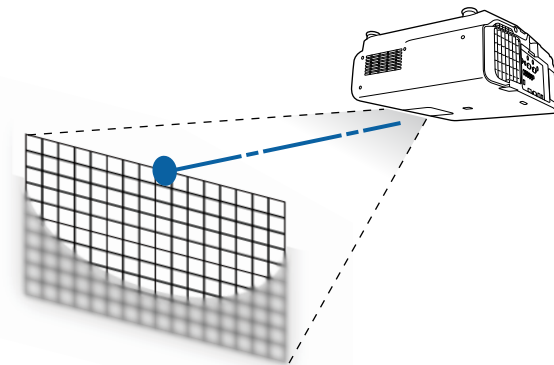
☞ “修正失真 (影像變形)” 第36頁

- 3 按下 [Esc] 鈕完成調整。

## 修正失真 (影像變形)

使用短焦鏡頭並在螢幕中央聚焦時，周圍影像可能變形而失焦。請依下列步驟修正變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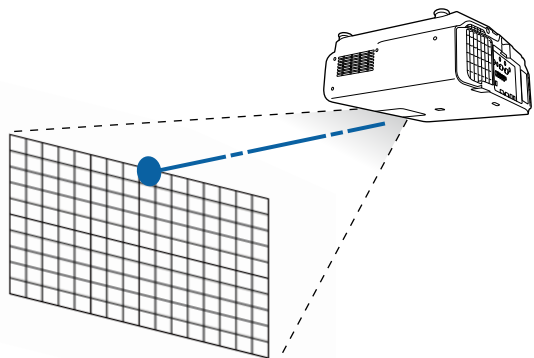
- 1 按下遙控器上的 [Focus] 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  
反覆按下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直到顯示焦距調整畫面。
- 2 按下 [◀][▶] 鈕將影像聚焦於鏡頭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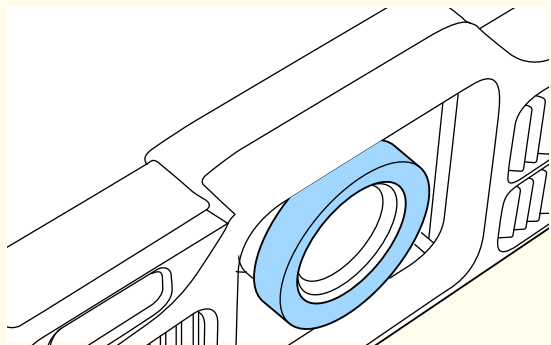
- 3 再次按下遙控器上的 [Focus] 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  
反覆按下操作面板上的 [Lens] 鈕，直到失真調整畫面顯示。



**4** 按下 [◀|▶] 鈕調整周圍區域的聚焦。



使用 ELPLU02 時，會顯示提示您手動調整失真的訊息。逆時針轉動失真環，然後調整聚焦。調整聚焦後，手動轉動失真環以修正影像變形。



## 登錄及載入鏡頭調整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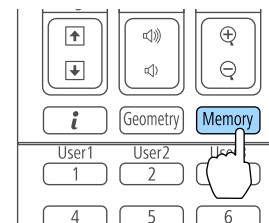
您可登錄已經在記憶中調整過之鏡頭移動、縮放、聚焦及失真的鏡頭位置，並視需要載入。您最多可登錄 10 個設定值。



- 安裝以下鏡頭時無法使用此功能。  
ELPLS04、ELPLU02、ELPLR04、ELPLW04、ELPLM06、ELPLM07、ELPLL07
- 如果沒有校正鏡頭，則儲存記憶時會顯示一則訊息。選擇是校正鏡頭。
- 載入記憶時的鏡頭位置可能與儲存記憶時的鏡頭位置沒有完全一致。
- 如果載入記憶與儲存記憶時的鏡頭位置之間存在過大的差異，請校正鏡頭。

☛ 擴展 - 操作 - 鏡頭校正 第14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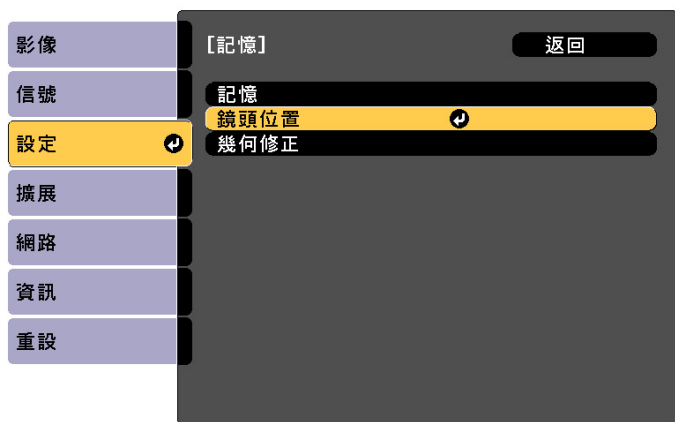
**1** 投影時按 [Memory] 鈕。



您也可以從配置選單進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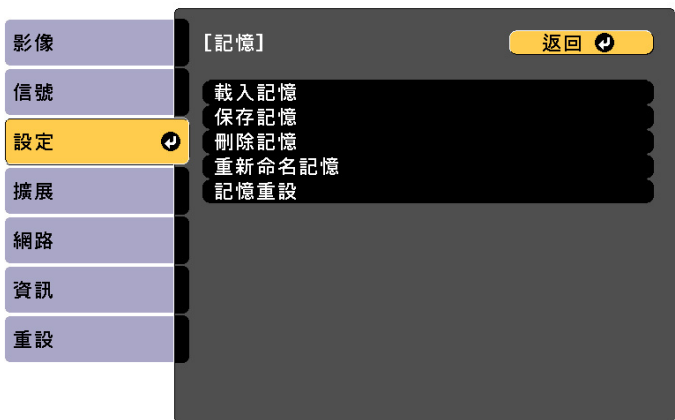
☛ 設定 - 記憶 第140頁

**2** 選擇鏡頭位置，然後按 [↵] 鈕。



[Esc]:返回 [◆]:選擇 [⏎]:確認 [Menu]:退出

**3** 選擇要執行的功能，然後按 [↵] 鈕。



[Esc] / [⏎]:返回 [◆]:選擇 [Menu]:退出

功能	說明
保存記憶	登錄目前設定至記憶。當選擇記憶名稱並按 [↵] 鈕時，會儲存設定。
刪除記憶	刪除已登錄的記憶。當選擇記憶名稱並按 [↵] 鈕時，會顯示一則訊息。選擇 <b>是</b> ，然後按 [↵] 鈕刪除所選記憶。
重新命名記憶	變更記憶名稱。選擇所要變更的記憶名稱，然後按 [↵] 鈕。使用螢幕小鍵盤輸入記憶名稱。 ● “螢幕小鍵盤操作” 第147頁 完成後，將游標移到 <b>Finish</b> 上，然後按 [↵] 鈕。
記憶重設	重設已儲存記憶的名稱與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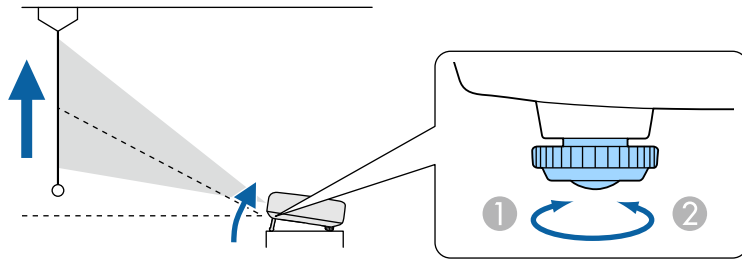


若記憶名稱左側的標示變為藍色，表示該記憶已經登錄。當您選擇已登錄的記憶時，將會顯示一則訊息，詢問您是否要覆寫記憶。若您選擇 **是**，則會刪除先前的設定並登錄目前的設定。

功能	說明
載入記憶	載入保存的記憶。當選擇記憶名稱並按 [↵] 鈕時，會根據所選記憶的設定自動調整鏡頭。

## 調整投影影像的高度 (適用於一般安裝)

伸出或縮回前撐腳以進行調整。您可以將投影機傾斜最多達 10 度，調整影像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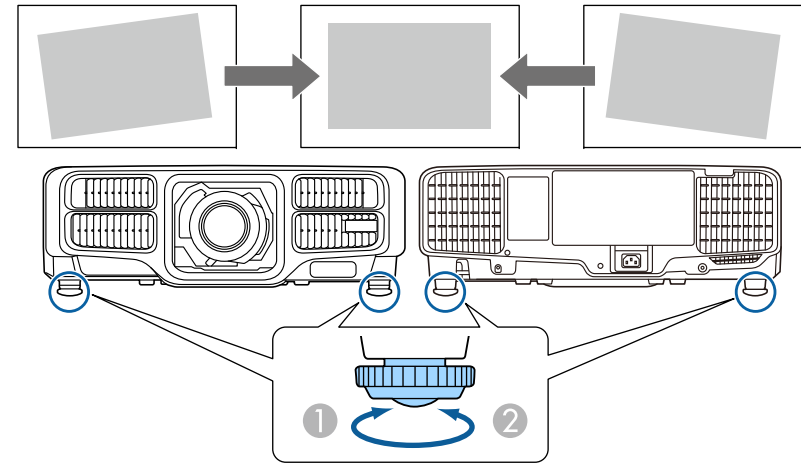
- ① 伸出前撐腳。
- ② 縮回前撐腳。



傾斜的角度越大，聚焦就越困難。安裝投影機，讓它只需要傾斜微小的角度。

## 調整水平傾斜 (適用於一般安裝)

伸出及縮回前後撐腳，調整投影機的水平傾斜角度。



- ① 伸出前及後撐腳。
- ② 縮回前及後撐腳。

## ID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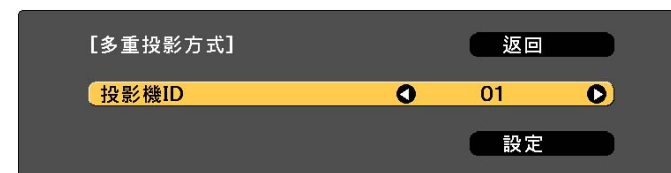
設定投影機與遙控器 ID 後，僅可使用遙控器遙控 ID 符合的投影機。此為管理多台投影機時的實用功能。您最多可設定 30 個 ID。



- 僅在投影機位於遙控器操作範圍以內時，才可使用遙控器操作。  
☛ “遙控器操作範圍” [第23頁](#)
- 在配置選單中將遙控器類型設為簡易時，無法設定遙控器 ID。  
☛ 擴展 - 操作 - 高級 - 遙控器類型 [第142頁](#)
- 若將投影機 ID 設為關閉，或是將遙控器 ID 設為 0，將會忽略 ID。
- 如果您使用 Epson Web Control，您可從行動裝置操作特定投影機。  
☛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第207頁](#)

## 設定投影機 ID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
- 2 從擴展選擇多重投影方式。
- 3 選擇**投影機ID**，然後按 [↵] 鈕。
- 4 按下 [◀][▶] 鍵選擇 ID 號碼。



[Esc]: 返回 [◀▶]: 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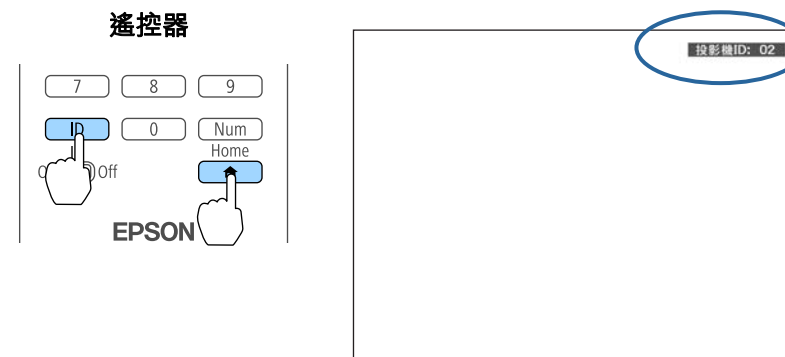
[Menu]: 退出

- 5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 [↵] 鈕。

- 6 按下 [Menu] 按鈕關閉配置選單。

## 檢查投影機 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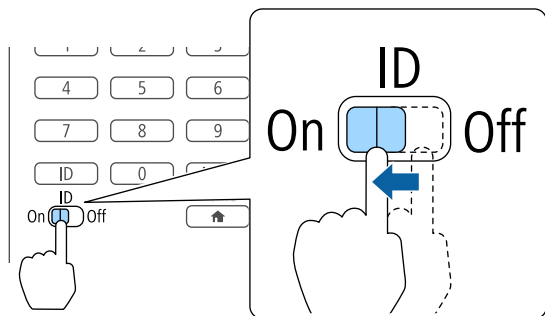
投影期間，在按住 [ID] 鈕的同時按下 [⬆] 鈕。



按下此按鈕後，投影幕上將會顯示“投影機 ID”。約三秒後消失。

## 設定遙控器 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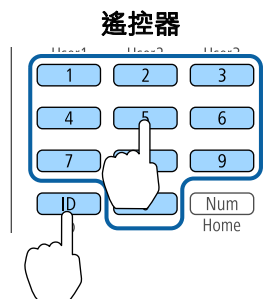
- 1 將遙控器 [ID] 開關設為 On。



- 2 按住 [ID] 按鈕時，按下數字按鈕選擇要操作的投影機 ID。

☛ “檢查投影機 ID” 第40頁

請輸入兩位數字 (例如：ID 為 1 時輸入 01)。



設定完成後，僅能由限定的遙控器操作投影機。



遙控器會儲存遙控器 ID 設定。即使是取出或更換遙控器電池等動作，亦不會消除所儲存的 ID 設定。然而，若長期未裝入電池，則 ID 會重新設定為預設值 (ID0)。

## 設定時間

您可設定投影機的時間。設定時間用於排程功能。

☛ “排程功能” 第111頁



- 第一次開啟投影機時，會顯示“想設定時間嗎？”訊息。若選擇是，將會顯示步驟 4 的畫面。
- 在密碼保護中，將排程保護設為開啟時，無法變更與日期和時間相關的設定。您可在排程保護設為關閉後進行變更。
  - ☛ “管理使用者 (密碼保護)” 第115頁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

- 2 從擴展選擇操作。

- 3 選擇日期 & 時間，然後按 [↵] 鈕。

- 4 設定日期與時間。

使用螢幕小鍵盤輸入日期與時間。

☛ “螢幕小鍵盤操作” 第147頁



日期 & 時間

子選單	功能
日期	設定目前日期。
時間	設定目前時間。
時差 (UTC)	設定世界標準時間的時差。
設定	即套用在日期 & 時間中進行的設定。

夏令時間

子選單	功能
夏令時間	設定是否(開啟/關閉)啟用夏令時間。DST 調整(分鐘)可調整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的時差。
DST 開始	設定啟用夏令時間的日期和時間。
DST 結束	設定結束夏令時間的日期和時間。
設定	即套用在夏令時間設定中進行的設定。

網際網路時間

子選單	功能
網際網路時間	設為開啟，可透過網際網路時間伺服器自動更新時間。
網際網路時間伺服器	輸入網際網路時間伺服器的 IP 地址。
設定	即套用在網際網路時間中進行的設定。



變更設定時，請務必選擇**設定**，然後再按下 [↵] 鈕。

**5** 按 [Menu] 鈕，完成設定。



## 其他設定

### 與基本操作相關的設定

目的	設定方法
開啟/關閉主電源或插入或拔出投影機電源插頭，以開始/停止投影。	將 <b>直接打開電源</b> 設為 <b>開啟</b> 。(預設值： <b>關閉</b> ) ● 擴展 - 操作 - 直接打開電源 第142頁 投影機支援直接關機功能，因此可直接使用斷路器關閉電源。
停用自動關機功能。	將 <b>睡眠模式</b> 設為 <b>關閉</b> 。(預設值： <b>開啟</b> ) ● 擴展 - 操作 - 睡眠模式 第142頁 將 <b>A/V Mute定時</b> 設為 <b>關閉</b> 。 ● 擴展 - 操作 - A/V 靜音設定 - A/V Mute定時 第142頁
停用開啟/關閉投影機時產生的蜂鳴聲。	將 <b>嗶聲</b> 設為 <b>關閉</b> 。(預設值： <b>開啟</b> ) ● 擴展 - 操作 - 高級 - 嗶聲 第142頁
在投影機電源關閉時使用通訊指令操作投影機。	將 <b>待機模式</b> 設為 <b>通訊開啟</b> 。(預設值： <b>通訊關閉</b> ) ● 擴展 - 待機模式 第142頁
在執行 A/V靜音時使用通訊指令操作投影機。	將 <b>取消A/V靜音</b> 設為 <b>A/V靜音</b> 。 ● 擴展 - 操作 - A/V 靜音設定 - 取消A/V靜音 第142頁 預設值為 <b>任意鍵</b> 。如果在 A/V靜音開啟時操作投影機，A/V靜音便會取消。
按一下 [⏻] 按鈕即可關閉電源。	將 <b>待機確認</b> 設為 <b>關閉</b> 。(預設值： <b>開啟</b> ) ● 擴展 - 顯示 - 待機確認 第142頁

與顯示相關的設定

目的	設定方法
變更選單位置。	變更 <b>選單位置</b> 的設定。  <b>擴展 - 顯示 - 選單位置</b> <a href="#">第142頁</a>
變更選單方向。	變更 <b>OSD 旋轉</b> 的設定。  <b>擴展 - 顯示 - OSD 旋轉</b> <a href="#">第142頁</a>
避免在螢幕上顯示選單、訊息或警告。	使用 <b>用戶鈕</b> 將 <b>屏幕直接顯示</b> 設為 <b>用戶鈕 1</b> 、 <b>用戶鈕 2</b> 或 <b>用戶鈕 3</b> 。  <b>設定 - 用戶鈕</b> <a href="#">第140頁</a> 按下指定 <b>屏幕直接顯示</b> 的按鈕時，不會在螢幕上顯示選單或訊息。再次按下同一個按鈕，即會再次顯示選單或訊息。若啟用 <b>屏幕直接顯示</b> ，即無法操作配置選單 (切換顏色模式及輸入來源除外)。
停用切換來源時在投影畫面上顯示訊息。	將 <b>訊息</b> 設為 <b>關閉</b> 。(預設值： <b>開啟</b> )  <b>擴展 - 顯示 - 訊息</b> <a href="#">第142頁</a> 您可透過顯示的指示燈確認警告。  <b>“如何判讀指示燈”</b> <a href="#">第168頁</a> 系統會顯示與操作及行為、雷射警告、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的 Message Broadcasting 終止和投影機 ID 有關的對話方塊。
縮短影像的顯示延遲。	將 <b>影像處理</b> 設為 <b>快1</b> 或 <b>快2</b> 。  <b>信號 - 高級 - 影像處理</b> <a href="#">第138頁</a>
登錄並儲存投影影像的設定。	設定 <b>記憶</b> 。  <b>“記憶功能”</b> <a href="#">第109頁</a> 您可儲存以下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記憶</b>：在配置選單進行部分設定</li> <li>• <b>鏡頭位置</b>：調整鏡頭移動、縮放、聚焦及失真的值</li> <li>• <b>幾何修正</b>：幾何修正的調整值</li> </ul>

目的	設定方法
變更背景顯示的畫面。	請從 <b>顯示變更</b> 。您可選擇藍色、黑色及標識。若未登錄標識，將顯示 EPSON 標識。 <b>顯示背景</b> ：設定沒有影像信號輸入時的畫面顯示。(預設值： <b>藍</b> )  <b>擴展 - 顯示 - 顯示背景</b> <a href="#">第142頁</a> <b>啟動畫面</b> ：設定投影機開啟電源時是否 <b>(開啟/關閉)</b> 顯示用戶標識。(預設值： <b>開啟</b> )  <b>擴展 - 顯示 - 啟動畫面</b> <a href="#">第142頁</a>

連接埠名稱、位置和連接器方向會依正進行連接的來源而不同。

## 連接電腦

要從電腦投射影像，需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方法來連接電腦。

① **使用市售的電腦纜線時**

將電腦的顯示輸出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Computer 埠。

您可以使用市售的音頻纜線，將電腦上的音頻輸出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Audio1 埠，從投影機的 Audio Out 埠輸出音頻。

② **使用市售的 5BNC 纜線時**

將電腦的顯示輸出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BNC 埠。

您可以使用市售的音頻纜線，將電腦上的音頻輸出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Audio2 埠，從投影機的 Audio Out 埠輸出音頻。

③ **使用市售的 HDMI 纜線時**

將電腦上的 HDMI 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HDMI 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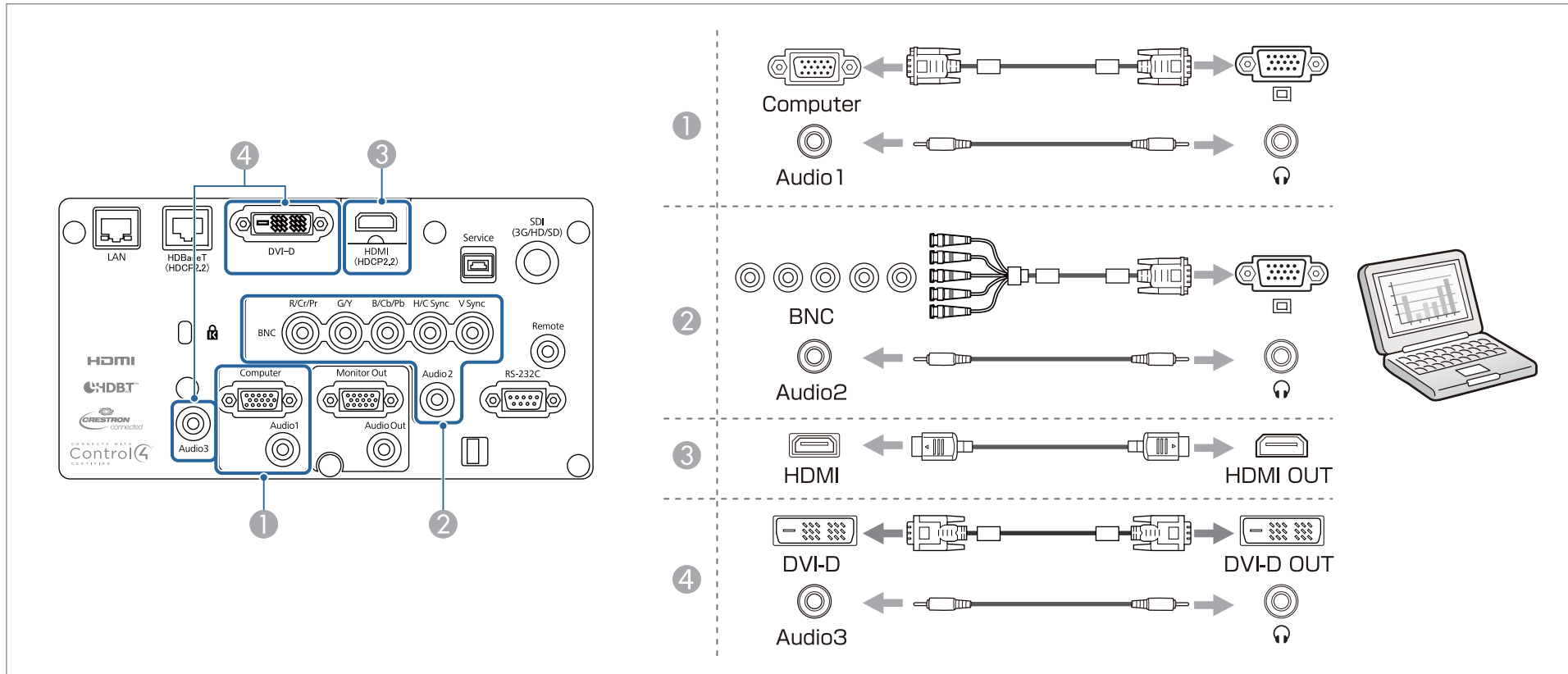
您可以同時傳送電腦的音頻和投射影像。

④ **使用市售的 DVI-D 纜線時**

將電腦上的 DVI-D 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DVI-D 埠。

您可以使用市售的音頻纜線，將電腦上的音頻輸出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Audio3 埠，從投影機的 Audio Out 埠輸出音頻。





- 從音頻設定變更音頻輸出。  
 ➡ 擴展 - A/V設定 - 音頻設定 第142頁
- 如果音頻不是使用 HDMI 纜線傳送，請用市售的音頻纜線連接 Audio3 埠來傳送音頻。將 HDMI音頻輸出設為音頻3。  
 ➡ 擴展 - A/V設定 - 音頻設定 - HDMI音頻輸出 第142頁

## 連接影像源

若要投影視頻影像，需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方法來連接投影機。

① **使用選購的分量視頻纜線 (D-sub/分量轉換器) 時**

☛ “選購件” [第227頁](#)

將影像訊源上的分量輸出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Computer 埠。

您可以使用市售的音頻纜線，將視頻設備上的音頻輸出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Audio1 埠，從投影機的 Audio Out 埠輸出音頻。

② **使用市售的分量視頻纜線 (RCA) 及 BNC/RCA 配接器時**

將視頻設備上的分量輸出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BNC 埠 (R/Cr/Pr、G/Y、B/Cb/Pb)。

您可以使用市售的音頻纜線，將視頻設備上的音頻輸出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Audio2 埠，從投影機的 Audio Out 埠輸出音頻。

③ **使用市售的 BNC 視頻纜線時 (SDI 輸入，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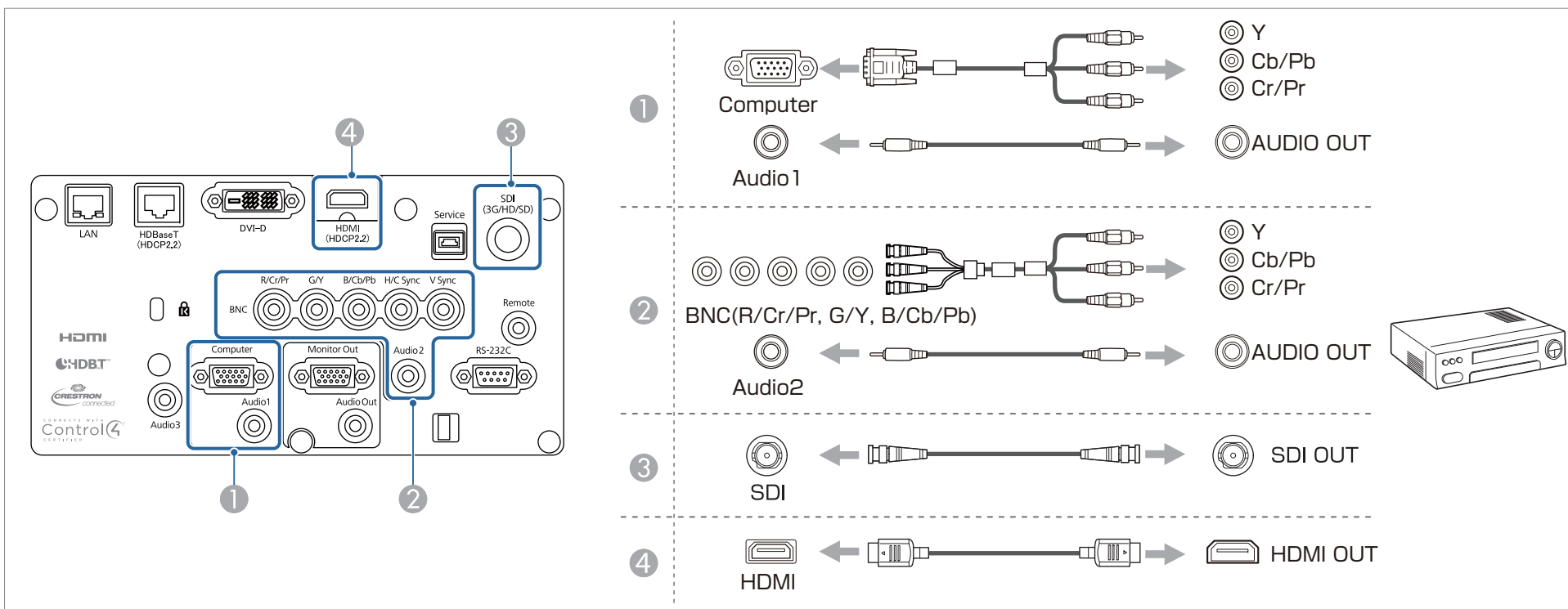
將影像訊源上的 SDI 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SDI 輸入埠。

不支援音頻輸出。

④ **使用市售的 HDMI 纜線時**

將影像訊源上的 HDMI 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HDMI 埠。

您可以同時傳送影像訊源的音頻和投射影像。



**注意**

- 如果連接輸入源至投影機時輸入源處於開啟狀態，可能會導致功能失常。
- 如果插頭的方向或形狀不同，切勿嘗試強插，否則裝置可能會損壞或功能失常。

- 從音頻設定變更音頻輸出。  
 ➡ **擴展 - A/V設定 - 音頻設定 第142頁**
- 如果音頻不是使用 HDMI 纜線傳送，請用市售的音頻纜線連接 Audio3 埠來傳送音頻。將 **HDMI音頻輸出** 設為音頻3。  
 ➡ **擴展 - A/V設定 - 音頻設定 - HDMI音頻輸出 第142頁**
- 如果要連接的來源具有形狀不尋常的連接埠，請使用裝置隨附的或選購的纜線，連接至投影機。

## 連接外部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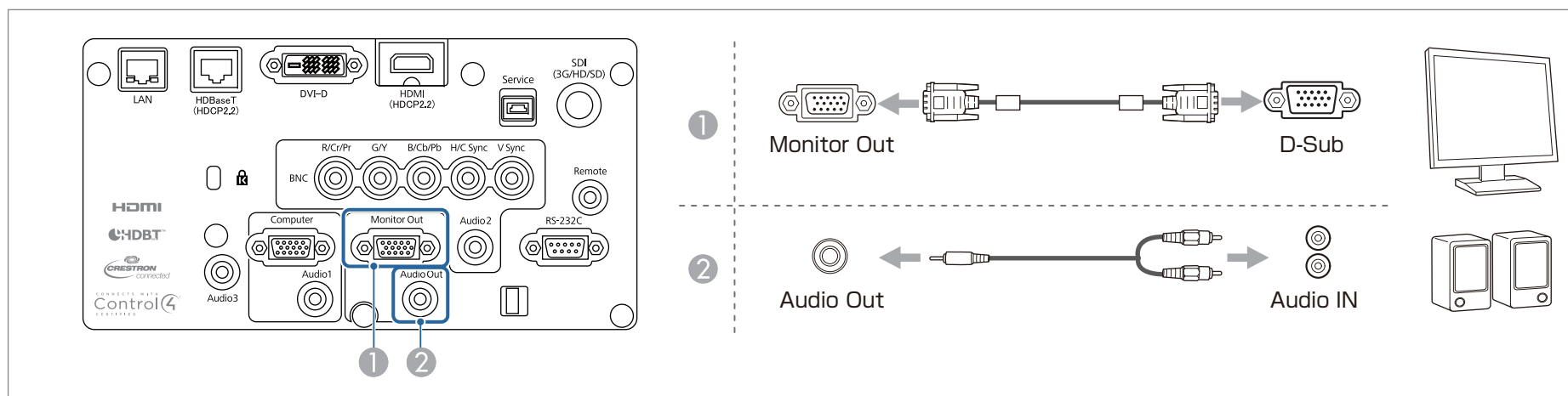
您可以連接外部監視器或揚聲器，輸出影像和音頻。

### ❶ 輸出影像至外部監視器時

使用外部監視器隨附的纜線，將外部監視器連接至投影機的 Monitor Out 埠。

### ❷ 輸出音頻至外部揚聲器時

使用市售的音頻纜線，將外部揚聲器連接至投影機的 Audio Out 埠。



• **A/V輸出**：將此設為**持續**，即使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也能輸出影像。

☛ **擴展 - A/V設定 - A/V輸出** [第14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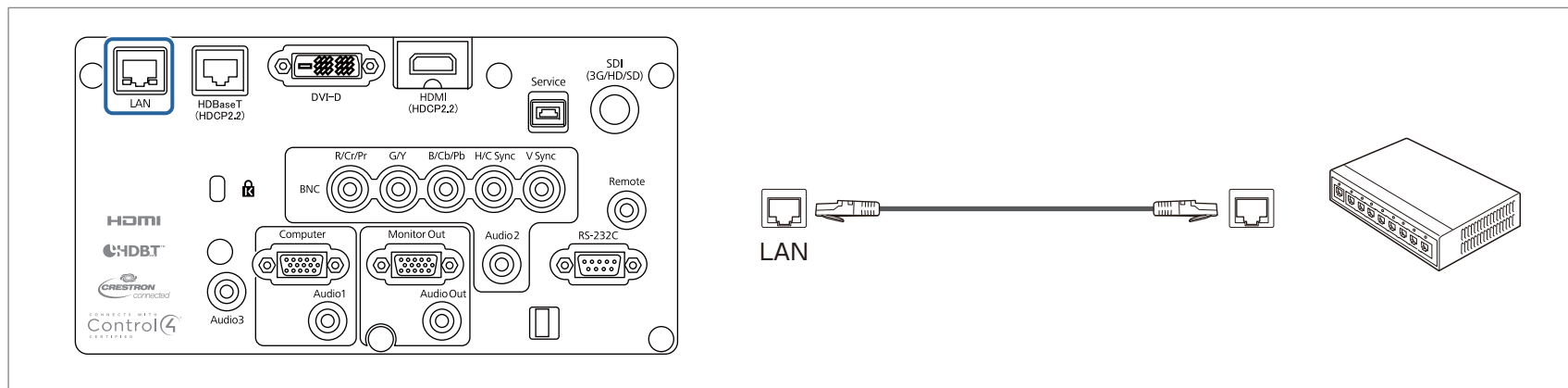
• 只有來自 Computer 埠或 BNC 埠的類比 RGB 信號才會輸出至外接監視器。您可以在 **監視器輸出**中設定要輸出的訊號。

☛ **擴展 - A/V設定 - 監視器輸出** [第142頁](#)

## 連接 LAN 纜線

使用市售的 100BASE-TX 或 10BASE-T LAN 纜線，將網路集線器或其他設備上的 LAN 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LAN 埠。

透過網路將電腦連接至投影機，可投影影像並檢查投影機的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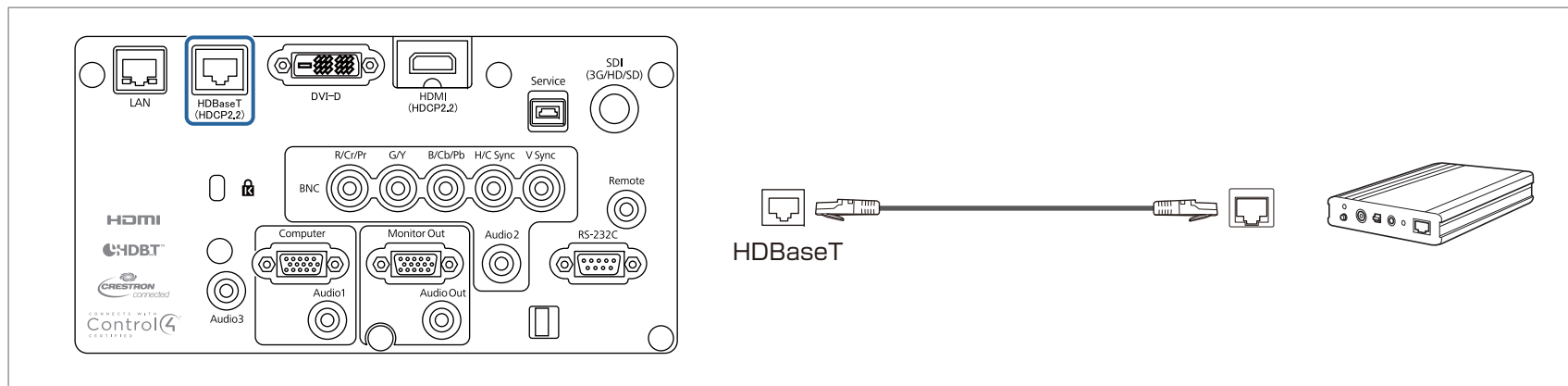


為避免故障狀況，請使用第 5 類或更高等級的包覆 LAN 纜線。

## 連接 HDBaseT 發射器

使用市售的 100BASE-TX LAN 纜線連接選購的 HDBaseT 發射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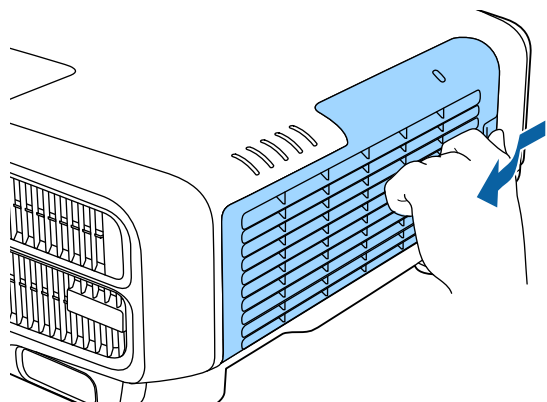
☛ “選購件” [第22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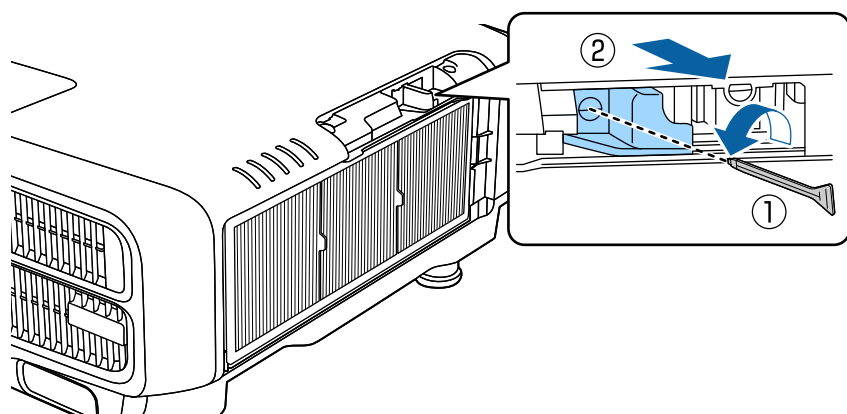
- 使用前，請務必仔細閱讀 HDBaseT 發射器隨附的使用說明書。
- 若為 LAN 纜線，請使用 HDBaseT Alliance 建議的 Category 5e 以上 STP 纜線 (平行線)。然而並不保證在所有輸入/輸出裝置及環境中都能正常運作。
- 連接或拔下 LAN 纜線時，請確定關閉投影機與 HDBaseT 發射器的電源。
- 當進行乙太網路通訊或序列通訊，或透過 HDBaseT 埠使用有線遙控器時，請從“配置”選單中將**控制通訊**設為**開啟**。
  - ☛ **擴展 - HDBaseT - 控制通訊** [第142頁](#)  
請注意，當將**控制通訊**設為**開啟**時，投影機的 LAN 埠、RS-232C 埠及 Remote 埠會停用。
- 使用 Extron XTP 發射器或切換器時，請連接至投影機的 HDBaseT 埠。將 **Extron XTP** 設為 **開啟** (待機模式 與 **控制通訊** 自動設為**開啟**)。
  - ☛ **擴展 - HDBaseT - Extron XTP** [第142頁](#)

## 安裝無線 LAN 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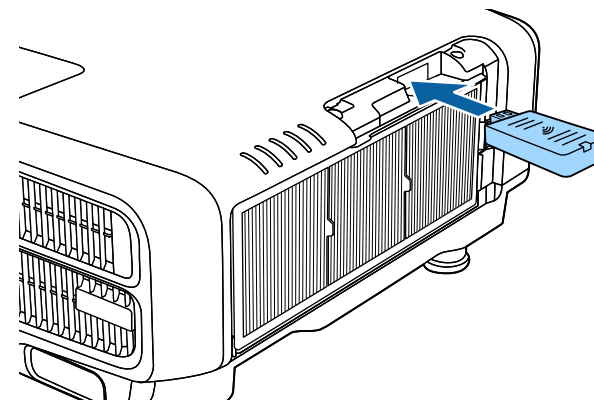
- 1** 拆下空氣濾網蓋。  
手指握住空氣濾網蓋的蓋片，並在按壓蓋片的同時拉出並取下濾網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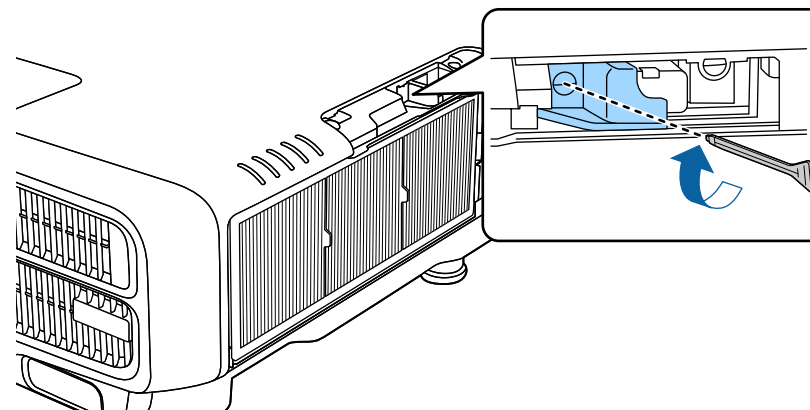
- 2** 取下無線 LAN 組件的阻擋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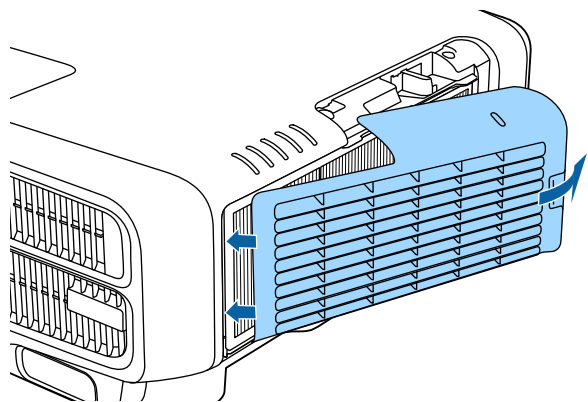
- 3** 安裝無線 LAN 組件。



- 4** 用螺絲固定阻擋器。



- 5** 安裝空氣濾網蓋。



## 安裝纜線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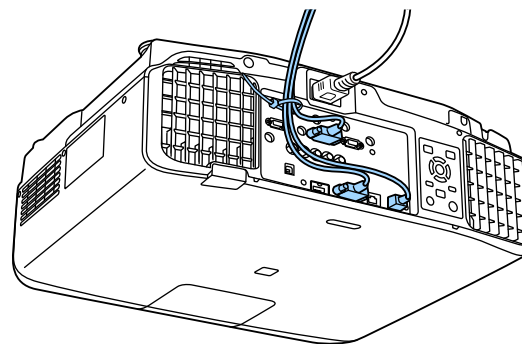
安裝纜線蓋之後，可以將所連接的纜線隱藏起來，以使投影機的安裝看起來簡潔美觀。(插圖以將投影機安裝在天花板上為例。)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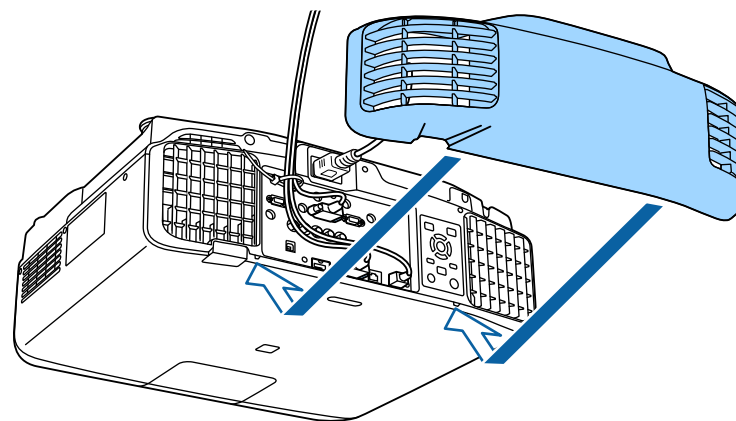
請勿將電源線與其他連接纜線綁在一起。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

## 安裝

**1** 將市售的線束穿過纜線夾並將纜線綁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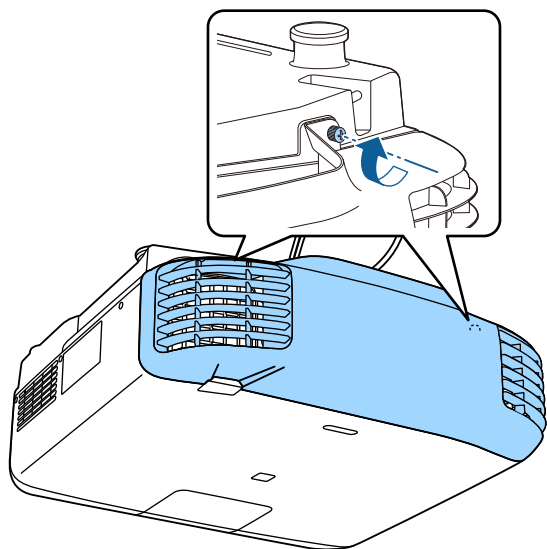


**2** 將纜線蓋上的蓋片插入投影機背部的兩個插槽中。



**3** 旋緊纜線蓋上的兩顆螺絲。(您可以用手指旋緊螺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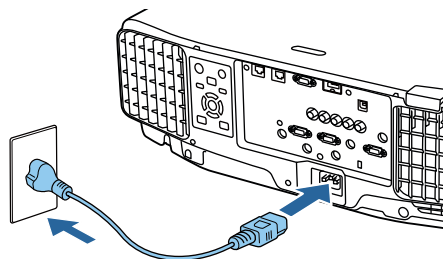
# 基本用法

本章說明如何投影及調整影像。

在開啟投影機前，請將您的電腦或視頻設備連接至投影機。

☛ “連接設備” [第44頁](#)

**1** 使用電源線，連接投影機至電源插座。



投影機的電源指示燈會亮起藍色 (處於待機模式)。這表示投影機正在接收電源，但尚未開啟電源。

**2** 按下操作面板或遙控器上的 [①] 按鈕，開啟投影機。

當投影機暖機時，投影機會發出確認嗶聲，且狀態指示燈會閃爍藍燈。投影機完成暖機後，狀態指示燈即停止閃爍並亮藍燈。

如果影像沒有投影，請嘗試以下操作。

- 開啟連接的電腦或視頻設備裝置。
- 使用膝上型電腦時，請變更電腦的畫面輸出。
- 放入 DVD 等媒體並播放。
- 按操作面板或遙控器上的 [Search] 鈕以偵測輸入來源。
- 使用遙控器按下您要投影之輸入來源的按鈕。
- 若顯示主畫面，請選擇您要投影的輸入來源。

## 警告

- 投影時，請勿直視投影機的鏡頭。這麼做可能造成眼睛損傷。有兒童在場時應特別小心。
- 在投影期間，請勿使用書本等物品遮擋投影機投射出的光線。如果投影機的光線遭擋住，光線照射的區域會變熱而可能導致熔化、造成灼傷或起火。此外，鏡頭可能會因光線反射而變熱，導致投影機發生故障。若要停止投影，請使用 A/V靜音功能或關閉投影機。



- 如果在**擴展**選單中將**直接打開電源**設為**開啟**，投影機會在連接電源線時自動開啟。插上電源線時，必須注意停電後恢復供電等情況下，投影機會自動啟動。
  - ☛ **擴展 - 操作 - 直接打開電源** [第142頁](#)
- 如果輸入從**自動開機**中所選來源的影像信號，投影機會自動開機。
  - ☛ **擴展 - 操作 - 自動開機** [第142頁](#)

## 主畫面

您可使用主畫面輕鬆選擇輸入來源或常用功能。在以下情況下會顯示主畫面。

- 按下遙控器上的 [↑] 鈕時
- 主畫面自動顯示設為開啟的情況下開啟投影機時  
 ● 擴展 - 主畫面 - 主畫面自動顯示 第142頁
- 投影機開啟後，沒有收到所選輸入來源的信號時


主畫面顯示時，使用操作面板或遙控器上的 [▲][▼][◀][▶] 鈕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 鈕。

若要隱藏主畫面，請再次按下遙控器上的 [↑] 鈕。



1	選擇您要投影的輸入來源。
2	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上顯示 QR 碼並投影資料。
3	顯示說明畫面。 ● “使用說明” 第166頁
4	顯示配置選單。

5	執行在擴展選單中指派給自訂功能 1 或自訂功能 2 的功能。 ● 擴展 - 主畫面 - 自訂功能 1、自訂功能 2 第142頁
6	選擇燈光模式。 ● “設定亮度” 第73頁
7	選擇顏色模式。 ● “選擇投影品質 (選擇顏色模式)” 第73頁

 主畫面會在閒置 10 分鐘後消失。



- 為確保投影機長久運作，不使用投影機時請關閉電源。燈光的使用壽命會依配置選單設定、環境條件及使用情況而有不同。投影影像的亮度會隨著投影時間的增加而降低。
- 投影機支援直接關機功能，因此可直接使用斷路器關閉電源。
- 當投影機持續使用超過 24 小時，或者定期使用直接關機功能時，請使用排程功能來設定**燈光校正**，以定期調整燈光。  
☛ “排程功能” [第111頁](#)

- 1** 按下操作面板或遙控器上的 [⏻] 鈕。  
關閉確認畫面會隨即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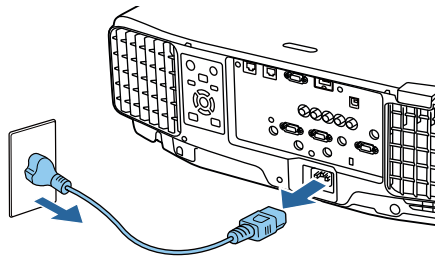
要關閉電源？

是：按  鈕

否：按任何其他按鈕

- 2** 再次按 [⏻] 鈕。(若要取消，請按下其他按鈕。)  
發出兩次嗶聲後，投影影像會消失且狀態指示器會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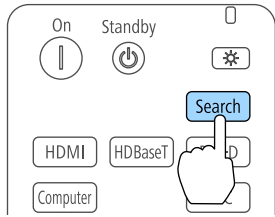
- 3** 拔下電源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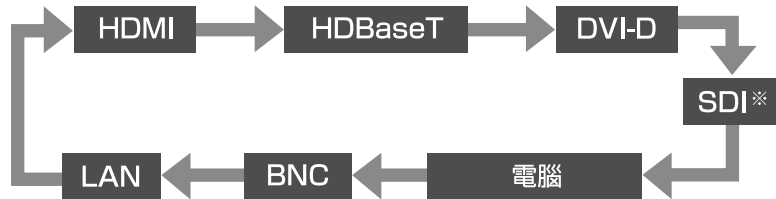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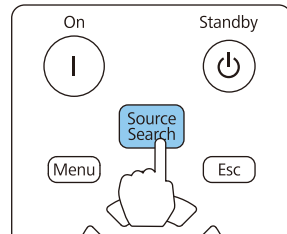
##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並變更投影的影像 (訊源搜尋)

按 [Search] 鈕，從目前接收影像的连接埠投射影像。

使用遙控器



使用操作面板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連接了兩個以上的影像來源時，反覆按 [Search] 鈕直到投射目標影像為止。

已連接視頻設備時，開始本操作前先啟動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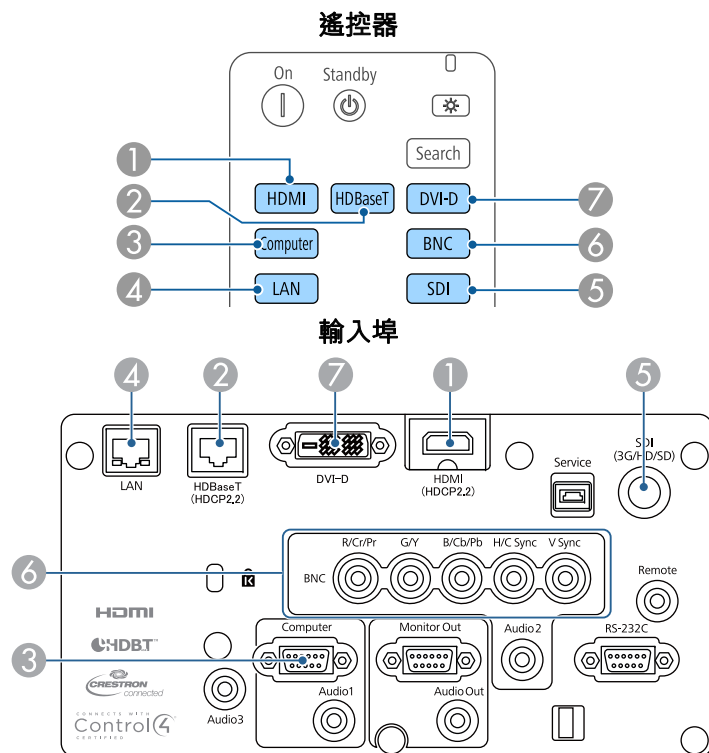


- 您可設定投影機自動偵測其他輸入來源的影像信號，並於目前輸入來源沒有影像信號時投影影像。  
 ● 擴展 - 操作 - 自動來源搜尋 第142頁
- 沒有輸入任何影像信號時，會顯示下列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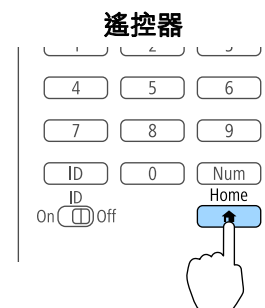
## 用遙控器切換至目標影像

- 按下您要投影之輸入來源的按鈕。  
各按鈕的輸入埠如下所示。



- 4 切換至透過網路所連接電腦的影像。
- 5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 按 [Home]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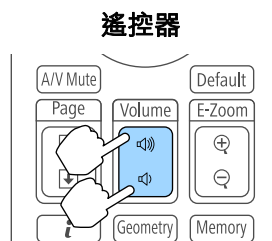
選擇要投影機的輸入來源，然後按下 [↵] 鈕。



## 調整音量

您可以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方法，從 Audio Out 埠調整音頻音量。

- 按遙控器上的 [Volume] 鈕，調整音量。
  - [>>] 增加音量。
  - [<<] 降低音量。



- 從配置選單調整音量。
  - 👁️ 設定 - 音量 [第140頁](#)

### ⚠️ 注意

請勿在高音量啟動。  
突然發出過大的音量可能導致聽力失聰。在關機之前務必降低音量，以便開機後逐漸增大音量。



輸入來源為 SDI 時，音頻不會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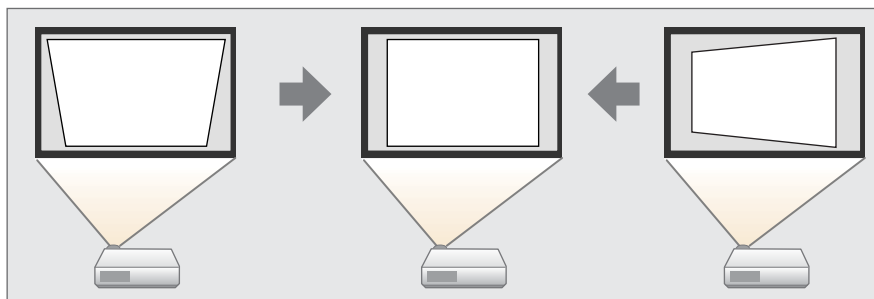
## 修正失真投影影像

您可以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方法，修正投影影像中的梯形失真。

- 水平垂直梯形修正

此功能可讓您單獨以水平方向和垂直方向修正失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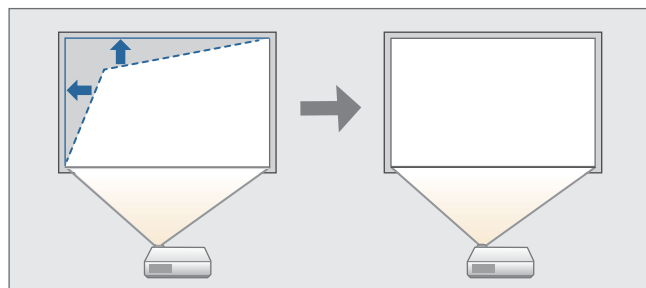
☛ “水平垂直梯形修正” 第62頁



- Quick Corner

分別修正四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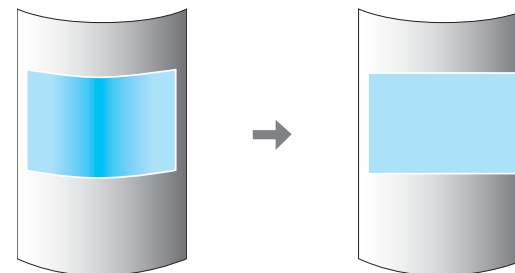
☛ “Quick Corner” 第63頁



- 彎曲表面

在彎曲表面上投影時，如果發生失真情況，可以加以修正，調整伸出與縮回的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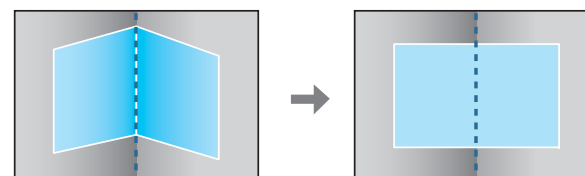
☛ “彎曲表面” 第64頁



- 轉角牆

在有直角的表面 (例如方形的柱子或房間的轉角) 上投影時，如果發生失真情況，這可讓您進行修正，調整伸出與縮回的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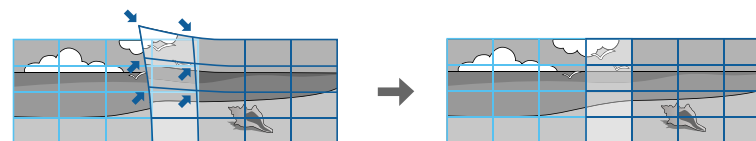
☛ “轉角牆” 第68頁



- 點修正

修正局部的輕微失真，或調整從多台投影機投影時疊加區域中的影像位置。

☛ “點修正” 第71頁





- 您可按下遙控器上的 [Geometry] 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 ] 鈕，即會顯示用於選擇調整方式的畫面。
- 重新調整投影位置等時，如要暫時解除修正狀態，請將**幾何修正**設為**關閉**。即使設為**關閉**，仍會儲存修正值。
  - ☛ 設定 - 幾何修正 第140頁
- 您可使用**幾何修正**中的**記憶**儲存幾何修正設定，並於需要時載入。
  - ☛ “記憶功能” 第109頁

### 水平垂直梯形修正

此功能可讓您單獨以水平方向和垂直方向修正失真。

利用以下操作查看影像的調整範圍。

☛ “水平垂直梯形修正” 第24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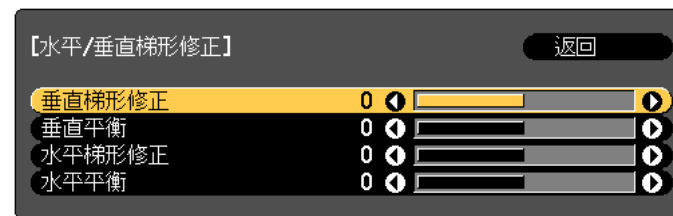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設定選擇幾何修正。
- 3 選擇水平/垂直梯形修正，然後按 [↵] 鈕。



[Esc]: 返回 [ ]: 選擇 [ ]: 確認 [Menu]: 退出

顯示“如果此設定變更，影像可能會扭曲。”的訊息時，請按下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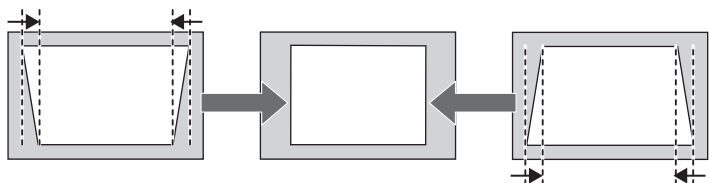
- 4 使用 [▲][▼] 鈕來選擇修正方式，然後使用 [◀][▶] 鈕進行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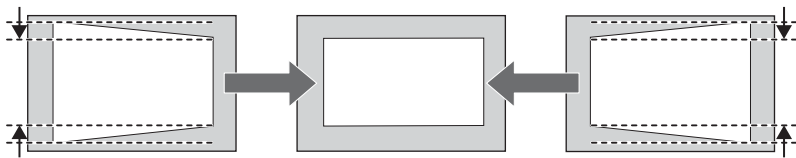
[Esc]: 返回 [ ]: 選擇 [◀][▶]: 調整 [Menu]: 退出  
[Default]: 重設

使用**垂直梯形修正**和**水平梯形修正**修正梯形失真。

垂直梯形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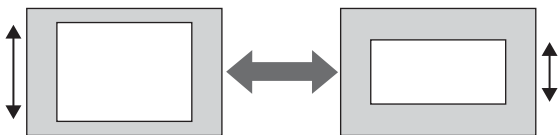


水平梯形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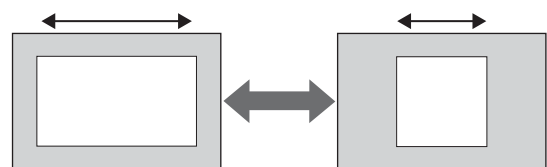


如果影像長寬比不正確，請使用**垂直平衡**和**水平平衡**調整影像平衡。

垂直平衡



水平平衡



修正梯形失真時，投影的影像可能會縮小。



您無法結合其他修正方法。

### Quick Corner

此功能可讓您分別校正投影影像的四個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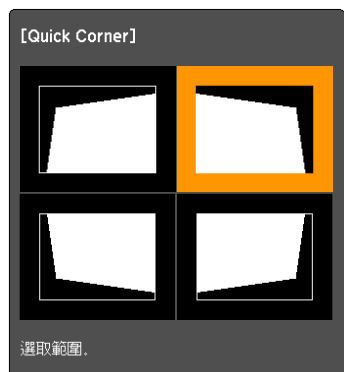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設定選擇**幾何修正**。
- 3 選擇 **Quick Corner**，然後按 [↵] 鈕。



顯示"如果此設定變更，影像可能會扭曲。"的訊息時，請再次按下 [↵] 鈕。

- 4 使用 [▲]、[▼]、[◀] 及 [▶] 鈕來選擇您要調整的角落，然後按 [↵] 鈕。

- 5 若要完成修正，按下 [Menu]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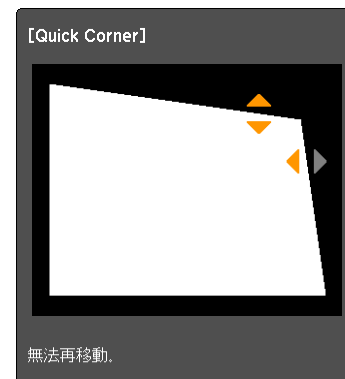
[↔/↔]: 選擇  
[↵]: 確認  
[Esc]: 返回 (按住兩秒重設)



按下 [Esc] 鈕約 2 秒，將會顯示確認預設重設畫面。  
選擇是重設 Quick Corner 修正的結果。

### 5 使用 [▲]、[▼]、[◀] 與 [▶] 鈕修正角落位置。

按 [↵] 鈕時，會顯示步驟 4 所顯示可讓您選擇的修正區域畫面。如果調整時顯示"無法再移動。"訊息，就不能再依灰色三角形所指示的方向調整形狀。



[↔/↔]: 請調整  
[Esc] / [↵]: 返回

### 6 視需要重複步驟 4 與 5，調整剩餘的角落。

### 7 若要完成修正，按下 [Menu] 鈕。

## 彎曲表面

這可修正在彎曲表面上投影時發生的失真情況，並調整伸出與縮回的程度。

將投影機正對著螢幕，並讓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

☛ “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鏡頭移動)” 第32頁



- 以相同半徑投影到弧面上。
- 如果執行了大量調整，即使進行調整，焦距也可能不一致。
- 如果啟用 **4K 增強**，則會顯示一則訊息。選擇是可停用 **4K 增強**。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 影像 - 影像增強 - 4K 增強 第136頁

利用以下操作查看影像的調整範圍。

## ☛ “彎曲表面” 第248頁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設定選擇幾何修正。
- 3 選擇彎曲表面，然後按 [↵] 鈕。



[Esc]:返回 [↕]:選擇 [↵]:確認 [Menu]:退出

顯示“如果此設定變更，影像可能會扭曲。”的訊息時，請按下 [↵] 鈕。

- 4 選擇彎曲表面，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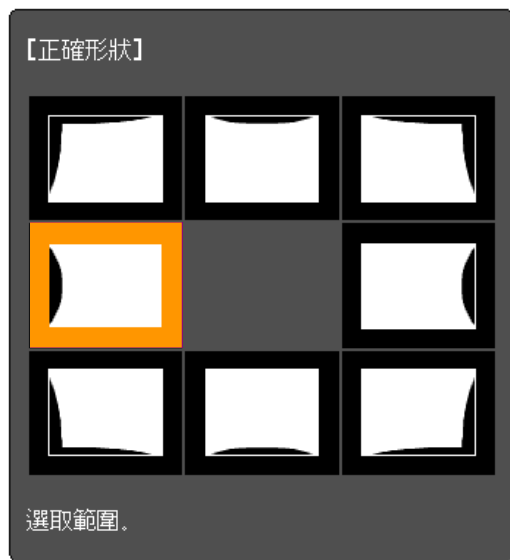
[Esc]:返回 [↕]:選擇 [↵]:確認 [Menu]:退出

- 5 選擇正確形狀，然後按 [↵] 鈕。



[Esc]:返回 [↕]:選擇 [↵]:確認 [Menu]:退出

- 6** 使用 [▲]、[▼]、[◀] 及 [▶] 鈕來選擇您要調整的區域，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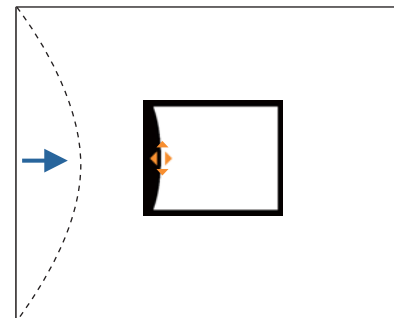


選擇角落時，您可調整該角落的兩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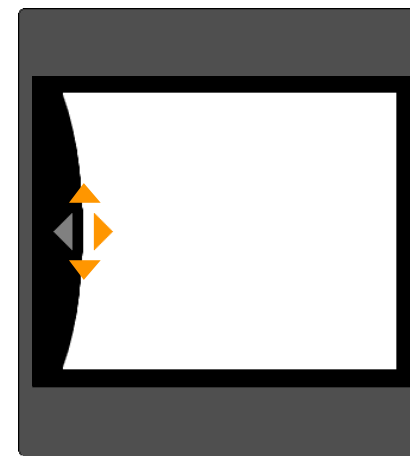


按下 [Esc] 鈕約 2 秒，將會顯示確認預設重設畫面。  
選擇是重設彎曲表面的結果。

- 7** 使用 [▲]、[▼]、[◀] 與 [▶] 鈕調整形狀。



若調整形狀方向的三角形轉為灰色（如以下截圖所示），則無法再朝此方向調整形狀。



- 8**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9** 視需要重複步驟 6 至 8，調整任何剩餘的部分。  
如果影像伸出或縮回，請繼續下一步，調整線性。

- 10** 按下 [Esc] 鈕可顯示步驟 5 中的畫面。選擇**水平線性**或**垂直線性**，然後按 [↵] 鈕。



選擇**水平線性**調整水平伸出或縮回，然後選擇**垂直線性**調整垂直伸出或縮回。



將 **維持長寬比** 設為 **開啟** 可在修正伸出或縮回時維持長寬比。如果在修正後將此設為 **開啟**，修正可能無法執行。這時，請重設修正值、減少修正量，然後重新嘗試。

- 11** 選擇調整的標準線，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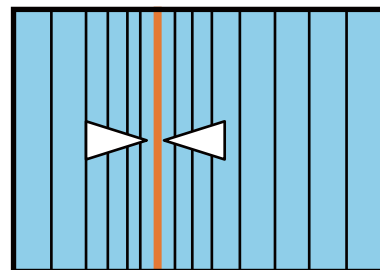
選擇**水平線性**時使用 [←][→] 鈕，選擇**垂直線性**時使用 [↑][↓] 鈕，然後按 [↵] 。

選擇的標準線會以閃爍橙色與白色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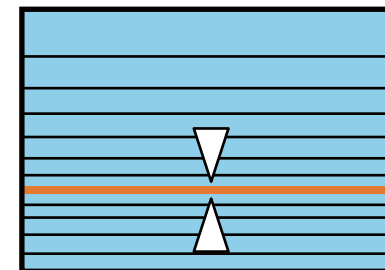
- 12** 調整線性。  
修正標準線，使線之間的距離保持相等。

按下 [←] 鈕時

選擇**水平線性**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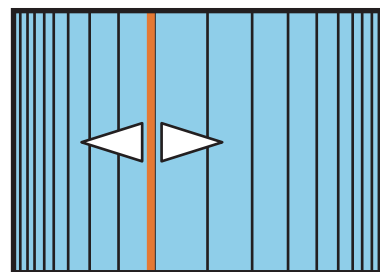


選擇**垂直線性**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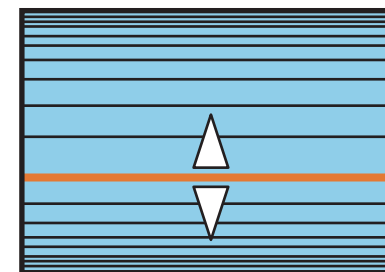


按下 [→] 鈕時

選擇**水平線性**時



選擇**垂直線性**時



- 13** 若要完成修正，按下 [Menu] 鈕。



您可微調修正的結果。使用 **Quick Corner** 調整影像的傾斜，然後使用 **點修正** 進行微調。從步驟 4 的畫面選擇 **Quick Corner** 或 **點修正**。

☛ “Quick Corner” [第63頁](#)

☛ “點修正” [第71頁](#)

## 轉角牆

在有直角的表面 (例如方形的柱子或房間的轉角) 上投影時，如果發生失真情況，這可讓您進行修正，調整伸出與縮回的程度。

將投影機正對著螢幕，並讓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

☛ “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鏡頭移動)” [第32頁](#)



- 以直角投影到表面上。
- 如果執行了大量調整，即使進行調整，焦距也可能不一致。
- 如果啟用 **4K 增強**，則會顯示一則訊息。選擇是或否可停用 **4K 增強**。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 ☛ **影像 - 影像增強 - 4K 增強** [第136頁](#)
- 此選項不適用於 ELPLX02/ELPLX02W。

利用以下操作查看影像的調整範圍。

☛ “轉角牆” [第25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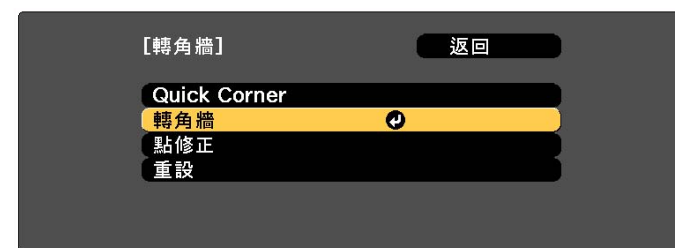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設定選擇**幾何修正**。
- 3 選擇**轉角牆**，然後按 [↵] 鈕。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顯示"如果此設定變更，影像可能會扭曲。"的訊息時，請再次按下 [↵] 鈕。

- 4 選擇**轉角牆**，然後按 [↵] 鈕。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 5 選擇**轉角類型**，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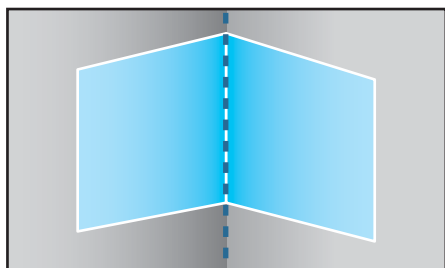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6** 根據投影區域，選擇**水平轉角**或**垂直轉角**，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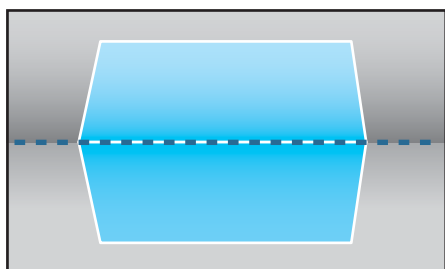
當表面水平對準時:

選擇**水平轉角**。



當表面垂直對準時:

選擇**垂直轉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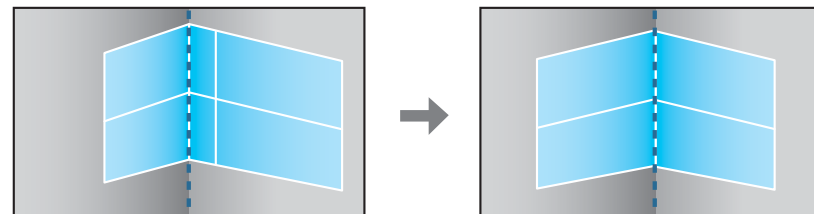


從現在開始，我們會使用**水平轉角**做為範例來說明步驟。

**7** 按下 [Esc] 鈕可顯示步驟 5 中的畫面。選擇**正確形狀**，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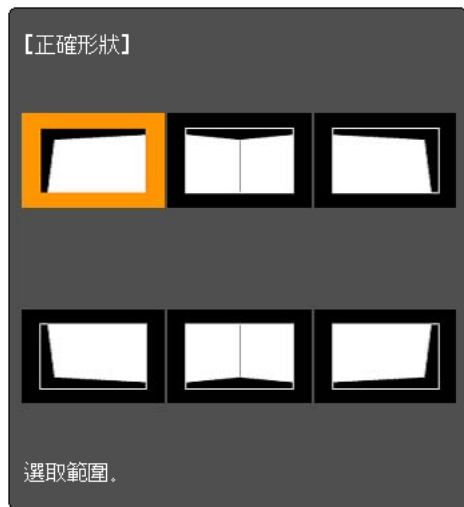
**8** 調整投影機的位置與鏡頭移動，使屏幕中央的直線對準轉角 (兩個表面相遇的點)。

☛ “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 (鏡頭移動)” [第32頁](#)



每次您按下 [↵] 鈕，都可以顯示或隱藏影像及網格。

- 9 使用 [▲]、[▼]、[◀] 及 [▶] 鈕來選擇您要調整的區域，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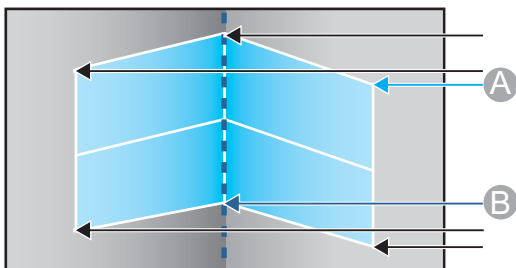


#### 調整提示

選擇**水平轉角**時：

根據最低點 (A 箭頭所示) 調整上方區域。

根據最高點 (B 箭頭所示) 調整下方區域。



選擇**垂直轉角**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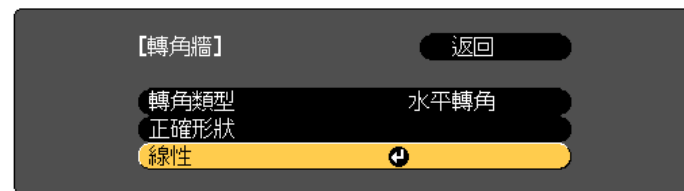
根據距離屏幕中央垂直線最近的點調整左右。



按下 [Esc] 鈕約 2 秒，將會顯示確認預設重設畫面。

選擇**是**重設**轉角牆**的結果。

- 10 按下 [▲][▼][◀][▶] 鈕調整形狀。  
如果調整時顯示"無法再移動。"訊息，就不能再依灰色三角形所指示的方向調整形狀。
- 11 視需要重複步驟 9 與 10，調整剩餘的部分。  
如果影像伸出或縮回，請繼續下一步，調整線性。
- 12 按下 [Esc] 鈕可顯示步驟 4 中的畫面。選擇**線性**，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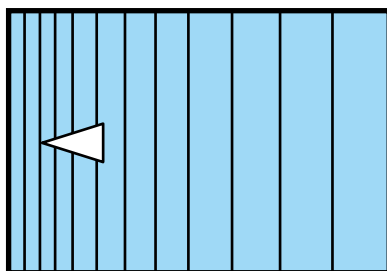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13** 按下[◀][▶] 鈕調整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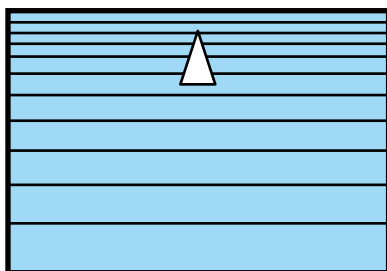
修正標準線，使線之間的距離保持相等。

按下 [◀] 鈕時

選擇**水平轉角**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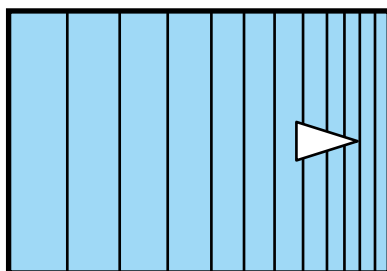


選擇**垂直轉角**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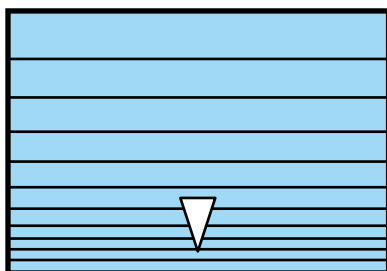


按下 [▶] 鈕時

選擇**水平轉角**時



選擇**垂直轉角**時

**14** 若要完成修正，按下 [Menu] 鈕。

您可微調修正的結果。使用 **Quick Corner** 調整影像的傾斜，然後使用**點修正**進行微調。從步驟 4 的畫面選擇 **Quick Corner** 或**點修正**。

☛ “Quick Corner” [第63頁](#)

☛ “點修正” [第71頁](#)

**點修正**

以網格分隔投影影像，並透過左右及上下移動交叉點來修正失真現象。



- 您可以在下列範圍內以 0.5 像素為單位對所有方向進行修正。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垂直及水平，最多 32 個像素。  
EB-L1715S/EB-L1710S/EB-L1515S/EB-L1510S：垂直及水平，最多 27 個像素。
- 如果啟用 **4K 增強**，則會顯示一則訊息。選擇**是**可停用 **4K 增強**。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 影像 - 影像增強 - 4K 增強 [第136頁](#)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設定選擇**幾何修正**。
- 3** 選擇**點修正**，然後按 [↵] 鈕。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顯示“如果此設定變更，影像可能會扭曲。”的訊息時，請再次按下 [↵] 鈕。

- 4 選擇點修正，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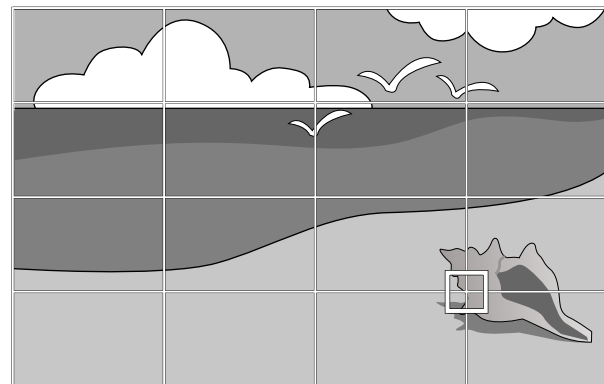
- 5 選擇點修正，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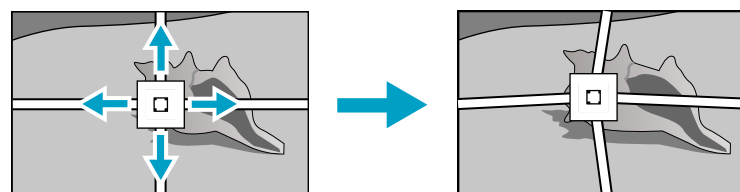
點修正	選擇點數 (3x3、5x5、9x9、17x17)，然後進行點修正。
圖案顏色	選擇執行修正時的網格顏色。
重設	將點修正的所有修正重設為其預設值。

- 6 選擇點數 (3x3、5x5、9x9 或 17x17)，然後按下 [↵] 鈕。

- 7 使用 [▲]、[▼]、[◀] 及 [▶] 鈕來移至您要修正的點，然後按 [↵] 鈕。



- 8 使用 [▲]、[▼]、[◀] 與 [▶] 鈕修正失真。



若要繼續修正其他點，請按下 [Esc] 按鈕返回上一個畫面，然後重複步驟 7 和 8。



每次您按下 [↵] 鈕，都可以顯示或隱藏影像及網格。

- 9 若要完成修正，按下 [Menu] 鈕。



您可微調修正的結果。從步驟 4 的畫面上選擇 **Quick Corner**，以調整影像的傾斜。

👉 “Quick Corner” [第6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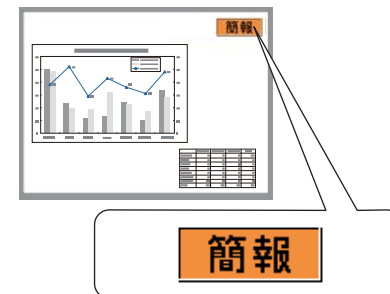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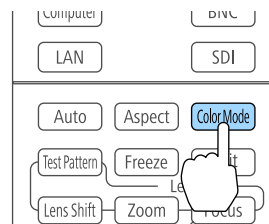
## 選擇投影品質 (選擇顏色模式)

投影時，只需簡單地選擇與您環境相適應的設定，就能很容易地獲得最佳的映像品質。映像的亮度會依據所選的模式變化。

模式	應用
動態	此為最明亮的模式。此模式適用於明亮的房間。
簡報	映像生動，活靈活現。適合在明亮的房間內做簡報或觀賞電視節目。
自然	忠實重現色彩。適合投影靜止映像，如相片。
劇院	給映像帶出自然色調。適合在黑暗的房間內觀看電影。
BT.709	產生符合 ITU-R BT.709 的影像。
DICOM SIM	這會使影像產生清晰陰影。適用於投影 X 光片和其他醫療影像。投影機並非醫療裝置，無法用於醫療診斷用途。
多重投影方式	可將每個投影影像的色調差異降至最低。適合從多台投影機進行投影。

每次按 [Color Mode] 鈕時，顏色模式名稱就會顯示在畫面上，而且顏色模式也會改變。

### 遙控器



您可以從配置選單設定顏色模式。

👉 影像 - 顏色模式 [第136頁](#)

## 設定亮度

設定燈光的亮度。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設定選擇明亮度設定。



**3** 選擇**燈光模式**，然後按 [↵] 鈕。



**4** 選擇要設定的項目，然後按 [↵] 鈕。

**一般**：若不想降低亮度，請選擇此項目。這會使燈光使用時間變成大約 20,000 小時。

**安靜**：如果您在意風扇產生的噪音，請選擇此項目。其會將亮度設定在 70%。這會使燈光使用時間變成大約 20,000 小時。

**延長壽命**：選取此項目可延長燈光的預期壽命。其會將亮度設定在 70%。這會使燈光使用時間變成大約 30,000 小時。

**自訂**：選擇此項目可手動設定**亮度**。選擇自訂時，可以使用**持續模式**。



以下鏡頭安裝至 EB-L1755U/EB-L1750U/EB-L1715S/EB-L1710S 時，亮度會受限制且您無法選擇**一般**。

ELPLU03、ELPLW05、ELPLM09、ELPLS04、ELPLU02、ELPLR04、ELPLW04、ELPLM06、ELPLM07、ELPLL07

**5** 當**燈光模式**設為**自訂**時，請選擇**亮度**，然後使用 [◀][▶] 按鈕設定亮度。



以下鏡頭安裝至 EB-L1755U/EB-L1750U/EB-L1715S/EB-L1710S 時，最大**亮度**調整會受限制。

ELPLU03、ELPLW05、ELPLM09、ELPLS04、ELPLU02、ELPLR04、ELPLW04、ELPLM06、ELPLM07、ELPLL07

**6** 若要保持固定亮度，請選擇**持續模式**並將其設為**開啟**。



- 當**持續模式**設為**開啟**時，您無法變更**燈光模式**和**亮度**的設定。當您想變更這些設定時，請將**持續模式**設為**關閉**。
- 當**持續模式**設為**關閉**時，**亮度**的值會依燈光的目前狀態而改變。
- 亮度**可能會有誤差範圍。
- 當投影機持續使用超過 24 小時，或者定期使用直接關機功能時，請使用排程功能來設定**燈光校正**。如果沒有設定此項目，持續模式功能不會運作。  
 “排程功能” [第11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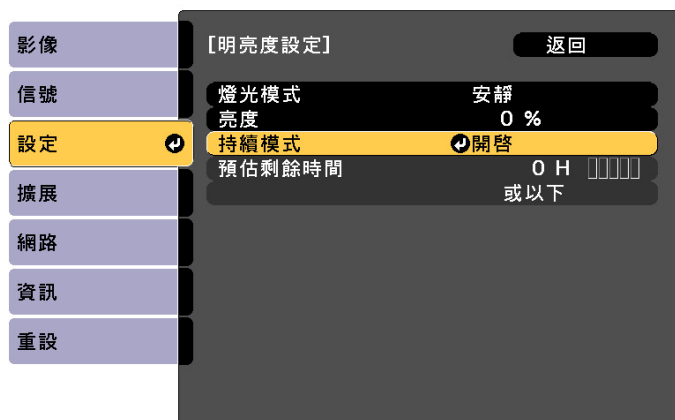
顯示等級	預估剩餘時間
	4,000 至 5,999 小時
	2,000 至 3,999 小時
	0 至 1,999 小時



螢幕顯示的時間僅供參考。30,000 小時以上會以 10,000 為單位顯示；2,000 至 29,999 小時以 1,000 為單位顯示；1,999 小時以內則以 100 為單位顯示。

## 預估剩餘時間說明

當**持續模式**設為**開啟**時，會顯示預估剩餘時間。預估剩餘時間會指出可以維持持續模式的時間長度。



[Esc]: 返回 [◀]: 選擇 [Enter]: 確認 [Menu]: 退出

顯示等級	預估剩餘時間
	10,000 小時以上
	8,000 至 9,999 小時
	6,000 至 7,999 小時

## 亮度與燈光使用時間之間的關聯性

以下顯示亮度與燈光使用時間之間的關聯性。

### 持續模式設為關閉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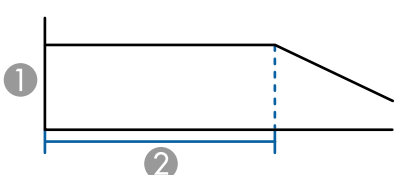
- ①：亮度
- ②：燈光亮度減半的約略時間

①	②
100%	20,000 小時
90%	21,000 小時
80%	24,000 小時
70%	30,000 小時
60%	37,000 小時
50%	47,000 小時
40%	61,000 小時
30%	71,000 小時

### 持續模式設為開啟時

- ①：亮度

②：可以維持燈光持續模式的約略時間。

①	②	圖示
85%	6,000 小時	
80%	10,000 小時	
70%	19,000 小時	
60%	29,000 小時	
50%	41,000 小時	
40%	56,000 小時	
30%	78,000 小時	



- 視投影機運作條件及環境而定，可能無法達到約略燈光使用時間。
- 以上時間是在沒有變更**亮度**或**持續模式**設定的情況下持續使用投影機的標準時數，並不是保證的時間。
- 視投影機使用及運作條件而定，您可能需要在達到燈光使用時間之前更換投影機內的零件。
- 當**持續模式**設為**開啟**，並且已經超過約略持續時間時，您可能無法將**亮度**設為較高的值。

## 設定投影影像的光線量

通過按顯示影像的亮度自動設定光亮，可讓您欣賞到深層次和豐富的影像。



只有在將**顏色模式**設為**動態**或**劇院**時，才能設定**動態對比度**。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影像選擇**動態對比度**，然後按下 [↵] 鈕。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 3 選擇**一般**或**高速率**，然後按下 [↵] 鈕。  
儲存各顏色模式的設定。
- 4 按 [Menu] 鈕，完成設定。



## 變更投影影像的長寬比

您可以變更投影影像的長寬比以配合類型、高度和寬度比例，以及輸入信號的解析度。

可用的外觀模式取決於目前設定的屏幕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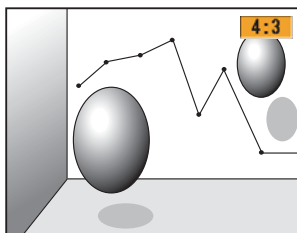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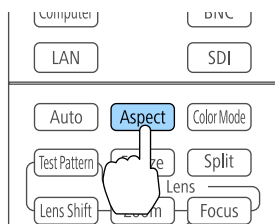
在變更長寬比之前設定**屏幕類型**。

☞ “屏幕設定” [第28頁](#)

### 變更方法

每次按遙控器上的 [Aspect] 鈕時，外觀模式名稱就會顯示在螢幕上，長寬比也跟著改變。

遙控器



外觀模式	說明
自動	根據輸入信號資訊決定適用的投影長寬比。
一般	投影的同時維持輸入影像的長寬比。
4:3	投影成 4:3 長寬比。
16:9	投影成 16:9 長寬比。
全屏	以全尺寸投影畫面投影。
水平縮放	透過放大輸入影像投影成投影畫面的完整寬度，並維持長寬比。不會投影超出投影畫面邊緣的區域。

外觀模式	說明
垂直縮放	透過放大輸入影像投影成投影畫面的完整高度，並維持長寬比。不會投影超出投影畫面邊緣的區域。
原生	以輸入影像的解析度投影於投影畫面中央。不會投影超出投影畫面邊緣的區域。



您也可以從配置選單設定長寬比。

☞ 信號 - 外觀 [第138頁](#)

• 若有部分電腦影像未顯示，請根據電腦的解析度，從“配置”選單，將**解析度**設定設為**廣角**或**一般**。

☞ 信號 - 解析度 [第138頁](#)

外觀模式會如下表所示變更。

下表中畫面影像中的顏色指示未顯示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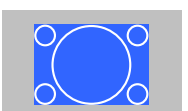
■：根據屏幕類型設定，不會顯示影像的區域。

■：根據外觀模式設定，不會顯示影像的區域。

###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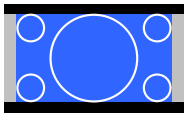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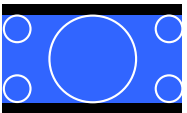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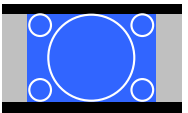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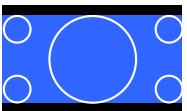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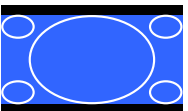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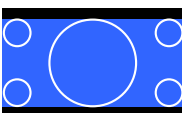

屏幕類型設定: 16: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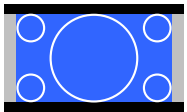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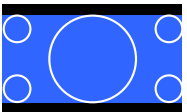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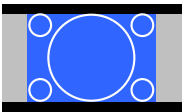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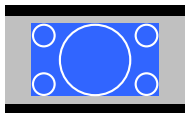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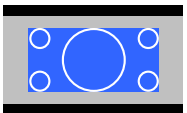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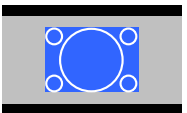
	輸入信號的長寬比		
	16:10	16:9	4:3
自動或一般			
16:9			

	輸入信號的長寬比		
	16:10	16:9	4:3
全屏			
水平縮放			
垂直縮放			
原生*			

\* 影像可能因輸入信號的解析度而有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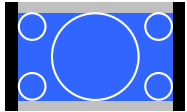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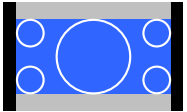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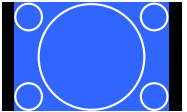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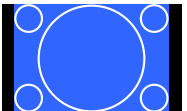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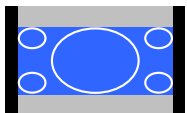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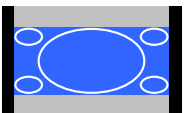






屏幕類型設定: 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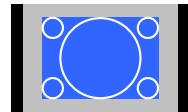
	輸入信號的長寬比		
	16:10	16:9	4:3
自動或一般			
全屏			
水平縮放			

	輸入信號的長寬比		
	16:10	16:9	4:3
垂直縮放			
原生*			

\* 影像可能因輸入信號的解析度而有不同。

屏幕類型設定: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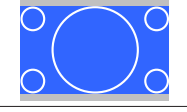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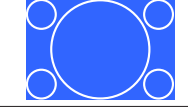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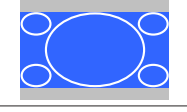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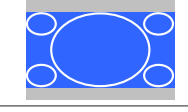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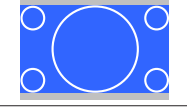





	輸入信號的長寬比		
	16:10	16:9	4:3
自動或一般			
4:3*1			
16:9			
水平縮放			
垂直縮放			




	輸入信號的長寬比		
	16:10	16:9	4:3
原生*2			

- \*1 輸入 HDTV 信號 (720p/1080i/1080p) 時，信號的長寬比保持不變，而影像左右兩邊會遭裁切並且顯示。
- \*2 僅限電腦影像及來自 HDMI 埠/HDBaseT 埠的影像。影像可能因輸入信號的解析度而有不同。

EB-L1715S/EB-L1710S/EB-L1515S/EB-L1510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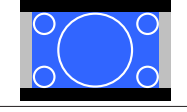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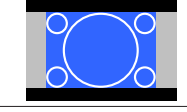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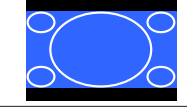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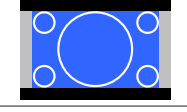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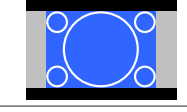



屏幕類型設定: 4:3

	輸入信號的長寬比		
	16:10	16:9	4:3
自動或一般			
4:3*1			
16:9			
水平縮放			
垂直縮放			

	輸入信號的長寬比		
	16:10	16:9	4:3
原生*2			

- \*1 輸入 HDTV 信號 (720p/1080i/1080p) 時，信號的長寬比保持不變，而影像左右兩邊會遭裁切並且顯示。
- \*2 僅限電腦影像及來自 HDMI 埠/HDBaseT 埠的影像。影像可能因輸入信號的解析度而有不同。

屏幕類型設定: 16:9

	輸入信號的長寬比		
	16:10	16:9	4:3
自動或一般			
全屏			
水平縮放			
垂直縮放			
原生*			

\* 影像可能因輸入信號的解析度而有不同。

屏幕類型設定: 16:10

	輸入信號的長寬比		
	16:10	16:9	4:3
自動或一般			
16:9			
全屏			
水平縮放			
垂直縮放			
原生*			

\* 影像可能因輸入信號的解析度而有不同。

## 調整影像

### 色相、飽和度和明亮度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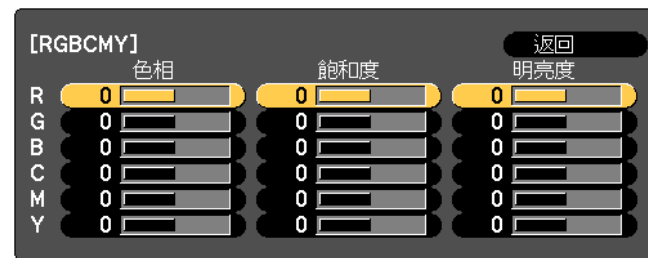
您可以調整 R (紅)、G (綠)、B (藍)、C (藍綠)、M (洋紅) 和 Y (黃) 六軸的色相 (色調)、飽和度 (逼真度) 和明亮度。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影像選擇高級，然後按下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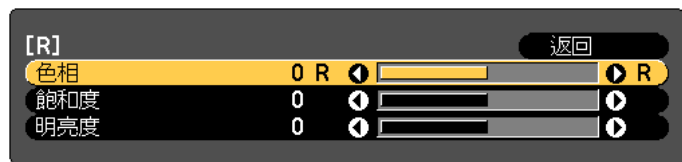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 3 選擇 RGBCMY，然後按下 [↵] 鈕。
- 4 使用 [▲][▼] 鈕選擇您要調整的顏色，然後按下 [↵] 鈕。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 5 使用 [▲][▼] 鈕來選擇項目，然後使用 [◀][▶] 鈕來進行調整。



[Esc]:返回 [◀▶]:選擇 [◀▶]:調整 [Menu]:退出  
[Default]:重設 [↻]:切換背景

每次按下 [↵] 鈕，調整畫面便會變更。

**6** 若要完成修正，按下 [Menu] 鈕。

### 伽瑪係數調整

您可以調整因所連接的裝置而產生的半色調亮度差異。

您可使用下列方式的任何一種來進行設定。

- 選擇與調整修正值
- 使用灰度係數調整圖表進行調整



透過投影靜態圖像進行調整。使用影片無法正確調整伽瑪係數。

### 選擇與調整修正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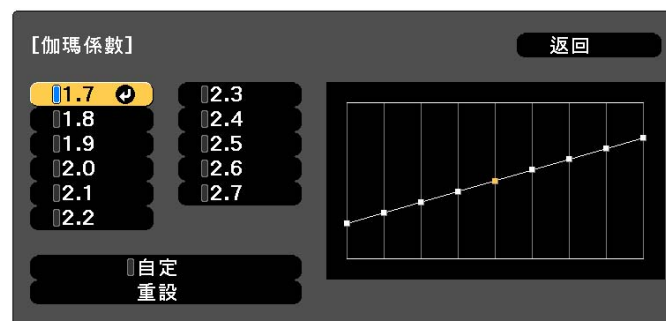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影像選擇高級，然後按下 [↵] 鈕。



[Esc]:返回 [◀▶]:選擇 [↵]:確認 [Menu]:退出

**3** 選擇伽瑪係數，然後按 [↵] 鈕。

**4** 使用 [▲][▼] 鈕選擇修正值，然後使用 [↵] 鈕確認選擇。



[Esc]:返回 [◀▶]:選擇 [↵]:設定 [Menu]:退出

選擇較大的值時，影像的黑暗區域會變亮，但明亮區域的色彩飽和度可能會變低。

當選擇較小的值時，您可降低影像的整體亮度，使影像更清晰。

若從影像選單上的顏色模式選擇 DICOM SIM 時，請依照投影大小選擇調整值。

- 若投影大小是 150 英寸以下，請選擇較小的值。
- 若投影大小是 150 英寸以上，請選擇較大的值。



根據安裝環境及屏幕規格，可能無法正確再現醫療影像。

## 使用灰度係數調整圖表進行調整

在圖表上選擇一個色調點，然後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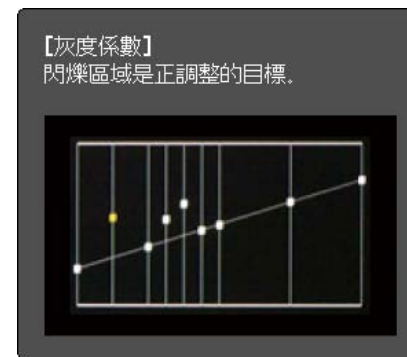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影像選擇高級，然後按下 [↵] 鈕。



- 3 選擇伽瑪係數，然後按 [↵] 鈕。
- 4 選擇自定，然後使用 [↵] 鈕進行確認。

- 5 使用 [◀][▶] 鈕選擇您要變更的色調，然後使用 [▲][▼] 鈕進行調整。完成變更後，按下 [↵] 鈕進行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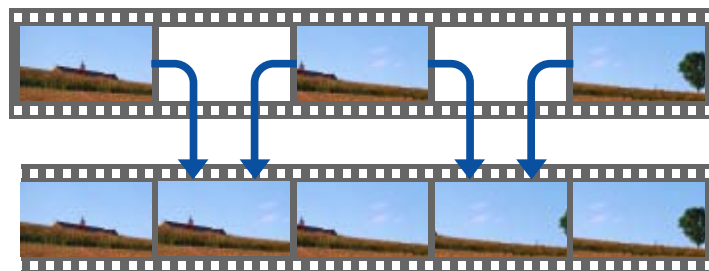
如果使用 [◀][▶] 鈕選擇您要變更的色調，影像會閃爍且您可查看調整目標的色調區域。



- 6 當顯示想繼續調節設定？時，選擇是或否。若要調整其他色調，請選擇是，然後重複步驟 5 起的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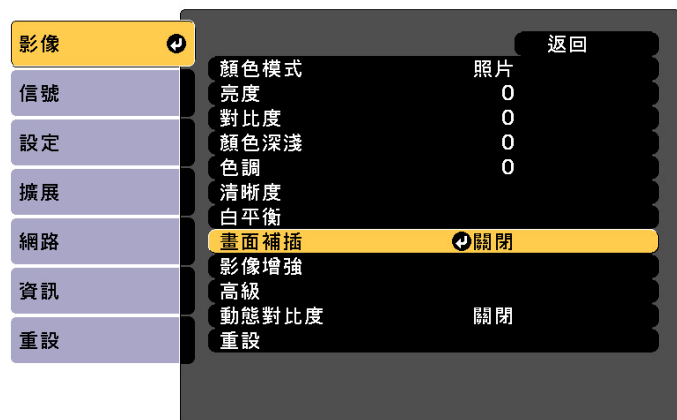
## 畫面補插

目前及先前的畫面用於建立中間畫面，以補插方式產生順暢的影像。您可解決不順暢影像的問題，例如在投影快速移動影像時略過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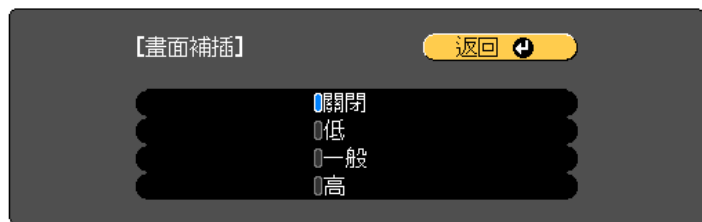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影像**選擇**畫面補插**，然後按下 [↵] 鈕。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 3** 選擇**低**、**一般**或**高**的插補程度。  
若設定後出現噪訊，請設為 **關閉**。



[Esc] / [↵]: 返回 [↵]: 選擇 [Menu]: 退出

- 4** 按 [Menu] 鈕，完成設定。

## 調整影像解析度 (影像增強)

您可使用**影像增強**調整影像的解析度，以重現有更顯著紋理和材質感的清晰影像。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影像**選擇**影像增強**，然後按下 [↵] 鈕。  
此時會顯示以下畫面。



[Esc] / [↵]: 返回 [↵]: 選擇 [Menu]: 退出

### 4K 增強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4K 增強是將 1 個像素沿對角方向位移 0.5 個像素，使解析度翻倍的影像投影功能。

高解析度影像信號能細膩地投影出。

- 1** 從**影像增強**選擇 **4K 增強**，然後按下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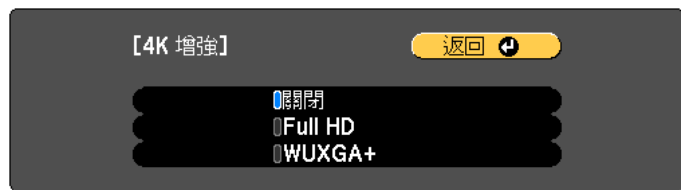


**2** 從下列選項中擇一，然後按下 [↵] 按鈕。

**關閉**：停用 4K 增強。如果輸入超過本投影機面板解析度的信號，則會根據本投影機的面板解析度顯示影像。

**Full HD**：如果輸入 1080i/1080p/WUXGA 或更高解析度的信號，則會啟用 4K 增強。

**WUXGA+**：如果輸入超過 WUXGA 解析度的信號，則會啟用 4K 增強。若要投影高解析度影片，您可同時使用此設定與**影像預設模式**，即可投影高解析度影像。



[Esc] / [↵]: 返回 [↵]: 選擇 [Menu]: 退出



- 若從多台投影機進行投影，請選擇**關閉**以統一各影像。
- **關閉**適合從電腦等裝置投影簡報資料。
- 如果設為 **Full HD** 或 **WUXGA+**，則使用以下功能所修正的狀態會被取消。  
邊混合、比例、彎曲表面、點修正、轉角牆  
當 **4K 增強**設為**關閉**時，設定會回到先前狀態。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影像預設模式

根據投影影像從事先設定好的五個預設中選擇最佳設定。

可於預設中設定下列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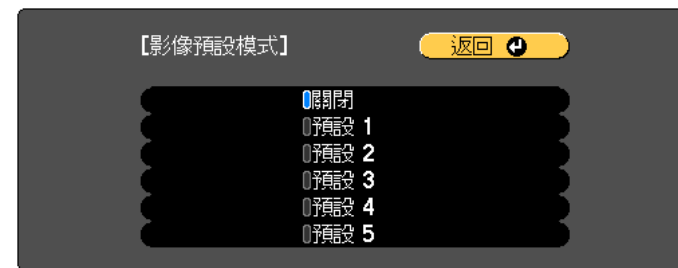
**噪訊抑制、MPEG 噪訊抑制、超解像、細節增強**

**1** 從**影像增強**選擇**影像預設模式**，然後按下 [↵] 鈕。

**2** 從下列選項中擇一，然後按下 [↵] 按鈕。

**預設 1 至預設 5**：事先儲存的設定會套用至影像。

**關閉**：選擇此選項可關閉預設。



[Esc] / [↵]: 返回 [↵]: 選擇 [Menu]: 退出



- 選擇**預設 1 至預設 5**後，您可分別微調每個設定。調整後的設定將會被覆寫。
- 調整後的設定將會在 **4K 增強**啟用及停用時分別被覆寫。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噪訊抑制

當輸入逐行信號或逐行隔行信號時，您可使畫質粗糙的影像變平滑，以顯示更柔和的影像品質。



此功能會在以下情況下停用。

- 影像處理設為快2 時
- 4K 增強啟用時
- 輸入超過 WUXGA 解析度的信號時
- 影像預設模式設為關閉時

**1** 從影像增強選擇噪訊抑制，然後按下 [↵] 鈕。

**2** 使用 [◀][▶] 鈕調整值。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MPEG 噪訊抑制

您可減少投影 MPEG 影片時於輪廓出現的點狀和塊狀噪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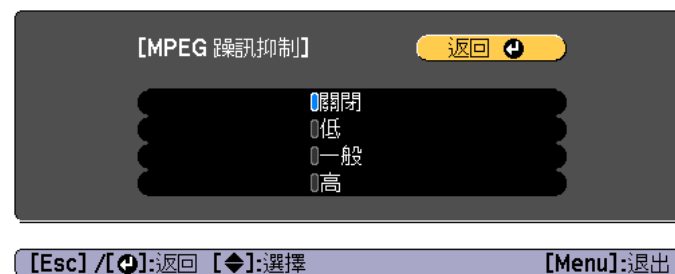


此功能會在以下情況下停用。

- 4K 增強啟用時
- 輸入超過 WUXGA 解析度的信號時
- 影像預設模式設為關閉時

**1** 從影像增強選擇 MPEG 噪訊抑制，然後按下 [↵] 鈕。

**2** 從低、一般或高選擇噪訊降低程度，然後按下 [↵] 鈕。  
如果選擇關閉，則 MPEG 噪訊抑制會停用。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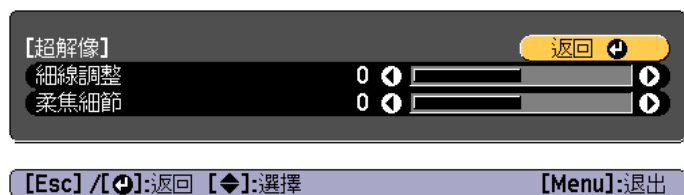
## 超解像

若要顯示清晰影像，您可在影像信號的解析度放大並投影時，減少影像邊緣出現的模糊。



影像預設模式設為關閉時停用。

- 1 從**影像增強**選擇**超解像**，然後按下 [**↵**] 鈕。
- 2 使用 [**▲**][**▼**] 鈕來選擇項目，然後使用 [**◀**][**▶**] 鈕來進行調整。  
**細線調整**：若此參數設為正值，則會加強頭髮或布料圖樣等細節呈現。  
**柔焦細節**：若此參數設為正值，則會加強並清楚呈現影像中物體的輪廓、背景，以及其他主要部分。



-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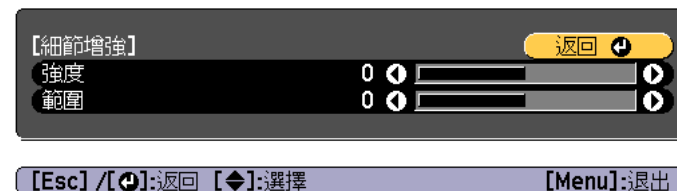
## 細節增強

您可增強影像細節部分的對比度，建立更顯著紋理和材質感的影像。



影像預設模式設為關閉時停用。

- 1 從**影像增強**選擇**細節增強**，然後按下 [**↵**] 鈕。
- 2 使用 [**▲**][**▼**] 鈕來選擇項目，然後使用 [**◀**][**▶**] 鈕來進行調整。  
**強度**：數值越大，對比度提高越多。  
**範圍**：數值越大，細節增強範圍越廣。



視影像而定，在不同顏色間的邊界處，亮部可能會特別顯著。如果對此感到困擾，請設定較小的值。

-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投影 3D 影像 (僅限 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EB-L1515S/EB-L1510S)

若使用兩台投影機，您可以投影被動式 3D 影像。您需要使用下列選購項目來投影及檢視 3D 影像。

- 偏光鏡片
- 被動式 3D 眼鏡

- 堆排架
- 被動式 3D 影像專用銀幕



本投影機會排列偏光投影的 R (紅)、G (綠) 及 B (藍) 方向。您不必反轉左右眼的 G (綠) 影像信號。



## 實用的功能

本節說明多重投影方式、Split Screen、記憶、排程和安全性功能。

您可設定多部投影機共同投影一個大型的寬幅影像。  
您可調整各投影影像之間的亮度及色調差異，建立無縫的投影畫面。



- 將 **4K 增強** 設為 **關閉**。(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 開始投影後，建議將聚焦、縮放及鏡頭移動設為至少 20 分鐘，這是因為開啟投影機後影像會不穩定。
- 如果 **幾何修正** 的數值較大，會難以調整重疊影像的位置。
- 您可以顯示 測試圖樣 來調整投影狀態，而無需連接視頻設備。  
☛ “顯示測試圖樣” 第30頁
- 如果投影的點 x 點影像不需放大或縮小即可投影，您可以精準地進行調整。

## 調整程序

### 線上自動調整

根據設為主要投影機的投影機設定，可以自動調整多台投影機的影像（畫面比對）。

然而，當群組內含有特別暗的投影機時，將會根據最暗投影機自動調整亮度。對於主要投影機，請選擇您想將其顏色及亮度作為標準的投影機。

- 想讓影像盡可能變得明亮時：  
將所有投影機的**燈光模式**設為**一般**。您也可以將**燈光模式**設為**自訂**，並將**亮度**設為 100%。
- 想要符合特定亮度時：  
在具有最暗投影影像的投影機中，將**燈光模式**設為**自訂**，然後將**亮度**調整至您要使用的亮度。此外，將此投影機設為**主要投影機**。

☛ 設定 - 明亮度設定 - 燈光模式 - 亮度 第140頁

### 事前準備工作

- (1) 使用 LAN 纜線將所有投影機連接至網路集線器。

- (2) 開啟主要投影機。
- (3) 設定主要投影機與遙控器的 ID。  
☛ “設定投影機 ID” 第40頁
- (4) 開啟所有投影機。
- (5) 將所有投影機的 **DHCP** 設為**開啟**，或檢查是否已指定 IP 位址。  
☛ 網路 - 至網路配置 - 有線LAN - IP設定 第152頁
- (6) 確定**睡眠模式**設為**關閉**，如此投影機才不會在調整時關機。  
☛ 擴展 - 操作 - 睡眠模式 第142頁

### 調整投影位置

- (1) 調整投影機的位置(角度)。  
☛ “安裝設定” 第28頁
- (2) 調整影像的排列。  
☛ “自動執行並排顯示” 第90頁

### 調整投影影像

- (1) 調整影像的長寬比。  
☛ “屏幕設定” 第28頁  
☛ “變更投影影像的長寬比” 第77頁
- (2) 調整鏡頭移動。  
☛ “調整投影影像的位置(鏡頭移動)” 第32頁
- (3) 調整縮放及聚焦。  
☛ “調整影像大小” 第35頁  
☛ “修正聚焦” 第36頁
- (4) 調整影像的細微差異。  
☛ “點修正” 第71頁
- (5) 調整影像的邊緣。  
☛ “邊混合” 第92頁  
☛ “黑電平” 第94頁
- (6) 調整影像的亮度及色調。  
☛ “畫面比對” 第97頁

(7) 選擇影像的部位。

☛ “顯示已調整比例的影像” 第100頁

## 離線手動調整

從所有投影機手動調整影像。

## 事前準備工作

- (1) 開啟所有投影機。
- (2) 設定所有投影機與遙控器的 ID。  
☛ “設定投影機 ID” 第40頁

## 調整投影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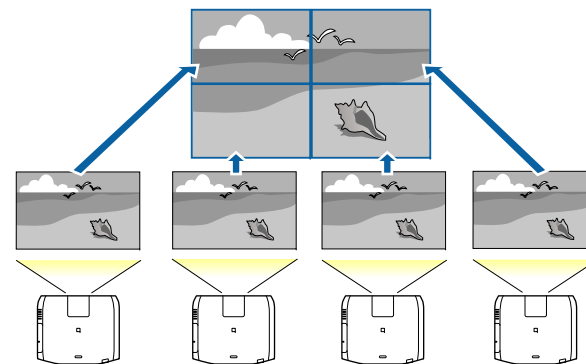
- (1) 調整投影機的位置(角度)。  
☛ “安裝設定” 第28頁
- (2) 調整影像的排列。  
☛ “手動執行並排顯示” 第92頁

## 調整投影影像

☛ “調整投影影像” 第89頁

## 並排顯示

從多台投影機投影相同影像，以建立一張大的影像。您最多可使用九台投影機進行投影。



執行並排顯示前，請將投影影像調整成矩形。此外，請調整影像的大小及聚焦。

☛ “調整影像大小” 第35頁

☛ “修正聚焦” 第36頁

## 自動執行並排顯示

本節說明如何選擇目前在分組中使用的投影機，以及如何自動設定目前投影的影像。



地點設定是使用投影機前方的內建攝影機執行。請勿遮擋攝影機或投影影像。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擴展選擇**多重投影方式**，然後按下 [↵] 鈕。
- 3** 選擇**分組**，然後按 [↵] 鈕。
- 4** 選擇要用於並排顯示的投影機，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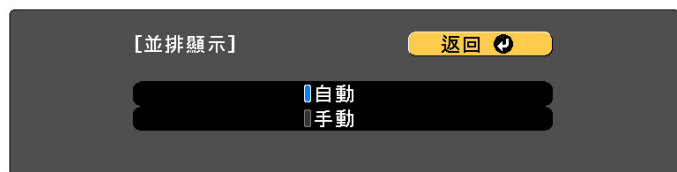


[Esc]: 返回 [◆]: 選擇 [⌂]: 設定 [Menu]: 退出

- 選擇您要用來輸入核取記號的投影機。  
選擇**重新整理**可更新清單。選擇**排序**可排列投影機順序。
-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 [↵] 鈕。

**5** 選擇**並排顯示**，然後按 [↵] 鈕。

**6** 選擇**並排顯示**。選擇**自動**，然後按 [Esc] 鈕。



[Esc] / [⌂]: 返回 [◆]: 選擇 [Menu]: 退出


**7** 選擇**地點設定**，然後按下 [↵] 鈕。

此時會自動定位影像。

顯示"指派ID給已定位的投影機。想繼續嗎?"的訊息時，請選擇**是**。完成設定時，以下畫面會隨即顯示。



[Esc] / [⌂]: 返回 [◀▶]: 移動 [Menu]: 退出

 如果影像沒有正確定位，請在步驟 6 中選擇**手動**，然後依照下列步驟手動定位影像。

- 在**配置**中設定**列**和**行**。
-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 [↵] 鈕。
- 在**地點設定**中選擇地點，然後按下 [↵] 鈕。
- 重複步驟 (3)，以重新定位所有投影機的地點。
-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 [↵] 鈕。

**8** 輸入影像信號以顯示影像。

- ☛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並變更投影的影像 (訊源搜尋)” [第58頁](#)
  - ☛ “調整投影影像” [第89頁](#)
- 完成並排顯示時，調整投影影像的任何位置間隙及色調。



- 完成並排顯示後，請勿變更投影機的 IP 位址或投影機名稱，否則影像將不會自動調整。
- 完成並排顯示後，您可使用一個遙控器來設定每台投影機。選擇您要使用遙控器設定之投影機的投影機 ID。您可在**並排顯示 - 位置資訊**中查看投影機 ID。  
 ● “設定遙控器 ID” [第4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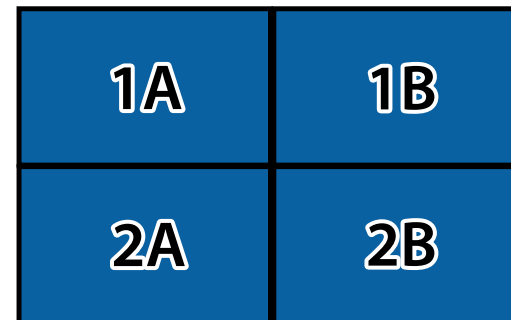
## 手動執行並排顯示

本節說明如何在不執行**分組**的情況下手動執行影像的位置設定。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擴展**選擇**多重投影方式**，然後按下 [↵] 鈕。
- 3** 選擇**並排顯示**，然後按 [↵] 鈕。
- 4** 選擇**配置**，然後按 [↵] 鈕。
  - (1) 在**列**和**行**中設定投影機編號。
  - (2)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 [↵] 鈕。
- 5** 對要用於並排顯示的每台投影機重複步驟 1 至 4。

- 6** 選擇**地點設定**，然後按下 [↵] 鈕。

- (1) 在**列順序**和**行順序**中設定投影影像的位置。  
**列順序**：依照 1、2、3 的順序由上到下放置螢幕。  
**行順序**：依照 A、B、C 的順序由左到右放置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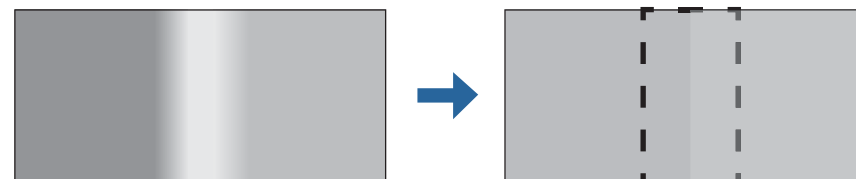
- (2)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 [↵] 鈕。

- 7** 對每台投影機重複步驟 6。

- 8** 輸入影像信號以顯示影像。  
 ●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並變更投影的影像 (訊源搜尋)” [第58頁](#)  
 完成並排顯示時，調整投影影像的任何位置間隙及色調。  
 ● “調整投影影像” [第89頁](#)

## 邊混合

您可以微調重疊區域，以形成無縫的畫面。







在執行邊混合以提高調整的準確度前，請先按下遙控器上的 [Color Mode] 按鈕，然後將**顏色模式**設為**多重投影方式**。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擴展**選擇**多重投影方式**。
- 3 選擇**邊混合**，然後按 [↵] 鈕。  
此時會顯示以下畫面。



子選單	功能
邊混合	設為 <b>開啟</b> 可啟用邊混合功能。不使用多台投影機進行投影時，請設為 <b>關閉</b> 。
頂邊/底邊/左邊/右邊	<b>混合</b> : 設為 <b>開啟</b> 可針對您的設定啟用 邊混合，且混合範圍將會加上陰影。 <b>混合開始位置</b> : 以紅線顯示混合開始位置，並以一個像素作為調整單位。 <b>混合範圍</b> : 調整要加上陰影的範圍。您可以一個像素作為調整單位。最大範圍為 45% 的解析度。
混合曲線	您可選擇 16 種陰影處理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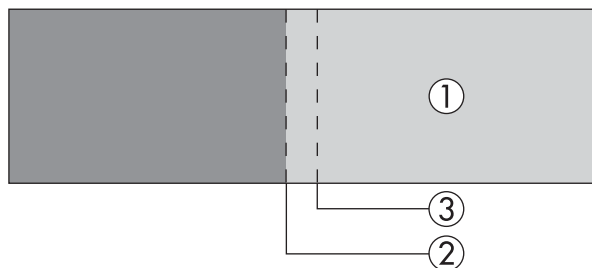
子選單	功能
線條引導	設為 <b>開啟</b> 可在邊混合設定範圍上顯示引導。
圖案引導	設為 <b>開啟</b> 可顯示符合邊混合設定範圍位置的引導。
引導色彩	從六種提供的引導色彩中選擇一個組合。

- 4 開啟邊混合。
  - (1) 選擇**邊混合**，然後按 [↵] 鈕。
  - (2) 選擇**開啟**，然後按 [↵] 鈕。
  - (3) 按 [Esc] 鈕。
- 5 將**線條引導**設為**開啟**。
  - (1) 選擇**線條引導**，然後按 [↵] 鈕。
  - (2) 選擇**開啟**，然後按 [↵] 鈕。
  - (3) 按 [Esc]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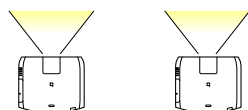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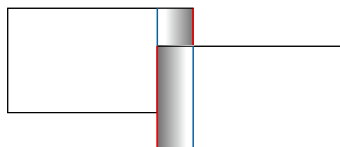
若引導不清楚，您可在**引導色彩**中變更引導色彩。

- 6 將**圖案引導**設為**開啟**。
  - (1) 選擇**圖案引導**，然後按 [↵] 鈕。
  - (2) 選擇**開啟**，然後按 [↵] 鈕。
  - (3) 按 [Esc] 鈕。
- 7 根據重疊的影像部分，設定 **頂邊**、**底邊**、**左邊** 或 **右邊**。  
以下範例顯示如何設定畫面 (1)。



在以上範例中，由於您可以看見影像 (1) 左邊的重疊區域，因此您必須調整 **左邊**。

- (1) 選擇**左邊**，然後按下 [↵] 鈕。
- (2) 選擇**混合**，然後按 [↵] 鈕。
- (3) 選擇**開啟**，然後按 [↵] 鈕。
- (4) 按 [Esc] 鈕。
- (5) 在**混合開始位置**中，對齊混合開始位置與影像的邊緣 (2)。
- (6) 按 [Esc] 鈕。
- (7) 在**混合範圍**中，調整要加上陰影的範圍 (3)。  
疊加範圍與引導位於相同位置時的數值，是最佳的設定值。



- (8) 按 [Esc] 鈕。

## 8 設定混合曲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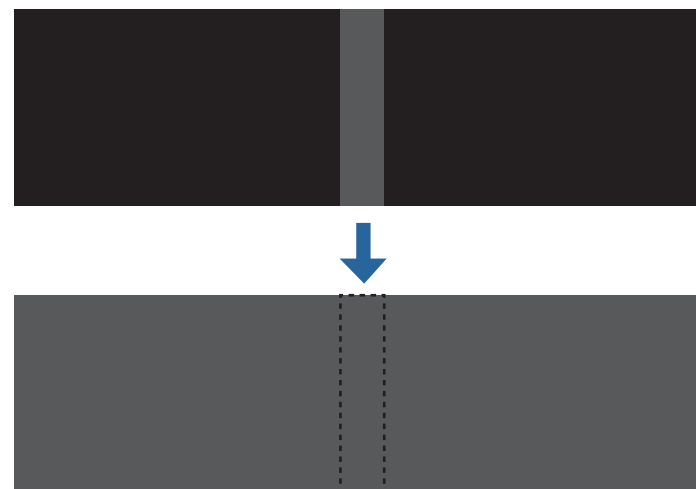
- (1) 選擇**混合曲線**，然後按 [↵] 鈕。
- (2) 從 **0** 至 **15** 選擇加上陰影的量，然後按 [↵] 鈕。

- (3) 按 [Esc] 鈕。

## 9 設定完成後，將 **線條引導** 和 **圖案引導** 設為 **關閉**，完成此步驟。

## 黑電平

顯示黑色影像時，只有影像重疊的區域會顯得更清晰。黑電平功能可讓您使影像不重疊區域的亮度及色調，與影像重疊的區域相符，使差異較不明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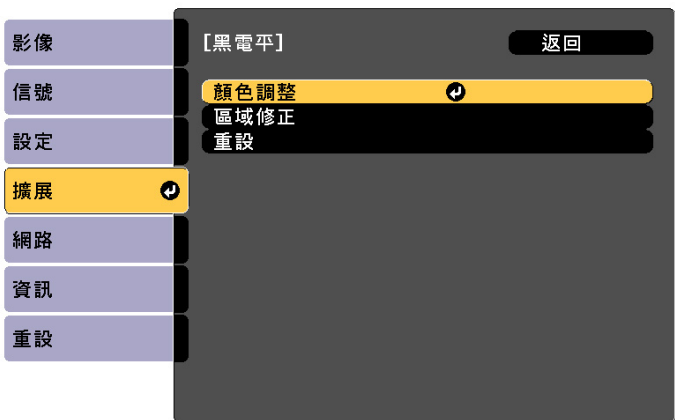
- 顯示測試圖樣時，您無法調整黑電平。
- 如果**幾何修正**過大，您可能無法正確調整。
- 在影像重疊的區域以及其他區域中，即使已執行黑電平調整，亮度與色調也可能不同。
- 如果您變更**頂邊/底邊/右邊/左邊**設定，黑電平會恢復至其預設值。  
☛ “邊混合” [第92頁](#)
- 當開始針對畫面比對執行自動調整時，顏色調整的設定會自動調整。  
☛ “自動修正多台投影機的亮度及色調” [第98頁](#)

**1** 從**多重投影方式**選擇**黑電平**，然後按下 [↵] 鈕。



[Esc]:返回 [◆]:選擇 [⏎]:確認 [Menu]: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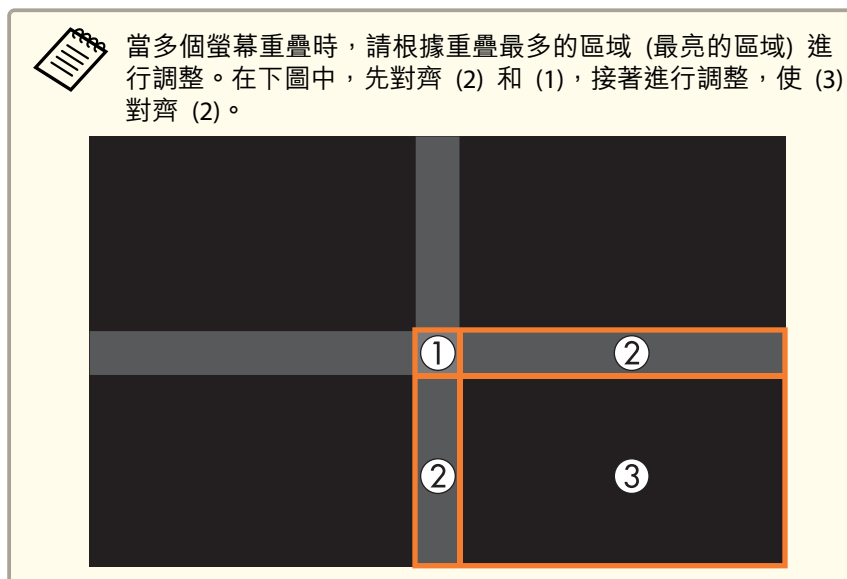
**2** 選擇**顏色調整**，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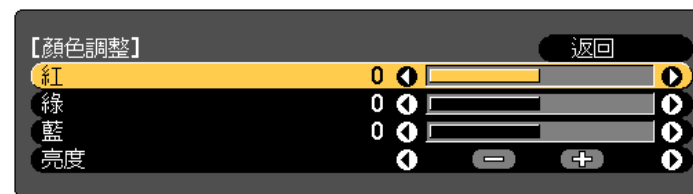
[Esc]:返回 [◆]:選擇 [⏎]:確認 [Menu]:退出

這些區域會根據**頂邊/底邊/右邊/左邊**的設定來顯示。

**3** 選擇要調整的區域，然後按 [↵] 鈕。  
選擇的區域會以橘色顯示。



**4** 調整**黑色色調及亮度**。



[Esc]:返回 [◆]:選擇 [←/→]:調整 [Menu]:退出 [Default]:重設

**5** 視需要重複步驟 3 與 4，調整剩餘的部分。



在這之後，若某些區域的色調不符合，請透過**區域修正**來調整這些區域。

**6** 按下 [Esc] 鈕，返回步驟 2 中顯示的畫面。

**7** 選擇**區域修正**，然後按 [↵] 鈕。



**8** 選擇**啟動調整**，然後按 [↵] 鈕。



用以指示影像重疊區域的邊界線會顯示。  
邊界線會根據**頂邊/底邊/右邊/左邊**的設定來顯示。

**9** 使用 [▲][▼][◀][▶] 鈕所要調整之區域的邊界線。  
選擇的線條會以橘色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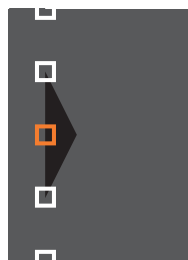


**10** 按下 [↵] 鈕以確認選擇。



**11** 使用 [▲][▼][◀][▶] 鈕調整邊界線位置，然後按下 [↵] 鈕。

**12** 按下 [▲][▼][◀][▶] 鈕，選擇您要移動的點，然後按下 [↵] 鈕。  
選擇的點會以橘色顯示。



**13** 按下 [▲][▼][◀][▶] 鈕移動該點。

若要繼續移動其他點，請按下 [Esc] 鈕返回步驟 12，然後重複步驟 12 和 13。

若要調整其他邊界線，請按下 [Esc] 鈕，直到顯示步驟 9 的邊界線選擇畫面為止。



若要使黑電平恢復為預設值，請按 [Esc] 鈕返回步驟 7 的畫面，選擇 [Reset]，然後按 [↵] 鈕。

**14** 完成調整時，按下 [Menu] 鈕。

## 畫面比對

調整多台投影機的色調及亮度。

當投影機連線至網路時，會根據主要投影機的調整值，自動調整多台投影機的色調及亮度。

當投影機連線至網路時，或若自動調整沒有執行，您可手動調整所有投影機的色調及亮度。



- 建議您在開啟投影機或取消 A/V 靜音的 20 分鐘後執行畫面比對。
- 若要提高調整的準確度，建議您在投影影像時調暗室內光線，然後再進行調整。
- 開始調整前，請先在主要投影機上執行下列操作。
  - 使用遙控器的 [Color Mode] 鈕，將**顏色模式**設為**多重投影方式**。
  - 按遙控器上的 [A/V Mute] 鈕取消 A/V 靜音。
  - 視需要在影像選單上調整以下項目。  
亮度、對比度、顏色深淺、色調、白平衡、高級
  - ☛ “影像選單” [第136頁](#)
  - 設定投影影像的亮度。  
☛ “設定亮度” [第73頁](#)
- 當各投影機因燈光衰減而使亮度出現大幅差異時，請重新執行畫面比對。
- 透過排程功能，投影機可在您指定的時間自動調整色調及亮度。  
☛ “排程功能” [第111頁](#)
- 如果畫面比對沒有正常運作，請參閱以下說明。  
☛ “自動調整沒有正確執行” [第188頁](#)

## 自動調整功能的操作條件

符合下列條件時，會啟用畫面比對的自動調整功能。

- 螢幕表面平坦且沒有歪斜或變形
- 使用消光白擴散螢幕
- 投影尺寸為 80 至 200 英寸

- 並排顯示後的投影影像為矩形
- 所有投影影像對齊且沒有間隙 (建議使用 15 至 45% 作為重疊影像的寬度)
- 投影機與投影表面保持平行



使用以下鏡頭時，無法執行自動調整。

ELPLX02、ELPLX02W、ELPLR04、ELPLL08、ELPLL07/  
ELPLU03、ELPLU04、ELPLU02 (EB-1755U/EB-1750U)

## 自動修正多台投影機的亮度及色調

根據主要投影機的亮度及色調，自動修正在分組中所選投影機的亮度及色調。



- 開始自動調整前，請先檢查以下項目。
  - 投影機連線至網路
  - 投影機的**地點設定**已完成設定
- 自動調整是使用投影機前方的內建攝影機執行。請勿遮擋攝影機或投影影像。
- 自動調整所需的時間會依地點及投影機數量而有不同，最多可能需要約 12 分鐘。
- 系統會自動調整明亮度設定及黑電平 (僅限**顏色調整**) 的設定。
- 執行自動調整後，顏色均勻度及色彩比對會恢復為預設值。

**1** 從**多重投影方式**選擇**畫面比對**，然後按下 [↵] 鈕。

**2** 選擇**開始自動調整**，然後按 [↵] 鈕。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調整圖樣會顯示並開始調整。如果投影影像在調整之前顯示，則程序到此結束。



- 如果發生錯誤，請參閱下列說明。
  - “自動調整沒有正確執行” [第188頁](#)
- 若要恢復為自動調整前的狀態，請選擇**復原**。若您在選擇**復原**後選擇**取消復原**，影像就會恢復為自動調整後的狀態。
- 若要將**畫面比對**恢復為預設值，請選擇**重設**。
- 當**明亮度設定**中的**持續模式**設為**開啟**，且您想在執行畫面比對後調整**亮度**時，請選擇**重設**。

## 色彩比對

您可以從每個色調的黑到白，微調色彩平衡及亮度。

當投影機沒有連線至網路時，或若您想在完成自動調整後進行手動調整，請在所有投影機上執行下列步驟。

**1** 從**多重投影方式**選擇**畫面比對**，然後按下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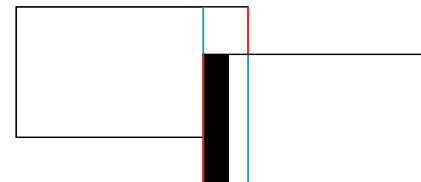
**2** 選擇**色彩比對**，然後按 [↵] 鈕。



此時會顯示以下畫面。



一半的重疊區域以黑色表示，以易於檢查影像的邊緣。



**調整級數**：從白色到灰色一直到黑色，共有八級。您可以單獨調整每一級。

**紅、綠、藍**：調整每個色彩的色調。

**亮度**：調整影像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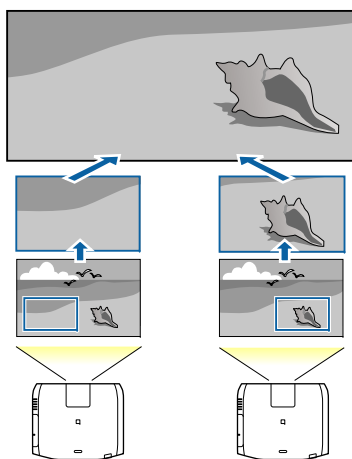
按下 [↵] 鈕時，畫面會在投影影像與調整畫面之間切換。

- 3** 選擇**調整級數**，然後使用 [◀][▶] 鈕設定調整級數。
- 4** 選擇**紅、綠** 或 **藍**，然後按下 [◀][▶] 鈕調整色調。
- 5** 選擇**亮度**，然後使用 [◀][▶] 鈕調整亮度。
- 6** 返回步驟 2 並調整每一級。

- 7**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顯示已調整比例的影像

您可裁切及顯示影像的某部分。如此一來，您便可以合併從多台投影機投影的影像來建立一個大影像。



- 1** 投影影像，然後按下 [Menu] 鈕。

- 2** 從擴展選擇多重投影方式。



您也可以從 **信號的比例** 執行相同的操作。

- 3** 選擇比例，然後按 [↵] 鈕。

- 4** 開啟比例。

- (1) 選擇**比例**，然後按 [↵] 鈕。

- (2) 選擇**自動**或**手動**，然後按下[↵] 鈕。

**自動**：根據邊混合及並排顯示中的調整值，自動調整裁剪區域。您不需要執行步驟 6 之後的任何步驟。

**手動**：可讓您手動調整裁剪區域。

-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如果無法對裁剪影像執行自動調整，請調整長寬比，然後選擇**自動**。

“變更投影影像的長寬比” [第77頁](#)

- 5** 設定比例模式。

- (1) 選擇**比例模式**，然後按 [↵] 鈕。



(2) 選擇**縮放顯示**或**完整顯示**，然後按 [↵] 鈕。

**縮放顯示**：根據目前顯示的影像進行調整。

**更大**



**移動**



**完整顯示**：根據投影機的面板尺寸 (可以顯示影像的最大區域) 進行調整。

**更大**



**移動**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6** 調整比例。

使用 [▲][▼] 鈕選擇調整方法，然後使用 [◀][▶] 鈕進行調整。

→+：同時水平及垂直放大或縮小影像。

**垂直調整比例**：垂直放大或縮小影像。

**水平調整比例**：水平放大或縮小影像。

**7** 此時會裁剪並調整影像。

(1) 選擇**裁剪調整**，然後按 [↵] 鈕。

如果選擇**裁剪範圍**，則會顯示投影機要投影之影像的範圍與座標。

(2) 使用 [▲]、[▼]、[◀] 與 [▶] 鈕捲動影像。

在檢視畫面的同時調整每個影像的座標與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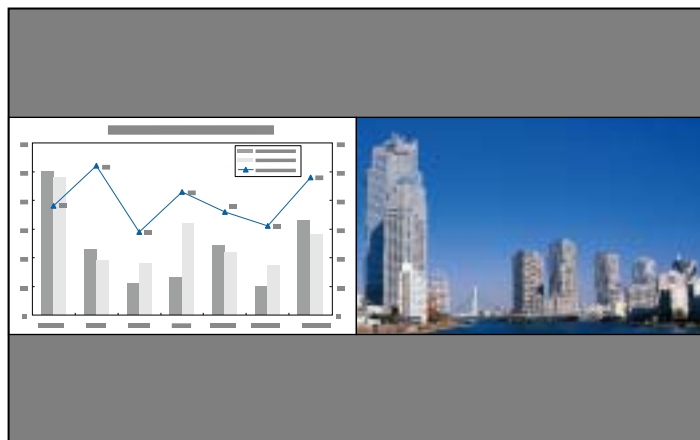
(3) 按 [Menu] 鈕，完成設定。



您可從**裁剪範圍**查看整個影像裁剪後的顯示區域。

## 同時投影兩個影像 (Split Screen)

您可以同時從螢幕左右兩邊的兩個來源投射影像。



## 分割畫面投影的輸入源

可在分割畫面中投影的輸入源組合如下所示。

左畫面	右畫面						
	HDMI	HDBas eT	DVI-D	SDI*	電腦	BNC	LAN
HDMI	-	✓	✓	✓	✓	✓	✓
HDBaseT	✓	-	✓	✓	✓	✓	✓
DVI-D	✓	✓	-	✓	✓	✓	✓
SDI*	✓	✓	✓	-	-	-	-
電腦	✓	✓	✓	-	-	-	-
BNC	✓	✓	✓	-	-	-	-
LAN	✓	✓	✓	-	-	-	-

\*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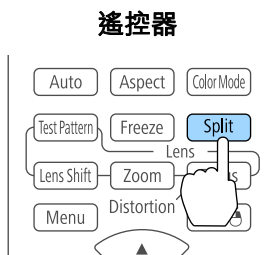


- 不支援超過 WUXGA 的信號。
  - 如果啟用 **4K 增強**，則會顯示一則訊息。選擇是可用 **4K 增強**。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 🖱 影像 - 影像增強 - 4K 增強 [第136頁](#)

## 操作步驟

### 投影於分割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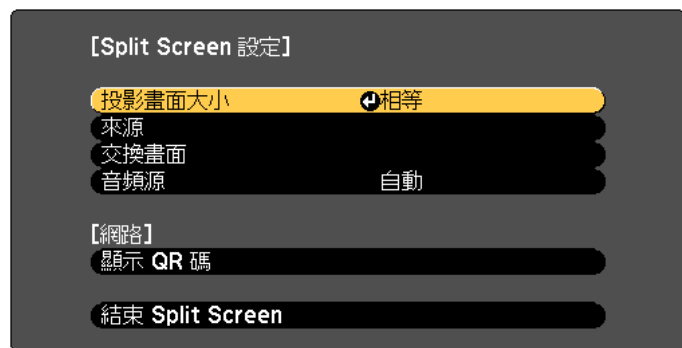
- 1 投影時按下遙控器上的 [Split] 鈕。  
目前選取的輸入源會投射在螢幕的左側。



您也可以從配置選單執行相同的操作。

☛ 設定 - Split Screen 第140頁

- 2 按 [Menu] 鈕。  
顯示 Split Screen 設定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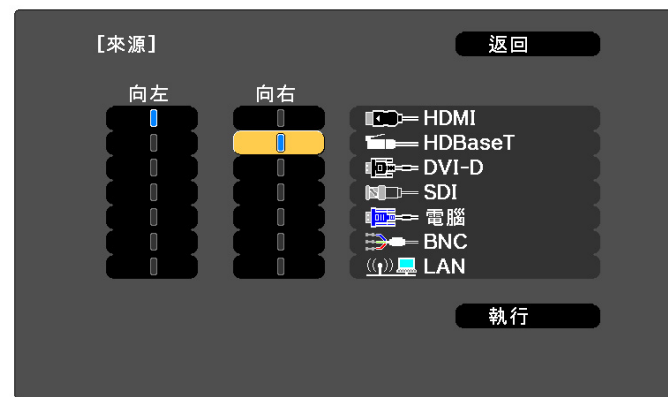


[◀▶]:選擇 [⏹]:確認

[Menu]:退出

- 3 選擇來源，然後按 [↵] 鈕。

- 4 分別為向左和向右選擇輸入來源。



[Esc]:返回 [◀▶]:選擇 [⏹]:設定

[Menu]:退出



您也可以按照下列步驟執行相同的操作。

☛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並變更投影的影像 (訊源搜尋)”  
第58頁

☛ “用遙控器切換至目標影像” 第59頁

- 5 選擇執行，然後按 [↵] 鈕。

若要在投影分割畫面時切換來源，請從步驟 2 開始執行。

## 切換左右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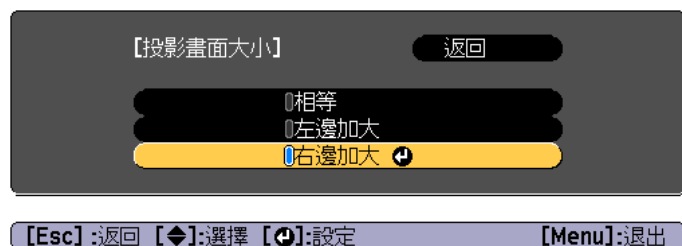
依照下列步驟切換畫面。

- 1 在投影分割畫面時，按 [Menu] 鈕。
- 2 選擇**交換畫面**並按 [↵] 鈕。  
左右兩邊的投影影像會交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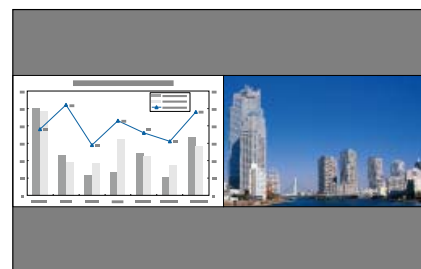
## 切換左右影像尺寸

- 1 在投影分割畫面時，按 [Menu] 鈕。
- 2 選擇**投影畫面大小**並按 [↵] 鈕。
- 3 選擇所要顯示的投影畫面大小，然後按 [↵]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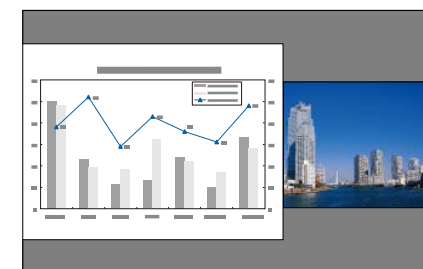


設定畫面尺寸後，即會如下所示顯現投影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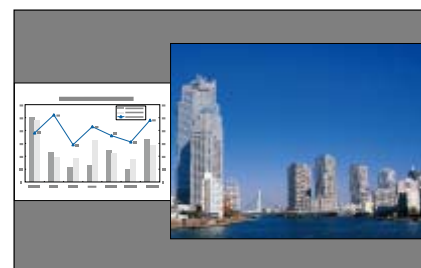
相等



左邊加大



右邊加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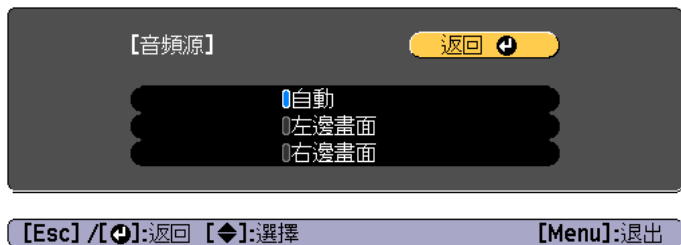
- 您無法同時放大左右畫面影像。
- 若放大其中一個影像，即會縮小另一個影像。
- 依據輸入的視頻信號而定，即使設定**相等**亦可能不會以相同大小顯示左右畫面影像。

## 變更音頻

- 1 在投影分割畫面時，按 [Menu] 鈕。
- 2 選擇**音頻源**，然後按 [↵] 鈕。

**3** 選擇要輸出的音頻，然後按 [↵] 鈕。

當您選擇**自動**時，會輸出放大畫面的音頻。如果投影畫面大小相等，音頻會從左邊的畫面輸出。



### 結束分割畫面

按下 [Esc] 鈕可結束分割畫面。

您也可以使用下列步驟來結束分割畫面。

- 按遙控器上的 [Split] 按鈕。
- 在 Split Screen 設定畫面中選擇**結束 Split Screen**。 ➡ [第103頁](#)

### 分割畫面投影期間的限制

#### 操作限制

投影分割畫面時無法執行下列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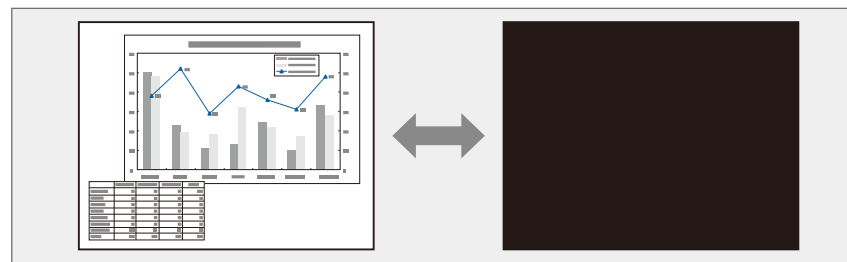
- 設定配置選單
- E變焦
- 變更外觀模式
- 使用遙控器上的 [User1]、[User2] 或 [User3] 鈕
- 僅在未輸入影像信號，或是顯示錯誤或警告通知時，才會顯示說明。
- 用戶標識不會顯示。

### 與影像有關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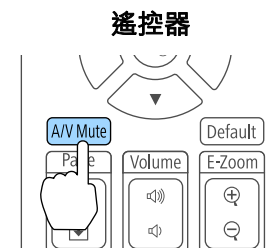
- 影像選單的預設值會套用至右畫面的影像。不過，左畫面的投影影像設定會套用至右畫面的影像，以用於**顏色模式**、**色溫**及**超解像**的設定。
- **動態對比度**和**畫面補插**無法使用。

### 暫時隱藏影像與聲音 (A/V靜音)

從電腦進行簡報時，想讓聽眾集中注意力聽您解說，或不想顯示變換檔案的細節時，可以使用此功能。



每按一次 [A/V Mute] 鈕，就會開啟或關閉 A/V靜音。





- 燈光在執行A/V 靜音時關閉。
- 如果您想在開啟或關閉視頻時淡出或淡入，請在淡出和淡入中選擇所要的秒數。
  - ☛ 擴展 - 操作 - A/V 靜音設定 - 淡出、淡入 第142頁
- 啟用 A/V 靜音功能且約 2 小時未執行任何操作時，投影機會自動關機。如果不想關閉電源，請將 A/V Mute定時設為關閉。
  - ☛ 擴展 - 操作 - A/V 靜音設定 - A/V Mute定時 第142頁
- 當從配置選單中將取消A/V靜音設為 A/V靜音時，在不取消 A/V 靜音的情況下仍可執行以下操作。
  - 使用遙控器上的切換輸入鈕變更來源。
  - 使用通訊指令從電腦控制投影機。
  - ☛ 擴展 - 操作 - A/V 靜音設定 - 取消A/V靜音 第14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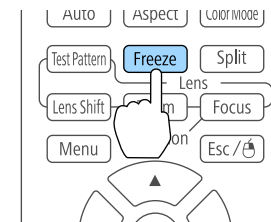
您只能透過按 [A/V Mute] 鈕或傳送“A/V 靜音關閉”指令來取消 A/V 靜音。
- 投影移動影像時，若開啟 A/V靜音，則會繼續播放影像和聲音。無法從啟用 A/V靜音 的點恢復投影。

## 靜止影像 (靜止)

當對移動的映像啟動 靜止 時，靜止的映像會繼續投影在畫面上，所以您可以一次一幀地（像靜止相片般）投影移動映像。同時，在透過電腦進行簡報期間，如果已啟動了 靜止 功能，您不投影就可進行更換檔案等操作。

每次按 [Freeze] 鈕時，就會開啟或關閉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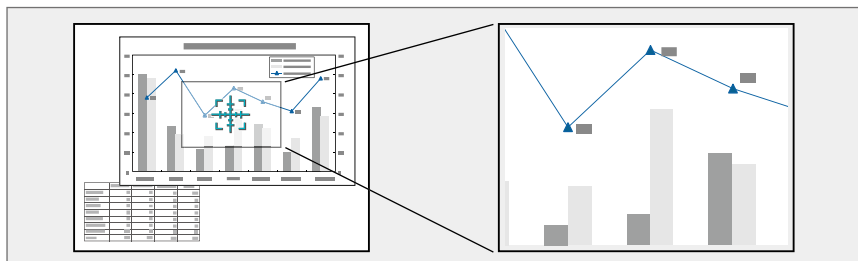
### 遙控器



- 音頻不會停止。
- 投射移動中的影像時，即使畫面靜止仍會繼續播放影像。無法從畫面靜止的點繼續恢復投影。
- 若在顯示配置選單或“說明”畫面時按 [Freeze] 鈕，就會關閉所顯示的選單或“說明”畫面。
- 使用E 變焦功能時，靜止 功能仍有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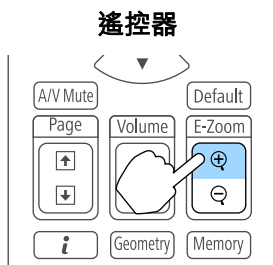
## 放大部分影像 (E 變焦)

當您要擴展映像去檢視細節，例如圖表及表格，這個功能十分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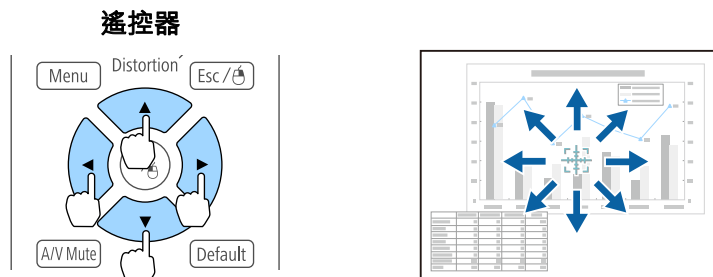


### 1 啟動 E 變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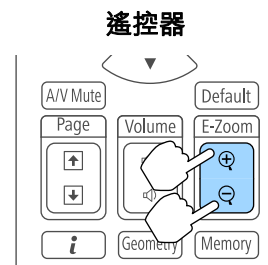
按 [⊕] 鈕以顯示十字 (⊕)。



### 2 將十字 (⊕) 移到要放大的影像區。



### 3 放大。



[⊕] 鈕：每次按下時都會擴展該區域。您可按住此按鈕讓它很快地擴展開來。

[⊖] 鈕：縮小已放大的影像。

[Esc] 鈕：取消 E 變焦。



- 在放大投影期間，按 [▲]、[▼]、[◀] 或 [▶] 鈕，可捲動影像。
- 當比例設為開啟時，E 變焦無法使用。  
☛ 信號 - 比例 第138頁
- 如果啟用 4K 增強，則會顯示一則訊息。選擇是可停用 4K 增強。(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 影像 - 影像增強 - 4K 增強 第136頁

## 儲存用戶標識

您可以將現在投影的影像儲存為用戶標識。



一旦儲存用戶標識後，標識就無法回復為出廠預設值。

- 1 投影要儲存為用戶標識的影像，然後按下 [Menu] 鈕。  
 ●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

- 2 從擴展選擇用戶標識。



- 如果密碼保護的用戶標識保護設為開啟，則會顯示訊息，而且無法變更用戶標識。您可在用戶標識保護設為關閉後執行操作。  
 ● “管理使用者 (密碼保護)” [第115頁](#)
- 執行幾何修正、E 變焦或外觀等功能時，若選擇用戶標識，會暫時取消正在執行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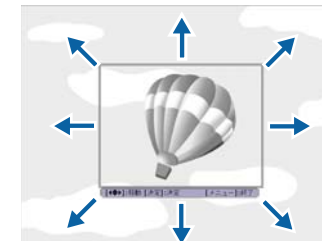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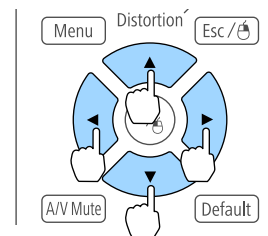
- 3 顯示“選擇此影像作為用戶標識？”訊息時，請選擇是。



按 [↵] 鈕時，畫面尺寸可能會隨著信號改變，以配合影像信號的實際解析度。

- 4 移動方框以選擇作為用戶標識的影像部分。  
 您可以從投影機的操作面板執行相同的操作。

遙控器



您可以儲存 400x300 點的大小。

- 5 按 [↵] 鈕並顯示“選擇此影像？”訊息時，請選擇是。
- 6 從變焦設定畫面選擇變焦倍率。
- 7 顯示“保存此影像作為用戶標識？”訊息時，選擇是。  
 影像已儲存。儲存影像後，會顯示“完成。”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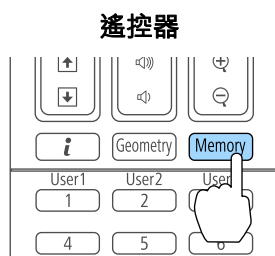
儲存用戶標識時，會清除前一個用戶標識。



目前所顯示影像的設定及幾何修正的值會保存為記憶，讓您可以在需要時載入。

## 保存/載入/刪除/重設記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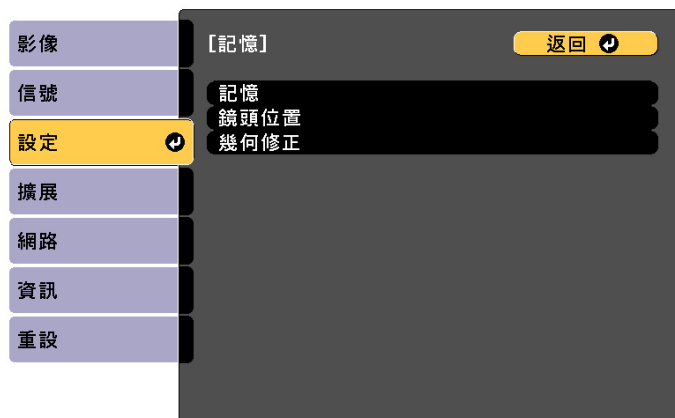
- 1 投影時按 [Memory] 鈕。



您也可以從配置選單進行操作。

☛ 設定 - 記憶 第140頁

- 2 選擇記憶種類，然後按下 [↵] 鈕。



[Esc] / [↵]: 返回 [◆]: 選擇

[Menu]: 退出

**記憶：**以下選單項目的設定會保存在記憶中。您最多可登錄 10 個設定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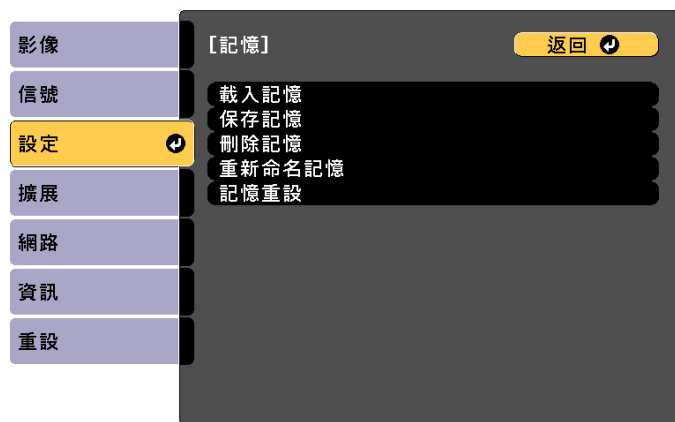
上層選單	子選單
影像	所有設定項目
信號	比例
擴展	邊混合 黑電平 色彩比對

**鏡頭位置：**登錄以鏡頭移動、縮放、聚焦及失真進行調整後的鏡頭位置。您最多可登錄 10 個設定值。

☛ “登錄及載入鏡頭調整值” 第37頁

**幾何修正：**幾何修正的調整值會儲存。您最多可登錄 3 個設定值。

- 3 選擇要執行的功能，然後按 [↵] 鈕。



[Esc] / [↩]: 返回 [◆]: 選擇 [Menu]: 退出



若記憶名稱左側的標示變為藍色，表示該記憶已經登錄。當您選擇已登錄的記憶時，將會顯示一則訊息，詢問您是否要覆寫記憶。若您選擇 **是**，則會刪除先前的設定並登錄目前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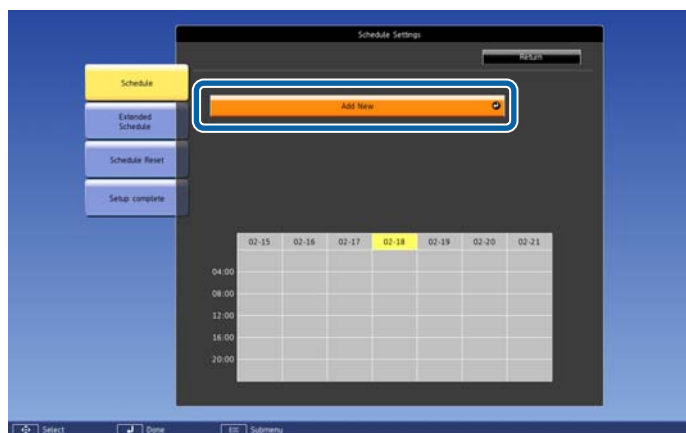
功能	說明
載入記憶	載入保存的記憶。當選擇記憶並按 [↵] 鈕時，套用至目前影像的設定會被記憶中的設定所取代。
保存記憶	登錄目前設定至記憶。當選擇記憶名稱並按 [↵] 鈕時，會儲存設定。
刪除記憶	刪除已登錄的記憶。當選擇記憶名稱並按 [↵] 鈕時，會顯示一則訊息。選擇 <b>是</b> ，然後按 [↵] 鈕刪除所選記憶。
重新命名記憶	變更記憶名稱。選擇所要變更的記憶名稱，然後按 [↵] 鈕。使用螢幕小鍵盤輸入記憶名稱。 ● “螢幕小鍵盤操作” <a href="#">第147頁</a> 完成後，將游標移到 <b>Finish</b> 上，然後按 [↵] 鈕。
記憶重設	重設已儲存記憶的名稱與設定。若要重設儲存於 <b>記憶、鏡頭位置和幾何修正</b> 中的所有記憶，請使用 <b>重設所有記憶</b> 。 ● <b>重設 - 重設所有記憶</b> <a href="#">第156頁</a>

您可設定投影機電源開啟/關閉及切換輸入來源的時間，作為排程中的事件。在指定日期或每週的指定時間，會自動執行已登錄的事件。最多可在**排程**中登錄 30 個事件，在**延長排程**中登錄一個事件。

## 儲存事件

### 設定事件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
- 2 從**擴展**選擇**排程**設定。
- 3 從**排程**或**延長排程**選擇**新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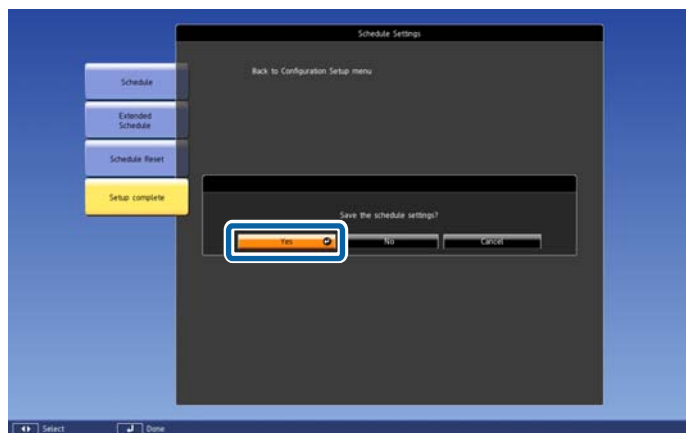


### 4 設定排程。

子選單名稱	功能
事件設定	選擇執行事件時的投影機操作。事件發生時，請針對您不想變更的項目選擇 <b>未變更</b> 。 您可設定下列項目操作。 <b>排程</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電源</li> <li>● 來源</li> <li>● 燈光模式</li> <li>● A/V靜音</li> <li>● 音量</li> <li>● 燈光校正</li> </ul> <b>延長排程</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色彩校正</li> <li>● 畫面比對</li> </ul>
日期/時間設定	設定日期、星期幾和時間，以執行事件。您最多可設定四週後。使用螢幕小鍵盤輸入日期與時間。 ● “螢幕小鍵盤操作” <a href="#">第147頁</a>

- 5 選擇**儲存**，然後按 [↵] 鈕。  
 若要登錄其他事件，請重複步驟 3 到 5。

- 6 選擇**設定完成**，然後選擇**是**完成儲存。



### 檢查事件

本節說明如何檢查排程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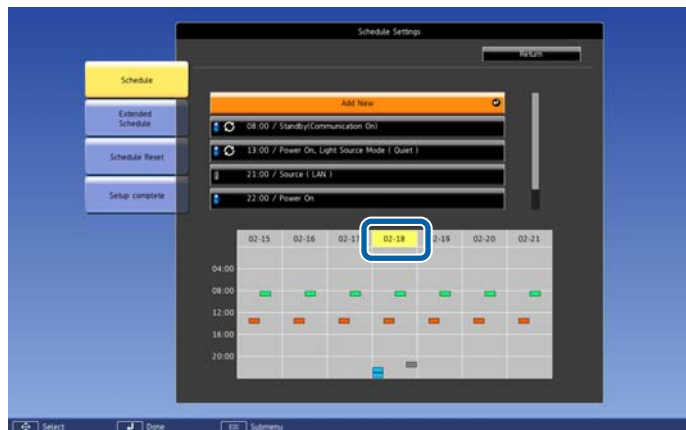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擴展選擇排程設定。  
儲存事件時，指示燈會開啟。



- 當投影機持續使用超過 24 小時，或者定期使用直接關機功能時，則不會自動執行燈光校正。設定**燈光校正**後，每使用 100 小時就會啟用此功能。
- 您無法登錄排程事件與延長排程事件發生衝突的排程。
- 您無法早於以下時間設定其他事件。
  - 執行色彩校正事件的五分鐘前或後。
  - 執行畫面比對事件的五分鐘前及 30 分鐘後。
- 當**燈光校正**啟用時，至少在執行事件前 20 分鐘開啟投影機。

- (青色): 單一事件
- (橙色): 一般事件
- (綠色): 通訊監控開啟/關閉
- (灰色): 已停用的事件

- 3** 按下 [◀][▶] 鈕可反白您要檢查的日期。  
此時會顯示所選日期登錄的事件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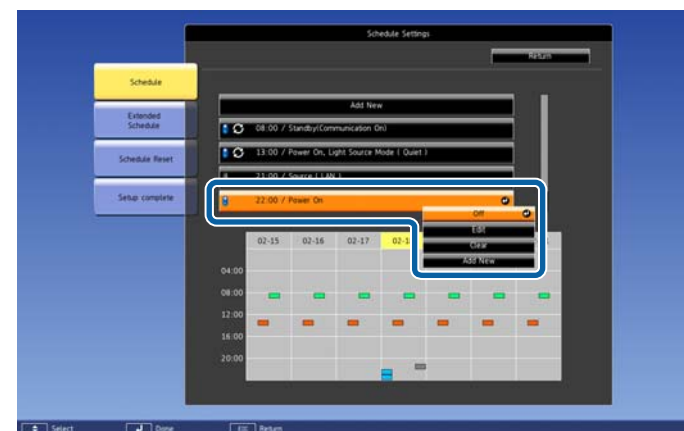
- (藍色): 已啟用的事件
- (灰色): 已停用的事件
- : 一般事件

### 編輯事件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使用配置選單” [第133頁](#)
- 2** 從擴展選擇排程設定。
- 3** 使用 [◀][▶] 鈕可反白包含您要編輯之事件的日期。



- 4** 反白您要編輯的事件，然後按下 [Esc]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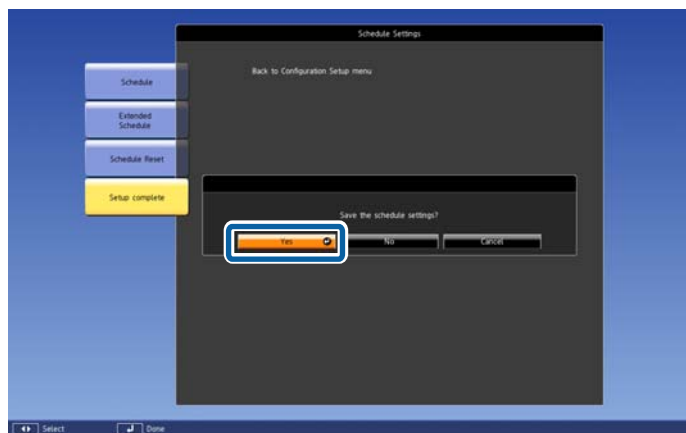


- 5** 編輯事件。

子選單名稱	功能
開啟/已停用	啟用或停用所選事件。
編輯	編輯所選事件的內容。選擇儲存，然後按 [↵] 鈕完成編輯。
清除	刪除所選事件。

子選單名稱	功能
新增	儲存新事件。選擇 <b>儲存</b> ，然後按[↵]鈕完成登錄。

**6** 選擇**設定完成**，然後選擇**是**完成編輯。



若要刪除所有已登錄的事件，請選擇**排程重設**，然後選擇**是**。選擇**設定完成**，然後選擇**是**刪除事件。

投影機配有以下強化的安全功能。

- 密碼保護  
您可限制投影機的使用者。
- 操作鎖定/遙控器按鈕鎖定  
您可預防閒雜人等未經允許而更改投影機的設定。  
☛ “限制操作” 第116頁
- 防盜鎖  
投影機配備有下列防盜安全功能。  
☛ “防盜鎖” 第118頁

## 管理使用者 (密碼保護)

啟用密碼保護時，即使投影機的電源開啟，沒有密碼的人員也無法使用該投影機投射影像。另外，您開啟投影機時，無法改變已顯示的用戶標識。這可以作為防盜功能，因為即使投影機被盜，也不能使用。購買時，密碼保護並未啟動。

### 密碼保護的類型

下列四種不同的密碼保護設定，可根據投影機的使用方式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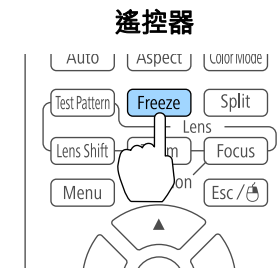
- 電源打開保護  
電源打開保護為開啟時，必須在插入投影機電源後輸入預設密碼 (這也適用於直接打開電源)。如果沒有輸入正確的密碼，投影不會啟動。
- 用戶標識保護  
投影機擁有者設定用戶標識後，其他人將無法變更。若用戶標識保護設為開啟，將無法變更以下的用戶標識設定。
  - 擷取用戶標識
  - 從顯示中進行顯示背景或啟動畫面設定  
☛ 擴展 - 顯示 第142頁

- 網路保護  
網路保護設為開啟時，禁止變更網路的設定。  
☛ “網路選單” 第146頁
- 排程保護  
排程保護設為開啟時，禁止變更投影機系統時間或排程的設定。
- 遠端攝影機存取  
當遠端攝影機存取設為開啟時，禁止從網路選單變更遠端攝影機存取的設定。預設值為開啟。

### 設定密碼保護

請按照以下步驟，設定密碼保護。

- 1 在投影期間，按住 [Freeze] 鈕約五秒鐘。  
此時會顯示密碼保護設定選單。



如果密碼保護已經啟動，您必須輸入密碼。  
若已正確輸入密碼，會顯示密碼保護設定選單。

☛ “輸入密碼” 第11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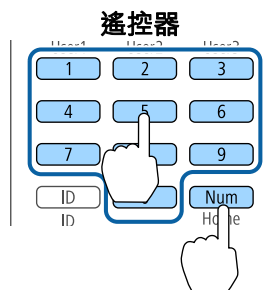
- 2 選擇所要設定的“密碼保護”類型，然後按 [↵] 鈕。



- 3** 選擇**開啟**，然後按 [↵] 鈕。  
按下 [Esc] 鈕，可返回步驟 2 中的畫面。

**4** 設定密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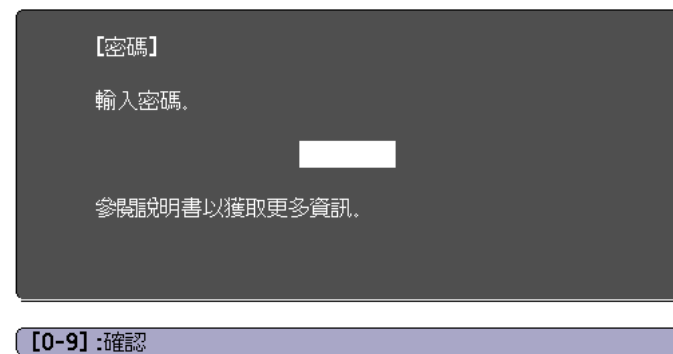
- (1) 選擇**密碼**，然後按 [↵] 鈕。
- (2) 顯示"要變更密碼?"訊息時，請選擇**是**，然後按 [↵] 鈕。預設密碼是設定為 "0000"。請將此設定值改為需要的密碼。如果選擇**否**，會再次顯示步驟2中出現的畫面。
- (3) 按住 [Num] 鈕的同時，用數字鈕輸入四位數字。輸入的數字會顯示為 "\*\*\*\*"。當您輸入四位數字，會顯示確認畫面。



- (4) 重新輸入密碼。  
此時會顯示"密碼已接受。"訊息。  
如果輸入的密碼不正確，則會顯示一訊息提醒您重新輸入密碼。



## 輸入密碼

顯示密碼輸入畫面時，使用遙控器輸入密碼。  
按住 [Num] 鈕，同時按數字按鈕輸入密碼。



輸入正確密碼時，會暫時解除“密碼保護”。

### 注意

- 若連續輸入三次不正確的密碼，就會顯示"投影機的操作將會鎖定。"訊息大約五分鐘，然後投影機就會切換至待機模式。如果出現這種情況，請從電氣插座上拔下電源插頭，然後重新插入並再次打開投影機的電源。投影機會再次顯示密碼輸入畫面，讓您可以輸入正確的密碼。
- 若遺忘了密碼，請記下 "**Request Code** : xxxxx" (出現在螢幕上的數字)，並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
- 如果不斷重複上述的操作並輸入錯誤的密碼達三十次，會顯示下面的訊息，並且投影機將不再接受任何密碼輸入。"投影機的操作將會鎖定。按說明書的指示聯絡 Epson。"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

## 限制操作

以下為投影機三種操作限制功能。



- **操作鎖定**  
此功能在某些情況下十分有用，例如您可投影時停用所有按鈕或在學校限制可操作的按鈕。
- **鏡頭鎖定**  
此功能可停用遙控器上所有與鏡頭操作相關的按鈕，避免妥善調整後，錯誤的鏡頭調整情形發生。
- **遙控器按鈕鎖定**  
除了基本遙控器操作所需的主要按鈕外，此功能會停用其他按鈕，避免發生意外操作。

## 操作鎖定

執行下列其中一項操作，鎖定操作面板上的操作按鈕。鎖定操作面板後，仍可照常使用遙控器。

- **全部鎖定**  
操作面板上所有的按鈕皆鎖定。您無法進行任何操作面板上的操作，包括開啟或關閉電源。
- **操作鎖定**  
操作面板上的所有按鈕，除了 [⏻] 鈕之外，都會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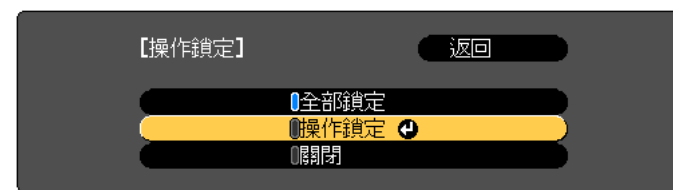
- 1** 投影時按下操作面板上的 [Ⓜ] 鈕，以顯示操作鎖定畫面。



您也可以在此配置選單的**操作鎖定**中進行設定。

☛ **設定 - 鎖定設定 - 操作鎖定** [第140頁](#)

- 2** 請根據使用目的選擇 **全部鎖定** 或 **操作鎖定**。



[Esc]:返回 [◀]:選擇 [▶]:設定 [Menu]:退出

- 3** 顯示確認訊息時，選擇**是**。  
依據您所選擇的設定，操作面板上的按鈕會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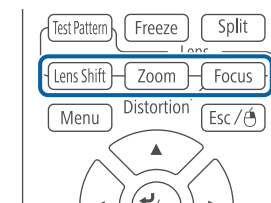


您可用以下兩種方法解除操作面板的鎖定。

- 使用遙控器，在配置選單中將**操作鎖定**設為**關閉**。  
☛ **設定 - 鎖定設定 - 操作鎖定** [第140頁](#)
- 按住操作面板上的 [↵] 鈕約 7 秒，會顯示訊息然後解除鎖定。

## 鏡頭鎖定

此功能可鎖定遙控器上與鏡頭操作相關的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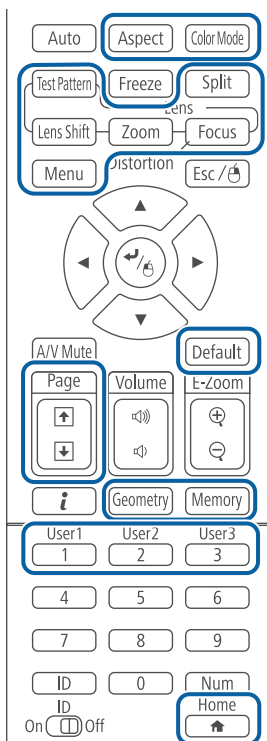



在配置選單中將**鏡頭鎖定**設為**開啟**。

☛ **設定 - 鎖定設定 - 鏡頭鎖定** [第14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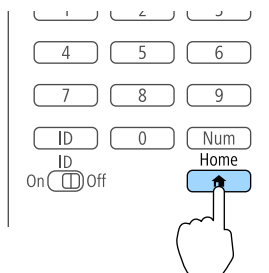
## 遙控器按鈕鎖定

此功能會鎖定下列遙控器按鈕。



每次按下 [  ] 鈕約 5 秒，即可開啟或關閉遙控器按鈕鎖定。

### 遙控器



遙控器按鈕鎖定開啟時，仍可執行下列操作。

- 重設 遙控接收器 設定的預設值
- 解除遙控器按鈕鎖定

## 防盜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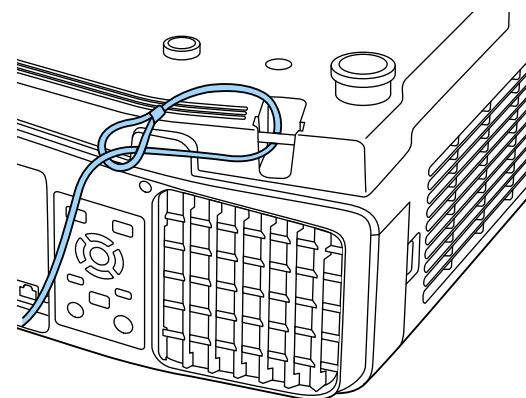
投影機配備有下列數種防盜安全裝置。

- 安全插槽  
本安全插槽與 Kensington 公司所生產的微型存放保安系統相容。有關微型存放保安系統的詳細資料，請參閱下列網站。  
<http://www.kensington.com/>
- 安全纜線安裝點  
可將市售的防盜線鎖穿過安裝點，以便將投影機鎖定於桌面或柱子。

## 安裝線鎖

將防盜線鎖穿過安裝點。

請參閱線鎖隨附的說明書，以了解使用線鎖的指示。





## 使用網路上的投影機

請依照下列章節的說明，設定要在網路上使用的投影機。

您可透過有線網路將影像傳送至投影機。若要執行此操作，請將投影機連上網路，然後設定投影機和電腦的網路設定。

連接並設定投影機後，從 Epson Projector Software CD-ROM (若有) 或網站安裝 Epson iProjection。

Epson iProjection 軟體可設定電腦的網路投影。它還能讓您在網路上透過投影使用者的電腦畫面來舉行互動式會議。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Epson iProjection 操作說明書(Windows/Mac)」。

## 選擇有線網路設定

從網路上的電腦進行投影之前，您必須在投影機上選擇網路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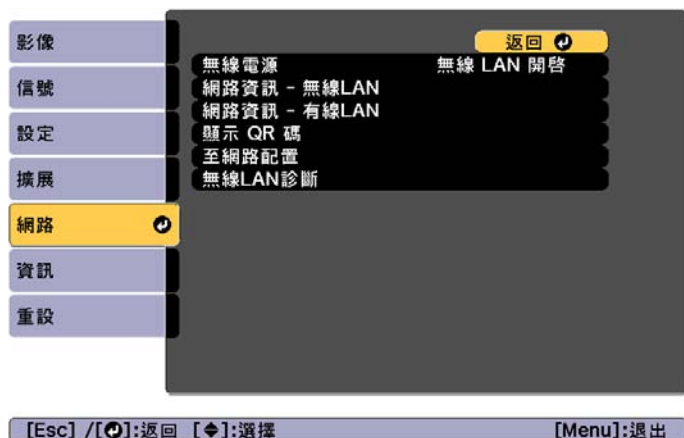


確定您已使用 LAN 埠將投影機連接至有線網路。

“連接 LAN 纜線” 第4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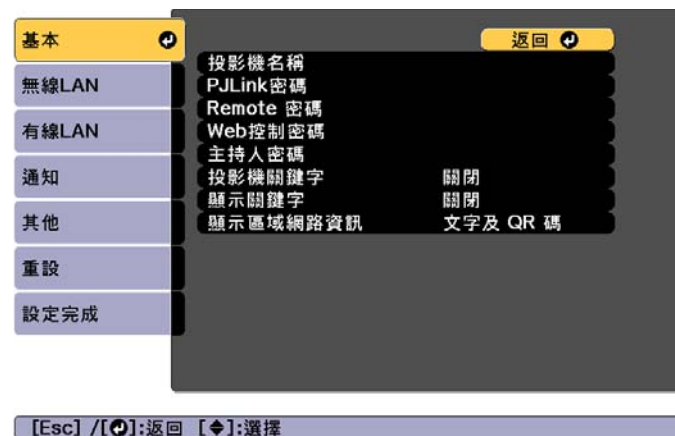
**1** 按操作面板或遙控器上的 [Menu] 鈕。

**2** 選擇網路選單，然後按下 [Enter]。



**3** 選擇至網路配置，然後按下 [Enter]。

**4** 選擇基本選單，然後按下 [Enter]。



**5** 視需要選擇基本選項。

- **投影機名稱**：輸入用來識別網路投影機的投影機名稱。您最多可以輸入16個英數字元。
- **PJLink密碼**：可設定使用 PJLink 通訊協定進行投影機控制的密碼。您最多可以輸入32個英數字元。
- **Remote 密碼**：可設定驗證密碼，用於在設定或控制投影機時使用 Epson Web Control 中的 Remote 功能。您最多可以輸入8個英數字元。(使用者名稱為 **EPSONREMOTE**；預設密碼為 **guest**。)
- **Web控制密碼**：可讓您設定一組密碼，用以透過 Epson Web Control 中的 Web控制存取投影機。您最多可以輸入8個英數字元。(使用者名稱為 **EPSONWEB**，預設密碼為 **admin**。)
- **主持人密碼**：可設定驗證密碼，用於在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以主持人身分連接至投影機時使用。輸入四位數的密碼。(沒有預設密碼。)
- **投影機關鍵字**：可讓您開啟安全性密碼，避免投影機被不在同一室內的人存取。您必須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輸入顯示的關鍵字，才能投影影像以及傳送或接收資料。
- **顯示關鍵字**：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連接至投影機時，可在投影畫面上顯示投影機關鍵字。

- 顯示區域網路資訊可設定投影機網路資訊的顯示格式。



使用顯示的鍵盤輸入名稱、密碼及關鍵字。按下遙控器上的 [▲][▼][◀][▶] 鈕以反白顯示字元，然後按下 [Enter] 進行選擇。

- 6** 選擇有線LAN 選單，然後按下 [Enter]。



- 7** 視需要指派網路的 IP 設定。

- 若您的網路自動指定位址，請選擇 **IP設定**，將 **DHCP** 設定設為 **開啟**。
  - 若您必須手動設定位址，請選擇 **IP設定**，將 **DHCP** 設定設為 **關閉**，並視需要輸入投影機的 **IP地址**、**子網路遮罩** 及 **閘道器地址**。
  - 如果您想使用 IPv6 將投影機連線至網路，請選擇 **IPv6 設定**。
- ☛ “有線LAN選單” [第152頁](#)



按下遙控器上的 [▲][▼][◀][▶] 鈕，然後在顯示的螢幕小鍵盤上選擇您要輸入的數字。按 [Enter] 鈕進行確認。

- 8** 若要避免 LAN 待機畫面和主畫面上顯示 IP 地址，請將 **IP地址顯示** 設定設為 **關閉**。

- 9** 如果已經完成設定，請選擇 **設定完成**。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儲存設定並關閉選單。

- 10** 按遙控器上的 [LAN] 按鈕。  
當您在 LAN 待機畫面上看見正確的 IP 地址時，代表有線網路設定完成。



您可透過無線網路將影像傳送至投影機。

若要執行此操作，您必須安裝 Epson 802.11b/g/n 無線 LAN 模組，然後設定投影機及電腦的無線投影。

☛ “安裝無線 LAN 組件” 第51頁

使用投影機的**網路**選單手動設定連接，即可將投影機連接至無線網路。

請在配置網路選單之前設定投影機的時間。若未設定時間，無線 LAN 可能無法正確設定。

☛ “設定時間” 第41頁

安裝無線 LAN 模組並設定投影機後，視需要從 Epson Projector Software CD-ROM (若有) 安裝網路軟體或下載軟體。請使用下列軟體及說明文件設定及控制無線投影：

- Epson iProjection (Windows/Mac) 軟體可讓您在網路上透過投影不同使用者的電腦畫面來舉行互動式會議。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Epson iProjection 操作說明書(Windows/Mac)」。
- Epson iProjection (iOS/Android) 應用程式可讓您從 iOS 或 Android 行動裝置投影。  
您可以從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免費下載 Epson iProjection (iOS/Android)。與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進行通訊所產生的任何費用概由客戶自行負擔。
- Epson iProjection (Chromebook) 可讓您從 Chromebook 投影影像。  
您可以從 Chrome 線上應用程式商店免費下載 Epson iProjection (Chromebook)。與 Chrome 線上應用程式商店進行通訊所產生的任何費用概由客戶自行負擔。

## 手動選擇無線網路設定

從無線網路進行投影之前，您必須在投影機上選擇網路設定。

**1** 按操作面板或遙控器上的 [Menu] 鈕。

**2** 選擇**網路**選單，然後按下 [En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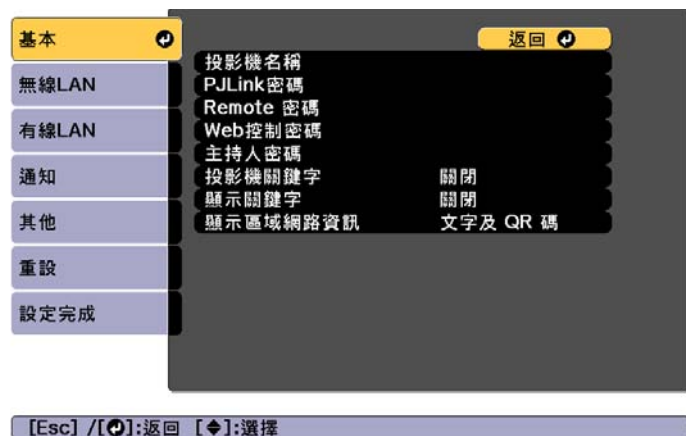
**3** 將**無線電源**設為**無線 LAN 開啟**。





4 選擇**至網路配置**，然後按下 [Enter]。

5 選擇**基本**選單，然後按下 [Enter]。



6 視需要選擇基本選項。

- **投影機名稱**：輸入用來識別網路投影機的投影機名稱。您最多可以輸入16個英數字元。
- **PJLink密碼**：可設定使用 PJLink 通訊協定進行投影機控制的密碼。您最多可以輸入32個英數字元。
- **Remote 密碼**：可讓您設定一組密碼，用以透過 Epson Web Control 中的 Remote 存取投影機。您最多可以輸入8個英數字元。(使用者名稱為 **EPSONREMOTE**；預設密碼為 **guest**。)
- **Web控制密碼**：可讓您設定一組密碼，用以透過 Epson Web Control 中的 Web控制存取投影機。您最多可以輸入8個英數字元。(使用者名稱為 **EPSONWEB**，預設密碼為 **admin**。)
- **主持人密碼**：可設定驗證密碼，用於在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以主持人身分連接至投影機時使用。輸入四位數的密碼。(沒有預設密碼。)
- **投影機關鍵字**：可讓您開啟安全性密碼，避免投影機被不在同一室內的人存取。當使用縮圖顯示功能或在投影機與連接的裝置之間使用傳送功能時，開啟 "投影機關鍵字"。

- **顯示關鍵字**：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連接至投影機時，可在投影畫面上顯示投影機關鍵字。
- **顯示區域網路資訊**可設定投影機網路資訊的顯示格式。



使用顯示的鍵盤輸入名稱和密碼。按下遙控器上的 [▲][▼] [◀][▶] 鈕以反白顯示字元，然後按下 [Enter] 進行選擇。

7 選擇**無線LAN** 選單，然後按下 [Enter]。



8 選擇**連接模式**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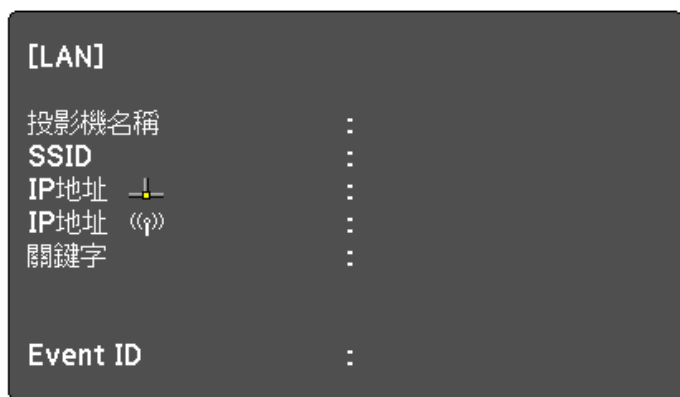
- **快速**可讓您直接使用無線通訊連接至多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或一般電腦。
- **進階**：可讓您透過無線 LAN 存取點連接至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或一般電腦。

9 若選擇了**進階**連接模式，請選擇**搜尋存取點**並決定您要連接的存取點。



若要手動指派 SSID，請選擇 **SSID** 以輸入 SSID。

- 10 若為**進階**連接模式，請視需要為您的網路指派 IP 設定。
  - 若您的網路自動指定位址，請選擇 **IP設定**，將 **DHCP** 設定設為**開啟**。
  - 若您必須手動設定位址，請選擇 **IP設定**，將 **DHCP**設定設為**關閉**，並視需要輸入投影機的 **IP地址**、**子網路遮罩**及**閘道器地址**。
  - 如果您想使用 IPv6 將投影機連線至網路，請選擇 **IPv6 設定**。
    - ☛ “無線LAN 選單” [第149頁](#)
- 11 若不想讓 SSID 或 IP 地址顯示在 LAN 待機畫面和主畫面上，請進行 **SSID顯示**設定，或將 **IP地址顯示**設定設為**關閉**。
- 12 如果已經完成設定，請選擇**設定完成**。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儲存設定並關閉選單。
- 13 按遙控器上的 [LAN] 按鈕。  
當您在 LAN 待機畫面上看見正確的 IP 地址時，代表有線網路設定完成。



完成投影機的無線設定後，您必須在電腦上選擇無線網路。接著，啟動網路軟體，透過無線網路將影像傳送至您的投影機。



## 在 Windows 中選擇無線網路設定

在連接至投影機前，請在電腦上選擇正確的無線網路。

- 1 若要存取無線工具程式軟體，請按兩下 Windows 工具列上的網路圖示。
- 2 若是在進階連接模式中進行連接，請選擇投影機要連接之網路的網路名稱 (SSID)。
- 3 按一下**連線**。

## 在 OS X 中選擇無線網路設定

在連接至投影機前，請在電腦上選擇正確的無線網路。

- 1 按一下畫面頂端選單列上的 AirPort 圖示。
- 2 若是在進階連接模式中進行連接，請確定已開啟 AirPort 並選擇投影機要連接之網路的網路名稱 (SSID)。

## 設定無線網路安全性

您可設定在無線網路上使用投影機的安全性。請根據網路所使用的設定，設定下列其中一個安全性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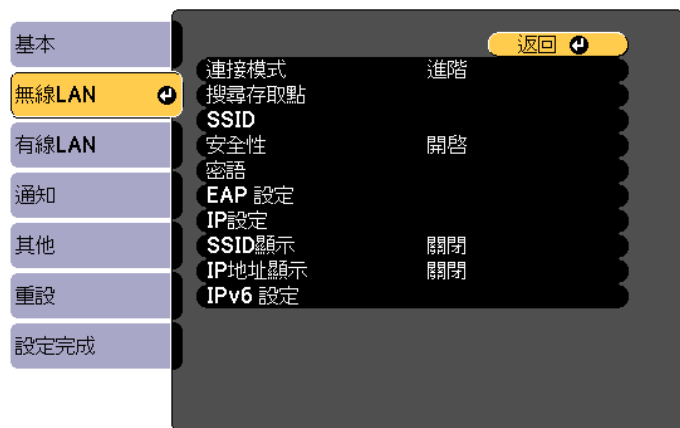
- WPA2-PSK 安全性
  - WPA2-EAP 安全性 \*
  - WPA/WPA2-PSK 安全性 \*
  - WPA/WPA2-EAP 安全性 \*
- \* 僅適用於進階連接模式。



有關輸入正確資訊的說明，請聯絡網路管理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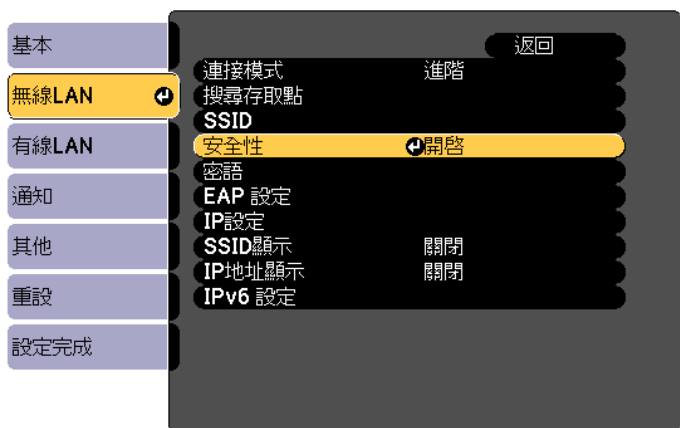
- 1 如欲設定 WPA2-EAP 或 WPA/WPA2-EAP 的安全性，請確定您的數位憑證檔案相容於投影機註冊且直接位在 USB 儲存裝置中。  
☛ “支援的用戶端與 CA 憑證” [第127頁](#)
- 2 按操作面板或遙控器上的 [Menu] 鈕。
- 3 選擇**網路**選單，然後按下 [Enter]。
- 4 選擇**至網路配置**，然後按下 [Enter]。

- 5** 選擇**無線LAN** 選單，然後按下 [Enter]。



[Esc] / [↵]: 返回 [↓]: 選擇

- 6** 選擇**安全性**設定，然後按下 [Enter]。



[Esc] : 返回 [↓]: 選擇 [↵]: 確認

- 7** 選擇符合您網路設定的**安全性**設定。

- WPA2-PSK、WPA/WPA2-PSK：  
選擇**設定完成**。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儲存設定並關閉選單。
- WPA2-EAP、WPA/WPA2-EAP：  
選擇 **EAP 設定**，然後按下 [Enter]。

- 8** 在 **EAP 類型**設定中選擇用於驗證的通訊協定。

- 9** 若要匯入憑證，請選擇憑證類型並按下 [Enter]。

- 用戶端憑證用於 **PEAP-TLS** 或 **EAP-TLS** 類型
- **CA 憑證**用於 **PEAP**、**PEAP-TLS**、**EAP-TLS** 或 **EAP-FAST** 類型



您也可以從網路瀏覽器註冊數位憑證。不過，請確定僅註冊一次，否則憑證可能無法正確安裝。

☞ “使用網路瀏覽器設定憑證” [第215頁](#)

- 10** 選擇**註冊**，然後按下 [Enter]。

- 11**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將 USB 儲存裝置連接至投影機的 無線 LAN 組件埠。

如果無線 LAN 模組已安裝至投影機，請將其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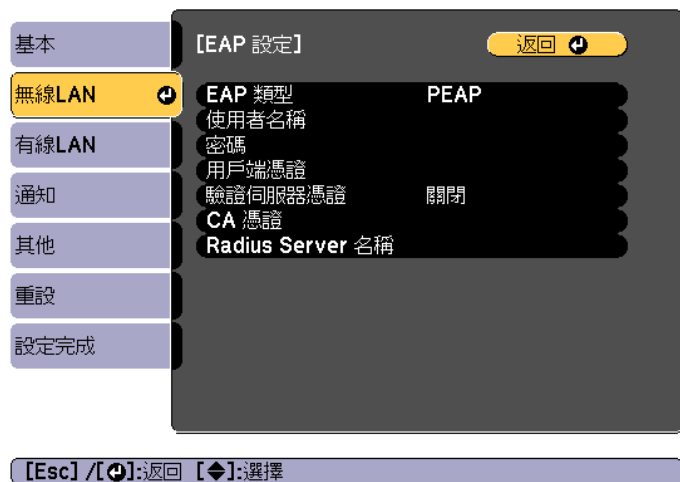
☞ “安裝無線 LAN 組件” [第51頁](#)

- 12** 按下 [Enter] 以顯示憑證清單。

- 13** 使用顯示的清單選擇要匯入的憑證。  
這時會顯示一則訊息，提示您輸入憑證的密碼。

- 14** 輸入密碼，然後按下 [Enter]。  
這時會匯入憑證並顯示完成訊息。

### 15 視需要選擇您的 EAP 設定。



- **使用者名稱**：輸入使用者名稱。您最多可以輸入64個英數字元。輸入多於 32 個字元時，請使用網路瀏覽器輸入文字。匯入用戶端憑證時，憑證的核發名稱會自動設定。
- **密碼**：在 **PEAP**、**EAP-FAST** 及 **LEAP** 中輸入用於驗證的密碼。您最多可以輸入64個英數字元。輸入多於 32 個字元時，請使用網路瀏覽器輸入文字。
- **驗證伺服器憑證**可讓您選擇是否要在設定 CA 憑證時驗證伺服器憑證。
- **Radius Server 名稱**可讓您輸入用以驗證的伺服器名稱。

### 16 如果已經完成設定，請選擇**設定完成**。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儲存設定並關閉選單。

## 支援的用戶端與 CA 憑證

您可註冊以下類型的數位憑證。

### 用戶端憑證 (PEAP-TLS/EAP-TLS)

項目	說明
格式	PKCS#12
副檔名	PFX、P12
加密	RSA
雜湊	MD5/SHA-1/SHA-256/SHA-384/SHA-512
金鑰長度	512/1024/2048/4096 位元
密碼 *	您必須設定密碼。最多可輸入 32 個半形英數字元。

### CA 憑證 (PEAP/PEAP-TLS/EAP-TLS/EAP-FAST)

項目	說明
格式	X509v3
副檔名	DER/CER/PEM
加密	RSA
雜湊	MD5/SHA-1/SHA-256/SHA-384/SHA-512
金鑰長度	512/1024/2048/4096 位元
編碼	BASE64/Binary

\* 您最多可使用 64 個英數字元設定密碼。輸入多於 32 個字元時，請使用網路瀏覽器輸入文字。

☛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第207頁](#)

## 使用 QR 碼連接行動裝置

完成投影機的無線網路設定後，您可在畫面上顯示 QR 碼並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iOS/Android) 應用程式連接至行動裝置。



- 請確定您已在裝置上安裝最新版本的 Epson iProjection (Epson iProjection V1.3.0 或更新版本支援此功能)。
- 您可以從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免費下載 Epson iProjection。與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進行通訊所產生的任何費用概由客戶自行負擔。
- 在快速連接模式中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時，建議您進行安全性設定。

- 1 按下遙控器上的 [LAN] 鈕，或在網路選單中選擇顯示 QR 碼。投影表面上會顯示 QR 碼。



- 如果沒有看見 QR 碼，請在投影機的網路選單中將顯示區域網路資訊設定設為文字及 QR 碼。  
 ➤ 網路 - 至網路配置 - 顯示區域網路資訊 第148頁
- 若要隱藏 QR 碼，請按下 [Esc] 鈕。
- QR 碼隱藏時，按下 [Enter] 鈕即可顯示。
- 您亦可藉由在主畫面上選擇圖示來顯示 QR 碼。

- 2 在行動裝置中啟動 Epson iProjection。
- 3 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讀取投影的 QR 碼，以連接至投影機。



為正確讀取 QR 碼，您必須盡可能面向並靠近屏幕，使投影的 QR 碼對準行動裝置 QR 碼讀取器的掃描框。若距離屏幕過遠，可能會無法讀取 QR 碼。

連線建立時，請從 ☰ 選擇內容選單，然後選擇您要投影的檔案。

## 使用 USB 硬體鎖連接 Windows 電腦

您可將 USB 隨身碟設為 USB 硬體鎖，以便快速連接投影機至支援無線 LAN 的 Windows 電腦。USB 硬體鎖可讓您自動選擇電腦的無線網路設定，並以無線方式投影簡報。

- 1 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Windows) 設定 USB 硬體鎖。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Epson iProjection 操作說明書 (Windows/Mac)」。
- 2 確認無線 LAN 模組已經安裝。
- 3 開啟投影機。
- 4 按遙控器上的 [LAN] 按鈕。LAN 待機畫面會隨即顯示。確認有顯示 SSID 及 IP 地址。
- 5 從投影機移除無線 LAN 模組，並將 USB 硬體鎖插入無線 LAN 模組所使用的相同連接埠。  
 ➤ “安裝無線 LAN 組件” 第51頁  
 您會看見網路資訊更新完成的投影訊息。
- 6 取下 USB 硬體鎖。  
 將無線 LAN 模組裝回投影機。
- 7 將 USB 硬體鎖連接至電腦上的 USB 埠。



在 Windows Vista 中，如果有顯示自動播放視窗，請選擇 MPPLaunch.exe，然後選擇允許。

- 8 按照螢幕畫面的指示安裝必要的應用程式。



- 若顯示 Windows 防火牆訊息，請按一下是停用防火牆。
- 您必須具有管理員權限才能安裝軟體。
- 如果沒有自動安裝，請按兩下 USB 硬體鎖中的 **MPPLaunch.exe**。

幾分鐘後，投影機就會顯示您的電腦影像。若沒有顯示，請按下投影機遙控器上的 [LAN] 按鈕或重新啟動電腦。

**9** 啟動簡報。

**10** 完成無線投影時，請選擇 Windows 工作列中的**安全地移除硬體**選項，然後從電腦取下 USB 硬體鎖。



您可能需要重新啟動電腦，才可重新啟動無線 LAN 連線。

您可使用 HTTPS 通訊協定，提高投影機與網路瀏覽器之間的通訊安全性。為此，您必須建立伺服器憑證、將憑證安裝至投影機，並在投影機選單中開啟**安全 HTTP** 設定，以驗證網路瀏覽器的可靠性。

☛ [網路 - 至網路配置 - 其他 - 安全 HTTP 第154頁](#)

即使沒有安裝伺服器憑證，投影機也會自動建立自我簽署憑證並允許通訊。然而，由於此自我簽署憑證無法從網路瀏覽器進行驗證，因此從網路瀏覽器存取投影機時，您會看見伺服器可靠性的警告。此警告不會影響通訊。

## 使用選單匯入 Web 伺服器憑證

您可建立專屬的 Web 伺服器憑證，並使用投影機選單及 USB 隨身碟匯入。



您也可以從網路瀏覽器註冊數位憑證。不過，請確定僅註冊一次，否則憑證可能無法正確安裝。

☛ [“使用網路瀏覽器設定憑證” 第215頁](#)

- 1** 如欲設定 WPA2-EAP 或 WPA/WPA2-EAP 的安全性，請確定您的數位憑證檔案相容於投影機註冊且直接位在 USB 儲存裝置中。  
☛ [“支援的 Web 伺服器憑證” 第131頁](#)
- 2** 按操作面板或遙控器上的 [Menu] 鈕。
- 3** 選擇**網路選單**，然後按下 [Enter]。
- 4** 選擇**至網路配置**，然後按下 [Enter]。
- 5** 選擇**其他選單**，然後按下 [Enter]。



[Esc] / [⏪]: 返回 [⏩]: 選擇

- 6 在安全 HTTP 設定中選擇開啟。
- 7 選擇**Web 伺服器憑證**，然後按下 [Enter]。
- 8 選擇**註冊**，然後按下 [Enter]。
- 9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將 USB 儲存裝置連接至投影機的 無線 LAN 組件埠。  
如果無線 LAN 模組已安裝至投影機，請將其移除。  
● “安裝無線 LAN 組件” [第51頁](#)
- 10 按下 [Enter] 以顯示憑證清單。
- 11 使用顯示的清單選擇要匯入的憑證。  
這時會顯示一則訊息，提示您輸入憑證的密碼。
- 12 輸入密碼，然後按下 [Enter]。  
這時會匯入憑證並顯示完成訊息。

## 支援的 Web 伺服器憑證

您可註冊以下類型的數位憑證。

### Web 伺服器憑證 (安全 HTTP)

項目	說明
格式	PKCS#12
副檔名	PFX、P12
加密	RSA
雜湊	MD5/SHA-1/SHA-256/SHA-384/SHA-512
金鑰長度	512/1024/2048/4096 位元

項目	說明
共用名稱	網路主機名稱
組織	選填
密碼 *	您必須設定密碼。最多可輸入 32 個半形英數字元。

\* 您最多可使用 64 個英數字元設定密碼。輸入多於 32 個字元時，請使用網路瀏覽器輸入文字。

● “使用網路瀏覽器設定憑證” [第215頁](#)



# 配置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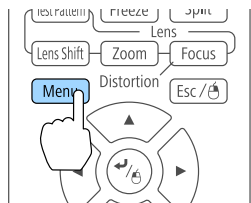
本章說明如何使用配置選單及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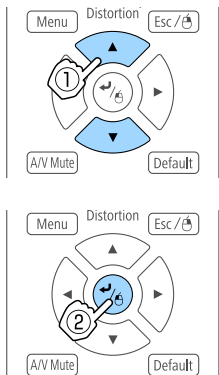
本節說明如何使用配置選單。

雖然所說明的步驟是以遙控器為實例，但是您可以從操作面板執行相同的操作。有關可用的按鈕及其操作，請查看選單下的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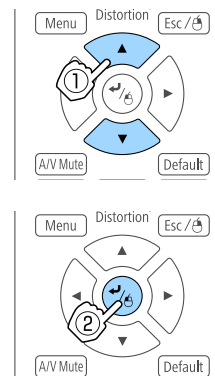
## 1 顯示配置選單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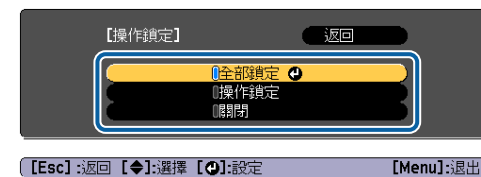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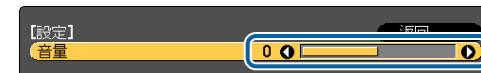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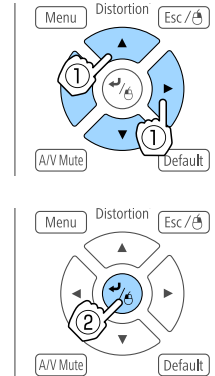
## 2 選擇最上層選單項目。



## 3 選擇子選單項目。



## 4 變更設定。



當 [Default]: 重設顯示在選單下方的操作指示上，且您按下遙控器上的 [Default] 鈕時，所調整的設定會回復為其預設值。

## 5 按 [Menu] 鈕，完成設定。

## 配置選單表

可設定項目取決於所使用的機型，以及正進行投影的影像信號和訊源。

最上層選單名稱	子選單名稱	項目或設定值
影像選單 ☛ 第136頁	顏色模式	動態、簡報、自然、劇院、BT.709、DICOM SIM、多重投影方式
	亮度	0 至 100
	對比度	0 至 100
	顏色深淺	0 至 100
	色調	0 至 100
	清晰度	Standard、Thin Line Enhancement、粗線增強
	白平衡	色溫、G-M 修正、減少R、減少G、減少B、增加R、增加G、增加B
	畫面補插	關閉、低、一般及高
	影像增強	4K 增強、影像預設模式、蹀訊抑制、MPEG 蹀訊抑制、超解像、細節增強
	高級	伽瑪係數、RGBCMY、去交錯
	動態對比度	關閉、一般及高速率
信號選單 ☛ 第138頁	解析度	自動、廣角、一般及手動
	外觀	自動、一般、4:3、16:9、全屏、水平縮放、垂直縮放、原生
	跟蹤	-
	同步	0 至 31
	位置	-128 至 127
	自動設定	開啟, 關閉
	Overscan	自動、關閉、4% 和 8%
	空白	上、下、向左及向右



最上層選單名稱	子選單名稱	項目或設定值	
	高級	視頻範圍、輸入信號、影像處理、EDID、DDC緩衝	
	比例	比例、比例模式、垂直調整比例、水平調整比例、裁剪調整、裁剪範圍	
設定選單 ☛ 第140頁	幾何修正	關閉、水平/垂直梯形修正、Quick Corner、彎曲表面、轉角牆、點修正、記憶	
	Split Screen	-	
	音量	0 至 20	
	鎖定設定	操作鎖定、鏡頭鎖定	
	明亮度設定	燈光模式、亮度、持續模式、預估剩餘時間	
	遙控接收器	前/後、前、後和關閉	
	用戶鈕	用戶鈕 1、用戶鈕 2 及用戶鈕 3	
	測試圖樣	標準、交叉線影法、交叉線影法 R、交叉線影法 G、交叉線影法 B、彩色條紋 垂直、彩色條紋 水平、伽瑪、垂直灰色列、水平灰色列、方格圖案 1、方格圖案 2、白色、黑、長寬比畫面	
	記憶	記憶、鏡頭位置、幾何修正	
	擴展選單 ☛ 第142頁	主畫面	主畫面自動顯示、自訂功能 1、自訂功能 2
		顯示	選單位置、訊息位置、訊息、顯示背景、啟動畫面、待機確認、清潔空氣濾網通知、屏幕、面板合光調整、顏色均勻度、OSD 旋轉
用戶標識		-	
投影方式		前、前/天花板、後和後/天花板	

最上層選單名稱	子選單名稱	項目或設定值
	操作	直接打開電源、睡眠模式、睡眠模式時間、高海拔模式、自動來源搜尋、自動開機、A/V 靜音設定、高級、日期 & 時間、鏡頭校正
	A/V設定	A/V輸出、監視器輸出及音頻設定
	待機模式	通訊開啟和通訊關閉
	HDBaseT	控制通訊、Extron XTP
	色彩校正	開始自動調整、復原、取消復原、顏色均勻度
	多重投影方式	投影機ID、分組、並排顯示、幾何修正、邊混合、黑電平、比例、畫面比對
	排程設定	-
	語言	27 種語言
資訊選單 ☛ 第155頁	投影機資訊	累計操作時間、操作時數、來源、輸入信號、解析度、刷新率、同步資訊、狀態、序號、鏡頭種類、Event ID、HDBaseT 信號強度
	燈光資訊	燈光時數、預估剩餘時間
	版本	Main、Video2
	狀態資訊	Status Information、Source、Signal Information、Network Wired、Network Wireless、Maintenance、Version
	電壓警告資訊	-
	溫度警告資訊	-
重設選單 ☛ 第156頁	重設所有記憶	-

最上層選單名稱	子選單名稱	項目或設定值
	燈光校正	立即執行、定期執行、排程設定、上次執行
	全部重設	-
	全部重設 (出廠預設值)	全部重設 (出廠預設值)、密碼

### 網路選單

最上層選單名稱	子選單名稱	項目或設定值
基本選單 ☛ 第148頁	投影機名稱	-
	PJLink密碼	-
	Remote 密碼	-
	Web控制密碼	-
	主持人密碼	-
	投影機關鍵字	開啟, 關閉
	顯示關鍵字	開啟, 關閉
	顯示區域網路資訊	文字及 QR 碼、文字
	無線LAN 選單 ☛ 第149頁	連接模式
搜尋存取點		-
SSID		-
安全性		開啟、WPA2-PSK、WPA/WPA2-PSK、WPA2-EAP、WPA/WPA2-EAP
密語		-
EAP 設定		EAP Type, User name, Password, Client Certificate, Verify Server Cert., CA certificate, RADIUS Serv.Name

最上層選單名稱	子選單名稱	項目或設定值
	頻道	1ch、6ch 和 11ch
	IP設定	DHCP、IP Address、Subnet Mask、Gateway Address
	SSID顯示	開啟, 關閉
	IP地址顯示	開啟, 關閉
	IPv6 設定	IPv6、自動配置、使用暫存位址
有線LAN 選單  第152頁	IP設定	DHCP、IP Address、Subnet Mask、Gateway Address
	IP地址顯示	開啟, 關閉
	IPv6 設定	IPv6、自動配置、使用暫存位址
通知選單  第154頁	郵件通知	開啟, 關閉
	SMTP伺服器	-
	埠號碼	-
	寄件者	-
	地址1設定、地址2設定、地址3設定	電郵地址、無信號、系統異常、雷射錯誤、高溫異常、空氣濾網異常、雷射警告、高溫警告、空氣濾網警告、清潔空氣濾網通知、持續模式結束
	SNMP	開啟, 關閉
	Trap IP Address 1、Trap IP Address 2	-
	Community Name	-
	PJLink 通知	開啟, 關閉

最上層選單名稱	子選單名稱	項目或設定值
	已通知 IP 位址	-
其他選單  第154頁	安全 HTTP	開啟, 關閉
	Web 伺服器憑證	-
	優先等級閘道	有線LAN、無線LAN
	AMX Device Discovery	開啟, 關閉
	Crestron RoomView	開啟, 關閉
	Control4 SDDP	開啟, 關閉
	Art-Net	Art-Net、Net、Sub-Net、Universe、開始頻道
	Message Broadcasting	開啟, 關閉

## 影像選單


可設定項目取決於目前進行投影的影像信號和訊源。會為每個顏色模式儲存設定細節。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並變更投影的影像 (訊源搜尋)” 第58頁



子選單	功能
顏色模式	您可以選擇映像品質以配合您的環境。 ☛ “選擇投影品質 (選擇顏色模式)” 第73頁
亮度	調整影像亮度。
對比度	調整影像的明暗差。
顏色深淺	調整影像的顏色深淺。
色調	您可以調整映像色調。
清晰度	<b>標準</b> ：您可以調整映像清晰度。 <b>幼線增強</b> ：若此參數設為正值，則會加強頭髮或布料圖樣等細節呈現。 <b>粗線增強</b> ：若此參數設為正值，則會加強並清楚呈現影像中物體的輪廓、背景，以及其他主要部分。
白平衡	可調整影像的整體色調， <b>色溫</b> ：您可分 14 級調整影像的整體色調，範圍介於 3200K 至 10000K 之間。當選擇較高的值，影像色調會偏藍，當選擇較低的值，則色調會偏紅。當 <b>顏色模式</b> 設為 <b>動態</b> 時，設定的色溫可能根據投影機的實際光線色溫而有不同。此選單僅供參考。 <b>G-M 修正</b> ：設為負值，色調會變得較紅；而設為正值，則會變得較綠。 <b>減少 R/G/B、增加 R/G/B</b> ：您可個別減少或增加每個 R (紅)、G (綠) 以及 B (藍) 顏色。
畫面補插 *1, 2, 3, 4, 5	您可在原始畫面之間產生中間畫面，順暢地播放快速移動影像。

子選單	功能
影像增強	您可以調整影像解析度。 ☛ “調整影像解析度 (影像增強)” 第83頁 <b>4K 增強</b> *6：(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您可以雙倍解析度進行投影。 <b>影像預設模式</b> ：您可根據投影影像從事先設定好的五個預設中選擇最佳設定。 <b>躁訊抑制</b> *2、4、7：您可減少逐行式影像中的粗糙情況。 <b>MPEG 躁訊抑制</b> *2、7：您可減少投影 MPEG 影片時於輪廓出現的點狀和塊狀躁訊。 <b>超解像</b> *7：若要顯示清晰影像，您可在影像信號的解析度放大並投影時，減少影像邊緣出現的模糊。 <b>細節增強</b> *7：您可增強影像細節的對比度。 <b>重設</b> *7：將所選的預設恢復為預設值。
高級	您選擇以下項目進行調整。 <b>伽瑪係數</b> ：可透過選擇任一灰度係數修正值，或參考投射圖表，進行著色調整。 <b>RGBCMY</b> ：可調整每個 R (紅)、G (綠)、B (藍)、C (藍綠)、M (洋紅) 以及 Y (黃) 顏色的色相、飽和度以及亮度。 <b>去交錯</b> *4：(僅限輸入信號為 480i、576i 或 1080i 時) 您可將隔行信號轉換成逐行信號。(IP 轉換) <b>關閉</b> 適合用於觀看含有大量動作的影像， <b>視頻</b> 適合用於觀看一般視頻影像， <b>電影/自動</b> 適合用於觀看電影、電腦圖形和動畫。
動態對比度*8	設定為 <b>一般</b> 或 <b>高速率</b> ，調整光圈以取得正進行投影之影像的最佳光線。選擇 <b>高速率</b> 能更快修正光圈以符合場景速度。

子選單	功能
重設	可將 <b>影像</b> 選單的所有調整值重設回其預設值。請參閱下列章節，將所有選單項目重設回其預設值。  “重設選單” <a href="#">第156頁</a>

- \*1 使用 E 變焦時無法設定此選項。
- \*2 當輸入信號的解析度高於 WUXGA 信號的解析度，或 4K 增強啟用時，無法設定此項目。
- \*3 當**邊混合**設為**開啟**、**比例**已啟用或**影像處理**設為**快1**時，無法設定此項目。
- \*4 **影像處理**設為**快2**時無法設定此選項。
- \*5 **外觀**設為**垂直縮放**時無法設定此選項。
- \*6 **外觀**設為**原生**時無法設定此選項。
- \*7 **影像預設模式**設為**關閉**時無法設定此選項。
- \*8 只有在**顏色模式**設定為**動態**或**劇院**時，才能設定此項目。


## 信號選單

可設定項目取決於目前進行投影的影像信號和訊源。會為每個映像信號儲存設定細節。



[Esc] / [↶]: 返回 [↷]: 選擇

[Menu]: 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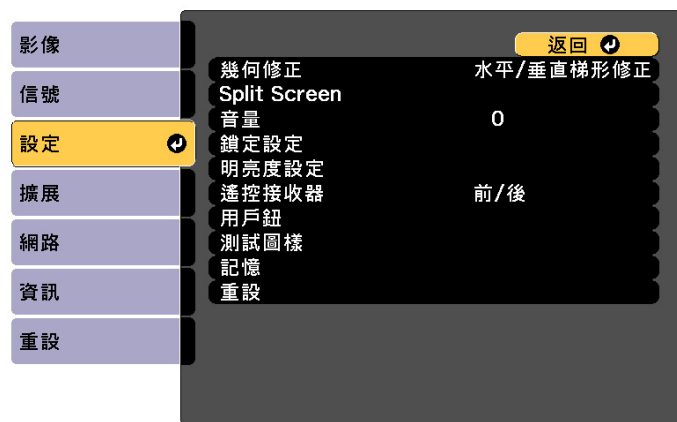
子選單	功能
解析度	(只有在輸入類比 RGB 電腦信號時才能使用。) 設定為 <b>自動</b> ，可自動識別輸入信號的解析度。如果設為 <b>自動</b> 而無法正確投射影像(例如，如果部分影像無法顯示)時，請將連接的電腦設為 <b>廣角</b> 以使用寬屏，或設為 <b>一般</b> 以使用 4:3 或 5:4 螢幕。 <b>手動</b> 可讓您指定解析度。此設定極為適用於連接固定的電腦時。
外觀	您可以針對投影的影像設定長寬比 <sup>▶▶</sup> 。  “變更投影影像的長寬比” <a href="#">第77頁</a>
跟蹤	(只有在輸入類比 RGB 電腦信號時才能使用。) 映像出現垂直條紋時您可調整電腦映像。
同步	(只有在輸入類比 RGB 電腦信號時才能使用。) 電腦映像出現閃爍、模糊不清或干擾時，您可調整映像。



子選單	功能
位置	部分影像無法顯示時，可以向上、下、左、右調整顯示位置，以便投射完整的影像。
自動設定	(只有在輸入類比 RGB 電腦信號時才能使用。) 設定為 <b>開啟</b> ，會在輸入信號變更時，自動將跟蹤、同步和位置調整為最佳狀態。
Overscan	變更輸出影像比(所投射影像的範圍)。您可以將裁切範圍設定為 <b>4%</b> 或 <b>8%</b> 。若設定為 <b>自動</b> ，此範圍會根據輸入信號自動調整。
空白	您可隱藏設定區域的影像。使用[◀][▶]鈕可調整區域。您可使用上、下、向左及向右的組合進行調整。

子選單	功能
高級	<p>您選擇以下項目進行設定。</p> <p><b>視頻範圍</b>：從 HDMI 埠、DVI-D 埠、HDBaseT 埠或 SDI 埠選擇輸入信號的視頻範圍。如果您擔心影像中的黑電平調整不當或是影像過亮，請設定為<b>已擴展</b>。</p> <p><b>輸入信號</b>：從 Computer 埠或 BNC 埠選擇輸入信號。如果設定為<b>自動</b>，會根據連接的設備自動設定輸入信號。設定為<b>自動</b>時，如果未正確顯示色彩，則根據所連接的設備選擇適當的信號。</p> <p><b>影像處理</b>：變更影像處理的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良好</b>：當<b>畫面補插</b>設定為<b>開啟</b>時，畫面補插會啟用。</li> <li>● <b>快1</b>：影像會以更快速度顯示，且影像品質不致降低。</li> <li>● <b>快2</b>：影像顯示速度比<b>快1</b>更快。</li> </ul> <p><b>EDID</b>：(目前來源為 HDMI、HDBaseT 或 DVI-D 時顯示) 從投影機拔下目前投影影像的纜線，然後進行設定。投影具有不同解析度的多個影像時，變更目前來源的 EDID 以正確顯示影像。變更 EDID 後，請重新啟動投影機。</p> <p>WUXGA 投影機的設定包括 <b>3840x2160/30Hz</b>、<b>1920x1200/60Hz</b> (預設)、<b>1920x1080/60Hz</b>、<b>1600x1200/60Hz</b> 及 <b>1400x1050/60Hz</b>。</p> <p>SXGA+ 投影機的設定包括 <b>1920x1200/60Hz</b>、<b>1920x1080/60Hz</b>、<b>1600x1200/60Hz</b>、<b>1400x1050/60Hz</b> (預設) 及 <b>1024x768/60Hz</b>。</p> <p><b>DDC緩衝</b>：(目前來源為 HDMI 或 DVI-D 時顯示) 如果沒有正確顯示使用 HDMI 或 DVI 延長電纜線連接之裝置的影像，將此設定為<b>開啟</b>或許可以改善影像。</p>
比例	<p>使用多台投影機投影一個影像時，請調整每台投影機所顯示影像的範圍。</p> <p>☛ “顯示已調整比例的影像” <a href="#">第100頁</a></p>
重設	<p>您可以將<b>信號</b>選單的所有調整值重設為預設設定(不包括<b>輸入信號</b>及<b>EDID</b>)。</p> <p>請參閱下列章節，將所有選單項目重設回其預設值。</p> <p>☛ “重設選單” <a href="#">第156頁</a></p>

## 設定選單



[Esc] / [↵]: 返回 [◀]: 選擇

[Menu]: 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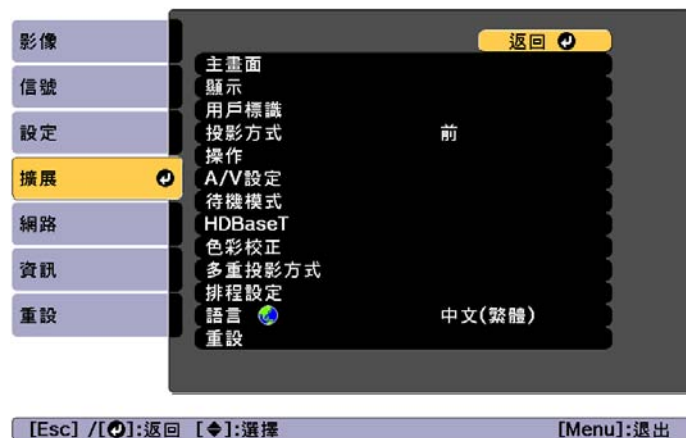
子選單	功能
幾何修正	<p>您可以修正失真。</p> <p>☛ “修正失真投影影像” <a href="#">第61頁</a></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關閉:</b> 暫時取消幾何修正。</li> <li>● <b>水平/垂直梯形修正:</b> 調整<b>垂直梯形修正</b>、<b>垂直平衡</b>、<b>水平梯形修正</b>和<b>水平平衡</b>，以修正垂直與水平梯形失真。</li> <li>● <b>Quick Corner:</b> 選擇並修正所投射影像的四角。</li> <li>● <b>彎曲表面:</b> 修正在彎曲表面上投射時發生的失真情形。</li> <li>● <b>轉角牆:</b> 修正在有直角的表面上投射時發生的失真情形。</li> <li>● <b>點修正:</b> 將投影影像分隔為網格，並透過左右及上下移動所選交叉點來修正失真現象。</li> <li>● <b>記憶:</b> 您可儲存幾何修正的調整值，並於需要時載入。 ☛ “記憶功能” <a href="#">第109頁</a></li> </ul>
Split Screen	<p>您可以將畫面分割成兩個畫面。</p> <p>☛ “同時投影兩個影像 (Split Screen)” <a href="#">第102頁</a></p>
音量	<p>您可以調節音量。分別為各個訊源儲存設定值。</p>
鎖定設定	<p><b>操作鎖定:</b> 您可使用此功能，限制投影機操作面板上的操作。</p> <p>☛ “操作鎖定” <a href="#">第117頁</a></p> <p><b>鏡頭鎖定:</b> 設為<b>開啟</b>時，遙控器上的 [Lens Shift]、[Zoom] 和 [Focus] 鈕操作會停用。</p> <p>☛ “鏡頭鎖定” <a href="#">第117頁</a></p>



子選單	功能
明亮度設定	<p><b>燈光模式</b>：設定燈光的亮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一般</b>：若不想降低亮度，請選擇此項目。這會使燈光使用時間變成大約 20,000 小時。</li> <li>● <b>安靜</b>：如果您在意風扇產生的噪音，請選擇此項目。其會將亮度設定在 70%。這會使燈光使用時間變成大約 20,000 小時。</li> <li>● <b>延長壽命</b>：選取此項目可延長燈光的預期壽命。其會將亮度設定在 70%。這會使燈光使用時間變成大約 30,000 小時。</li> <li>● <b>自訂</b>：選取此項目可將亮度設定在 30 至 100% 的範圍內。</li> </ul> <p><b>亮度</b>：(只有<b>燈光模式</b>設為<b>自訂</b>時才可使用) 設定燈光的亮度。</p> <p><b>持續模式</b>：(只有<b>燈光模式</b>設為<b>自訂</b>時才可使用) 當設為<b>開啟</b>時，在<b>亮度</b>中設定的燈光亮度會保持不變。當<b>持續模式</b>設為<b>開啟</b>時，您無法變更<b>燈光模式</b>和<b>亮度</b>的設定。</p> <p>☛ “設定亮度” <a href="#">第73頁</a></p> <p><b>預估剩餘時間</b>：<b>持續模式</b>設為<b>開啟</b>時，這會指出可以維持持續模式的時間長度。</p> <p>☛ “預估剩餘時間說明” <a href="#">第75頁</a></p>
遙控接收器	<p>您可限制遙控器的操作信號接收度。</p> <p>設定為<b>關閉</b>時，無法從遙控器執行任何操作。若要從遙控器進行操作，請按住遙控器上的 [Menu] 鈕至少 15 秒，以便將設定重設回其預設值。</p>
用戶鈕	<p>在配置選單中選擇您要指定給遙控器上 [User1]、[User2] 及 [User3] 鈕的項目。可指定項目如下。</p> <p><b>燈光模式、多重投影方式、解析度、影像處理、屏幕直接顯示、顯示 QR 碼、影像增強、畫面補插、畫面比對、色彩校正</b></p>
測試圖樣	<p>設定投影機時，不必連接其他設備，就能顯示測試圖樣來調整投影。</p> <p>☛ “顯示測試圖樣” <a href="#">第30頁</a></p>
記憶	<p>執行記憶功能操作及進行設定。</p> <p>☛ “記憶功能” <a href="#">第109頁</a></p>


子選單	功能
重設	<p>除了<b>用戶鈕</b>和<b>記憶</b>外，可以將<b>設定</b>選單的所有調整值重設為預設設定。</p> <p>請參閱下列章節，將所有選單項目重設回其預設值。</p> <p>☛ “重設選單” <a href="#">第156頁</a></p>


## 擴展選單





子選單	功能
主畫面	<p><b>主畫面自動顯示</b>：設為<b>開啟</b>時，會在投影機開啟時顯示主畫面。當投影機開啟時，若所選來源為影像信號，將不會顯示主畫面。</p> <p><b>自訂功能 1、自訂功能 2</b>：從以下五種功能選擇要指派給主畫面的功能。<b>網路設定、資訊、影像增強、畫面補插、Split Screen</b></p>

子選單	功能
顯示	<p>您可進行與投影機顯示相關的設定。</p> <p><b>選單位置</b>：選擇在投影畫面上的選單顯示位置。</p> <p><b>訊息位置</b>：選擇在投影畫面上的訊息顯示位置。</p> <p><b>訊息</b>：設定為<b>關閉</b>時，不會顯示下列項目。 來源、顏色模式或外觀變更時的項目名稱；沒有輸入信號時的訊息，以及高溫警告之類警告。</p> <p><b>顯示背景*</b>：可將無影像信號可用時的畫面背景設定為<b>黑、藍或標識</b>。</p> <p><b>啟動畫面*</b>：設定為<b>開啟</b>可在開啟投影機時顯示<b>用戶標識</b>。</p> <p><b>待機確認</b>：(當<b>遙控器類型</b>設為<b>簡易</b>時無法使用此項目。)如果設為<b>關閉</b>，只要按下 [Power] 按鈕即可關閉電源。</p> <p><b>清潔空氣濾網通知</b>：您可設定是否 (<b>開啟/關閉</b>)啟用“清潔空氣濾網通知”。若此項目設為<b>開啟</b>，且偵測到空氣濾網已堵塞，畫面上便會顯示此訊息。</p> <p><b>屏幕</b>：(當透過網路從電腦投影影像時，此設定無法使用。)根據所使用的屏幕，設定投影畫面的長寬比與位置。 ☛ “屏幕設定” <a href="#">第28頁</a></p> <p><b>面板合光調整</b>：修正畫面中的顏色非合光調整 (紅色與藍色)。 ☛ “面板合光調整” <a href="#">第203頁</a></p> <p><b>顏色均勻度</b>：調整整個畫面的色調平衡。 ☛ “顏色均勻度” <a href="#">第204頁</a></p> <p><b>OSD 旋轉</b>：旋轉選單方向 90°。</p>
用戶標識 *	<p>可變更在顯示背景、A/V靜音等期間顯示為背景的用户標識。 ☛ “儲存用戶標識” <a href="#">第108頁</a></p>
投影方式	<p>依投影機的安裝方式，選擇下列其中一種投影方法。</p> <p><b>前、前/天花板、後和後/天花板</b></p> <p>可按 [A/V Mute] 鈕約 5 秒來變更設定。</p> <p><b>前 ↔ 前/天花板</b> <b>後 ↔ 後/天花板</b></p>

子選單	功能
操作	<p><b>直接打開電源</b>：設定為<b>開啟</b>，只要插上電源就開啟投影機。插上電源線時，必須注意停電後恢復供電等情況下，投影機會自動啟動。</p> <p><b>睡眠模式</b>：設定為<b>開啟</b>時，若無影像信號輸入或未執行操作，投影會自動停止。</p> <p><b>睡眠模式時間</b>：當<b>睡眠模式</b>設定為<b>開啟</b>時，可設定投影機自動關閉之前的時間，範圍是 1 到 30 分鐘。</p> <p><b>高海拔模式</b>：在海拔 1,500 m 以上使用投影機時，請設定為<b>開啟</b>。</p> <p><b>自動來源搜尋</b>：設為<b>開啟</b>可從其他來源自動偵測影像信號，並於目前輸入來源沒有影像信號時投影影像。</p> <p><b>自動開機</b>：若設為<b>電腦</b>或<b>BNC</b>，投影機會在從 Computer 埠或 BNC 埠收到訊號時開啟，即使投影機處於待機狀態亦同。</p> <p><b>A/V 靜音設定</b>：執行有關 A/V 靜音的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淡入</b>：指定影像顯示時的淡入秒數。</li> <li>● <b>淡出</b>：指定影像隱藏時的淡出秒數。</li> <li>● <b>A/V Mute 定時</b>：設為<b>開啟</b>時，如果啟用 A/V 靜音功能後約 2 小時未執行任何操作，投影機會自動關機。</li> <li>● <b>取消 A/V 靜音</b>：當設為<b>A/V 靜音</b>時，只能按下 [A/V Mute] 鈕 (或傳送“A/V 靜音關閉”指令) 來取消 A/V 靜音。當設為<b>任意鍵</b>時，若在投影機上執行任何操作，A/V 靜音都會取消。   “暫時隱藏影像與聲音 (A/V 靜音)” <a href="#">第105頁</a></li> </ul> <p><b>高級</b>：可設定項目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BNC 同步終端</b>：設定來自 BNC 埠的信號終端。此項目通常應設為<b>關閉</b>。若需要切換器等類比 (75Ω) 終端，可設為<b>開啟</b>。</li> <li>● <b>遙控器類型</b>：您可以根據遙控器的類型，選擇<b>一般</b>或<b>簡易</b>。                      將此項目設為<b>一般</b>，即可使用本投影機隨附的遙控器。選擇<b>簡易</b>時，您可以使用其他 Epson 投影機隨附的遙控器來操作本投影機。若您想使用慣用的遙控器操作投影機，便可利用此項功能。</li> </ul>

子選單	功能
	<p>不過，若此項目設為<b>簡易</b>，則無法使用本投影機隨附的遙控器。若投影機架設在天花板或其他不易觸及之處，將難以變更回<b>一般</b>，因此請確認設定是否正確無誤。此外，您無法使用本投影機或所用遙控器並未提供的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蜂聲</b>：當設為<b>開啟</b>時，確認蜂鳴聲會通知您電源開啟或關閉，或冷卻已經完成。</li> <li>● <b>指示燈</b>：設為<b>關閉</b>時，除非有異常或警告，否則投影機的指示燈皆會熄滅。</li> <li>● <b>日誌儲存目的地</b>：設定投影機操作日誌的儲存位置。選擇<b>USB 和內部記憶體</b>將日誌儲存至連接到投影機 USB-A 連接埠的 USB 隨身碟。日誌會以文字檔 (.log) 儲存至 USB 隨身碟。</li> <li>● <b>立即關閉</b>：當設為<b>已啟用</b>時，投影機在關閉約 3 秒後進入待機狀態。如果在關閉投影機後立即關閉電源，可能會切斷指令通訊。若要穩定指令通訊，請將此設為<b>已停用</b>。當設為<b>已停用</b>時，投影機會在關閉電源後約 75 秒進入待機狀態。</li> <li>● <b>反轉方向按鈕</b>：當將投影機安裝在天花板上時，請將此按鈕設為<b>開啟</b>。</li> <li>● <b>AC 電壓監控</b>：當此設為<b>開啟</b>，並且透過按下電源按鈕以外的任何方式 (包括直接關機) 關閉投影機時，則下次開啟投影機時會顯示 AC 電壓警告對話方塊。如果定期使用直接關機功能，請將此設為<b>關閉</b>。</li> <li>● <b>鏡頭種類</b>：使用以下鏡頭時，請選擇鏡頭的型號。                      ELPLS04、ELPLU02、ELPLR04、ELPLW04、ELPLM06、ELPLM07、ELPLL07</li> </ul> <p><b>日期 &amp; 時間</b>：設定投影機的系統時間。   “設定時間” <a href="#">第41頁</a></p> <p><b>鏡頭校正</b>：取得印表機上安裝之鏡頭的資訊。</p>

子選單	功能
A/V設定	<p><b>A/V輸出</b>：將此設為<b>持續</b>，即使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也能將音頻及影像輸出至外部裝置。</p> <p><b>監視器輸出</b>：選擇當投影機處於待機狀態時要輸出至外部監視器的影像訊源。當設為<b>自動</b>時，會根據投影機關閉時所選擇的來源輸出來自 Computer 埠或 BNC 埠的類比 RGB 信號。</p> <p><b>音頻設定</b>：執行以下音頻相關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音頻輸出</b>：選擇當從 Computer 埠、BNC 埠或 DVI-D 埠投影影像時要輸出的音頻。當設為<b>自動</b>時，會從對應於每個影像輸入埠的音頻輸入埠輸出音頻。 ☛ “連接設備” 第44頁</li> <li>• <b>HDMI音頻輸出</b>：選擇當從 HDMI 埠投影影像時的音頻源。若選擇 <b>HDMI</b>，影像的音頻會以它本來的樣子輸出。若選擇<b>音頻3</b>，會從 Audio3 埠輸出音頻。</li> </ul>
待機模式	<p><b>待機模式</b>：如果將此設為<b>通訊開啟</b>，當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時，可執行下列操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網路監控及控制投影機。</li> <li>• 將音頻與影像輸出至外部裝置。(僅限當將 <b>A/V輸出</b>設為<b>持續</b>時。)</li> <li>• 啟用從 HDBaseT 埠的通訊。(僅限當將<b>控制通訊</b>設為<b>開啟</b>時。)</li> </ul>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 使用無線 LAN 監視或控制投影機時，將<b>連接模式</b>設為<b>高級</b>。</p> <p>☛ <b>網路 - 無線LAN - 連接模式</b> 第149頁</p> </div> <p><b>連接埠</b>：選擇要在投影機待機時保持啟用的通訊埠。</p>

子選單	功能
HDBaseT	<p><b>控制通訊</b>：(當 <b>Extron XTP</b> 設為<b>開啟</b>時無法設定此選項。)當設為<b>開啟</b>時，乙太網路通訊、序列通訊，以及透過 HDBaseT 發射器連接至 HDBaseT 埠的有線遙控器都會啟用。</p> <p><b>Extron XTP</b>：將 Extron XTP 發射器或交換器連接至 HDBaseT 埠時設為<b>開啟</b>。有關XTP系統的詳細資料，請參閱下列Extron Web網站。 <a href="http://www.extron.com/">http://www.extron.com/</a></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 • 當<b>控制通訊</b>或 <b>Extron XTP</b> 設為<b>開啟</b>時，<b>待機模式</b>會自動設為<b>通訊開啟</b>。</p> <p>• 當<b>控制通訊</b>或 <b>Extron XTP</b> 設為<b>開啟</b>時，投影機的 LAN 埠、RS-232 埠及 Remote 埠會停用。</p> <p>• 當 <b>Extron XTP</b> 設為 <b>開啟</b> 時，風扇可能會在待機模式下旋轉，但此不是異常現象。</p> </div>
色彩校正	<p><b>開始自動調整</b>：自動調整整個畫面的色調。 ☛ “色彩校正” 第202頁</p> <p><b>復原</b>：復原自動調整。</p> <p><b>取消復原</b>：取消復原自動調整。</p> <p><b>顏色均勻度</b>：調整整個畫面的色調平衡。 ☛ “顏色均勻度” 第204頁</p> <p><b>重設</b>：可將<b>色彩校正</b>的所有調整值重設回其預設值。</p>

子選單	功能
多重投影方式	<p>當從多台投影機進行投影時進行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多重投影方式功能” 第89頁</li> </ul> <p><b>投影機ID</b>：將此 ID 從 01 設為 30。關閉表示未設定任何 ID。</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D 設定” 第40頁</li> </ul> <p><b>分組</b>：使用多台投影機投影一個影像時，請選取目前使用的投影機。</p> <p><b>並排顯示</b>：設定分割畫面的數量及各投影影像的位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並排顯示” 第90頁</li> </ul> <p><b>幾何修正</b>：修正投射影像中的失真問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修正失真投影影像” 第61頁</li> </ul> <p><b>邊混合</b>：修正多張影像之間的邊緣，建立無縫的投影畫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邊混合” 第92頁</li> </ul> <p><b>黑電平</b>：針對影像重疊的區域以及影像不重疊的區域調整亮度與色調的差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黑電平” 第94頁</li> </ul> <p><b>比例</b>：使用多台投影機投影一個影像時，請調整每台投影機所顯示影像的範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顯示已調整比例的影像” 第100頁</li> </ul> <p><b>畫面比對</b>：調整每台投影機的色調及亮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畫面比對” 第97頁</li> </ul> <p><b>重設</b>：可將<b>多重投影方式</b>選單的所有調整值重設回其預設值。</p>
排程設定	<p>您可以設定投影機的排程，以便依照預先排定的時間執行特定操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排程功能” 第111頁</li> </ul>
語言	<p>可設定訊息和選單的語言。</p>

子選單	功能
重設	<p>可將<b>擴展</b>選單的所有調整值重設回其預設值。不過，不會重設以下項目。</p> <p><b>屏幕類型、屏幕位置、LCD 校準、顏色均勻度、投影方式、高海拔模式、自動來源搜尋、取消 A/V 靜音、遙控器類型、反轉方向按鈕、鏡頭種類、日期 &amp; 時間、鏡頭校正、A/V 輸出、監視器輸出、待機模式、連接埠、控制通訊、Extron XTP、投影機ID、色彩校正、分組、並排顯示、邊混合、黑電平、畫面比對、色彩比對、語言</b></p> <p>請參閱下列章節，將所有選單項目重設回其預設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重設選單” 第156頁</li> </ul>

\* 在**密碼保護**中的**用戶標識保護**設定為**開啟**時，無法變更與用戶標識有關的設定。您可在**用戶標識保護**設定為**關閉**後進行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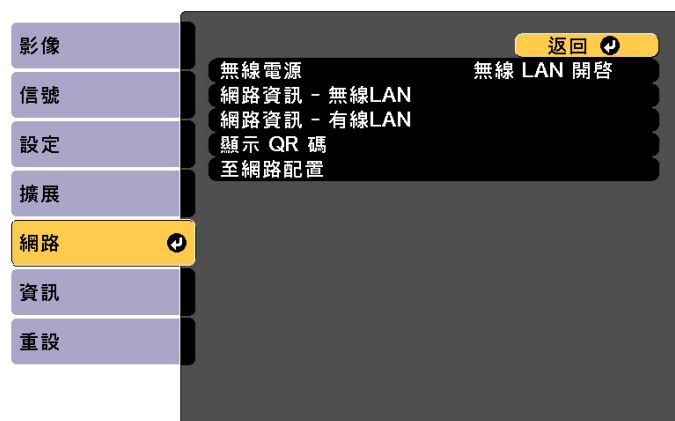
- ☛ “管理使用者 (密碼保護)” 第115頁



## 網路選單

將密碼保護中的網路保護設為開啟時，會顯示訊息告知網路設定無法變更。將網路保護設為關閉，然後配置網路。

☛ “設定密碼保護” 第115頁



[Esc] / [↩]:返回 [↵]:選擇 [Menu]:退出

子選單	功能
無線電源	透過無線 LAN 連接投影機和電腦時，請將此設為 <b>無線 LAN 開啟</b> 。如果您不想透過無線 LAN 連接，請將其轉為 <b>關閉</b> 以防被他人未經授權訪問。

子選單	功能
網路資訊 - 無線 LAN	顯示下列網路設定狀態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連接模式</li> <li>• 無線LAN系統</li> <li>• 天線高度</li> <li>• 投影機名稱</li> <li>• SSID</li> <li>• DHCP</li> <li>• IP地址</li> <li>• 子網路遮罩</li> <li>• 閘道器地址</li> <li>• MAC地址</li> <li>• 區碼</li> </ul> 當選擇 <b>IPv6</b> 時，將會顯示以下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Pv6 位址(手動)： IPv6 位址、首碼長度、閘道器地址</li> <li>• IPv6 位址(自動)： 暫存位址、連結本機位址、無狀態位址、有狀態位址</li> </ul>
網路資訊 - 有線 LAN	顯示下列網路設定狀態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投影機名稱</li> <li>• DHCP</li> <li>• IP地址</li> <li>• 子網路遮罩</li> <li>• 閘道器地址</li> <li>• MAC地址</li> <li>• IPv6 位址(手動)： IPv6 位址、首碼長度、閘道器地址</li> <li>• IPv6 位址(自動)： 暫存位址、連結本機位址、無狀態位址、有狀態位址</li> </ul>
顯示 QR 碼	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連接 iOS 或 Android 裝置時，請讀取顯示的 QR 碼。
至網路配置	下列選單可用來設定網路選項。 <b>基本、無線LAN、有線LAN、通知、其他、重設</b>

子選單	功能
遠端攝影機存取	將此設為 <b>開啟</b> 可從遠端位置查看投影影像。您也可以設定密碼，用於透過 Epson Web Control 的遠端攝影機存取功能拍攝影像。 ☛ “從遠端位置查看投影影像” 第213頁

### 操作網路選單的注意事項

從最上層選單和子選單選擇，然後變更選擇的項目，與從配置選單進行操作相同。

完成後，務必進入**設定完成**選單，選擇**是**、**否**或**取消**。選擇**是**或**否**時，會回到配置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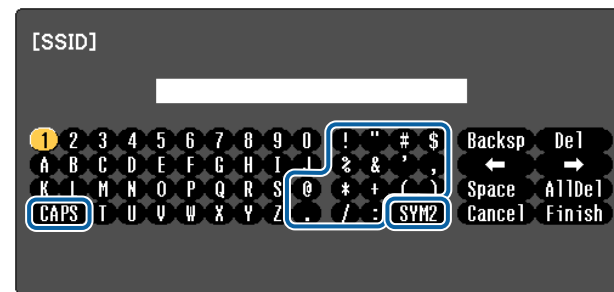
**是**：儲存設定並退出網路選單。

**否**：不儲存設定而退出網路選單。

**取消**：繼續顯示網路選單。

### 螢幕小鍵盤操作

網路選單包含設定期間需要英數字元輸入的項目。此時，將顯示下列螢幕小鍵盤。使用 [▲][▼][◀][▶] 鈕將游標移到想要的按鍵，然後按 [↵] 鈕輸入所選字元。按住遙控器上的 [Num] 鈕，然後按數字按鈕，輸入數字。輸入之後，按鍵盤上的 **Finish** 以確認輸入。按下鍵盤上的 **Cancel** 可取消輸入。



- 每次選擇 **CAPS** 鍵，然後按 [↵] 鈕，就會在大寫與小寫字母之間切換。
- 每次選擇 **SYM1/2** 鍵，然後按 [↵] 鈕，就會設定及變更以畫框圍住之區段的符號鍵。

可以輸入以下類型的字元。

數字	0123456789
字母	ABCDEFGHIJKLMNOPQRSTUVWXYZ abcdefghijklmnopqrstuvwxyz
符號	!"#\$%&'()*+,-./:;<=>?@[\\]^_`{ }~

基本選單



子選單	功能
主持人密碼	輸入四位數字驗證密碼，用於在以主持人身分連接至投影機時使用 Epson iProjection。(沒有預設密碼。)
投影機關鍵字	將此設為 <b>開啟</b> 可啟用安全性密碼，避免其他使用者意外投影影像。從電腦或行動裝置投影影像時，您必須在 Epson iProjection 中輸入投影畫面上顯示的關鍵字。
顯示關鍵字	當此設為 <b>開啟</b> ，並使用 Epson iProjection 連接至投影機時，投影機關鍵字會顯示在投影畫面上。只有在 <b>投影機關鍵字</b> 設為 <b>開啟</b> 時，此選項才會啟用。
顯示區域網路資訊	設定投影機網路資訊的顯示格式。如果您顯示 QR 碼，只要在 Epson iProjection 中讀取 QR 碼，便可連上網路。此項目預設為 <b>文字及 QR 碼</b> 。

子選單	功能
投影機名稱	輸入用來識別網路投影機的投影機名稱。 進行編輯時，最多可輸入16個半形英數字元。(*, +, /, ;, <, =, >, ? [\] `   及空格不得使用。)
PJLink密碼	使用相容的 PJLink 軟體，設定在存取投影機時要使用的密碼。 您最多可以輸入32個英數字元。(空格及符號不得使用。) ☛ “關於 PJLink” 第218頁
Remote 密碼	在 Epson Web Control 中設定用於 Remote 的密碼。您最多可以輸入8個英數字元。(*, : 及空格不得使用。)預設使用者名稱為“EPSONREMOTE”，預設密碼為“guest”。 ☛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第207頁
Web控制密碼	設定密碼，在 Epson Web Control 中使用 Web控制 進行設定及控制投影機時用於進行驗證。您可輸入最多八個單位元組英數字元 (*, : 及空格不得使用)。預設的使用者名稱為“EPSONWEB”，預設密碼為“admin”。 ☛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第207頁



### 無線LAN 選單



若要使用無線 LAN 將投影機連接至電腦，請安裝無線 LAN 組件 (ELPAP10)。

☛ “安裝無線 LAN 組件” [第51頁](#)



子選單	功能
連接模式	設定透過無線 LAN 連接投影機和電腦時使用的連接模式。 <b>快速</b> ：可讓您透過無線 LAN 直接連接至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或一般電腦。 <b>進階</b> ：可讓您透過無線 LAN 存取點連接至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或一般電腦。連接會在基礎架構模式下建立。
搜尋存取點	當連接模式設為 <b>進階</b> 時，可搜尋附近的存取點，並設定 SSID 以從這些存取點連線。根據存取點的設定，有些存取點可能不會顯示於清單中。 ☛ “搜尋存取點畫面” <a href="#">第151頁</a>
SSID	輸入 SSID。若投影機所在的無線 LAN 系統提供 SSID，請輸入該 SSID。 您最多可以輸入32個英數字元。

子選單	功能
安全性	根據無線 LAN 設定選擇安全性類型。 <b>開啟</b> ：安全性未設定。 <b>WPA2-PSK</b> ：通訊會使用 WPA2 安全性執行。請使用 AES 方法進行加密。建立電腦與投影機的連線時，請輸入在密語中設定的值。 <b>WPA/WPA2-PSK*</b> ：在 WPA 個人模式中進行連線。加密方法會根據存取點設定自動選擇。為存取點設定相同的密語。 <b>WPA2-EAP*</b> ：通訊會使用 WPA2 安全性執行。請使用 AES 方法進行加密。 <b>WPA/WPA2-EAP*</b> ：在 WPA 企業模式中進行連線。加密方法會根據存取點設定自動選擇。
密語	當 <b>安全性</b> 設為 <b>WPA2-PSK</b> 或 <b>WPA/WPA2-PSK</b> 時，輸入用於連線至網路的密語。 您可輸入 8 至 63 個單位元組英數字元。 您可以在配置選單上輸入最多 32 個字元。輸入多於 32 個字元時，請使用網路瀏覽器輸入文字。 ☛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a href="#">第207頁</a> 當連接模式設為 <b>快速</b> 時，會設定初始密語。

子選單	功能
EAP 設定	<p>設定 WPA2-EAP 和 WPA/WPA2-EAP 驗證的通訊協定。</p> <p><b>EAP 類型：</b>選擇認證通訊協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PEAP：</b>廣泛用於 Windows 伺服器的認證通訊協定。</li> <li>• <b>PEAP-TLS：</b>用於 Windows 伺服器的認證通訊協定。請在使用用戶端憑證時選擇。</li> <li>• <b>EAP-TLS：</b>廣泛用於用戶端憑證的認證通訊協定。</li> <li>• <b>EAP-FAST、LEAP：</b>使用這些認證通訊協定時，請選擇此項目。</li> </ul> <p><b>使用者名稱：</b>輸入要用來驗證的使用者名稱。您最多可以輸入64個英數字元。</p> <p>您可以在“配置”選單上輸入最多 32 個字元。輸入多於 32 個字元時，請使用網路瀏覽器輸入文字。</p> <p>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第207頁</p> <p>若您同時需要輸入網域名稱，請在使用者名稱前加入網域名稱，並以反斜線隔開 (網域名稱\使用者名稱)。</p> <p><b>密碼：</b>在 PEAP、EAP-FAST 及 LEAP 中輸入用於驗證的密碼。您最多可以輸入64個英數字元。您可以在“配置”選單上輸入最多 32 個字元。輸入多於 32 個字元時，請使用網路瀏覽器輸入文字。</p> <p>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第207頁</p> <p>若輸入密碼並選擇 <b>結束</b> 時，則會設定該值並以星號 (*) 顯示。</p> <p><b>用戶端憑證：</b>匯入用於 PEAP-TLS 和 EAP-TLS 的用戶端憑證。</p> <p><b>驗證伺服器憑證：</b>設為<b>開啟</b>，以便為認證伺服器憑證執行驗證。若要驗證伺服器憑證，必須設定 CA 憑證。</p> <p><b>CA 憑證：</b>匯入用於 PEAP、PEAP-TLS、EAP-TLS 及 EAP-FAST 的 CA 憑證。</p> <p><b>Radius Server 名稱：</b>指定認證伺服器的名稱。您最多可以輸入32個英數字元。</p>
頻道	<p>您可選擇在快速模式中用來連線的頻道。若發生其他信號的干擾，請使用其他頻道。</p>

子選單	功能
IP設定*	<p>執行網路設定。</p> <p><b>DHCP：</b>設定為<b>開啟</b>，以使用 <b>DHCP</b> 進行網路配置。若設定為<b>關閉</b>，將無法再設定任何位址。</p> <p><b>IP地址：</b>您可以輸入分配給投影機的 IP地址。您可在地址的各欄位中從 0 到 255 之間輸入任一數字。但是，以下的IP位址不能使用。</p> <p>0.0.0.0、127.x.x.x、224.0.0.0 至 255.255.255.255 (x 代表 0 到 255 的數字)</p> <p><b>子網路遮罩：</b>您可以輸入投影機的子網路遮罩。您可在地址的各欄位中從 0 到 255 之間輸入任一數字。但是，以下的子網路遮罩不能使用。</p> <p>0.0.0.0、255.255.255.255</p> <p><b>閘道器地址：</b>您可以輸入投影機的閘道器 IP 位址。您可在地址的各欄位中從 0 到 255 之間輸入任一數字。但是，以下的閘道器地址不能使用的。</p> <p>0.0.0.0、127.x.x.x、224.0.0.0 至 255.255.255.255 (x 代表 0 到 255 的數字)</p>
SSID顯示	<p>請將此設定為<b>關閉</b>，以防 LAN 待機畫面顯示 SSID。</p>
IP地址顯示	<p>若要避免“LAN 待機”畫面上顯示 IP 地址，請將此項目設為<b>關閉</b>。</p>

子選單	功能
IPv6 設定	<p>執行使用 IPv6 通訊協定的設定。</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下功能支援 IPv6 通訊協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Epson Web Control</li> <li>- PLink</li> </ul> </li> <li>• 手動設定 IPv6 位址時，請從 Epson Web Control 的<b>高級</b>中進行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a href="#">第207頁</a></li> </ul> </li> </ul> </div> <p><b>IPv6</b>：使用 IPv6 通訊協定時，請將此設為<b>開啟</b>。使用 IPv6 時，請確定已設定一個連結本機的位址。這是由從 fe80:: 及投影機 MAC 地址建立的介面 ID 所組成。</p> <p><b>自動配置</b>：將此設為<b>開啟</b>可從 RA (路由器通告) 自動取得 IPv6 位址。位址組成如下所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無狀態位址 (0 至 6)：透過合併從 RA (路由器通告) 取得的首碼以及從投影機 MAC 地址建立的介面 ID 之方式自動建立。</li> <li>• 有狀態位址 (0 至 1)：使用 DHCPv6 從 DHCP 伺服器自動建立。</li> </ul> <p><b>使用暫存位址</b>：將此設為<b>開啟</b>可在<b>自動配置</b>設為<b>開啟</b>時暫時驗證 IPv6 位址 (0 至 1)。</p>

\* 當連接模式設為**進階**時，才可選擇此項。

### 安全性類型

安裝了選購的無線 LAN 組件並用於進階連接模式時，強烈建議您設定安全性。

WPA 是一種能改善無線網路安全性的加密標準。投影機支援 TKIP 和 AES 加密方法。

WPA 也包括用戶驗證功能。WPA 認證提供兩種方法：使用認證伺服器，或是不使用伺服器在電腦與存取點之間認證。此投影機支持後種方法，不使用服務器。



如需設定的詳細資訊，請遵照網路管理員的指示。

### 搜尋存取點畫面

已偵測的存取點會顯示於清單中。





子選單	功能
重新整理	再次搜尋存取點。
	表示已設定的存取點。
	表示已設定安全性的存取點。 若選擇未設定安全性的存取點，則會顯示無線LAN 選單。 若選擇已設定安全性的存取點，則會顯示安全性 選單。根據存取點的安全性設定，選擇安全性類型。

有線LAN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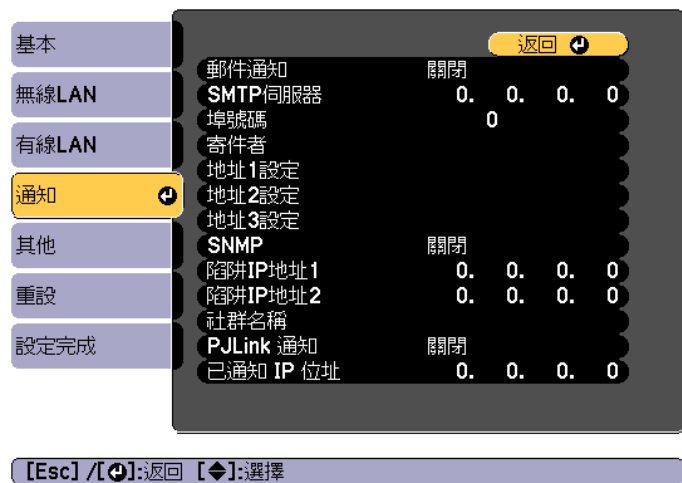
子選單	功能
IP設定	<p>您可進行與下列地址相關的設定。</p> <p><b>DHCP</b>：設定為<b>開啟</b>，以使用 <b>DHCP</b> 進行網路配置。若設定為<b>開啟</b>，將無法再設定任何位址。</p> <p><b>IP地址</b>：您可以輸入分配給投影機的 <b>IP地址</b>。您可在地址的各欄位中從 0 到 255 之間輸入任一數字。但是，以下的IP位址不能使用。 0.0.0.0、127.x.x.x、224.0.0.0 至 255.255.255.255 (x代表0到255的數字)</p> <p><b>子網路遮罩</b>：您可以輸入投影機的<b>子網路遮罩</b>。您可在地址的各欄位中從 0 到 255 之間輸入任一數字。但是，以下的子網路遮罩不能使用。 0.0.0.0、255.255.255.255</p> <p><b>閘道器地址</b>：您可以輸入投影機的閘道器 IP 位址。您可在地址的各欄位中從 0 到 255 之間輸入任一數字。但是，以下的<b>閘道器地址</b>不能使用。 0.0.0.0、127.x.x.x、224.0.0.0 至 255.255.255.255 (x代表0到255的數字)</p>
IP地址顯示	<p>若要避免“LAN 待機”畫面上顯示 IP 地址，請將此項目設為<b>關閉</b>。</p>

子選單	功能
IPv6 設定	<p>執行使用 IPv6 通訊協定的設定。</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 10px 0;"> <p> 以下功能支援 IPv6 通訊協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Epson Web Control</li> <li>- PjLink</li> </ul> <p>• 手動設定 IPv6 位址時，請從 Epson Web Control 的<b>高級</b>中進行設定。</p> <p>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a href="#">第207頁</a></p> </div> <p><b>IPv6</b>：使用 IPv6 通訊協定時，請將此設為<b>開啟</b>。使用 IPv6 時，請確定已設定一個連結本機的位址。這是由從 fe80:: 及投影機 MAC 地址建立的介面 ID 所組成。</p> <p><b>自動配置</b>：將此設為<b>開啟</b>可從 RA (路由器通告) 自動取得 IPv6 位址。位址組成如下所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無狀態位址 (0 至 6)：透過合併從 RA (路由器通告) 取得的首碼以及從投影機 MAC 地址建立的介面 ID 之方式自動建立。</li> <li>• 有狀態位址 (0 至 1)：使用 DHCPv6 從 DHCP 伺服器自動建立。</li> </ul> <p><b>使用暫存位址</b>：將此設為<b>開啟</b>可在<b>自動配置</b>設為<b>開啟</b>時暫時驗證 IPv6 位址 (0 至 1)。</p>

通知選單

設定此項目時，如果投影機中出現問題或警告，就會接到郵件通知。

☛ “讀取錯誤通知郵件” 第216頁



子選單	功能
郵件通知	設定為 <b>開啟</b> ，在投影機出現問題或警告時，傳送電子郵件到預設的地址。
SMTP伺服器	您可以輸入投影機使用的 SMTP 伺服器 IP地址。您可在地址的各欄位中從 0 到 255 之間輸入任一數字。但是，以下的IP位址不能使用。 127.x.x.x、224.0.0.0 至 255.255.255.255 (x 代表 0 到 255 的數字)
埠號碼	您可以輸入 SMTP 服務器的端口號碼。預設值是 25。您可以輸入 1 到 65535 之間的數字。
寄件者	輸入傳送者的電郵地址。您最多可以輸入64個英數字元。您可以在“配置”選單上輸入最多 32 個字元。輸入多於 32 個字元時，請使用網路瀏覽器輸入文字。("(),,;,<>[\] 及空格不得使用。)☛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第207頁

子選單	功能
地址1設定/地址2設定/地址3設定	設定通知電子郵件的目的地電郵地址，以及通知內容。您最多可註冊三個目的地。您最多可以輸入64個英數字元。您可以在“配置”選單上輸入最多 32 個字元。輸入多於 32 個字元時，請使用網路瀏覽器輸入文字。("(),,;,<>[\] 及空格不得使用。)☛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第207頁
SNMP	設定為 <b>開啟</b> ，使用 <a href="#">SNMP</a> 監控投影機。若要監控投影機，必須在電腦上安裝 SNMP manager 程式。SNMP 應該由網路管理員管理。預設值為 <b>關閉</b> 。
陷阱IP地址1/陷阱IP地址2	您最多可以註冊兩個 IP 地址做為 SNMP 陷阱通知目的地。您可在地址的各欄位中從 0 到 255 之間輸入任一數字。但是，以下的IP位址不能使用。 127.x.x.x、224.0.0.0 至 255.255.255.255 (x 代表 0 到 255 的數字)
社群名稱	設定 SNMP 的社群名稱。您最多可以輸入32個英數字元。(空格及符號不得使用。)
PJLink 通知	將此設為 <b>開啟</b> 時可使用 PJLink 通知功能。
已通知 IP 位址	輸入您想使用 PJLink 通知功能傳送投影機操作狀態通知的電腦 IP 地址。您可在地址的各欄位中從 0 到 255 之間輸入任一數字。但是，以下的IP位址不能使用。 127.x.x.x、224.0.0.0 至 255.255.255.255 (x 代表 0 到 255 的數字)



其他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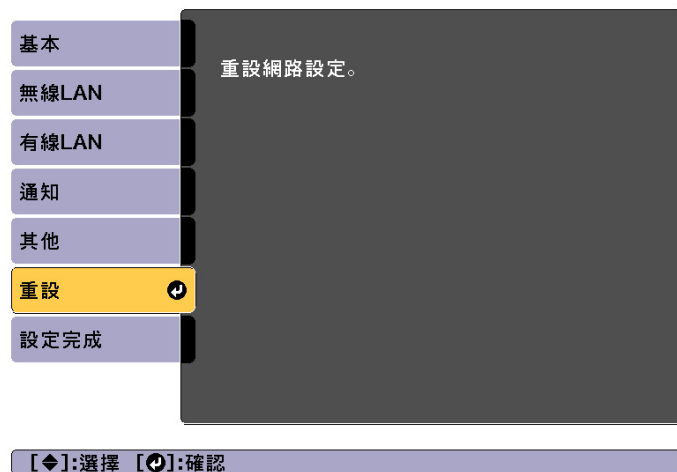


子選單	功能
Art-Net	<p><b>Art-Net</b>：設定為<b>開啟</b>，使用 Art-Net 控制投影機。                      ● “Art-Net” 第223頁</p> <p><b>Net/Sub-Net/Universe</b>：設定投影機的 Net/Sub-Net/Universe。  <b>開始頻道</b>：設定用以處理 Art-Net 的開始頻道。                      ● “頻道定義” 第223頁</p>
Message Broadcasting	<p>將此設為<b>開啟</b>可接收透過 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軟體中的 Message Broadcasting 功能所傳送的資訊。                      請從以下網站下載軟體及使用說明書。  <a href="http://www.epson.com">http://www.epson.com</a></p>

子選單	功能
安全 HTTP	為了加強安全性，Epson Web Control 中投影機與電腦之間的通訊會進行加密。當使用 Epson Web Control 來設定安全性時，建議將此設為 <b>開啟</b> 。
Web 伺服器憑證	匯入用於安全 HTTP 的 Web 伺服器憑證。
優先等級閘道	針對優先等級閘道，請選擇 <b>有線</b> 或 <b>無線</b> 。
AMX Device Discovery	若要允許投影機由 AMX Device Discovery 進行偵測，請將此設為 <b>開啟</b> 。若並非連接至 AMX 或 AMX Device Discovery 控制器所控制的環境，則將此設為 <b>關閉</b> 。
Crestron RoomView	<p>只有在使用 Crestron RoomView®，透過網路監視或控制投影機時，才將此設定為<b>開啟</b>。否則，將此設定為<b>關閉</b>。                      ● “關於 Crestron RoomView®” 第219頁</p> <p>投影機設定的變更會在重新啟動後立即生效。                      將此設定為<b>開啟</b>時，無法使用下列功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Epson Web Control</li> <li>• 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軟體中的 Message Broadcasting 功能</li> </ul>
Control4 SDDP	如果想啟用透過 Control4® Simple Device Discovery Protocol (SDDP) 擷取裝置資訊，請設為 <b>開啟</b> 。

### 重設選單

重設全部網路設定。



子選單	功能
重設網路設定。	若要重設全部網路設定，請選擇是。

### 資訊選單 (僅供顯示)

讓您檢視正在投影映像信號和投影機的狀態。可顯示的項目取決於目前進行投影的訊源。



子選單	功能	
投影機資訊	操作時數*	顯示投影機開機後的操作時間。
	來源	您可以顯示目前正進行投影的已連接設備訊源名稱。
	輸入信號	您可以根據訊源，顯示信號選單中所設定輸入信號的內容。
	解析度	您可以顯示解析度。
	刷新率	您可顯示刷新率▶▶。
	同步資訊	您可顯示映像信號信息。 在客戶服務時，可能需要提供此資訊。
	狀態	投影機上所發生的錯誤的相關資訊。 在客戶服務時，可能需要提供此資訊。
	序號	顯示投影機的序號。
鏡頭種類	顯示鏡頭的型號。	

子選單	功能	
Event ID	透過網路連接投影機和電腦時若發生問題，將會使用 Event ID 來顯示問題資訊。如需 Event ID 說明的資訊，請參閱以下頁面。 ☛ “關於 Event ID” 第194頁	
	HDBaseT 信號強度	顯示 HDBaseT 埠目前輸入影像信號的強度。以黃色顯示時，表示信號強度降低。建議您使用以下信號強度。 • 1080p：16dB 以上 • 4K：18dB 以上
燈光資訊	燈光時數	根據光源模式，顯示光源的操作時間。
	預估剩餘時間	持續模式設為開啟時，這會顯示可以維持燈光亮度的時間長度。
版本	Main Video2	顯示投影機的韌體版本資訊。
狀態資訊	顯示投影機的状态。 ☛ “判讀狀態顯示” 第174頁	
電壓警告資訊	最多顯示 10 個電壓警告。當顯示警告或錯誤時，如果您選擇詳細資訊，您可查看錯誤偵測前後的詳細記錄。在下列情況中偵測到短暫電壓錯誤時，電壓警告資訊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 短暫電壓下降 • 短暫停電 • 關閉電源後立即開啟電源 關閉投影機後，請等待至少 10 秒再重新開機。投影機開啟時，請檢查狀態資訊。 ☛ “判讀狀態顯示” 第174頁	
溫度警告資訊	最多顯示 7 個高溫警告。當顯示警告或錯誤時，如果您選擇詳細資訊，您可查看錯誤偵測前後的詳細記錄。	

\* 前 10 小時的累計使用時間會顯示為“0H”。10 小時以上會顯示為“10H”、“11H”，依此類推。

## 重設選單



子選單	功能
重設所有記憶	重設在記憶、鏡頭位置和幾何修正中儲存的所有名稱和設定。 ☛ “記憶功能” 第109頁
燈光校正	您可進行有關燈光校正的設定。執行燈光校正時，會校正燈光的白平衡與亮度之間的差異。建議您定期執行此操作。 • 立即執行：開始燈光校正。此操作無法在下列情況中啟動。 - 開啟投影機的 20 分鐘內 - 周遭溫度過高且亮度自動調暗時 • 定期執行：當設為開啟時，每使用 100 小時即會執行燈光校正。當選擇關閉來維持已使用多重投影方式調整的投影影像時，請使用立即執行進行修正，或使用排程功能來設定燈光校正。 • 排程設定：顯示排程設定畫面。設定此項目可定期執行燈光校正。 • 上次執行：顯示上次執行燈光校正的日期與時間。



子選單	功能
全部重設	<p>您可以將配置選單中所有項目重設回預設值。</p> <p>下列項目不會重設為預設值：<b>輸入信號、EDID、記憶、用戶標識、網路選單的所有項目、語言、日期 &amp; 時間、面板合光調整、顏色均勻度、鏡頭校正、色彩校正、分組、畫面比對、色彩比對、燈光資訊及操作時數。</b></p>
全部重設 (出廠預設值)	<p>重設投影機的所有設定。不過，密碼保護的項目不會重設。您必須輸入密碼才能執行重設。預設密碼是設定為“0000”。請將此設定值改為需要的密碼。</p>

設定好一部投影機的配置選單內容後，即可利用此設定為多部投影機執行批次設定 (批次設定功能)。批次設定功能僅適用於同型號的投影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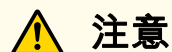
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方法。

- 使用 USB 隨身碟進行設定。
- 使用 USB 纜線連接電腦與投影機來進行設定。
- 使用 EasyMP Network Updater 進行設定。

本手冊說明 USB 隨身碟與 USB 纜線的使用方法。



- 批次設定功能不會反映下列內容。
  - 網路 選單設定 (通知 選單及 其他選單除外)
  - 資訊選單中的狀態及燈光資訊
- 請在調整投影影像之前執行批次設定。批次設定功能會反映投影影像的調整值，例如幾何修正。如果在調整投影影像之後執行批次設定，所作的調整可能會改變。
- 使用批次設定功能後，便會針對其他投影機設定已註冊的用戶標識。請勿將機密資訊等資料註冊為用戶標誌。



## 注意

客戶須自行負責執行批次設定。若批次設定因停電、通訊錯誤等而失敗，客戶要負責任何產生的維修費。

## 使用 USB 隨身碟進行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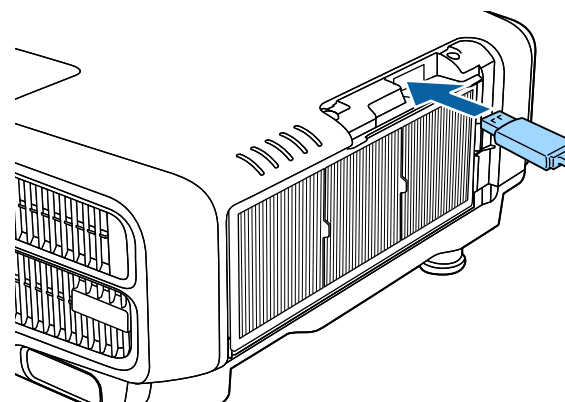
本節說明如何使用 USB 隨身碟進行批次設定。



- 使用 FAT 格式 USB 隨身碟。
- 含有安全功能的 USB 隨身碟無法使用批次設定功能。請使用不具有安全功能的 USB 隨身碟。
- USB 讀卡機或 USB 硬碟無法使用批次設定功能。

## 將設定儲存至 USB 隨身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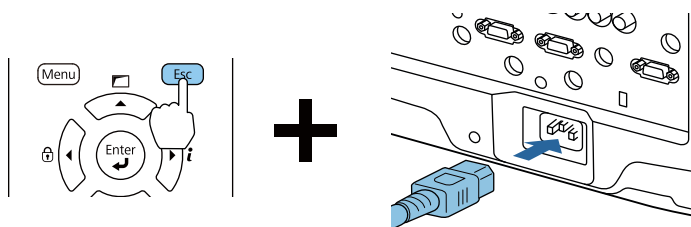
- 1 從投影機拔除電源線，並檢查所有投影機的指示燈 是否已熄滅。
- 2 將 USB 隨身碟連接至投影機的 無線 LAN 組件埠。
  - ☛ “安裝無線 LAN 組件” [第5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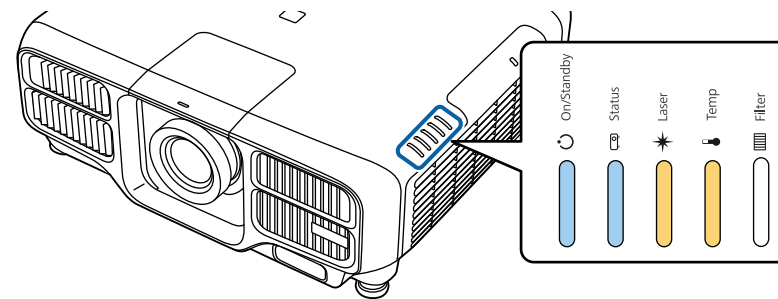


- 將USB隨身碟直接連接到投影機。如果 USB 隨身碟是透過 USB 集線器連接至投影機，可能不會正確儲存設定。
- 請連接空的 USB 隨身碟。如果 USB 隨身碟包含批次設定檔以外的資料，可能不會正確儲存設定。
- 若您從另一台投影機將批次設定檔存入 USB 隨身碟，請刪除檔案或變更檔名。批次設定功能無法覆寫批次設定檔。
- 批次設定檔的檔名為 PJCONFDATA.bin。如果需要變更檔名，請在 PJCONFDATA 之後新增文字。如果以任何其他方式變更檔名，投影機可能會無法正確辨識檔案。
- 檔名僅可使用單位元組字元。

**3** 按住遙控器或操作面板上的 [Esc] 鈕，同時將電源線連接至投影機。



投影機的指示燈亮起如下時，放開 [Esc]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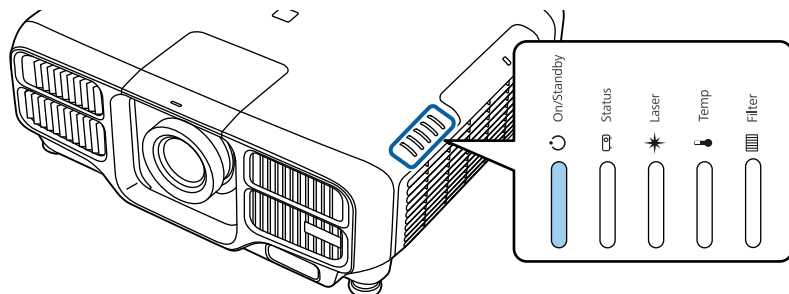
電源	Status	Laser	Temp
藍色 - 亮起	藍色 - 亮起	橙色 - 亮起	橙色 - 亮起

所有 指示燈開始閃爍時，表示正在覆寫批次設定檔。

### 注意

- 寫入檔案時，請勿從投影機拔除電源線。如果拔除電源線，投影機可能不會正確啟動。
- 請勿在寫入檔案時從投影機拔除 USB 隨身碟。如果拔除 USB 隨身碟，投影機可能不會正確啟動。

正常完成寫入時，投影機會進入待機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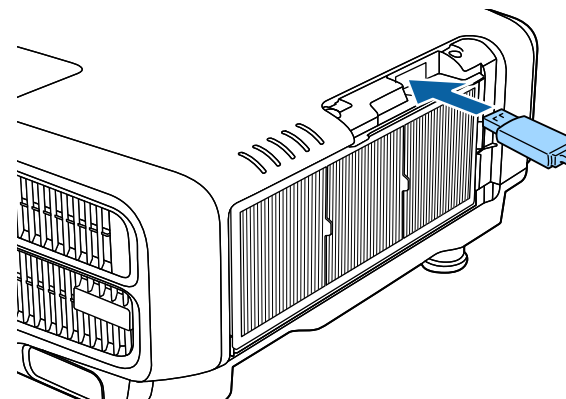


電源  
藍色 - 亮起

投影機處於待機狀態時，請取下 USB 隨身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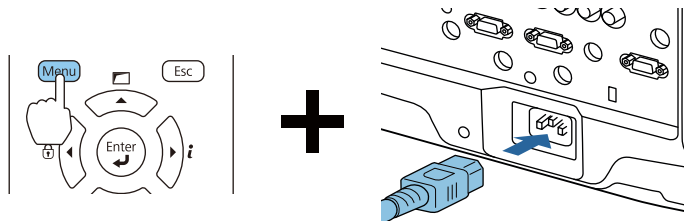
### 向其他投影機反映儲存的設定

- 1** 從投影機拔除電源線，並檢查所有投影機的指示燈 是否已熄滅。
- 2** 將包含所儲存批次設定檔的 USB 隨身碟連接至投影機的 無線 LAN 組件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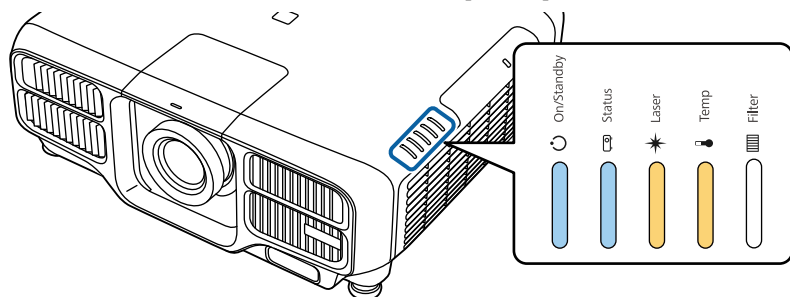


- USB 隨身碟包含 1 到 3 種類型的批次設定檔時，便會向同型號的投影機反映該檔案。若有多個檔案適用於同型號的投影機，可能不會正確反映設定。
- USB 隨身碟上有四種以上的批次設定檔時，可能不會正確反映設定。
- 請勿在 USB 隨身碟上儲存批次設定檔以外的任何資料。如果 USB 隨身碟包含批次設定檔以外的資料，可能不會正確反映設定。

**3** 按住遙控器或操作面板上的 [Menu] 鈕，同時將電源線連接至投影機。



投影機的指示燈亮起如下時，放開 [Menu] 鈕。



電源	Status	Laser	Temp
藍色 - 亮起	藍色 - 亮起	橙色 - 亮起	橙色 - 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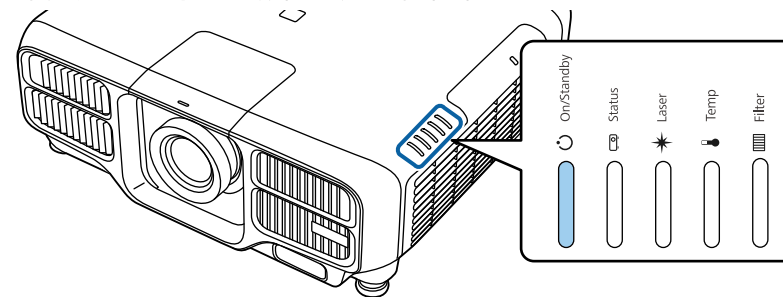
指示燈 仍會亮起約 75 秒。

所有 指示燈開始閃爍時，表示正在覆寫設定。

**⚠ 注意**

- 寫入設定時，請勿從投影機拔除電源線。如果拔除電源線，投影機可能不會正確啟動。
- 請勿在寫入設定時從投影機拔除 USB 隨身碟。如果拔除 USB 隨身碟，投影機可能不會正確啟動。

**4** 正常完成寫入時，投影機會進入待機狀態。



電源  
藍色 - 亮起

投影機處於待機狀態時，請取下 USB 隨身碟。

## 使用 USB 纜線連接電腦與投影機來進行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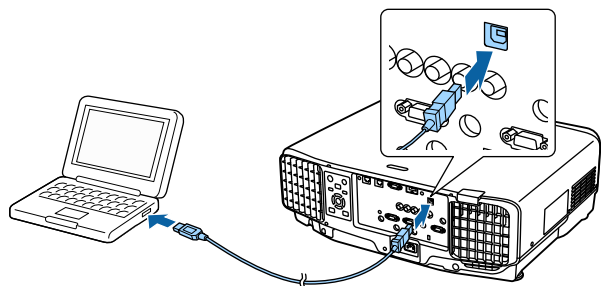


下列作業系統支援批次設定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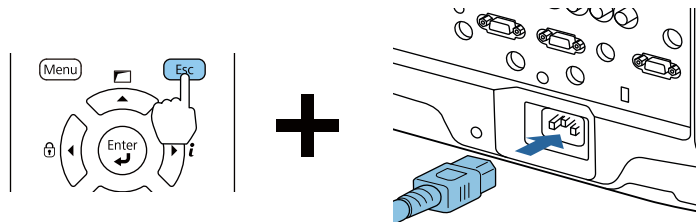
- Windows Vista 或更新版本
- Mac OS X 10.7.x 或更新版本

### 儲存設定至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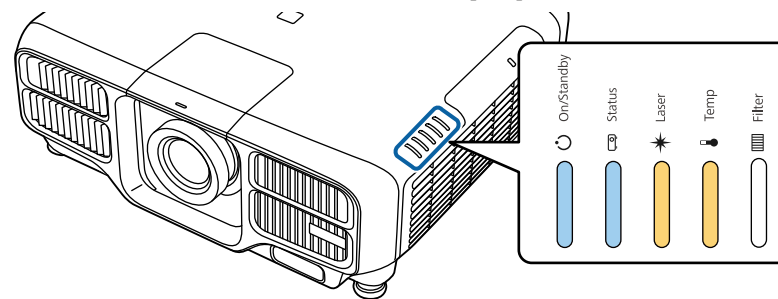
- 1 從投影機拔除電源線，並檢查所有投影機的指示燈 是否已熄滅。
- 2 使用 USB 纜線將電腦的 USB 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Service 埠。



- 3 按住遙控器或操作面板上的 [Esc] 鈕，同時將電源線連接至投影機。



投影機的指示燈亮起如下時，放開 [Esc] 鈕。



電源	Status	Laser	Temp
藍色 - 亮起	藍色 - 亮起	橙色 - 亮起	橙色 - 亮起

電腦會將投影機辨識為卸除式磁碟。

- 4 開啟卸除式磁碟，並將批次設定檔 (PJCONFDATA.bin) 儲存至電腦。



如果需要變更批次設定檔案的名稱，請在 PJCONFDATA 之後加入文字。如果變更檔名，投影機可能會無法正確辨識檔案。

- 5 請在電腦上執行「移除 USB裝置」，然後拔除 USB 纜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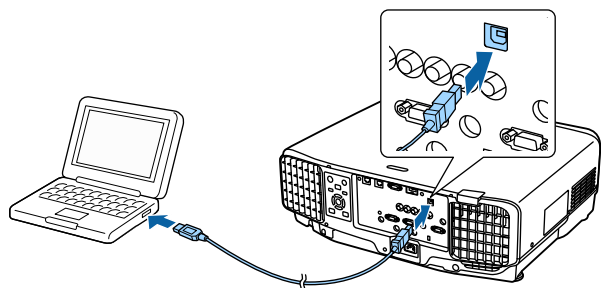


使用 OS X 時，請執行「移除 EPSON\_PJ」。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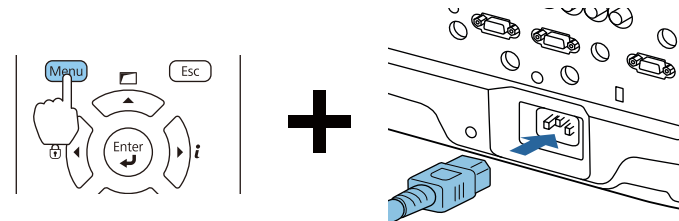
投影機進入待機狀態。

### 向其他投影機反映儲存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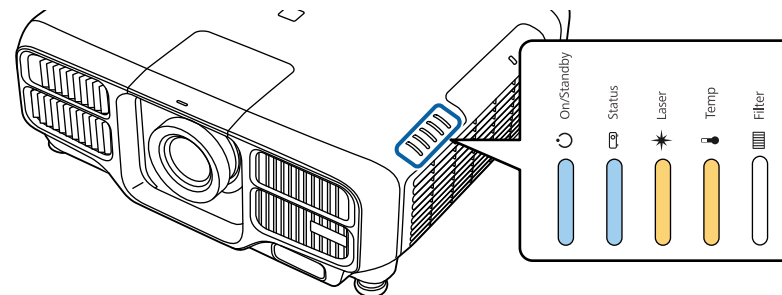
- 1 從投影機拔除電源線，並檢查所有投影機的指示燈 是否已熄滅。
- 2 使用 USB 纜線將電腦的 USB 埠連接至投影機的 Service 埠。



- 3 按住遙控器或操作面板上的 [Menu] 鈕，同時將電源線連接至投影機。



投影機的指示燈亮起如下時，放開 [Menu] 鈕。



電源	Status	Laser	Temp
藍色 - 亮起	藍色 - 亮起	橙色 - 亮起	橙色 - 亮起

電腦會將投影機辨識為卸除式磁碟。

- 4 將您儲存至電腦的批次設定檔案 (PJCONFDATA.bin) 複製到卸除式磁碟的最上層資料夾。



請勿將批次設定檔以外的任何檔案或資料夾複製至卸除式磁碟。

- 5 請在電腦上執行「移除 USB 裝置」，然後拔除 USB 纜線。



使用 OS X 時，請執行「移除 EPSON\_PJ」。

當所有指示燈開始閃爍時，表示正在寫入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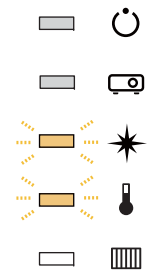
### 注意

寫入設定時，請勿從投影機拔除電源線。如果拔除電源線，投影機可能不會正確啟動。

正常完成寫入時，投影機會進入待機狀態。

## 設定失敗時

指示燈會通知您是否發生錯誤。檢查指示燈狀態。

指示燈狀態	修復
 <p>Laser：橙色 - 快速閃爍 Temp：橙色 - 快速閃爍</p>	<p>批次設定檔可能損毀，或 USB 隨身碟可能未正確連接。拔除 USB 隨身碟、拔下投影機的電源線，然後再次插入，重試一次。</p>
 <p>電源：藍色 - 快速閃爍 Status：藍色 - 快速閃爍 Laser：橙色 - 快速閃爍 Temp：橙色 - 快速閃爍</p>	<p>寫入設定可能失敗，且投影機的韌體可能發生錯誤。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p> <p>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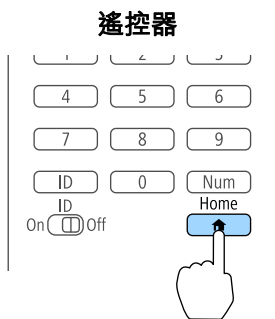


# 故障排除

本章說明如何辨識問題及發現問題時的處理方式。

如果投影機發生問題，可顯示「說明」畫面以獲得協助。您也可以藉由回答問題，將投影機設為適當的狀態。

- 1 按 [Home] 鈕。  
主畫面會隨即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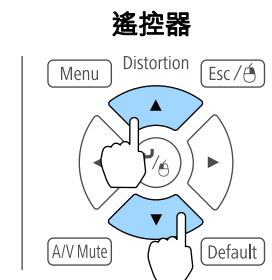
- 2 選擇說明，然後按下 [Enter]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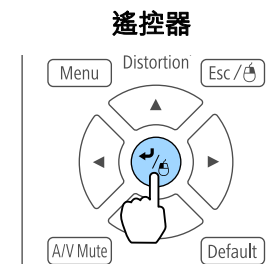
此時會顯示“說明”畫面。



- 3 選擇選單選項。



- 4 確認選擇。



問題與解答的顯示方法，如下方畫面所示。  
按下 [Menu] 鈕可退出說明。

**影像很小。**

- ❓ 縮放是否設定為最小？  
·按 **[Zoom]** 鈕變更影像大小。
- ❓ 投影機是否太接近螢幕？  
·將投影機移離螢幕。

**[Esc]** :返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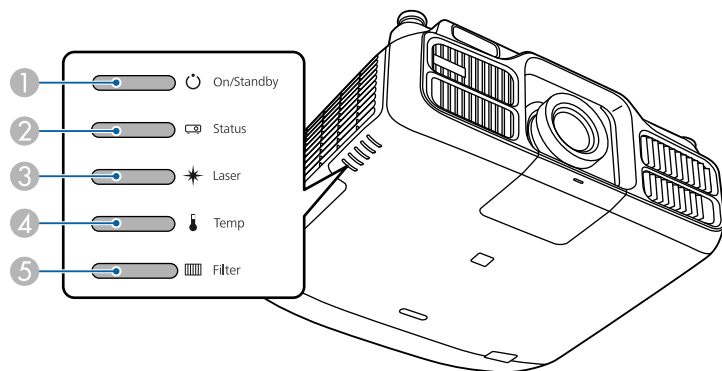
**[Menu]** :退出



若“說明”功能未提供問題的解決方法，請參閱下列章節。

☞ “如何判讀指示燈” [第16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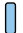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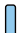




本投影機具有五個指示燈，用於指示投影機的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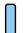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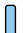






- ① 電源指示燈  
指出投影機的状态。
- ② Status指示燈  
指出投影機的状态。
- ③ Laser 指示燈  
指示燈光状态。
- ④ Temp指示燈  
表示內部溫度状态。其通常為關閉状态。
- ⑤ Filter 指示燈  
表示空氣濾網状态。其通常為關閉状态。

下列指示燈状态是在正常操作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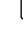

根據投影機的状态，"状态各有不同" 會指出指示燈亮起、熄滅或閃爍。

指示燈					投影機状态	說明
電源	Status	Laser	Temp	Filter		
 藍色 - 亮起	 關閉	 關閉	 關閉	 關閉	待機状态	電力目前供應至投影機。在此状态下，您可按下遙控器或操作面板上的 [①] 鈕來啟動投影。 (拔下電源線後，電源指示燈有時仍會亮起一小段時間，此並非故障。)
					網路監控状态	目前透過網路監控及控制投影機 (待機模式設定為通訊開啟時)。 若在此状态下拔除電源線並重新連接，電源指示燈會閃爍藍色。
 藍色 - 亮起	 藍色 - 閃爍	 状态各有不同	 關閉	 關閉	暖機状态	此為開啟投影機後的状态。燈光開啟後，暖機大約需要 30 秒。 [⏻] 鈕無法在暖機時使用。
 藍色 - 亮起	 藍色 - 亮起	 状态各有不同	 關閉	 關閉	投影	投影機正在投影。

指示燈					投影機狀態	說明
電源	Status	Laser	Temp	Filter		
 藍色 - 亮起	 藍色 - 閃爍	 關閉	 關閉	 關閉	冷卻狀態	此為關閉電源後的狀態。在此狀態中，所有按鈕皆停用。
 藍色 - 閃爍	 關閉	 關閉	 關閉	 關閉	準備網路監控	準備透過網路監控及控制本投影機。 準備網路監控時，所有按鈕操作皆會停用。
 藍色 - 亮起	 藍色 - 亮起	 藍色 - 閃爍	 關閉	 關閉	A/V靜音已啟用	A/V靜音已啟用。

投影機發生錯誤時，錯誤狀態會透過指示燈的顏色和閃爍或亮起的組合來顯示。

請參照下表了解不同指示燈顏色的意義，以及如何修復指示燈所指出的問題。

指示燈					原因	修復或狀態
電源	Status	Laser	Temp	Filter		
 關閉	 藍色 - 閃爍	 橘色 - 閃爍	 關閉	 關閉	內部異常  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	
 關閉	 藍色 - 閃爍	 關閉	 橘色 - 閃爍	 關閉	風扇異常 感應器異常  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	
 關閉	 藍色 - 閃爍	 關閉	 橙色 - 亮起	 關閉	高溫異常 (過熱)  燈光自動關閉，停止投影。等待約 5 分鐘。5 分鐘過後，投影機會切換到待機模式，此時請檢查下列要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定空氣濾網、排氣口和進氣口保持清潔，且投影機沒有靠牆放置。</li> <li>• 確定進氣口周圍溫度不會過高。</li> <li>• 若空氣濾網堵塞，請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插頭，然後清潔或更換濾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清潔空氣濾網” <a href="#">第197頁</a></li> <li> “更換空氣濾網” <a href="#">第200頁</a></li> </ul> </li> </ul> 若檢查上述幾點後持續異常，請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	
在 1500 m 或更高的海拔使用投影機時，請將 <b>高海拔模式</b> 設定為 <b>開啟</b> 。  <a href="#">擴展 - 操作 - 高海拔模式 第142頁</a>						
 關閉	 藍色 - 閃爍	 橙色 - 亮起	 關閉	 關閉	雷射錯誤 延遲板錯誤  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	

指示燈					原因	修復或狀態
電源	Status	Laser	Temp	Filter		
 關閉	 藍色 - 閃爍	 關閉	 關閉	 橙色 - 亮起	濾網氣流異常	檢查以下兩點。 ● 請檢查空氣濾網和排氣口是否清潔？投影機是否離牆放置？ ● 如果空氣濾網堵塞，請關閉電源、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插頭，然後清潔或更換濾網。  “清潔空氣濾網” 第197頁  “更換空氣濾網” 第200頁 檢查後，將電源線連接至電源插座。 若檢查上述幾點後持續異常，請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
 關閉	 藍色 - 閃爍	 橙色 - 亮起	 橙色 - 亮起	 關閉	鏡頭移動異常	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
 藍色 - 閃爍	 狀態各有不同	 狀態各有不同	 橘色 - 閃爍	 狀態各有不同	高溫警告	這不是異常。但如果溫度再升高的話，投影就會自動停止。檢查以下要點。 ● 確定空氣濾網、排氣口和進氣口保持清潔，且投影機沒有靠牆放置。 ● 確定進氣口周圍溫度不會過高。 ● 如果空氣濾網堵塞，請關閉電源、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插頭，然後清潔或更換濾網。  “清潔空氣濾網” 第197頁  “更換空氣濾網” 第200頁
 藍色 - 閃爍	 狀態各有不同	 橘色 - 閃爍	 狀態各有不同	 狀態各有不同	雷射警告	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

指示燈					原因	修復或狀態
電源	Status	Laser	Temp	Filter		
 藍色 - 閃爍	 狀態各有不同	 橘色 - 閃爍	 狀態各有不同	 狀態各有不同	鏡頭警告	安裝了不支援的鏡頭。請使用支援的鏡頭。 ☛ “選購件及消耗品” 第227頁
 藍色 - 閃爍	 狀態各有不同	 狀態各有不同	 狀態各有不同	 橙色 - 亮起	低氣流	這不是異常。但若氣流停止流動，就會自動停止投影。 "空氣濾網被堵塞。清潔或更換空氣濾網。"會顯示。檢查以下兩點。 • 請檢查空氣濾網和排氣口是否清潔？投影機是否離牆放置？ • 如果空氣濾網堵塞，請關閉電源、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插頭，然後清潔或更換濾網。 ☛ “清潔空氣濾網” 第197頁 ☛ “更換空氣濾網” 第200頁 若檢查上述幾點後持續異常，請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
 狀態各有不同	 狀態各有不同	 狀態各有不同	 狀態各有不同	 橘色 - 閃爍	清潔空氣濾網通知	"需要清潔空氣濾網。清潔或更換空氣濾網。"會顯示。 關閉投影機電源、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插頭，然後清潔空氣濾網。 ☛ “清潔空氣濾網” 第197頁 只有在配置選單中的 <b>清潔空氣濾網通知</b> 設為 <b>開啟</b> 時，才會顯示關於清潔空氣濾網通知的指示燈或訊息。 ☛ <a href="#">擴展 - 顯示 - 清潔空氣濾網通知</a> 第142頁
 狀態各有不同	 狀態各有不同	 橘色 - 閃爍	 狀態各有不同	 狀態各有不同	持續模式結束	在 <b>明亮度設定</b> 中結束持續模式。 ☛ “設定亮度” 第7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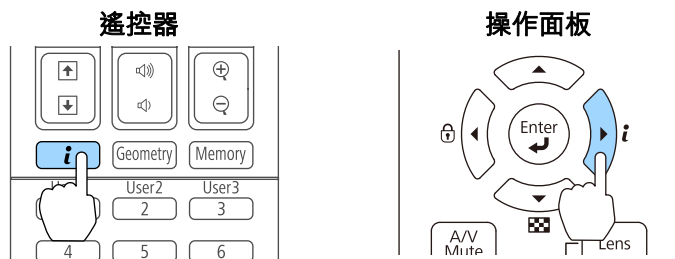




- 如果指示燈顯示一切正常，但投影機操作出現異常時，請參閱下列章節。
  - ☛ “解決故障問題” [第182頁](#)
- 若指示燈狀態未列於本表中，請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插頭，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 ☛ [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

您可在投影影像上顯示投影機的操作狀態。您可使用按鈕操作來查看投影機的詳細狀態。

### 1 投影時按 [i] 鈕。



### 2 選擇狀態資訊，然後按 [↵] 鈕。



您也可以從配置選單進行操作。

☛ 資訊 - 狀態資訊 第155頁


### 3 使用 [◀][▶] 鈕或 [▲][▼] 鈕選擇類別。



每個顯示類別包含下列資訊。

Status Information	:	投影機的運作狀態
Source	:	輸入信號資訊
Signal Information	:	輸入數位信號資訊
Network Wired	:	有線 LAN 設定
Network Wireless	:	無線 LAN 設定
Maintenance	:	投影機及燈光的操作時間
Version	:	投影機的韌體版本

## 顯示內容的說明

類別	項目	狀態顯示	說明
Status Information	System	顯示投影機的状态。如需如何解決錯誤或警告的更多資訊，請參閱下列說明。  “如何判讀指示燈” <a href="#">第168頁</a>	
		OK	投影機處於正常狀態。
		Warm-Up	投影機正在暖機。
		Standby	投影機處於待機狀態。
		Cool Down	投影機處於冷卻狀態。
		Temp Error	已出現高溫異常。
		Fan Error	已出現風扇異常。
		Sensor Error	已出現感應器異常。
		Power Error	已出現電源異常(鎮流器)。
		Internal Error	已出現內部異常。
		Airflow Error	已出現濾網氣流異常。
		Temp Warning	已出現高溫警告。
		Internal Warning	已出現內部系統警告。
		Airflow Decline	已出現低氣流異常。
		Power Warning	已出現電源警告(鎮流器)。
		Clean Filter	已出現清潔空氣濾網通知。
		Lens Error	發生鏡頭異常。
		Laser Error	發生雷射錯誤。
		Laser Warning	發生雷射警告。
		Temp Error FE	由於雷射過熱，因此發生雷射錯誤。
Temp Warning FE	由於雷射過熱，因此發生雷射警告。		

類別	項目	狀態顯示	說明
Status Information	Source	HDMI	顯示目前正在投影的所連接設備之訊源名稱。
		HDBaseT	
		DVI-D	
		SDI	
		Computer	
		BNC	
		LAN	
	On-Screen Display	On	顯示 <b>屏幕直接顯示</b> 的設定。設為 <b>Off</b> 時，選單或訊息不會在投影影像上顯示。
		Off	
	A/V Mute	On	顯示 A/V 靜音的操作狀態。
Off			
Air Temp	–	顯示使用環境溫度。	
Temp Level	–		
AC Voltage		監控輸入電壓的狀態，並顯示目前電壓。 實例： 175V：表示電壓為 175V。 B50V：表示電壓為 50V 以下。 ---V：表示電壓記錄無法測量。  如果記錄沒有正確顯示，請檢查以下項目。 ● “詳細記錄及錯誤訊息沒有顯示” <a href="#">第192頁</a>	
	<Warning1>	電壓降低：如果輸入電壓低於 89 V 並持續超過 1,000 msec，則會顯示在事件偵測之前及之後大約一秒* 的記錄 (120 筆記錄)。 * 秒數根據電源頻率 (50 Hz/60 Hz) 而有不同。	
	<Warning2>	電源閃爍：如果輸入電壓低於 85 V 並持續超過 40 msec，並且電壓在 60 msec 內恢復正常，則會顯示偵測到電源閃爍情形前大約一秒的記錄 (60 筆)，並顯示偵測到此情形後大約 0.1 秒的記錄 (6 筆)。	

類別	項目	狀態顯示	說明
		<Error>	電源中斷：如果輸入電壓低於 85 V 並持續超過 60 msec，投影機會自動切斷電源。系統會顯示事件偵測之前大約一秒的記錄 (60 筆記錄)。 直接關機啟用時，<Error> 會在執行直接關機時產生，不過這不是實際的錯誤。
	Laser Status	On	顯示燈光的操作狀態。
		Off	
Source	Source	HDMI	顯示目前正在投影的所連接設備之訊源名稱。
		HDBaseT	
		DVI-D	
		SDI	
		Computer	
		BNC	
		LAN	
	Resolution	–	顯示目前輸入信號的解析度。 No Signal: 目前無信號輸出。 Not Supported: 投影機不支援目前的輸入信號。

類別	項目	狀態顯示	說明
Source	Video Signal	–	顯示目前的輸入視頻信號。
	Color Space	RGB	顯示目前輸入信號的色彩空間。
		YCbCr	
		YPbPr	
	H-Frequency	–	顯示目前輸入信號的水平頻率。
	V-Frequency	–	顯示目前輸入信號的垂直頻率。
	Sync Polarity	H:Posi / V:Posi	顯示同步極性。
		H:Posi / V:Nega	
		H:Nega / V:Posi	
		H:Nega / V:Nega	
	Sync Mode	Composite Sync	顯示同步類型。
		Separate Sync	
		Sync On Green	
Detected Mode	–	顯示目前輸入信號的分辨率度。	
Video Level	Auto (Normal)	顯示投影機的視頻水平。	
	Auto (Expanded)		
	Normal		
	Expanded		



訊源顯示的項目取決於所使用的機型，以及正進行投影的影像信號和訊源。

類別	項目	狀態顯示	說明
Signal Information	5V Detection	Detected	顯示 5V 訊號的偵測結果。
		Not Detect	
	TMDS Clock	–	顯示目前輸入信號的TMDS頻率。
	TMDS H-Frequency	–	顯示目前輸入信號的水平頻率。
	TMDS V-Frequency	–	顯示目前輸入信號的垂直頻率。
	DetChg 5CFHMP123	–	顯示信號變更的倍率。
	Stable Time	–	顯示判定輸入來源後經過的運作時間。
	HDCP Status	Non-HDCP	顯示 HDCP 狀態。
		Passed	
		Failed	
	HDCP Ver	–	顯示 HDCP 版本。
	AVI Info VIC	–	顯示目前輸入信號的 VIC 資訊 (AVI)。
	AVI InfoChecksum	OK	顯示 AVI 的總和檢查碼結果。
		NG	
	Signal Mode	HDMI	顯示信號模式。
		DVI	
Pixel Encoding	RGB	顯示目前輸入信號的色彩空間資訊 (AVI)。	
	YUV4:4:4		
	YUV4:2:2		
	YUV4:2:0		
HDBaseT Level	–	您可以顯示來自 HDBaseT 埠的影像信號資訊。	



Signal Information顯示的項目取決於所使用的機型，以及正進行投影的影像信號和訊源。


類別	項目	狀態顯示	說明
Network Wired	Projector Name	–	顯示投影機連接至網路時用來識別投影機的名稱。
	Connection Mode	HDBaseT	顯示 LAN 的連接路徑。
		LAN	
	DHCP	On	顯示 DHCP 設定。
		Off	
	IP Display	On	顯示 IP 地址顯示設定。
		Off	
IP Address	–	顯示 IP 地址。	
MAC Address	–	顯示 MAC 地址。	
Network Wireless	Projector Name	–	顯示投影機連接至網路時用來識別投影機的名稱。
	Connection Mode	Quick	顯示透過無線 LAN 連接投影機和電腦時使用的連接模式。
		Advanced	
	SSID Display	On	顯示 SSID 顯示設定。
		Off	
	IP Display	On	顯示 IP 地址顯示設定。
		Off	
	SSID	–	顯示 SSID。
	IP Address	–	顯示 IP 地址。
	DHCP	On	顯示 DHCP 設定。
		Off	
	MAC Address	–	顯示 MAC 地址。
	Security	No	顯示安全性設定。
WPA2-PSK			
WPA/WPA2-PSK			
Antenna Level	LEVEL 0-5	顯示 Wi-Fi 的接收狀態。	



類別	項目	狀態顯示	說明
Maintenance	Operation Time	—	顯示投影機的總運作時間。
	Laser Op.Time	—	顯示燈光模式中各種設定的雷射操作時間。
Version	Serial No.	—	顯示投影機的序號。
	Main	—	顯示投影機的韌體版本資訊。
	Video2	—	
	Sub	—	
	Sub2	—	
	Sub3	—	
	HDBaseT	—	

如果出現以下任一問題，且指示燈無法提供解決方法，請參閱與每個問題相關的手冊內容。







## 與影像有關的問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沒有影像出現</b> 不能投影，投影區域呈現全黑、全藍顏色等。</li> </ul>	 第183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無法顯示移動影像</b> 在電腦上播放的視頻為黑色或未投影影像，或電腦上未播放視頻。</li> </ul>	 第184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投影自動停止</b></li> </ul>	 第184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顯示“不支援”訊息</b></li> </ul>	 第184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顯示“無信號”訊息</b></li> </ul>	 第185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映像模糊、失焦或失真</b></li> </ul>	 第185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影像失真或扭曲</b></li> </ul>	 第185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影像被截斷(過大)或縮小，或長寬比不合，或影像顛倒</b> 只顯示部分影像，影像的長寬比不正確，或者影像從上到下或從左到右顛倒顯示。</li> </ul>	 第186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影像顏色不正確</b> 整個影像偏紫或偏綠、影像以黑白呈現或顏色暗淡等。</li> </ul>	 第187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影像一片黑暗</b></li> </ul>	 第188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自動調整沒有正確執行</b></li> </ul>	 第188頁

## 投影開始時的問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投影機無法開機</b></li> </ul>	 第189頁
--	--

## 其他問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聽不到聲音或聲音微弱</b></li> </ul>	 第190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遙控器不起作用</b></li> </ul>	 第190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外部監視器無法顯示影像</b></li> </ul>	 第191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我要變更訊息和選單的語言</b></li> </ul>	 第191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即使投影機發生問題也沒有收到電郵</b></li> </ul>	 第192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保存時間的電池電量偏低。”會顯示</b></li> </ul>	 第192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投影機未正確關閉。可能發生電壓瞬降。”會顯示</b></li> </ul>	 第192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詳細記錄及錯誤訊息沒有顯示</b></li> </ul>	 第192頁

## 與影像有關的問題

### 沒有影像出現

檢查	修復
是否按下遙控器或操作面板上的 [ⓘ] 鈕？	按下 [ⓘ] 鈕開啟電源。
是否已關閉指示燈？	電源線的連接不正確，或電源未供電。 正確連接投影機的電源線。 檢查電源插座或電源是否運作正常。
是否啟動了 A/V 靜音功能？	按 [A/V Mute] 鈕取消 A/V 靜音。 ☛ “暫時隱藏影像與聲音 (A/V 靜音)” <a href="#">第105頁</a>
配置選單設定是否正確？	將設定全部重設。 ☛ <a href="#">重設 - 全部重設 第156頁</a>
所投射的影像是否全黑？ (僅在投影電腦影像時)	某些輸入映像，如螢幕保護，可能全黑。
Windows Media Center 是否以全螢幕顯示？ (僅限於已連接網路時)	Windows Media Center 以全螢幕顯示時，不能使用網路連接投影。縮減投影畫面的大小。
應用程式是否以 Windows DirectX 功能顯示？ (僅限於已連接網路時)	使用 Windows DirectX 功能的應用程式可能無法正確顯示影像。
投影機目前是否搭配其他影像顯示設備使用？	其他影像顯示設備可能具有不同的解析度。從 <b>信號</b> 選單變更 <b>EDID</b> 設定。 從投影機拔下目前投影影像的纜線，然後進行設定。如果在纜線連接時進行設定，設定將不會套用且影像無法正確顯示。如果在進行設定時纜線保持連接，請拔除纜線，然後重新進行 EDID 設定。此外，請在完成 EDID 設定後重新啟動投影機。 您可使用遙控器上的 [Default] 按，將設定恢復為初始值。 WUXGA 投影機的預設值為 <b>1920x1200/60Hz</b> ，SXGA+ 投影機的預設值為 <b>1400x1050/60Hz</b> 。 ☛ <a href="#">信號 - 高級 - EDID 第138頁</a>

### 無法顯示移動影像

檢查	修復
電腦映像信號是否輸出至 LCD 及監視器？ (僅在投影來自膝上型電腦或內建 LCD 螢幕電腦的影像時)	僅將影像信號從電腦變更為外部輸出。檢查電腦的文件，或聯繫電腦的製造商。
您嘗試要投影的移動影像內容是否有著作權保護？	投影機可能無法投影電腦上所播放有著作權保護的移動影像。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播放器隨附的使用說明書。

### 投影自動停止

檢查	修復
睡眠模式是否設為開啟？	按下 [⏻] 鈕開啟電源。如果您不要使用睡眠模式，請將設定變更為關閉。 ☛ <a href="#">擴展 - 操作 - 睡眠模式 第142頁</a>

### "EDID 未設定。"顯示

檢查	修復
是否正確設定 EDID？	從投影機拔下目前投影影像的纜線，然後重新進行 EDID 設定。此外，請在完成 EDID 設定後重新啟動投影機。 ☛ <a href="#">信號 - 高級 - EDID 第138頁</a>

### 顯示"不支援。"

檢查	修復
映像信號解析度及刷新率與模式有對應嗎？ (僅在投影電腦影像時)	請參閱電腦隨附的說明文件，找出如何改變從電腦輸出的影像信號解析度及刷新率。 ☛ <a href="#">“支援的監視器顯示” 第257頁</a>

### 顯示"無信號。"

檢查	修復
電纜線連接是否正確？	檢查投影所需的全部纜線是否已確實連接。 確定沒有任何纜線鬆脫未連接，而且纜線沒有任何接觸不良現象。
是否選擇了正確的連接埠？	按下 [Search] 按鈕變更影像。 ☛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並變更投影的影像 (訊源搜尋)” 第58頁
電腦或視頻來源的電源是否已開啟？	打開設備的電源。
映像信號是否向投影機輸出？ (僅在投影來自膝上型電腦或內建 LCD 螢幕電腦的影像時)	如果影像信號僅向電腦的 LCD 監視器或附屬的監視器輸出，則需將輸出改為向外部目的地及電腦本身的監視器輸出。對於某些電腦機型，當影像信號向外輸出，影像就不會顯示在 LCD 監視器或附屬的監視器上。 如果已經開啟投影機或電腦的電源時進行連接，將電腦的影像信號轉換成外部輸出的 Fn 鍵 (功能鍵) 可能無法運作。關閉電腦和投影機，然後重新開機。 ☛ 電腦的說明文件

### 映像模糊、失焦或失真

檢查	修復
是否正確調整焦距？	請至少經過 20 分鐘後再開始投影，接著按下遙控器上的 [Focus] 按鈕調整聚焦。 ☛ “修正聚焦” 第36頁
投影距離是否在最佳範圍內？	投影機是否放置在建議的投影距離範圍外？ 在此建議範圍內設置。 ☛ “投影屏大小及投影距離” 第228頁
鏡頭是否結露？	如果投影機突然從寒冷的環境進入溫暖的環境，或環境溫度突然發生改變，可能會在鏡頭表面形成結露，使映像模糊。在使用投影機前，請將它放置在室內約 1 小時。如果鏡頭結露，關閉電源並等待結露消失。

### 影像失真或扭曲

檢查	修復
電纜線連接是否正確？	檢查投影所需的全部纜線是否已確實連接。 ☛ “連接設備” 第44頁
是否使用延長電纜線？	如果使用延長電纜線，電氣干擾可能會影響這些信號。

檢查	修復
是否選擇正確的解析度？ (僅在投影電腦影像時)	設定電腦，使輸出的信號與投影機相容。 ● “支援的監視器顯示” 第257頁 ● 電腦的說明文件
是否正確調整同步▶和跟蹤▶設定？ (僅在投影電腦影像時)	按遙控器上的 [Auto] 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 鈕，執行自動調整。如果執行自動調整後仍無法正確調整影像，也可以使用配置選單進行調整。 ● 信號 - 跟蹤、同步 第138頁
解析度是否設定為自動以外的任何項目？ (僅限投影於分割畫面時)	若配置選單中的解析度與投影影像的解析度不同，則影像可能會出現摺疊現象。 若影像出現摺疊現象，請將解析度設為自動。 ● 信號 - 解析度 第138頁

### 影像被截斷 (過大) 或縮小，或長寬比不合，或影像顛倒

檢查	修復
是否已正確設定屏幕？	針對使用的螢幕設定適當的屏幕。 ● “屏幕設定” 第28頁
是否正確調整外觀？	按下 [Aspect] 按鈕，以選擇適用於輸入源的外觀。 ● “變更投影影像的長寬比” 第77頁
是否投影寬屏電腦的映像？ (僅在投影電腦影像時)	依據連接設備的信號變更設定。 ● 信號 - 解析度 第138頁
影像是否仍以 E 變焦進行放大？	按下遙控器上的 [Esc] 鈕可取消 E 變焦。 ● “放大部分影像 (E 變焦)” 第107頁
比例是否開啟？	在配置選單中將 比例 設為 關閉。 ● 信號 - 比例 比例 第138頁
顯示範圍是否受空白的限制？	在配置選單中適當地設定空白。 ● 信號 - 空白 第138頁
影像位置是否已正確調整？	(僅限於投影從 Computer 埠輸入的類比 RGB 信號時) 按遙控器上的 [Auto] 鈕或操作面板上的 [↵] 鈕，可調整位置。 您也可以從配置選單調整位置。 ● 信號 - 位置 第138頁

檢查	修復
電腦是否設為雙頭顯示？ (僅在投影電腦影像時)	若在電腦控制台上的 <b>顯示內容</b> 啟動雙頭顯示，只會投影約一半的電腦螢幕影像。若要顯示電腦螢幕上的整幅影像，請關閉雙頭顯示設定。 ☛ 電腦視頻驅動程式說明書
是否選擇正確的解析度？ (僅在投影電腦影像時)	設定電腦，使輸出的信號與投影機相容。 ☛ “支援的監視器顯示” 第257頁 ☛ 電腦的說明文件
影像方向是否正確？	在“配置”選單的 <b>投影方式</b> 中進行正確設定。 ☛ “安裝設定” 第28頁

### 影像顏色不正確

檢查	修復
輸入信號設定是否與所連接設備的信號符合？	依據連接設備的信號變更設定。 ☛ 信號 - 高級 - 輸入信號 第138頁
是否正確調整影像的亮度？	從配置選單調整調整 <b>亮度</b> 。 ☛ 影像 - 亮度 第136頁
電纜線連接是否正確？	檢查投影所需的全部纜線是否已確實連接。 確定沒有任何纜線鬆脫未連接，而且纜線沒有任何接觸不良現象。 ☛ “連接設備” 第44頁
是否正確調整 <b>對比度</b> ？	從配置選單調整 <b>對比度</b> 設定。 ☛ 影像 - 對比度 第136頁
是否正確進行顏色調整？	從配置選單調整 <b>伽瑪係數</b> 或 <b>RGBCMY</b> 設定。 ☛ 影像 - 高級 第136頁 ☛ “調整影像” 第80頁
是否正確調整顏色深淺和色調？	從配置選單調整 <b>顏色深淺</b> 和 <b>色調</b> 設定。 ☛ 影像 - 顏色深淺、色調 第136頁
房間的亮度是否適當？	如果房間的亮度比執行自動調整時更暗，投影影像的色調可能無法正確顯示。請將房間的亮度調暗，然後重新執行自動調整。 ☛ “畫面比對” 第97頁 ☛ “色彩校正” 第202頁


### 影像一片黑暗

檢查	修復
是否正確設定影像亮度？	從配置選單檢查 <b>亮度和明亮度設定</b> 值。 ● <a href="#">影像 - 亮度 第136頁</a> ● <a href="#">設定 - 明亮度設定 第140頁</a>
是否正確調整 <b>對比度</b> ？	從配置選單調整 <b>對比度</b> 設定。 ● <a href="#">影像 - 對比度 第136頁</a>
是否僅使用一個投影機？	檢查是否已將下列項目設為黑暗。 ● <a href="#">擴展 - 多重投影方式 - 畫面比對 - 明亮度設定 第142頁</a>

### 自動調整沒有正確執行

檢查	修復
電源開啟後是否經過至少 20 分鐘？	投影機的溫度必須保持穩定，才能正確執行自動調整。請在開啟投影機或取消 A/V 靜音的 20 分鐘後執行自動調整。
<b>鏡頭種類</b> 是否符合目前使用的鏡頭？	使用以下鏡頭時，請確定 <b>鏡頭種類</b> 符合目前使用的鏡頭。如果選擇不同的鏡頭，自動調整會無法正確執行。 ELPLS04、ELPLU02、ELPLW04、ELPLM06、ELPLM07 ● <a href="#">擴展 - 操作 - 高級 - 鏡頭種類 第142頁</a>
內建攝影機的護蓋是否保持乾淨？	請確定內建攝影機的護蓋保持乾淨。如果發現髒汙，請清潔護蓋。
是否輸入類比信號？	輸入類比信號時，輸入影像的顏色及亮度會改變，並可能無法正確套用調整結果。
是否曾使用幾何修正來修正影像？	對於使用幾何修正所修正的影像，自動調整可能無法運作。請將 <b>幾何修正</b> 設為 <b>關閉</b> 或縮小修正範圍。 ● <a href="#">設定 - 幾何修正 第140頁</a>
周遭環境的亮度是否適當？	如果自動調整期間受到強烈聚光燈或自然光線的照射，周遭環境的亮度將會改變，導致自動調整無法正確運作。請確定周遭環境的亮度沒有改變。
混合寬度是否介於 15 至 45%？	如果邊混合中的混合寬度低於 15% 或高於 45%，畫面比對功能可能無法正確運作。請檢查混合寬度。 ● <a href="#">擴展 - 多重投影方式 - 邊混合 第142頁</a>



檢查	修復
<p>是否顯示"自動調整時發生錯誤。"訊息？</p>	<p>以下項目說明訊息中顯示的錯誤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畫面比對期間：0101 測量值錯誤；0102 測量失敗；0103 切換攝影機失敗</li> <li>• 色彩比對期間：0201 測量值錯誤；0202 測量失敗；0203 切換攝影機失敗</li> </ul> <p>進一步詳細資料請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p> <p> <a href="#">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a></p>

## 投影開始時的問題

### 投影機無法開機

檢查	修復
<p>是否按下遙控器或操作面板上的 [ⓘ] 鈕？</p>	<p>按下 [ⓘ] 鈕開啟電源。</p>
<p>是否已關閉指示燈？</p>	<p>電源線的連接不正確，或電源未供電。 拔下電源線，然後重新接上。 檢查電源插座或電源是否運作正常。</p>
<p>觸摸電源線時指示燈是否時亮時滅？</p>	<p>可能是電源線接觸不良，或電源線有故障。重新插好電源線。若這樣未能解決問題，請停止使用投影機，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並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p> <p> <a href="#">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a></p>
<p>操作鎖定是否設定為全部鎖定？</p>	<p>按下遙控器的 [ⓘ] 鈕。若不需要使用<b>操作鎖定</b>，請將設定變更為<b>關閉</b>。</p> <p> “操作鎖定” <a href="#">第117頁</a></p>
<p>是否選擇正確的遙控接收器設定？</p>	<p>從配置選單檢查<b>遙控接收器</b>。</p> <p> <a href="#">設定 - 遙控接收器 第140頁</a></p>
<p>電源線是否已重新插上或者是否在直接關閉電源後立即開啟斷路器？</p>	<p>若在<b>直接打開電源</b>設為<b>開啟</b>時執行左欄中的操作，則可能無法重新開啟電源。按下 [ⓘ] 鈕開啟電源。</p>
<p>遙控器上的 [ID] 開關是否設為 On？</p>	<p>開關設為 On 時，僅可利用遙控器操作 ID 一致的投影機。請將 [ID] 開關設為 Off。</p> <p> “設定遙控器 ID” <a href="#">第41頁</a></p>

## 其他問題

### 聽不到聲音或聲音微弱

檢查	修復
檢查音頻/視頻纜線是否確實同時連接至投影機與音頻源。	從Audio埠拔下纜線，然後重新接上。
投影機是否設為最低音量？	調整音量，直到聽見聲音為止。  <a href="#">設定 - 音量 第140頁</a>  <a href="#">“調整音量” 第60頁</a>
電腦或影像來源是否設為最低音量？	調整音量，直到聽見聲音為止。
是否啟動了 A/V 靜音功能？	按 [A/V Mute] 鈕取消 A/V 靜音。  <a href="#">“暫時隱藏影像與聲音 (A/V 靜音)” 第105頁</a>
音頻纜線的規格是否為“無電阻”？	使用市售的音頻纜線時，確定纜線標示為“無電阻”。
是否使用 HDMI 纜線連接？	如果通過HDMI纜線連接時沒有音頻輸出，請將連接的設備設定為PCM輸出。
是否選擇了正確的音頻輸入？	檢查配置選單中的音頻設定。  <a href="#">擴展 - A/V 設定 - 音頻設定 第142頁</a>

### 遙控器不起作用

檢查	修復
操作遙控器時，遙控器發光部位是否對準投影機的遙控接收器？	將遙控器對準遙控接收器。  <a href="#">“遙控器操作範圍” 第23頁</a>
遙控器是否離投影機太遠？	檢查操作範圍。  <a href="#">“遙控器操作範圍” 第23頁</a>
遙控接收器是否受陽光或日光燈強光直射？	將投影機安裝在遙控接收器不會受強光照射的地方。
是否選擇正確的遙控接收器設定？	從配置選單檢查遙控接收器。  <a href="#">設定 - 遙控接收器 第140頁</a>
電池是否電量用盡？是否正確裝入電池？	確定已正確裝入電池，或視需要更換電池。  <a href="#">“更換遙控器電池” 第22頁</a>

檢查	修復
遙控器 ID 與投影機 ID 是否一致？	請確認欲操作的投影機 ID 與遙控器 ID 是否一致。若無論 ID 設定為何均要利用遙控器操作所有投影機，請將遙控器上的 [ID] 開關設為 Off。 ☛ “ID 設定” 第40頁
遙控器類型是否符合正在使用的遙控器？	檢查配置選單上的遙控器類型。 ☛ 擴展 - 操作 - 高級 - 遙控器類型 第142頁
是否已將選購的遙控器纜線連接至投影機的 Remote 埠？	當連接遙控器纜線時，會停用投影機遙控接收器。不使用遙控器纜線組時，請拔下 Remote 埠上的纜線。
控制通訊或 Extron XTP 是否設為開啟？	Remote 埠會停用。使用選購的遙控器纜線組時，請將控制通訊或 Extron XTP 設為關閉。 ☛ 擴展 - HDBaseT 第142頁
是否設定遙控器按鈕鎖定？	當設定遙控器按鈕鎖定时，除了基本遙控器操作所需的按鈕外，其他按鈕皆會停用。按住 [⬆] 按鈕，取消遙控器按鈕鎖定。 ☛ “遙控器按鈕鎖定” 第118頁

### 外部監視器無法顯示影像

檢查	修復
是否從 Computer 埠或 BNC 埠以外的埠輸入影像？	外接監視器僅會顯示來自下列其中一個輸入埠的 RGB 信號：Computer 埠或 BNC 埠。
是否在投影分割畫面？	外接監視器僅會顯示來自連接至下列其中一個輸入埠，且投影於左畫面的 RGB 信號：Computer 埠或 BNC 埠。 ☛ “同時投影兩個影像 (Split Screen)” 第102頁
投影機是否處於待機狀態？	從“配置”選單檢查是否正確設定待機模式、A/V輸出以及監視器輸出。 ☛ 擴展 - 待機模式、A/V設定 第142頁

### 我要變更訊息和選單的語言

檢查	修復
變更語言設定。	從配置選單調整語言設定。 ☛ 擴展 - 語言 第142頁

### 即使投影機發生問題也沒有收到電郵

檢查	修復
是否將 <b>待機模式</b> 設為 <b>通訊開啟</b> ？	若要在投影機處於待機狀態時使用郵件通知功能，請從配置選單的 <b>待機模式</b> ，設定 <b>通訊開啟</b> 。此外，請根據目前使用的網路環境變更 <b>連接埠</b> 。 ☛ <a href="#">擴展 - 待機模式 第142頁</a>
電力是否有供應至投影機？	檢查電源插座或電源是否運作正常。
是否已正確設定配置選單中的郵件通知功能？	已根據配置選單中的 <b>通知</b> 設定，送出一封錯誤通知電子郵件。請檢查設定是否正確無誤。 ☛ “通知選單” <a href="#">第152頁</a>

### 此時會顯示"保存時間的電池電量偏低。"

檢查	修復
儲存時鐘設定的內部電源供應器電量不足。	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所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


### "投影機未正確關閉。可能發生電壓瞬降。"會顯示

檢查	修復
是否啟用直接關機或者因突然停電而發生電壓下降情形？	在狀態資訊中檢查詳細記錄。 ☛ “判讀狀態顯示” <a href="#">第174頁</a>

### 詳細記錄及錯誤訊息沒有顯示

檢查	修復
根據環境，在發生突然電壓下降、停電或電源中斷後開啟投影機時，可能不會顯示錯誤及警告。	使用電源按鈕或從電源插座拔除插頭關閉投影機後，請等待至少 10 秒，然後再重新開啟投影機或重新插入插頭。投影機開啟時，請檢查狀態資訊。

## 無法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檢查	修復
您要連接的網路裝置是否開啟？	當投影機的 <b>待機模式</b> 處於 <b>通訊開啟</b> 待機狀態時，請確定連接的網路裝置已開啟電源。開啟網路裝置，然後重新啟動投影機。  <a href="#">擴展 - 待機模式 第142頁</a>

檢查號碼並採取以下措施。若無法解決問題，請聯繫您的網路管理員，或聯繫經銷商，或按照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

Event ID	原因	修復
0432 0435	無法啟動網路軟體。	重新啟動投影機。
0434 0481 0482 0485	網路通訊不穩定。	檢查網路通訊狀態，然後等一陣子再重新連接。
0433	無法播放已傳送的影像。	請重新啟動網路軟體。
0484	通訊已從電腦切斷。	
0483 04FE	網路軟體意外結束。	檢查網路通訊狀態。重新啟動投影機。
0479 04FF	投影機發生系統錯誤。	重新啟動投影機。
0891	以相同的 SSID 找不到存取點。	將電腦、接入點及投影機設定為相同的 SSID。
0892	WPA/WPA2 認證類型不相符。	檢查無線 LAN 安全性已正確設定。
0893	TKIP/AES 加密類型不相符。	 <a href="#">網路 - 無線LAN 第149頁</a>
0894	因為投影機連接至未經授權的存取點，所以通訊被切斷了。	請與網路管理員聯繫，取得進一步詳細資訊。
0898	無法取得 DHCP。	檢查 DHCP 伺服器是否正確操作。如果不是使用 DHCP，請關閉 DHCP 設定。  <a href="#">網路 - 無線LAN 第149頁</a> 、 <a href="#">有線LAN 第152頁</a>
0899	其他通訊錯誤	如果重新啟動投影機或網路軟體無法解決問題，請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a href="#">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a>
089A	EAP 認證類型不相同。	檢查無線 LAN 安全性已正確設定。另外，檢查是否正確安裝憑證。
089B	EAP 伺服器認證失敗。	 <a href="#">網路 - 無線LAN 第149頁</a>
089C	EAP 用戶端認證失敗。	
089D	金鑰交換失敗。	

Event ID	原因	修復
0920	儲存時鐘設定的內部電源供應器電量不足。	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所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a href="#">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a>



# 維修

本章提供維護操作的資訊，以確保投影機能長時間保持最佳性能。



投影機沾染污物或映像的投影效果變差時，請進行清潔工作。

### 注意

清潔時，請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否則可能會造成觸電。

## 清潔投影機表面

用軟布輕輕擦拭投影機的表面。

如果投影機過於骯髒，請用水沾濕清潔布並徹底擰乾，然後擦拭投影機。最後，用乾布擦乾投影機。

### 注意

請勿使用如蠟、酒精或稀釋劑等揮發性物質清潔投影機的表面。機殼的品質會改變，或者褪色。

## 清潔鏡頭

使用市售的清潔玻璃專用布，輕輕擦拭鏡頭。

### 警告

請勿使用含有可燃氣體的噴劑來清除附著在投影機鏡頭上的污垢或灰塵。否則可能因內部溫度過高而導致火災。

### 注意

鏡頭很容易劃傷，所以避免用硬物擦拭或拍打鏡頭。

## 清潔空氣濾網

當顯示下列訊息且濾網指示燈閃爍橘燈時，請清潔空氣濾網與進氣口。

"需要清潔空氣濾網。清潔或更換空氣濾網。"

"投影機過熱。確定在通風口處沒有放置任何東西，並且清潔或更換空氣濾網。"

"空氣濾網被堵塞。清潔或更換空氣濾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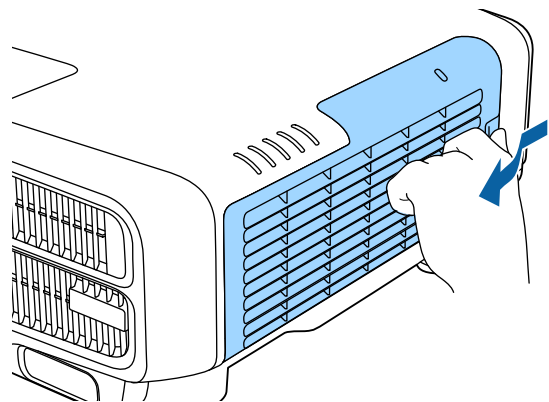
### 注意

- 如果灰塵積聚在空氣過濾器上，會使得投影機內部溫度上升，而導致操作問題並縮減光學引擎的使用壽命。顯示下列訊息時，請立即清潔空氣濾網。
- 請勿用水清洗空氣濾網。請勿使用清潔劑或溶劑。
- 使用刷子清潔時，請使用軟長刷輕輕刷除。若刷除力道過大，灰塵容易聚集到空氣濾網內部，無法清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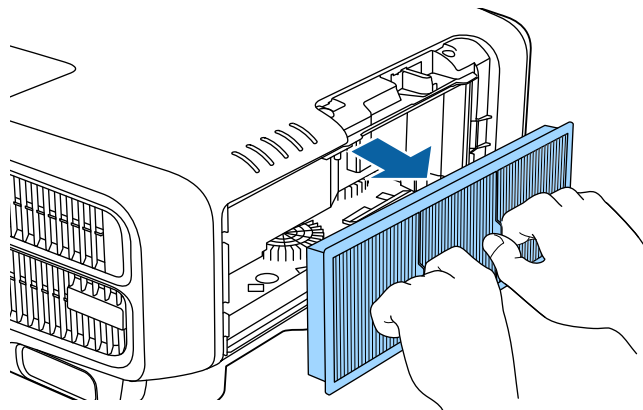
## 清潔空氣濾網

即使投影機懸吊在天花板上，也可更換空氣濾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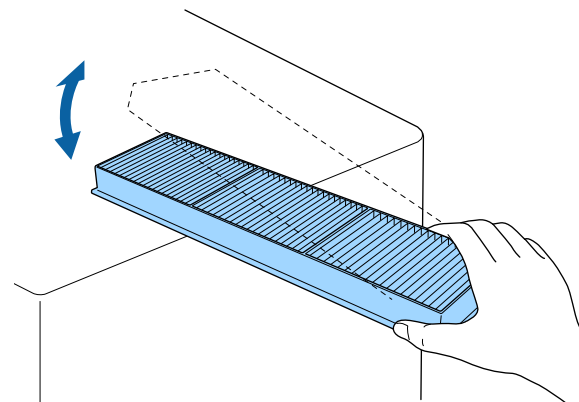
- 1** 關閉投影機的電源，並且待確認的嗶嗶蜂鳴聲響起後，再拔下電源線。
- 2** 拆下空氣濾網蓋。  
手指握住空氣濾網蓋的蓋片，並在按壓蓋片的同時拉出並取下濾網蓋。



- 3** 拆下空氣濾網。  
握住空氣濾網蓋片並將其平直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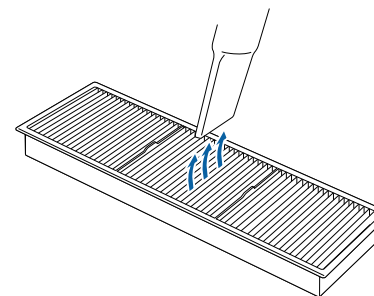


- 4** 將空氣濾網前端（蓋片端）朝下，輕彈空氣濾網四至五次，將灰塵彈落。  
轉到另一面以同樣方式輕彈濾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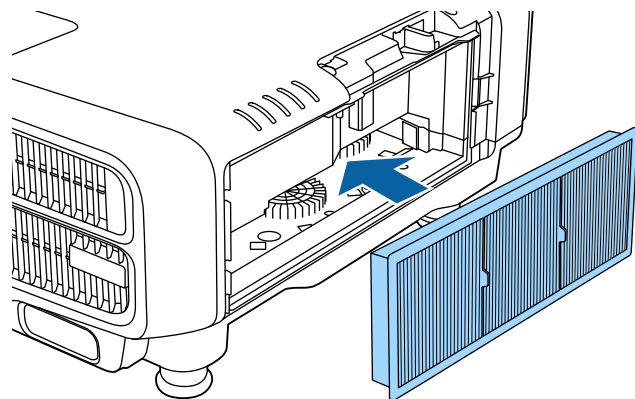
**注意**

若敲打空氣濾網的力道過大，可能會導致濾網變形與破裂而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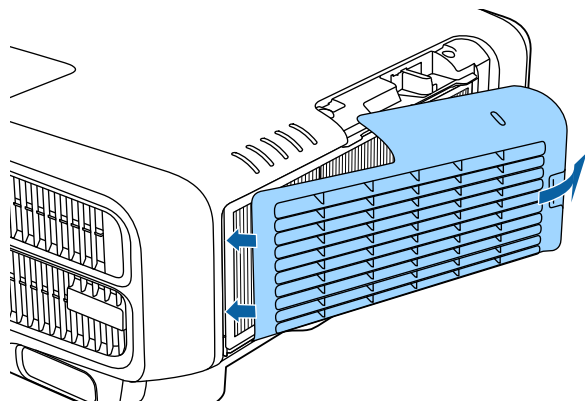
- 5** 請利用吸塵器由正面清除殘留在空氣濾網上的灰塵。



- 6** 更換空氣濾網。  
下壓直到卡入到位為止。



## 7 安裝空氣濾網蓋。



- 即使在清潔完畢後，訊息仍經常顯示，請更換新的空氣濾網。用新的空氣濾網予以更換。
  - ☛ “更換空氣濾網” [第200頁](#)
- 建議至少每隔 20,000 小時清潔一次空氣濾網。如果在灰塵特別多的環境使用投影機，必須更頻繁清潔。
- 只有在“配置”選單中將**清潔空氣濾網通知**設為**開啟**時，才會出現有關清潔空氣濾網通知的指示燈或訊息。
  - ☛ **擴展 - 顯示 - 清潔空氣濾網通知** [第142頁](#)

本節說明如何更換空氣濾網。

## 更換空氣濾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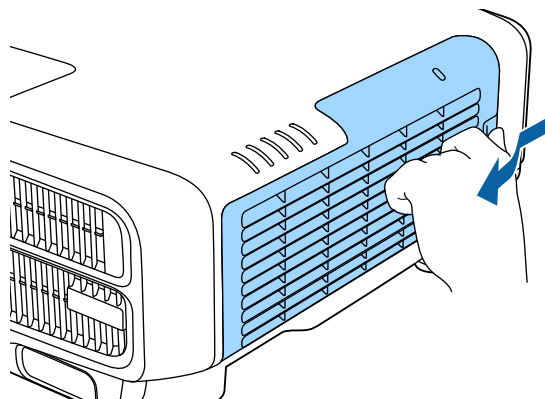
### 空氣濾網更換期

如果即使已清潔空氣濾網，仍經常顯示該訊息，那麼請更換空氣濾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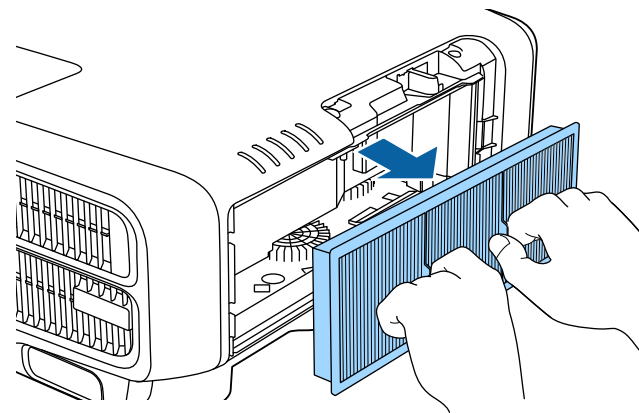
### 如何更換空氣濾網

即使投影機懸吊在天花板上，也可更換空氣濾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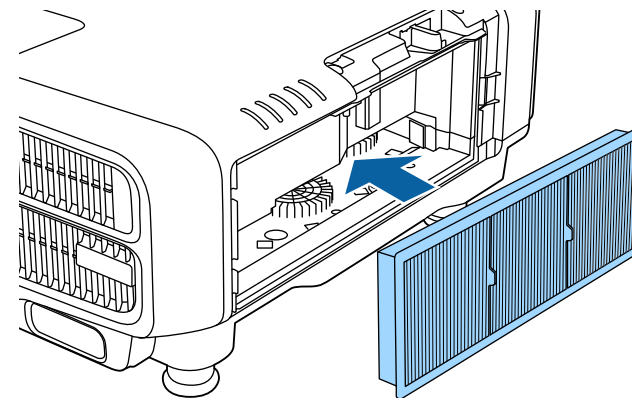
- 1** 關閉投影機的電源，並且待確認的嗶嗶蜂鳴聲響起後，再拔下電源線。
- 2** 拆下空氣濾網蓋。  
手指握住空氣濾網蓋的蓋片，並在按壓蓋片的同時拉出並取下濾網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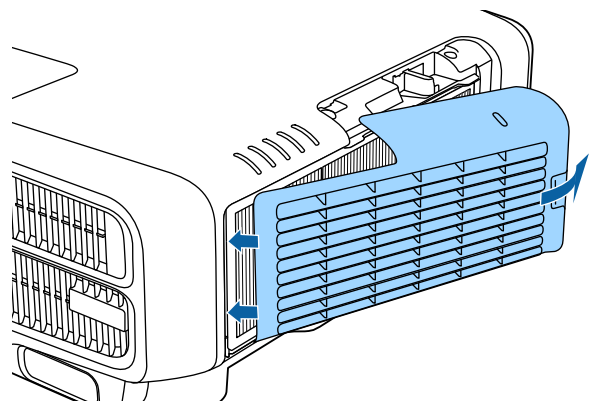
- 3** 拆下空氣濾網。  
握住空氣濾網蓋片並將其平直拉出。



- 4** 安裝新的空氣濾網。  
下壓直到卡入到位為止。



- 5** 安裝空氣濾網蓋。



請按當地的法規正確地處理用過的空氣濾網。

邊框部分材料：聚丙烯

濾網部分材料：聚丙烯

## 色彩校正

根據預設色彩設定，自動調整整個畫面的色調衰減。

### 自動調整功能的操作條件

符合下列條件時，色彩校正的自動調整功能就會啟用。

- 螢幕表面平坦且沒有歪斜或變形
- 使用消光白擴散螢幕
- 投影尺寸為 80 至 200 英寸
- 投影機與投影表面保持平行



- 使用以下鏡頭時，無法執行自動調整。  
ELPLX02、ELPLX02W、ELPLR04、ELPLL08、ELPLL07
- 建議您在開啟投影機或取消 A/V 靜音的 20 分鐘後執行色彩校正。
- 若要提高調整的準確度，建議您在投影影像時調暗室內光線，然後再進行調整。
- 自動調整是使用投影機前方的內建攝影機執行。請勿遮擋攝影機或投影影像。
- 自動調整過程大約需要 1 分 30 秒。
- 執行自動調整後，顏色均勻度及色彩比對會恢復為預設值。
- 透過排程功能，投影機可在您指定的時間自動調整整個畫面的色彩。  
☛ “排程功能” [第111頁](#)
- 如果色彩校正沒有正常運作，請參閱以下說明。  
☛ “自動調整沒有正確執行” [第188頁](#)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擴展選擇色彩校正。
- 3 選擇開始自動調整，然後按 [↵] 鈕。



調整圖樣會顯示並開始調整。如果投影影像在調整之前顯示，則程序到此結束。



- 如果發生錯誤，請參閱下列說明。  
☛ “自動調整沒有正確執行” [第188頁](#)
- 若要恢復為自動調整前的狀態，請選擇復原。若您在選擇復原後選擇取消復原，影像就會恢復為自動調整後的狀態。
- 若要將色彩校正調整值恢復為預設值，請選擇重設。

## 面板合光調整

調整 LCD 面板的像素色偏。您可以在  $\pm 3$  像素的範圍內，以 0.125 像素為單位，水平與垂直調整像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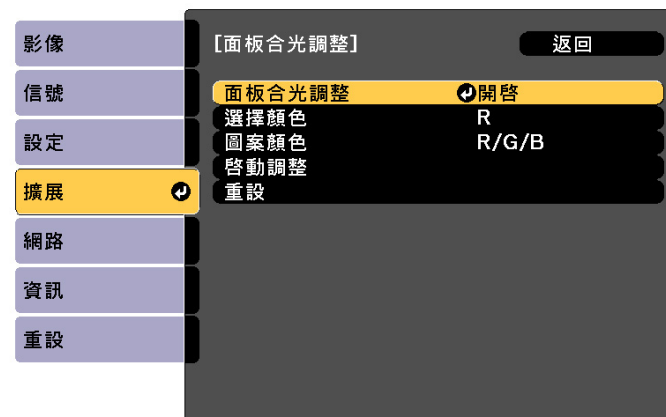
- 在執行 LCD 合光調整之後，影像品質可能會下降。
- 超出投影畫面邊緣之像素的影像不會顯示出來。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擴展**選擇顯示。
- 3 選擇**面板合光調整**，然後按 [↵] 鈕。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 4 啟用**面板合光調整**。



[Esc]: 返回 [◆]: 選擇 [↵]: 確認 [Menu]: 退出

- (1) 選擇**面板合光調整**，然後按 [↵] 鈕。
- (2) 選擇**開啟**，然後按 [↵] 鈕。
-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5 選擇您要調整的顏色。


- (1) 選擇**選擇顏色**，然後按 [↵] 鈕。
- (2) 選擇 **R** (紅) 或 **B** (藍)，然後按 [↵] 鈕。
-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6 從**圖案顏色**中進行調整時，選擇顯示的網格顏色。

- (1) 選擇**圖案顏色**，然後按 [↵] 鈕。
- (2) 針對網格顏色選擇 R (紅)、G (綠) 與 B (藍) 的組合。  
**R/G/B**: 顯示全部三種顏色的組合；紅色、綠色與藍色。網格的實際顏色是白色。  
**R/G**: 從**選擇顏色**中選擇 **R** 時可用。顯示兩種顏色的組合；紅色與綠色。網格的實際顏色是黃色。  
**G/B**: 從**選擇顏色**中選擇 **B** 時可用。顯示兩種顏色的組合；綠色與藍色。網格的實際顏色是藍綠色。
- (3)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7** 選擇**啟動調整**，然後按 [↵] 鈕。  
 首先，選擇**移動整個面板**並調整整個 LCD 面板。顯示啟動確認訊息時，請按下 [↵] 鈕開始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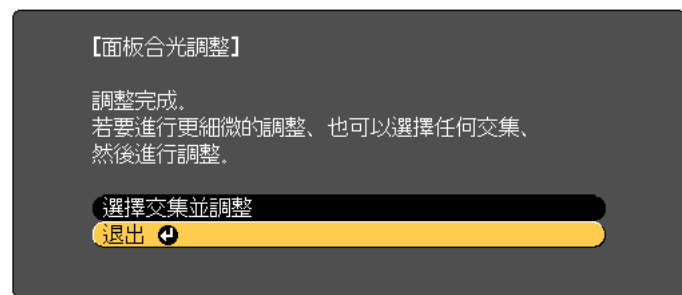
 調整時影像可能會失真。完成調整之後會還原影像。

- 8** 使用 [▲][▼][◀][▶] 鈕進行調整，然後按下 [↵] 鈕。

- 9** 若要執行更詳細的調整，請選擇**調整四個角落**，然後按下 [↵] 鈕進行確認。

- 10** 使用 [▲]、[▼]、[◀] 及 [▶] 鈕來進行調整，然後按 [↵] 鈕來移至下一個調整點。


- 11** 調整全部四個角之後，選擇**退出**，然後按 [↵] 鈕。



如果在修正全部四個點之後，您覺得仍需要進行調整，請選擇**選擇交集並調整**，然後繼續進行調整。

## 顏色均勻度

調整整個畫面的色調。

 即使在進行顏色均勻度調整之後，色調也可能不一致。

- 1** 投影時按 [Menu] 鈕。
- 2** 從**擴展**選擇顯示。
- 3** 選擇**顏色均勻度**，然後按 [↵] 鈕。  
此時會顯示以下畫面。



**顏色均勻度**：開啟或關閉顏色均勻度。

**調整級數**：從白色到灰色一直到黑色，共有八級。您可以單獨調整每一級。

**啟動調整**：開始調整顏色均勻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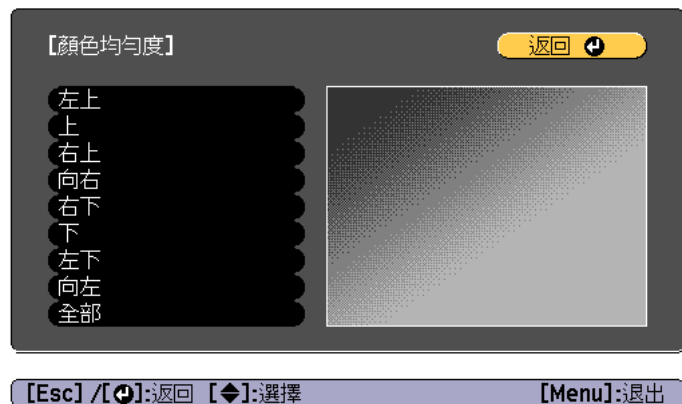
**重設**：將**顏色均勻度**的所有調整與設定重設為其預設值。





調整**顏色均勻度**時影像可能會失真。完成調整之後會還原影像。

- 4 選擇**顏色均勻度**，然後按 [↵] 鈕。
- 5 設為**開啟**，然後按 [Esc] 鈕。
- 6 選擇**調整級數**，然後按 [↵] 鈕。
- 7 使用 [◀][▶] 鈕設定調整級數。
- 8 按下 [Esc] 按鈕，可返回上一個畫面。
- 9 選擇**啟動調整**，然後按 [↵] 鈕。
- 10 選擇要調整的區域，然後按 [↵] 鈕。  
先調整外部區域，然後再調整整個畫面。



- 11 使用 [▲][▼] 鈕選擇您要調整的顏色，然後使用 [◀][▶] 鈕調整。  
按 [◀] 鈕來減弱色調。按 [▶] 鈕來加強色調。



[Default] :重設 [↵]: 切換背景

- 12 返回步驟 6 並調整每一級。
- 13 完成調整時，按下 [Menu] 鈕。



# 附錄

## 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可讓您在電腦監視器執行檢查連接至網路的多部 Epson 投影機的状态等操作，並從電腦控制投影機。

請從下列網站下載 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軟體。

<http://www.epson.com>


##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您可以使用連接到網路上投影機之電腦或行動裝置的網路瀏覽器，設定功能並控制投影機。此功能可讓您執行遠端設定及控制操作。此外，您可在使用多台投影機時操作特定投影機。

使用 Internet Explorer 9.0 或更新版本或 Microsoft Edge 作為網路瀏覽器。使用 OS X 專用的 Safari。



如果將待機模式設定為**通訊開啟**，即使投影機是處於待機狀態（電源關閉時），也可以使用網路瀏覽器進行設定並執行控制。

 **擴展 - 待機模式** [第142頁](#)

## 顯示 Epson Web Control 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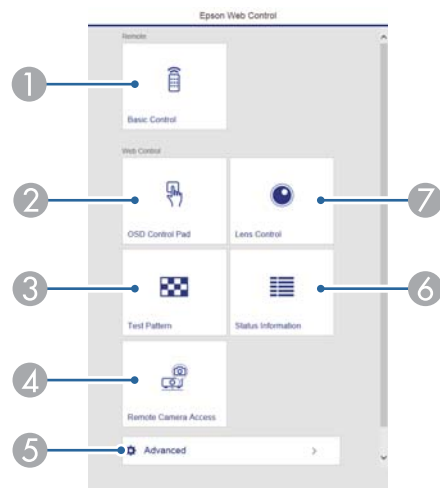
請按照以下步驟，顯示 Epson Web Control 畫面。

裝置與投影機可以連接至網路。



如果您使用的網路瀏覽器設為透過代理伺服器連接，則不能顯示 Epson Web Control 畫面。若要顯示Web控制，必須進行設定，不透過代理伺服器進行連接。

- 1** 將您的裝置連接到與所連線投影機一樣的相同網路上。  
連線方法依裝置而有不同。請參考您裝置所附的使用說明，以瞭解詳情。使用行動裝置時，請檢查 Wi-Fi 設定。
- 2** 在您的裝置上啟動網路瀏覽器。
- 3** 在網路瀏覽器的 URL 欄位中輸入已連接投影機的位址，以進行連線。  
Home 畫面會隨即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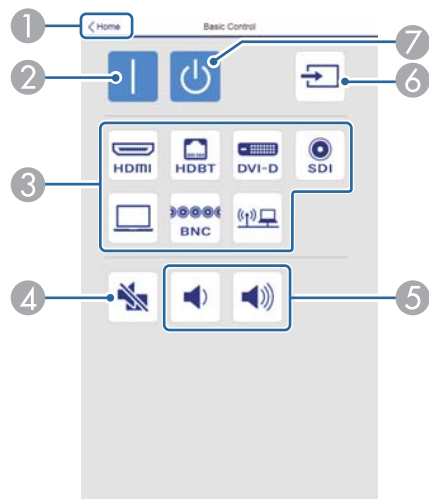
- ① **Basic Control**  
 ➤ “Basic Control 畫面” [第209頁](#)
- ② **OSD Control Pad**  
 ➤ “OSD Control Pad 畫面” [第209頁](#)
- ③ **Test Pattern**  
 ➤ “測試圖樣操作畫面” [第211頁](#)
- ④ **Remote Camera Access**  
 ➤ “Remote Camera Access 畫面” [第213頁](#)
- ⑤ **Advanced**  
 您會進入 Advanced 畫面。
- ⑥ **Status Information**  
 ➤ “Status Information 畫面” [第212頁](#)
- ⑦ **Lens Control**  
 ➤ “Lens Control 畫面” [第210頁](#)



- 從 Home 畫面執行功能時，系統會提示您輸入使用者名稱與密碼。  
 您可使用以下兩種使用者名稱與密碼。  
 Remote：使用者名稱為“EPSONREMOTE”，預設密碼為“guest”。  
 Web控制：使用者名稱為“EPSONWEB”，預設密碼為“admin”。
- 您不能變更使用者名稱。您可以從配置選單的網路選單，變更密碼。  
 ➤ [網路 - 基本 - Remote 密碼、Web控制密碼 第148頁](#)
- 即使密碼停用，您還是需要輸入 Web 控制密碼的使用者名稱。
- 您僅能從高級畫面設定以下項目。  
 Monitor密碼 (最多 16 個半形英數字元)  
 ➤ [網路 - 基本 - Monitor密碼 第148頁](#)  
 IPv6 設定 (手動)  
 ➤ [網路 - IPv6 設定 第149頁, 第152頁](#)  
 新增 HTTP 埠 (Web 控制所使用的埠號碼；請使用除 80 (預設)、843、3620、3621、3625、3629、4352、4649、5357、10000、10001、41794 外的號碼)  
 ➤ [網路 - 其他 第154頁](#)

### Basic Control 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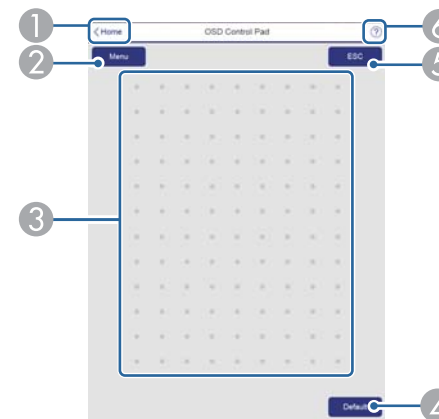
您可執行基本投影機操作。



- 1 移至主畫面。
- 2 開啟投影機。
- 3 切換至目標影像。
- 4 開啟或關閉視頻和音頻。
- 5 您可以調節音量。
- 6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
- 7 關閉投影機。

### OSD Control Pad 畫面

您可從投影機的配置選單進行操作。



- 1 移至主畫面。
- 2 顯示及關閉配置選單。
- 3 您可使用手指或滑鼠操作配置選單。  
滑動以選擇項目，然後輕按以確認選項。
- 4 當「[預設值]:重設」顯示在配置選單的操作指示上時，選擇此圖示可將設定恢復為預設值。
- 5 回到配置選單的上一層選單。
- 6 顯示如何使用 OSD Control Pad 的資訊。



不能在 Epson Web Control 中設定的配置選單項目如下所列。

- 信號選單 - EDID、DDC緩衝
- 設定選單 - 用戶鈕
- 擴展選單 - 顯示 - 訊息位置
- 擴展選單 - 用戶標識
- 擴展選單 - 操作 - 高級 - BNC同步終端、AC 電壓監控、鏡頭種類
- 擴展選單 - 操作 - 鏡頭校正
- 擴展選單 - 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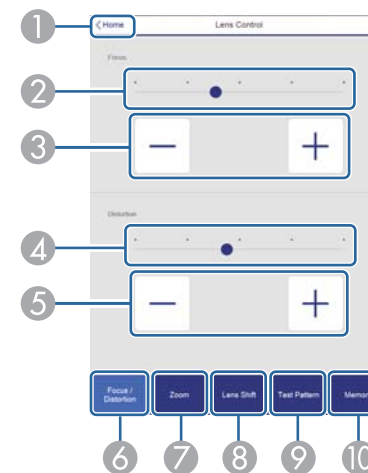
各選單上可用的項目，與投影機的配置選單相同。

☛ “配置選單” 第132頁

## Lens Control 畫面

您可從投影機操作鏡頭。

### 聚焦/失真操作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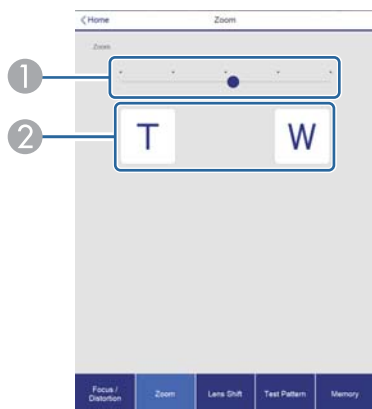


- 1 移至主畫面。
- 2 移動滑桿以調整聚焦。
- 3 按下按鈕可調整聚焦。
- 4 移動滑桿以調整影像變形。\*
- 5 按下按鈕以調整影像變形。\*
- 6 顯示聚焦/失真操作畫面。
- 7 顯示縮放操作畫面。
- 8 顯示鏡頭移動操作畫面。
- 9 顯示測試圖樣操作畫面。
- 10 顯示記憶操作畫面。

\* 此選項不適用於 ELPLU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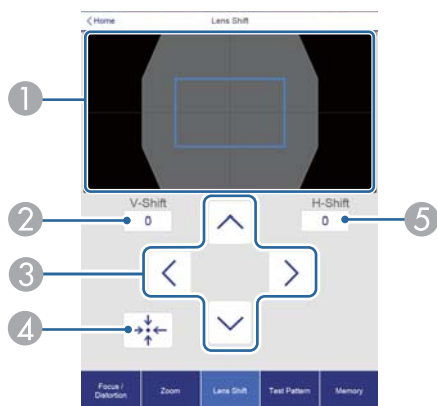
縮放操作畫面

此選項不適用於 ELPLX02、ELPLX02W 及 ELPLR04。



- ① 移動滑桿以調整縮放。
- ② 按下按鈕可調整縮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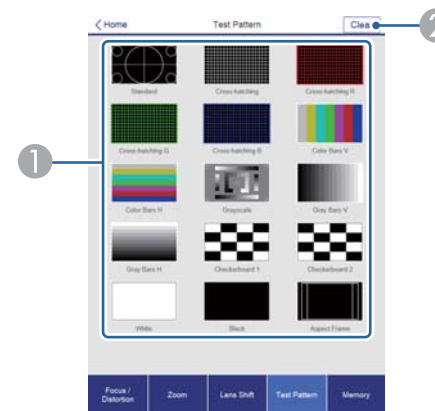
鏡頭移動操作畫面



- ① 以藍色方框顯示影像的位置。移動影像位置時，會在目的地顯示紅色方框。
- ② 顯示垂直影像位置。您可輕按並輸入數值，以直接指定位置。

- ③ 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移動影像位置。
- ④ 如果在確認畫面中按下 **OK** 鈕，會將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
- ⑤ 顯示水平影像位置。您可輕按並輸入數值，以直接指定位置。

測試圖樣操作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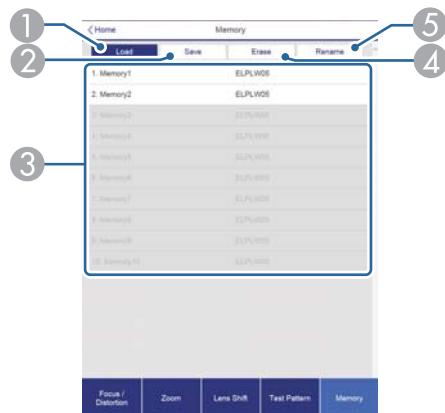


- ① 顯示測試圖樣。
- ② 關閉測試圖樣。

### 記憶操作畫面

如需記憶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說明。

☛ “記憶功能” 第10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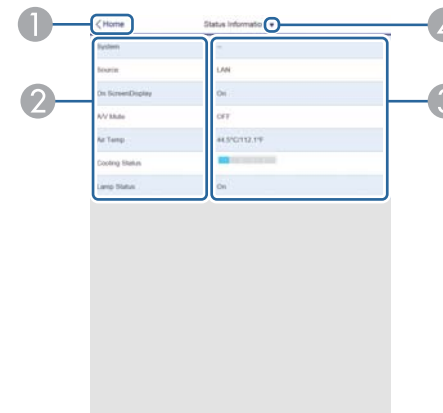


- ① 載入記憶。
- ② 儲存記憶。
- ③ 顯示記憶清單。
- ④ 消除記憶。
- ⑤ 變更記憶名稱。

### Status Information 畫面

您可查看投影機的狀態。如需顯示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說明。

☛ “判讀狀態顯示” 第17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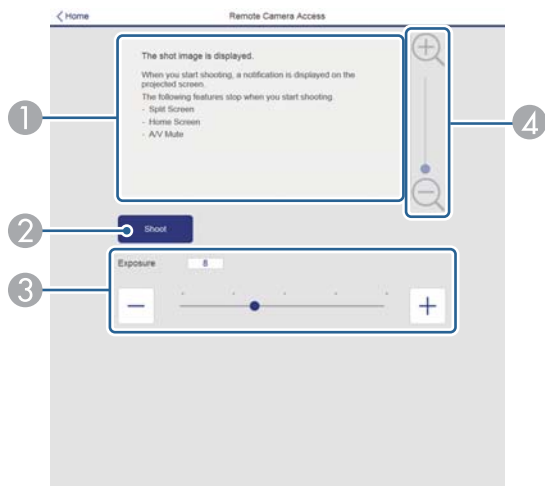
- ① 移至主畫面。
- ② 顯示項目名稱。
- ③ 顯示各項目的狀態。
- ④ 從以下選擇類別。

Status Information、Source、Signal Information、Network Wired、Network Wireless、Maintenance、Version、Air Temp Info、Voltage Warning Info



## Remote Camera Access 畫面

您可拍攝投影影像的畫面。



- ① 顯示您拍攝的影像。
- ② 按下**拍攝**可拍攝投影影像的畫面。
- ③ 調整拍攝時的曝光。
- ④ 放大或縮小拍攝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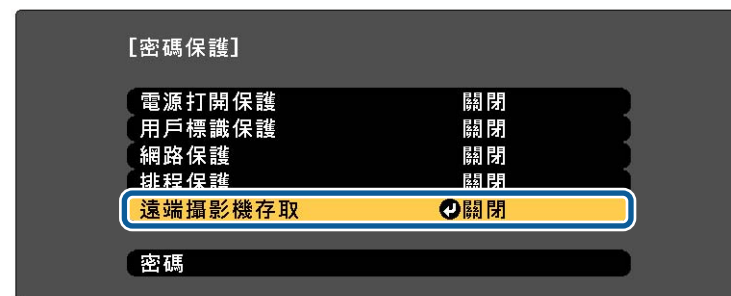
## 從遠端位置查看投影影像

從遠端位置拍攝投影影像後，您可在目前使用的裝置上查看影像。



- 在**網路 - 其他**選單中，確定將**安全 HTTP** 設為**開啟**。
- 安裝 ELPLX02/ELPLX02W 時無法使用此選項。
- 使用以下功能時，您無法使用遠端攝影機存取功能。
  - 使用內建攝影機時 (並排顯示、畫面比對、色彩校正)
  - 鏡頭校正
  - 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軟體中的 Message Broadcasting 功能
- 使用遠端攝影機存取功能時，以下功能會被取消。
  - Split Screen
  - A/V Mute
  - 主畫面顯示
  - 屏幕直接顯示 (訊息隱藏時)

- 1** 在**密碼保護**畫面上，將**遠端攝影機存取**設為**關閉**。  
 ➔ “設定密碼保護” [第115頁](#)



**2** 從網路中選擇遠端攝影機存取。



**3** 選擇密碼，然後按 [↵] 鈕。  
密碼最多可輸入 32 個半形英數字元 (\* : 及空格不得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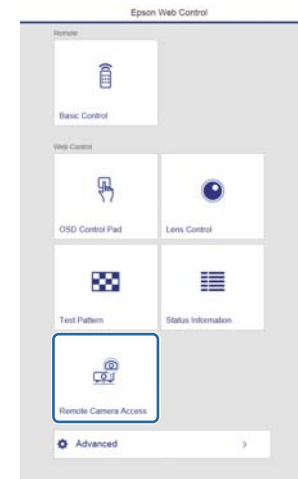
**4** 將遠端攝影機存取設為開啟。



**5** 在連上網路的電腦或行動裝置上啟動網路瀏覽器。

**6** 在連線至 Epson Web Control 畫面的瀏覽器網址列中輸入投影機的 IP 地址。

**7** 選擇遠端攝影機存取。  
當顯示登入畫面時，請輸入您的使用者名稱及密碼。(使用者名稱為 EPSONWEB，預設密碼為 admin。)



**8** 按下**拍攝**。



**9** 如果顯示密碼畫面，請輸入在步驟 3 的**遠端攝影機存取 - 密碼**中設定的密碼，然後按下**確定**。

訊息會顯示在投影影像上，並隨即開始拍攝。影像擷取大約需要六秒。



- 視需要調整曝光。如有進行任何調整，請重新拍攝並檢查調整的影像。
- 拍攝時，您無法執行關閉投影機以外的任何操作。
- 您無法拍攝警告或注意訊息。

**使用網路瀏覽器設定憑證**

您可使用電子憑證作為投影機的安全性設定。



您可從投影機的網路選單安裝電子憑證。不過，請確定僅註冊一次，否則憑證可能無法正確安裝。

👉 “設定無線網路安全性” [第12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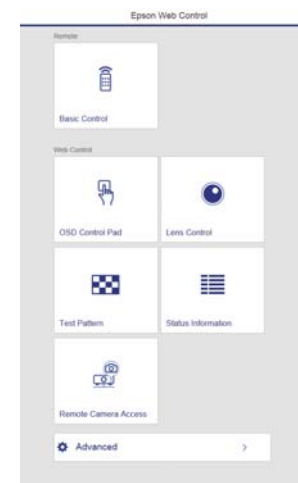
**1** 備妥投影機支援的憑證。

**2** 確認已開啟投影機。

**3** 在連上網路的電腦或行動裝置上啟動網路瀏覽器。

**4** 在連線至 Epson Web Control 畫面的瀏覽器網址列中輸入投影機的 IP 地址。

Epson Web Control 畫面會隨即顯示。



**5** 選擇**高級**。



您必須登入才能顯示高級畫面。當顯示登入畫面時，請輸入您的使用者名稱及密碼。(使用者名稱為 EPSONWEB，預設密碼為 admin。)

**6** 從網路選擇**憑證**。

**7** 按一下**選擇檔案**鈕，選擇憑證檔案。

**8** 在**密碼**方塊中輸入密碼，然後按一下**傳送**。

**9** 設定完成時，按一下**應用**。

## 使用郵件通知功能報告問題

設定郵件通知後，若投影機出現問題或警告，通知訊息將傳送至預先設定的電郵地址。這樣，即使操作人員不在投影機附近，也能得知投影機出了問題。

☛ [網路 - 通知 - 郵件通知 第152頁](#)



- 最多可記錄三個通知目的地（地址），通知訊息可以同時發送到這三個目的地。
- 如果投影機發生嚴重的問題，突然停止運轉，則投影機可能無法發送訊息通知操作人員出了問題。
- 如果將**待機模式**設定為**通訊開啟**，即使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電源關閉時），您也可以控制投影機。

☛ [擴展 - 待機模式 第142頁](#)

### 讀取錯誤通知郵件

將郵件通知功能設定為開啟，而投影機出現問題或警告時，會送出以下電子郵件。

寄件人：在**寄件者**中設定的電郵地址

主旨：EPSON Projector

第 1 行：發生問題的投影機名稱

第 2 行：為發生問題之投影機所設定的 IP 地址。

第 3 行以後：故障狀況的詳細資訊。

故障狀況的詳細資訊會逐行列出。主要訊息內容列出如下。

- Clean Air Filter

- Constant brightness expired (持續模式結束)

- Internal error

- Fan related error

- Sensor error

- Laser error (雷射錯誤/雷射未開啟)

- Laser warning

- Retardation Plate Error

- Internal temperature error

- High-speed cooling in progress

- Low Air Flow

- Low Air Flow Error

- No-signal

未輸入任何信號至投影機。檢查連接狀態，或檢查信號源的電源是否開啟。

- Lens shift error

- No lens

請參閱下列章節，處理問題或警告。

☛ [“如何判讀指示燈” 第168頁](#)

## 使用 SNMP 進行管理

在配置選單中，將 **SNMP** 設定為**開啟**，就會在發生問題或警告時，將通知訊息傳送到指定的電腦。此功能可讓遠端的您查看投影機發生的問題。

☛ [網路 - 通知 - SNMP 第152頁](#)



- SNMP 應該由網路管理員或對網路熟識的人員管理。
- 要使用 SNMP 功能監視投影機，您需要在電腦上安裝 SNMP 管理程式。
- 本投影機的 SNMP Agent 符合第 1 版 (SNMPv1)。
- 在快速連接模式中，無法透過無線 LAN 使用利用 SNMP 的管理功能。
- 可以保存最多兩個目的地IP位址。

## ESC/VP21 指令

您可以使用 ESC/VP21，從外部裝置控制投影機。

### 指令表

當電源“開”的指令傳送到投影機，電源打開且進入暖機模式。開啟投影機電源時，會傳回冒號“:” (3Ah)。

輸入指令時，投影機執行指令，傳回一個冒號“:”，接著接受下一個指令。

如果正在處理的指令異常地中斷，會輸出一個錯誤訊息，並返回一個冒號“:”。

主要內容列出如下。

項目		指令	
電源的開/關	開啟	PWR ON	
	關閉	PWR OFF	
信號選擇	電腦	自動	SOURCE 1F
		RGB	SOURCE 11
		分量	SOURCE 14
	BNC	自動	SOURCE BF
		RGB	SOURCE B1

項目		指令
	分量	SOURCE B4
	HDMI	SOURCE 30
	LAN	SOURCE 53
	SDI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SOURCE 60
	DVI-D	SOURCE A0
	HDBaseT	SOURCE 80
A/V靜音開啟/關閉	開啟	MUTE ON
	關閉	MUTE OFF

在每個指令最後加上換行字元 (CR) 代碼 (0Dh) 然後進行傳送。

進一步詳細資料請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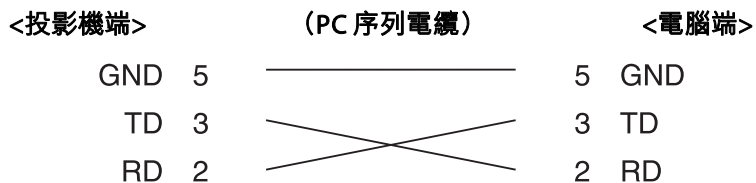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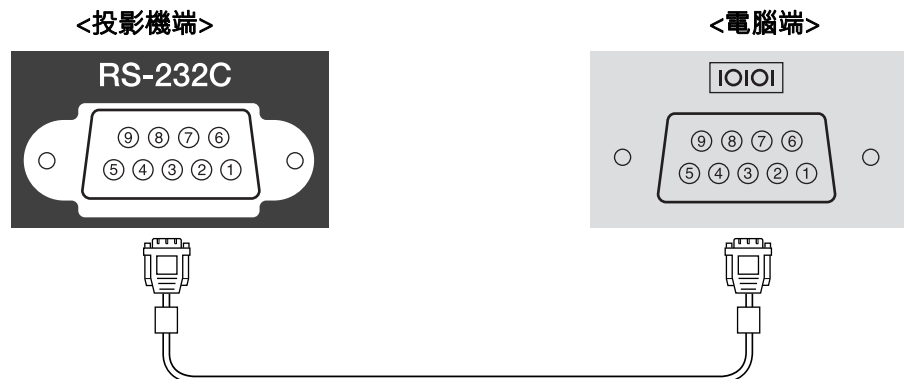
 [Epson 投影機聯繫清單](#)

### 電纜配線

#### 序列連接

- 連接器形狀：D-Sub 9 針 (公接頭)

- 投影機輸入埠名稱：RS-232C



信號名稱	功能
GND	信號線接地
TD	傳輸資料
RD	接收資料

**通訊協定**

- 預設傳輸率設定：9600 bps
- 資料長度：8 位元
- 同位檢查：無
- 停止位元：1 位元
- 流量控制：無

**關於 PJLink**

PJLink 是由 JBMIA (日本商業機器與資訊系統工業協會, Japan Business Machine and Information System Industries Association) 研發用於控制網路相容投影機的標準通訊協定, 是該公司為標準化投影機控制通信協定所投入的努力。

本投影機符合 JBMIA 所建立的 PJLink Class2 標準。

PJLink 搜尋功能所使用的埠號碼為 4352 (UDP)。

必須先進行網路設定, 才能使用 PJLink。有關網路設定的詳細資訊, 請參閱下列章節。

☛ “網路選單” 第146頁

除以下 PJLink Class2 所定義的指令外, 本投影機符合所有指令, 且經 PJLink 標準適應性檢驗證實合格。

URL: <http://pjlink.jbmia.or.jp/english/>

- 不相容指令

功能		PJLink 指令
靜音設定	映像靜音設定	AVMT 11
	音頻靜音設定	AVMT 21

- 輸入埠及對應的輸入來源編號

輸入埠名稱	輸入來源編號
電腦	11
BNC	13
DVI-D	31
HDMI	32
SDI (僅限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34

輸入埠名稱	輸入來源編號
LAN	52
HDBaseT	56

- “製造名稱資訊詢問”所顯示的製造商名稱  
**EPSON**
- “產品名稱資訊詢問”所顯示的機型名稱  
EPSON L1755U/L1750U  
EPSON L1505UH/L1500UH  
EPSON L1495U/L1490U  
EPSON L1715S/L1710S  
EPSON L1515S/L1510S

## 關於 Crestron RoomView®

Crestron RoomView® 是 Crestron® 推出的整合式控制系統。可用來監視及控制連接到網路上的多部裝置。

投影機支援控制通訊協定，因此可用於以 Crestron RoomView® 建置的系統中。

請瀏覽 Crestron® 網站，取得 Crestron RoomView® 的相關詳細資訊。(僅支援英文顯示。)

<http://www.crestron.com>

以下內容為 Crestron RoomView® 概述。

- 使用網路瀏覽器從遠端操作**  
您可以用電腦操控投影機，就像使用遙控器一樣。

### • 使用應用程式軟體監視及控制

您可以使用 Crestron® 所提供的 Crestron RoomView® Express 或 Crestron RoomView® Server Edition，監視系統中的裝置、與服務台溝通，以及傳送緊急訊息。如需詳細資料，請參閱以下網站。

<http://www.crestron.com/getroomview>

本手冊說明如何使用網路瀏覽器在電腦上執行操作。



- 您只能輸入單位元英數字元和符號。
- 使用 Crestron RoomView® 時，將無法使用下列功能。
  - ☛ “使用網路瀏覽器變更設定 (Epson Web Control)” [第207頁](#)  
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軟體中的 Message Broadcasting 功能
  - 如果將待機模式設定為**通訊開啟**，即使投影機處於待機模式 (電源關閉時)，您也可以控制投影機。
    - ☛ **擴展 - 待機模式** [第142頁](#)

## 從電腦操控投影機

### 顯示操作視窗

執行任何操作之前，請先檢查下列各項。

- 電腦與投影機確實都連接至網路。
- 從網路選單，將 **Crestron RoomView** 設定為**開啟**。
  - ☛ **網路 - 其他 - Crestron RoomView** [第154頁](#)

**1**

在電腦上啟動網路瀏覽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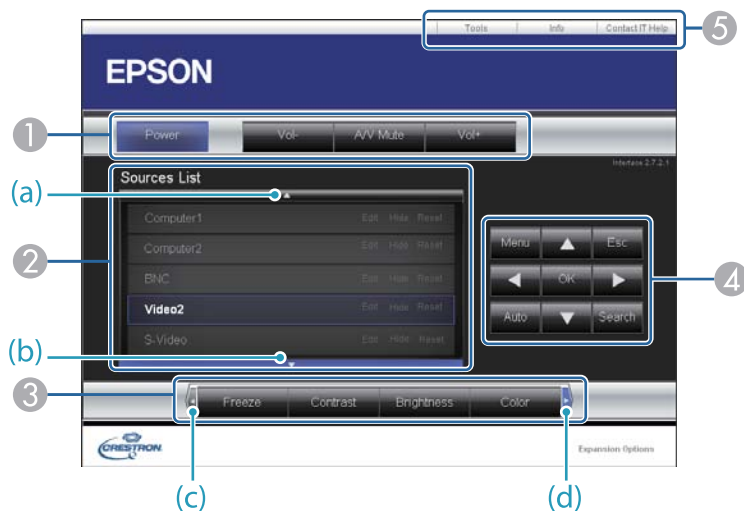
**2**

在網路瀏覽器的地址欄中輸入投影機的 IP 地址，然後按鍵盤上的 Enter 鍵。

操作視窗就會顯示。



使用操作視窗



1 按一下這些按鈕時，可以執行下列操作。

按鈕	功能
<b>Power</b>	開啟或關閉投影機電源。
<b>Vol-/Vol+</b>	調節音量。
<b>A/V Mute</b>	開啟或關閉視頻和音頻。 ☛ “暫時隱藏影像與聲音 (A/V靜音)” 第105頁

2 切換為所選取的輸入訊源影像。若要顯示未出現於 Source List 中的輸入訊源，請按一下 (a) 或 (b) 上下捲動。目前的視頻信號輸入訊源會以藍色顯示。  
必要時，您可以更改訊源名稱。

3 按一下這些按鈕時，可以執行下列操作。若要顯示未出現於 Source List 中的按鈕，請按一下 (c) 或 (d) 左右捲動。

按鈕	功能
<b>Freeze</b>	已暫停或解除暫停影像。 ☛ “靜止影像 (靜止)” 第106頁
<b>Contrast</b>	調整影像的明暗差。
<b>Brightness</b>	調整影像亮度。
<b>Color</b>	調整影像的顏色深淺。
<b>Sharpness</b>	調整影像清晰度。
<b>Zoom</b>	按一下 [⊕] 鈕，可放大影像而不改變投影大小。按一下 [⊖] 鈕，可縮小使用 [⊕] 鈕放大的影像。按一下 [▲][▼][◀][▶] 鈕，可變更放大影像的位置。 ☛ “放大部分影像 (E 變焦)” 第107頁

4 [▲][▼][◀][▶] 鈕執行的操作與遙控器上的 [▲][▼][◀][▶] 鈕相同。按一下其他按鈕時，可以執行下列操作。

按鈕	功能
<b>OK</b>	執行與遙控器上 [↵] 鈕相同的操作。 ☛ “遙控器” 第20頁
<b>Menu</b>	顯示及關閉配置選單。
<b>Auto</b>	從 Computer 埠投影類比 RGB 信號時，如果按一下此鈕，可以自動最佳化跟蹤、同步和位置。
<b>Search</b>	切換到傳送影像的下一個輸入源。 ☛ “自動偵測輸入信號並變更投影的影像 (訊源搜尋)” 第58頁
<b>Esc</b>	執行與遙控器上 [Esc] 鈕相同的操作。 ☛ “遙控器” 第2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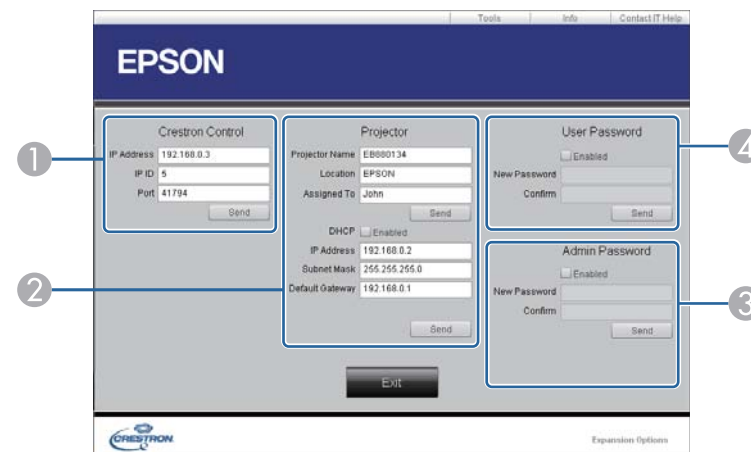
5 按一下這些標籤時，可以執行下列操作。



標籤	功能
<b>Contact IT Help</b>	顯示“服務台”視窗。用來傳送訊息給系統管理員，以及接收系統管理員的訊息(使用 Crestron RoomView® Express 的管理員)。
<b>Info</b>	顯示有關目前所連接投影機的資訊。
<b>Tools</b>	變更目前所連接投影機的設定。請參閱下節內容。

**使用工具視窗**

當您在操作視窗上按一下 **Tools** 標籤時，會顯示下列視窗。您可以使用此視窗來變更目前所連接投影機的設定。



- ① **Crestron Control**  
設定 Crestron® 中央控制器。
- ② **Projector**  
可設定項目如下。

項目	功能
<b>Projector Name</b>	輸入名稱以區別目前所連接的投影機與網路上其他投影機。(名稱最多只能有 15 個單位元英數字元。)
<b>Location</b>	輸入網路上目前所連接投影機的安裝位置名稱。(名稱最多只能有 32 個單位元英數字元和符號。)
<b>Assigned To</b>	輸入投影機的使用者名稱。(名稱最多只能有 32 個單位元英數字元和符號。)
<b>DHCP</b>	選取 <b>Enabled</b> 核取方塊以便使用 DHCP。如果已啟用 DHCP，就無法輸入 IP 地址。
<b>IP Address</b>	輸入 IP 地址，以指派至目前連接的投影機。
<b>Subnet Mask</b>	輸入目前所連接投影機的子網路遮罩。
<b>Default Gateway</b>	輸入目前所連接投影機的閘道地址。

項目	功能
Send	按一下此鈕，即可確認對 <b>Projector</b> 所做的變更。

3 **Admin Password**

選取 **Enabled** 核取方塊，要求必須有密碼才能開啟 Tools 視窗。  
可設定項目如下。

項目	功能
New Password	變更開啟 Tools 視窗的密碼時，請輸入新密碼。(名稱最多只能有 26 個單位元英數字元。)
Confirm	輸入與 <b>New Password</b> 中所輸入相同的密碼。如果密碼不同，就會顯示錯誤。
Send	按一下此鈕，即可確認對 <b>Admin Password</b> 所做的變更。

4 **User Password**

選取 **Enabled** 核取方塊，要求必須有密碼才能在電腦上開啟操作視窗。  
可設定項目如下。

項目	功能
New Password	變更開啟操作視窗的密碼時，請輸入新密碼(名稱最多只能有 26 個單位元英數字元。)
Confirm	輸入與 <b>New Password</b> 中所輸入相同的密碼。如果密碼不同，就會顯示錯誤。
Send	按一下此鈕，即可確認對 <b>User Password</b> 所做的變更。

## Art-Net

Art-Net 是以 TCP/IP 通訊協定為基礎的乙太網路通訊協定。

您可透過 DMX 控制器或應用程式系統來控制投影機。

### 頻道定義

以下說明 Art-Net 中用於控制投影機時使用的頻道定義。

頻道	功能	操作	參數	預設值	操作內容	
1	調整光線 (調暗)		0% - 100%	0 - 255	0	設定影像亮度。
2	快門控制	快門	開啟	0 - 63	128	啟用/停用 A/V 靜音。
		非使用時		64 - 191		
		快門	關閉	192 - 255		
3	切換來源	非使用時		0 - 7	0	變更至指定來源。
		HDMI		8 - 15		
		非使用時		16 - 23		
		HDBaseT		24 - 31		
		DVI-D		32 - 39		
		非使用時		40 - 47		
		SDI		48 - 55		
		電腦		56 - 63		
		非使用時		64 - 71		
		BNC		72 - 79		
		LAN		80 - 87		
		非使用時		88 - 95		
		非使用時		96 - 255		
4	鏡頭位置	非使用時		0 - 31	0	將鏡頭移至起始位置。

頻道	功能	操作		參數	預設值	操作內容
		移至起始位置		32 - 63		
		非使用時		64 - 255		
5	水平鏡頭移動	(+ ) 鏡頭調整	移動量 - 大	0 - 31	128	使用指定的移動量執行水平鏡頭移動。
			移動量 - 中	32 - 63		
			移動量 - 小	64 - 95		
		非使用時		96 - 159		
		(- ) 鏡頭調整	移動量 - 小	160 - 191		
			移動量 - 中	192 - 223		
移動量 - 大	224 - 255					
6	垂直鏡頭移動	(+ ) 鏡頭調整	移動量 - 大	0 - 31	128	使用指定的移動量執行垂直鏡頭移動。
			移動量 - 中	32 - 63		
			移動量 - 小	64 - 95		
		非使用時		96 - 159		
		(- ) 鏡頭調整	移動量 - 小	160 - 191		
			移動量 - 中	192 - 223		
移動量 - 大	224 - 255					
7	電動縮放	(+ ) 鏡頭調整	移動量 - 大	0 - 31	128	使用指定的移動量執行電動縮放。
			移動量 - 中	32 - 63		
			移動量 - 小	64 - 95		
		非使用時		96 - 159		
		(- ) 鏡頭調整	移動量 - 小	160 - 191		
			移動量 - 中	192 - 223		
移動量 - 大	224 - 255					
8	電動聚焦	(+ ) 鏡頭調整	移動量 - 大	0 - 31	128	使用指定的移動量執行電動聚焦。
			移動量 - 中	32 - 63		

頻道	功能	操作	參數	預設值	操作內容
		移動量 - 小	64 - 95		
		非使用時	96 - 159		
		(-) 鏡頭調整	移動量 - 小	160 - 191	
			移動量 - 中	192 - 223	
			移動量 - 大	224 - 255	
9	電動失真	(+) 鏡頭調整	移動量 - 大	0 - 31	使用指定的移動量執行電動失真。
			移動量 - 中	32 - 63	
			移動量 - 小	64 - 95	
		非使用時	96 - 159	128	
		(-) 鏡頭調整	移動量 - 小	160 - 191	
			移動量 - 中	192 - 223	
			移動量 - 大	224 - 255	
10	載入鏡頭記憶	非使用時	0 - 15	0	載入指定的鏡頭記憶。
		載入鏡頭記憶 1	16 - 31		
		載入鏡頭記憶 2	32 - 47		
		載入鏡頭記憶 3	48 - 63		
		載入鏡頭記憶 4	64 - 79		
		載入鏡頭記憶 5	80 - 95		
		載入鏡頭記憶 6	96 - 111		
		載入鏡頭記憶 7	112 - 127		
		載入鏡頭記憶 8	128 - 143		
		載入鏡頭記憶 9	144 - 159		
		載入鏡頭記憶 10	160 - 175		
		非使用時	176 - 255		
11	電源控制	電源關閉	0 - 63	128	開啟或關閉投影機電源。

頻道	功能	操作	參數	預設值	操作內容
		非使用時	64 - 191		
		電源開啟	192 - 255		
12	幾何修正	關閉	0 - 15	255	執行幾何修正。
		水平/垂直失真 (梯形)	16 - 31		
		Quick Corner	32 - 47		
		點修正	48 - 63		
		彎曲表面	64 - 79		
		轉角牆	80 - 95		
		載入幾何修正記憶 1	96 - 111		載入幾何修正記憶。
		載入幾何修正記憶 2	112 - 127		
		載入幾何修正記憶 3	128 - 143		
		非使用時	144 - 175		
13	鎖定	無法控制	0 - 127	0	啟用/停用 Art-Net 操作。
		可以控制	128 - 255		



當您使用 Art-Net 來控制投影機，並從遙控器或操作面板執行操作時，DMX 控制器或應用程式軟體所作的設定可能不同於實際的投影機狀態。當您想將所有頻道控制項套用至投影機時，請先將頻道 13 設為「無法控制」，然後再設回「可以控制」。

下列選購件及消耗品均可使用。必要時請購買這些產品。下列為截至 2017 年 8 月為止的選購件及消耗品清單。產品可取得性視購買國家而定，選購件詳情可不經通知隨時變更。

## 選購件

### 鏡頭組件

ELPLX02、ELPLX02W、ELPLU03、ELPLU04、ELPLW05、ELPLW06、ELPLW08、ELPLM10、ELPLM11、ELPLM15、ELPLL08

有關每個鏡頭投影距離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章節。

👉 “投影屏大小及投影距離” [第228頁](#)

### 電腦纜線 ELPKC02

(1.8 m - 迷你 D-Sub 15 針/迷你 D-Sub 15 針)

### 電腦纜線 ELPKC09

(3 m - 迷你 D-Sub 15 針/迷你 D-Sub 15 針)

### 電腦纜線 ELPKC10

(20 m - 迷你 D-Sub 15 針/迷你 D-Sub 15 針)

### 遙控器纜線組 ELPKC28

(10 m 2 條裝)

使用此纜線可確保在遠處使用遙控器操作。

### HDBaseT 發射器 ELPHD01

此傳送器可執行 1 條 LAN 纜線的 HDMI 信號與控制信號的長距離傳輸。以 HDBaseT [▶▶](#) 標準為基礎。(不支援 HDCP 2.2。)

### 無線 LAN 組件 ELPAP10

以無線方式將投影機連接至電腦進行投影時使用。

### 偏光鏡 ELPPL01

在堆疊兩台投影機及投影 3D 影像時使用。

### 被動式 3D 眼鏡 (標準五件式組合) ELPGS02A

### 被動式 3D 眼鏡 (兒童用五件式組合) ELPGS02B

被動式偏光 3D 眼鏡。使用兩台投影機觀看 3D 影像時使用。

### 低天花板吊架\* ELPMB47

### 高天花板吊架\* ELPMB48

投影機安裝在天花板上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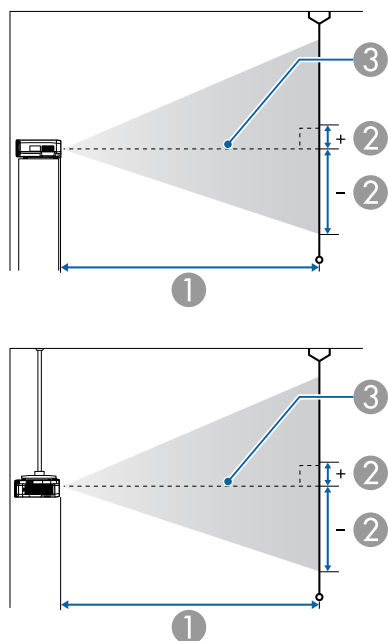
\* 將投影機懸吊在天花板下時需要特殊專長。與經銷商聯繫，或按照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中所提供的地址，與離您最近的維修據點聯繫。👉 [Epson投影機聯繫清單](#)

## 消耗品

### 空氣濾網 ELPAF51

用作空氣濾網的替換。

##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 EB-L1495U/EB-L1490U 的投影距離



- ① 投影距離
- ② 從鏡頭中心到屏幕底部的距離。距離會根據垂直鏡頭移動的設定而變更。
- ③ 鏡頭中心



投影屏大小超過 500 英寸時，細微文字和影像可能無法清晰顯示。

### ELPLM15/ELPLM09/ELPLS04

本節顯示配有標準鏡頭之機型的投影距離。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2x91	226 至 370	-101 至 +9
80"	163x122	304 至 497	-134 至 +12
100"	203x152	383 至 623	-168 至 +15
120"	244x183	461 至 749	-201 至 +18
150"	305x229	578 至 938	-252 至 +23
200"	406x305	773 至 1253	-335 至 +31
250"	508x381	969 至 1569	-419 至 +38
500"	1016x762	1945 至 3145	-839 至 +77
800"	1626x1219	3117 至 5037	-1342 至 +123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205 至 336	-87 至 +13
80"	177x100	276 至 450	-116 至 +17
100"	221x125	347 至 565	-145 至 +21
120"	266x149	417 至 679	-174 至 +25
150"	332x187	524 至 851	-218 至 +31
200"	443x249	701 至 1137	-291 至 +42
250"	553x311	879 至 1423	-363 至 +52
500"	1107x623	1765 至 2855	-727 至 +104
800"	1771x996	2829 至 4573	-1163 至 +167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0x81	199 至 326	-89 至 +8
80"	172x108	268 至 438	-119 至 +11
100"	215x135	337 至 549	-148 至 +14
120"	258x162	406 至 661	-178 至 +16
150"	323x202	509 至 828	-222 至 +20
200"	431x269	682 至 1106	-296 至 +27
250"	538x337	855 至 1385	-370 至 +34
500"	1077x673	1717 至 2777	-741 至 +68
800"	1723x1077	2753 至 4449	-1185 至 +108
1000"	2154x1346	3443 至 5563	-1482 至 +135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98"	217x122	74	0 至 +34
100"	221x125	76	0 至 +35
120"	266x149	92	0 至 +42
150"	332x187	116	0 至 +52
200"	443x249	155	0 至 +69
300"	664x374	235	0 至 +104
500"	1107x623	394	0 至 +173
800"	1771x996	632	0 至 +277

單位：cm

## ELPLX02/ELPLX02W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89"	181x136	74	-7 至 +27
100"	203x152	84	-8 至 +30
120"	244x183	102	-9 至 +37
150"	305x229	128	-11 至 +46
200"	406x305	172	-15 至 +61
300"	610x457	259	-23 至 +91
500"	1016x762	434	-38 至 +152
800"	1626x1219	696	-61 至 +244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100"	215x135	74	-7 至 +27
120"	258x162	89	-8 至 +32
150"	323x202	112	-10 至 +40
200"	431x269	151	-13 至 +54
300"	646x404	228	-20 至 +81
500"	1007x673	383	-34 至 +135
800"	1723x1077	615	-54 至 +215
1000"	2154x1346	769	-67 至 +269

ELPLU03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80"	163x122	91 至 111	-90 至 -32
100"	203x152	115 至 139	-113 至 -40
120"	244x183	139 至 168	-135 至 -47
150"	305x229	175 至 211	-169 至 -59
200"	406x305	234 至 282	-226 至 -79
250"	508x381	293 至 353	-282 至 -99
500"	1016x762	590 至 709	-564 至 -198
800"	1626x1219	964 至 1137	-903 至 -316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80"	177x100	83 至 100	-76 至 -23
100"	221x125	104 至 126	-96 至 -29
120"	266x149	126 至 152	-115 至 -35
150"	332x187	158 至 191	-143 至 -43
200"	443x249	212 至 256	-191 至 -58
250"	553x311	266 至 320	-239 至 -72
500"	1107x623	535 至 644	-478 至 -145
800"	1771x996	859 至 1032	-764 至 -232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80"	172x108	80 至 97	-80 至 -28
100"	215x135	101 至 123	-100 至 -35
110"	237x148	112 至 135	-110 至 -38
120"	258x162	122 至 148	-120 至 -42
150"	323x202	154 至 186	-150 至 -52
200"	431x269	206 至 249	-199 至 -70
250"	538x337	259 至 312	-249 至 -87
400"	862x539	416 至 500	-399 至 -140
500"	1077x673	521 至 626	-499 至 -175
800"	1723x1077	836 至 1004	-798 至 -279
1000"	2154x1346	1045 至 1256	-997 至 -349

ELPLU04/ELPLU02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22x91	91 至 110	-101 至 +9
80"	163x122	123 至 149	-134 至 +12
100"	203x152	155 至 188	-168 至 +15
120"	244x183	187 至 226	-201 至 +18
150"	305x229	236 至 284	-252 至 +23
200"	406x305	316 至 381	-335 至 +31
250"	508x381	396 至 478	-419 至 +38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500"	1016x762	798 至 961	-839 至 +77
800"	1626x1219	1281 至 1541	-1342 至 +123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82 至 100	-87 至 +13
80"	177x100	111 至 135	-116 至 +17
100"	221x125	140 至 170	-145 至 +21
120"	266x149	170 至 205	-174 至 +25
150"	332x187	213 至 258	-218 至 +31
200"	443x249	286 至 346	-291 至 +42
250"	553x311	359 至 433	-363 至 +52
500"	1107x623	724 至 872	-727 至 +104
800"	1171x996	1162 至 1399	-1163 至 +167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0x81	80 至 97	-89 至 +8
80"	172x108	108 至 131	-119 至 +11
100"	215x135	136 至 165	-148 至 +14
120"	258x162	165 至 199	-178 至 +16
150"	323x202	207 至 251	-222 至 +20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200"	431x269	278 至 336	-296 至 +27
250"	538x337	349 至 421	-370 至 +34
500"	1077x673	704 至 848	-741 至 +68
800"	1723x1077	1131 至 1361	-1185 至 +108
1000"	2154x1346	1415 至 1702	-1482 至 +135

## ELPLW05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2x91	108 至 154	-68 至 -24
80"	163x122	147 至 207	-90 至 -32
100"	203x152	185 至 260	-113 至 -40
120"	244x183	224 至 313	-135 至 -47
150"	305x229	282 至 393	-169 至 -59
200"	406x305	378 至 526	-226 至 -79
250"	508x381	475 至 659	-282 至 -99
500"	1016x762	957 至 1324	-564 至 -198
800"	1626x1219	1536 至 2123	-903 至 -316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97 至 139	-57 至 -17
80"	177x100	132 至 187	-76 至 -23
100"	221x125	167 至 236	-96 至 -29
120"	266x149	202 至 284	-115 至 -35
150"	332x187	255 至 357	-143 至 -43
200"	443x249	343 至 477	-191 至 -58
250"	553x311	430 至 598	-239 至 -72
500"	1107x623	868 至 1202	-478 至 -145
800"	1171x996	1394 至 1927	-764 至 -232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0x81	94 至 135	-60 至 -21
80"	172x108	129 至 182	-80 至 -28
100"	215x135	163 至 229	-100 至 -35
120"	258x162	197 至 276	-120 至 -42
150"	323x202	248 至 347	-150 至 -52
200"	431x269	333 至 464	-199 至 -70
250"	538x337	418 至 582	-249 至 -87
400"	862x539	674 至 934	-399 至 -140
500"	1077x673	844 至 1169	-499 至 -175
800"	1723x1077	1356 至 1874	-798 至 -279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1000"	2154x1346	1697 至 2344	-997 至 -349

## ELPLW06/ELPLW04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2x91	170 至 234	-101 至 +9
80"	163x122	229 至 315	-134 至 +12
100"	203x152	288 至 395	-168 至 +15
120"	244x183	348 至 475	-201 至 +18
150"	305x229	436 至 596	-252 至 +23
200"	406x305	584 至 797	-335 至 +31
250"	508x381	732 至 998	-419 至 +38
500"	1016x762	1472 至 2003	-839 至 +77
800"	1626x1219	2360 至 3209	-1342 至 +123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154 至 212	-87 至 +13
80"	177x100	207 至 285	-116 至 +17
100"	221x125	261 至 358	-145 至 +21
120"	266x149	315 至 431	-174 至 +25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150"	332x187	395 至 540	-218 至 +31
200"	443x249	530 至 723	-291 至 +42
250"	553x311	664 至 905	-363 至 +52
500"	1107x623	1336 至 1818	-727 至 +104
800"	1171x996	2142 至 2913	-1163 至 +167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0x81	149 至 206	-89 至 +8
80"	172x108	202 至 277	-119 至 +11
100"	215x135	254 至 348	-148 至 +14
120"	258x162	306 至 419	-178 至 +16
150"	323x202	385 至 526	-222 至 +20
200"	431x269	515 至 703	-296 至 +27
250"	538x337	646 至 881	-370 至 +34
500"	1077x673	1299 至 1769	-741 至 +68
800"	1723x1077	2084 至 2834	-1185 至 +108
1000"	2154x1346	2606 至 3544	-1482 至 +135

## ELPLW08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2x91	124 至 174	-101 至 +9
80"	163x122	166 至 234	-134 至 +12
100"	203x152	209 至 294	-168 至 +15
120"	244x183	251 至 354	-201 至 +18
150"	305x229	315 至 444	-252 至 +23
200"	406x305	422 至 594	-335 至 +31
300"	610x457	635 至 893	-503 至 +46
500"	1016x762	1060 至 1491	-839 至 +77
800"	1626x1219	1699 至 2389	-1342 至 +123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112 至 158	-87 至 +13
80"	177x100	151 至 212	-116 至 +17
100"	221x125	189 至 267	-145 至 +21
120"	266x149	228 至 321	-174 至 +25
150"	332x187	286 至 403	-218 至 +31
200"	443x249	383 至 538	-291 至 +42
300"	664x374	576 至 810	-436 至 +63
500"	1107x623	962 至 1354	-727 至 +104
800"	1771x996	1542 至 2169	-1163 至 +167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9x81	109 至 154	-89 至 +8
80"	172x108	146 至 206	-119 至 +11
100"	215x135	184 至 259	-148 至 +14
120"	258x162	222 至 312	-178 至 +16
150"	323x202	278 至 391	-222 至 +20
200"	431x269	372 至 524	-296 至 +27
300"	646x404	560 至 788	-444 至 +41
500"	1077x673	936 至 1317	-741 至 +68
800"	1723x1077	1500 至 2110	-1185 至 +108
1000"	2154x1346	1876 至 2639	-1482 至 +135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800"	1626x1219	4810 至 7322	-1342 至 +123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315 至 486	-87 至 +13
80"	177x100	425 至 653	-116 至 +17
100"	221x125	534 至 819	-145 至 +21
120"	266x149	664 至 986	-174 至 +25
150"	332x187	808 至 1236	-218 至 +31
200"	443x249	1082 至 1652	-291 至 +42
250"	553x311	1355 至 2068	-363 至 +52
500"	1107x623	2724 至 4149	-727 至 +104
800"	1771x996	4366 至 6646	-1163 至 +167

單位：cm

## ELPLM10/ELPLM06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2x91	349 至 537	-101 至 +9
80"	163x122	469 至 720	-134 至 +12
100"	203x152	590 至 904	-168 至 +15
120"	244x183	710 至 1087	-201 至 +18
150"	305x229	891 至 1362	-252 至 +23
200"	406x305	1193 至 1821	-335 至 +31
250"	508x381	1494 至 2279	-419 至 +38
500"	1016x762	3002 至 4571	-839 至 +77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0x81	306 至 473	-89 至 +8
80"	172x108	413 至 635	-119 至 +11
100"	215x135	519 至 797	-148 至 +14
120"	258x162	626 至 959	-178 至 +16
150"	323x202	786 至 1202	-222 至 +20
200"	431x269	1052 至 1607	-296 至 +27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250"	538x337	1318 至 2012	-370 至 +34
500"	1077x673	2650 至 4036	-741 至 +68
800"	1723x1077	4248 至 6466	-1185 至 +108
1000"	2154x1346	5313 至 8086	-1482 至 +135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80"	177x100	618 至 949	-116 至 +17
100"	221x125	779 至 1192	-145 至 +21
120"	266x149	939 至 1436	-174 至 +25
150"	332x187	1180 至 1800	-218 至 +31
200"	443x249	1581 至 2408	-291 至 +42
250"	553x311	1983 至 3016	-363 至 +52
500"	1107x623	3989 至 6056	-727 至 +104
800"	1771x996	6397 至 9704	-1163 至 +167

## ELPLM11/ELPLM07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2x91	507 至 780	-101 至 +9
80"	163x122	683 至 1048	-134 至 +12
100"	203x152	860 至 1316	-168 至 +15
120"	244x183	1037 至 1584	-201 至 +18
150"	305x229	1302 至 1985	-252 至 +23
200"	406x305	1744 至 2655	-335 至 +31
250"	508x381	2186 至 3325	-419 至 +38
500"	1016x762	4396 至 6673	-839 至 +77
800"	1626x1219	7048 至 10691	-1342 至 +123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458 至 706	-87 至 +13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0x81	445 至 686	-89 至 +8
80"	172x108	601 至 923	-119 至 +11
100"	215x135	757 至 1160	-148 至 +14
120"	258x162	913 至 1396	-178 至 +16
150"	323x202	1147 至 1751	-222 至 +20
200"	431x269	1538 至 2343	-296 至 +27
250"	538x337	1928 至 2934	-370 至 +34
500"	1077x673	3881 至 5892	-741 至 +68
800"	1723x1077	6223 至 9441	-1185 至 +108
1000"	2154x1346	7785 至 11807	-1482 至 +135

## ELPLL08/ELPLL07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22x91	756 至 1069	-101 至 +9
80"	163x122	1019 至 1436	-134 至 +12
100"	203x152	1281 至 1803	-168 至 +15
120"	244x183	1544 至 2170	-201 至 +18
150"	305x229	1937 至 2720	-252 至 +23
200"	406x305	2594 至 3637	-335 至 +31
250"	508x381	3250 至 4555	-419 至 +38
500"	1016x762	6351 至 9141	-839 至 +77
800"	1626x1219	10469 至 14645	-1342 至 +123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33x75	683 至 968	-87 至 +13
80"	177x100	922 至 1301	-116 至 +17
100"	221x125	1160 至 1634	-145 至 +21
120"	266x149	1398 至 1967	-174 至 +25
150"	332x187	1756 至 2467	-218 至 +31
200"	443x249	2352 至 3300	-291 至 +42
250"	553x311	2948 至 4132	-363 至 +52
500"	1107x623	5927 至 8296	-727 至 +104
800"	1771x996	9502 至 13293	-1163 至 +167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30x81	664 至 941	-89 至 +8
80"	172x108	896 至 1265	-119 至 +11
100"	215x135	1128 至 1589	-148 至 +14
120"	258x162	1360 至 1913	-178 至 +16
150"	323x202	1708 至 2399	-222 至 +20
200"	431x269	2287 至 3209	-296 至 +27
250"	538x337	2867 至 4020	-370 至 +34
500"	1077x673	5765 至 8071	-741 至 +68
800"	1723x1077	9244 至 12933	-1185 至 +108
1000"	2154x1346	11562 至 16174	-1482 至 +135

## ELPLR04

不支援鏡頭移動。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60"	122x91	99	-46
80"	163x122	134	-61
100"	203x152	169	-76
120"	244x183	205	-91
150"	305x229	257	-114
200"	406x305	345	-152
250"	508x381	433	-191
500"	1016x762	874	-381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800"	1626x1219	1402	-6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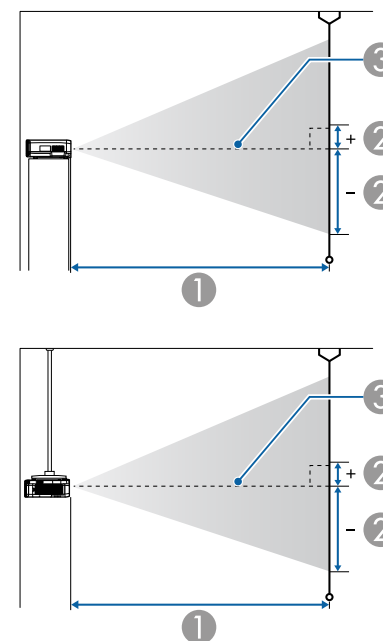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60"	133x75	89	-37
80"	177x100	121	-50
100"	221x125	153	-62
120"	266x149	185	-75
150"	332x187	233	-93
200"	443x249	313	-125
250"	553x311	393	-156
500"	1107x623	792	-311
800"	1771x996	1272	-498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60"	130x81	87	-40
80"	172x108	118	-54
100"	215x135	149	-67
120"	258x162	180	-81
150"	323x202	227	-101
200"	431x269	304	-135
250"	538x337	382	-168
500"	1077x673	771	-337
800"	1723x1077	1237	-538
1000"	2154x1346	1548	-673

## EB-L1715S/EB-L1710S/EB-L1515S/EB-L1510S 的投影距離



- ① 投影距離
- ② 從鏡頭中心到屏幕底部的距離。距離會根據垂直鏡頭移動的設定而變更。
- ③ 鏡頭中心



投影屏大小超過 500 英寸時，細微文字和影像可能無法清晰顯示。

### ELPLM15/ELPLM09/ELPLS04

本節顯示配有標準鏡頭之機型的投影距離。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22x91	193 至 318	-96 至 +5
80"	163x122	260 至 427	-128 至 +6
100"	203x152	328 至 536	-160 至 +8
120"	244x183	395 至 644	-192 至 +9
150"	305x229	496 至 808	-240 至 +11
180"	366x274	596 至 971	-288 至 +14
200"	406x305	663 至 1079	-320 至 +15
300"	610x457	999 至 1623	-480 至 +23
500"	1016x762	1671 至 2710	-800 至 +38
800"	1626x1219	2678 至 4342	-1280 至 +61
1000"	2032x1524	3350 至 5429	-1600 至 +76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33x75	211 至 347	-92 至 +17
80"	177x100	285 至 466	-123 至 +23
100"	221x125	358 至 584	-154 至 +29
120"	266x149	431 至 703	-184 至 +35
150"	332x187	541 至 880	-230 至 +44
180"	398x224	650 至 1058	-276 至 +52
200"	443x249	724 至 1177	-307 至 +58
300"	664x374	1089 至 1769	-461 至 +87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500"	1107x623	1821 至 2954	-768 至 +145
800"	1771x996	2919 至 4731	-1229 至 +233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29x81	205 至 338	-94 至 +13
80"	172x108	277 至 453	-125 至 +17
100"	215x135	348 至 568	-156 至 +22
120"	258x162	419 至 684	-187 至 +26
150"	323x202	526 至 856	-234 至 +32
180"	388x242	633 至 1029	-281 至 +39
200"	431x269	704 至 1145	-312 至 +43
300"	646x404	1060 至 1721	-469 至 +65
500"	1077x673	1772 至 2874	-781 至 +108
800"	1723x1077	2839 至 4603	-1249 至 +172

## ELPLX02/ELPLX02W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100"	203x152	72	-8 至 +8
120"	244x183	87	-9 至 +9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 (廣角)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150"	305x229	109	-11 至 +11
200"	406x305	147	-15 至 +15
300"	610x457	222	-23 至 +23
500"	1016x762	373	-38 至 +38
800"	1626x1219	598	-61 至 +61
1000"	2032x1524	749	-76 至 +76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 (廣角)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92"	204x115	72	+11 至 +27
100"	221x125	79	+12 至 +29
120"	266x149	95	+15 至 +35
150"	332x187	120	+19 至 +44
200"	443x249	161	+25 至 +58
300"	664x374	242	+37 至 +87
500"	1107x623	406	+62 至 +145
800"	1771x996	652	+100 至 +233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 (廣角)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94"	203x127	72	+5 至 +20
100"	215x135	76	+5 至 +22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 (廣角)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120"	258x162	92	+6 至 +26
150"	323x202	116	+8 至 +32
200"	431x269	156	+11 至 +43
300"	646x404	236	+16 至 +65
500"	1077x673	395	+27 至 +108
800"	1723x1077	634	+43 至 +172

## ELPLU03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 (廣角) 到 最長 (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80"	163x122	78 至 95	-80 至 -41
100"	203x152	99 至 120	-101 至 -52
120"	244x183	119 至 144	-121 至 -62
150"	305x229	150 至 181	-151 至 -78
180"	366x274	180 至 218	-181 至 -93
200"	406x305	201 至 242	-201 至 -104
300"	610x457	302 至 365	-302 至 -155
500"	1016x762	506 至 610	-503 至 -259
800"	1626x1219	812 至 978	-805 至 -414
1000"	2032x1524	1016 至 1224	-1006 至 -518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80"	177x100	86 至 104	-71 至 -29
100"	221x125	108 至 130	-89 至 -36
120"	266x149	130 至 157	-107 至 -43
150"	332x187	163 至 197	-133 至 -54
180"	398x224	197 至 237	-160 至 -64
200"	443x249	219 至 264	-178 至 -71
300"	664x374	330 至 398	-267 至 -107
500"	1107x623	552 至 665	-444 至 -178
800"	1771x996	885 至 1066	-711 至 -285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80"	172x108	83 至 101	-75 至 -33
100"	215x135	105 至 127	-93 至 -41
120"	258x162	126 至 153	-112 至 -50
150"	323x202	159 至 192	-140 至 -62
180"	388x242	191 至 231	-168 至 -75
200"	431x269	213 至 257	-186 至 -83
300"	646x404	321 至 387	-280 至 -124
500"	1077x673	537 至 647	-466 至 -207
800"	1723x1077	861 至 1037	-745 至 -331

ELPLU04/ELPLU02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2x91	78 至 95	-96 至 +5
80"	163x122	105 至 128	-128 至 +6
100"	203x152	132 至 161	-160 至 +8
120"	244x183	160 至 194	-192 至 +9
150"	305x229	201 至 244	-240 至 +11
180"	366x274	242 至 294	-288 至 +14
200"	406x305	270 至 327	-320 至 +15
300"	610x457	407 至 493	-480 至 +23
500"	1016x762	681 至 824	-800 至 +38
800"	1626x1219	1093 至 1322	-1280 至 +61
1000"	2032x1524	1367 至 1653	-1600 至 +76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85 至 104	-92 至 +17
80"	177x100	115 至 140	-123 至 +23
100"	221x125	145 至 176	-154 至 +29
120"	266x149	175 至 212	-184 至 +35
150"	332x187	219 至 266	-230 至 +44
180"	398x224	264 至 320	-276 至 +52
200"	443x249	294 至 356	-307 至 +58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300"	664x374	444 至 537	-461 至 +87
500"	1107x623	743 至 898	-768 至 +145
800"	1771x996	1191 至 1440	-1229 至 +233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9x81	83 至 101	-94 至 +13
80"	172x108	112 至 136	-125 至 +17
100"	215x135	141 至 171	-156 至 +22
120"	258x162	170 至 206	-187 至 +26
150"	323x202	213 至 259	-234 至 +32
180"	388x242	257 至 311	-281 至 +39
200"	431x269	286 至 347	-312 至 +43
300"	646x404	432 至 522	-469 至 +65
500"	1077x673	722 至 874	-781 至 +108
800"	1723x1077	1159 至 1401	-1249 至 +172

單位：cm

## ELPLW05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2x91	92 至 132	-60 至 -31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80"	163x122	125 至 177	-80 至 -41
100"	203x152	158 至 223	-101 至 -52
120"	244x183	191 至 269	-121 至 -62
150"	305x229	241 至 338	-151 至 -78
180"	366x274	291 至 406	-181 至 -93
200"	406x305	324 至 452	-201 至 -104
300"	610x457	490 至 681	-302 至 -155
500"	1016x762	822 至 1139	-503 至 -259
800"	1626x1219	1319 至 1826	-805 至 -414
1000"	2032x1524	1651 至 2284	-1006 至 -518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101 至 144	-53 至 -21
80"	177x100	137 至 194	-71 至 -29
100"	221x125	173 至 244	-89 至 -36
120"	266x149	209 至 294	-107 至 -43
150"	332x187	263 至 368	-133 至 -54
180"	398x224	317 至 443	-160 至 -64
200"	443x249	354 至 493	-178 至 -71
300"	664x374	534 至 743	-267 至 -107
500"	1107x623	896 至 1242	-444 至 -178
800"	1771x996	1438 至 1990	-711 至 -285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29x81	98 至 140	-56 至 -25
80"	172x108	133 至 188	-75 至 -33
100"	215x135	168 至 237	-93 至 -41
120"	258x162	203 至 285	-112 至 -50
150"	323x202	256 至 358	-140 至 -62
180"	388x242	309 至 431	-168 至 -75
200"	431x269	344 至 480	-186 至 -83
300"	646x404	520 至 722	-280 至 -124
500"	1077x673	871 至 1208	-466 至 -207
800"	1723x1077	1399 至 1936	-745 至 -331

## ELPLW06/ELPLW04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22x91	145 至 200	-96 至 +5
80"	163x122	196 至 269	-128 至 +6
100"	203x152	247 至 339	-160 至 +8
120"	244x183	298 至 408	-192 至 +9
150"	305x229	375 至 511	-240 至 +11
180"	366x274	452 至 615	-288 至 +14
200"	406x305	503 至 684	-320 至 +15
300"	610x457	758 至 1030	-480 至 +23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500"	1016x762	1268 至 1721	-800 至 +38
800"	1626x1219	2034 至 2759	-1280 至 +61
1000"	2032x1524	2544 至 3450	-1600 至 +76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33x75	159 至 219	-92 至 +17
80"	177x100	215 至 294	-123 至 +23
100"	221x125	270 至 370	-154 至 +29
120"	266x149	326 至 445	-184 至 +35
150"	332x187	409 至 558	-230 至 +44
180"	398x224	493 至 671	-276 至 +52
200"	443x249	548 至 746	-307 至 +58
300"	664x374	826 至 1123	-461 至 +87
500"	1107x623	1382 至 1876	-768 至 +145
800"	1771x996	2216 至 3006	-1229 至 +233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29x81	155 至 213	-94 至 +13
80"	172x108	209 至 286	-125 至 +17
100"	215x135	263 至 359	-156 至 +22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120"	258x162	317 至 433	-187 至 +26
150"	323x202	398 至 543	-234 至 +32
180"	388x242	479 至 652	-281 至 +39
200"	431x269	533 至 726	-312 至 +43
300"	646x404	804 至 1092	-469 至 +65
500"	1077x673	1345 至 1825	-781 至 +108
800"	1723x1077	2156 至 2924	-1249 至 +172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116 至 163	-92 至 +17
80"	177x100	156 至 219	-123 至 +23
100"	221x125	195 至 275	-154 至 +29
120"	266x149	235 至 331	-184 至 +35
150"	332x187	295 至 416	-230 至 +44
200"	443x249	395 至 556	-307 至 +58
300"	664x374	594 至 836	-461 至 +87
500"	1107x623	992 至 1396	-768 至 +145
800"	1771x996	1590 至 2237	-1229 至 +233

## ELPLW08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2x91	106 至 150	-96 至 +5
80"	163x122	143 至 201	-128 至 +6
100"	203x152	179 至 252	-160 至 +8
120"	244x183	216 至 304	-192 至 +9
150"	305x229	271 至 381	-240 至 +11
200"	406x305	362 至 510	-320 至 +15
300"	610x457	545 至 767	-480 至 +23
500"	1016x762	910 至 1281	-800 至 +38
800"	1626x1219	1459 至 2053	-1280 至 +61
1000"	2032x1524	1825 至 2567	-1600 至 +76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9x81	113 至 159	-94 至 +13
80"	172x108	151 至 213	-125 至 +17
100"	215x135	190 至 268	-156 至 +22
120"	258x162	229 至 322	-187 至 +26
150"	323x202	287 至 404	-234 至 +32
200"	431x269	384 至 540	-312 至 +43
300"	646x404	578 至 813	-469 至 +65
500"	1077x673	965 至 1358	-781 至 +108
800"	1723x1077	1547 至 2176	-1249 至 +172

## ELPLM10/ELPLM06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22x91	298 至 461	-96 至 +5
80"	163x122	401 至 619	-128 至 +6
100"	203x152	505 至 777	-160 至 +8
120"	244x183	609 至 935	-192 至 +9
150"	305x229	764 至 1172	-240 至 +11
180"	366x274	919 至 1409	-288 至 +14
200"	406x305	1023 至 1567	-320 至 +15
300"	610x457	1541 至 2358	-480 至 +23
500"	1016x762	2578 至 3938	-800 至 +38
800"	1626x1219	4132 至 6309	-1280 至 +61
1000"	2032x1524	5169 至 7890	-1600 至 +76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33x75	325 至 503	-92 至 +17
80"	177x100	438 至 676	-123 至 +23
100"	221x125	551 至 848	-154 至 +29
120"	266x149	664 至 1020	-184 至 +35
150"	332x187	834 至 1278	-230 至 +44
180"	398x224	1003 至 1537	-276 至 +52
200"	443x249	1116 至 1709	-307 至 +58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300"	664x374	1680 至 2570	-461 至 +87
500"	1107x623	2810 至 4292	-768 至 +145
800"	1771x996	4503 至 6875	-1229 至 +233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29x81	316 至 490	-94 至 +13
80"	172x108	426 至 657	-125 至 +17
100"	215x135	536 至 825	-156 至 +22
120"	258x162	646 至 992	-187 至 +26
150"	323x202	811 至 1243	-234 至 +32
180"	388x242	975 至 1495	-281 至 +39
200"	431x269	1085 至 1662	-312 至 +43
300"	646x404	1635 至 2500	-469 至 +65
500"	1077x673	2733 至 4175	-781 至 +108
800"	1723x1077	4381 至 6689	-1249 至 +172

## ELPLM11/ELPLM07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下到上
60"	122x91	431 至 668	-96 至 +5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80"	163x122	583 至 899	-128 至 +6
100"	203x152	735 至 1129	-160 至 +8
120"	244x183	887 至 1360	-192 至 +9
150"	305x229	1114 至 1706	-240 至 +11
180"	366x274	1342 至 2052	-288 至 +14
200"	406x305	1494 至 2283	-320 至 +15
300"	610x457	2253 至 3436	-480 至 +23
500"	1016x762	3771 至 5742	-800 至 +38
800"	1626x1219	6048 至 9201	-1280 至 +61
1000"	2032x1524	7566 至 11507	-1600 至 +76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472 至 730	-92 至 +17
80"	177x100	637 至 981	-123 至 +23
100"	221x125	803 至 1233	-154 至 +29
120"	266x149	968 至 1484	-184 至 +35
150"	332x187	1216 至 1861	-230 至 +44
180"	398x224	1464 至 2238	-276 至 +52
200"	443x249	1630 至 2489	-307 至 +58
300"	664x374	2457 至 3745	-461 至 +87
500"	1107x623	4110 至 6258	-768 至 +145
800"	1771x996	6591 至 10027	-1229 至 +233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9x81	459 至 710	-94 至 +13
80"	172x108	620 至 954	-125 至 +17
100"	215x135	780 至 1199	-156 至 +22
120"	258x162	941 至 1443	-187 至 +26
150"	323x202	1183 至 1810	-234 至 +32
180"	388x242	1424 至 2176	-281 至 +39
200"	431x269	1585 至 2421	-312 至 +43
300"	646x404	2389 至 3643	-469 至 +65
500"	1077x673	3999 至 6088	-781 至 +108
800"	1723x1077	6412 至 9755	-1249 至 +172

## ELPLL08/ELPLL07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2x91	645 至 916	-96 至 +5
80"	163x122	871 至 1232	-128 至 +6
100"	203x152	1096 至 1547	-160 至 +8
120"	244x183	1322 至 1863	-192 至 +9
150"	305x229	1661 至 2337	-240 至 +11
180"	366x274	2000 至 2811	-288 至 +14
200"	406x305	2225 至 3127	-320 至 +15
300"	610x457	3354 至 4706	-480 至 +23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500"	1016x762	5612 至 7865	-800 至 +38
800"	1626x1219	8999 至 12603	-1280 至 +61
1000"	2032x1524	11256 至 15762	-1600 至 +76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33x75	705 至 1001	-92 至 +17
80"	177x100	951 至 1345	-123 至 +23
100"	221x125	1197 至 1689	-154 至 +29
120"	266x149	1443 至 2033	-184 至 +35
150"	332x187	1812 至 2549	-230 至 +44
180"	398x224	2181 至 3065	-276 至 +52
200"	443x249	2427 至 3409	-307 至 +58
300"	664x374	3657 至 5130	-461 至 +87
450"	996x560	5502 至 7711	-691 至 +131
500"	1107x623	6117 至 8572	-768 至 +145
800"	1771x996	9807 至 13734	-1229 至 +233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60"	129x81	685 至 973	-94 至 +13
80"	172x108	925 至 1307	-125 至 +17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最短(廣角)到 最長(望遠)	垂直鏡頭移動 下到上
100"	215x135	1164 至 1642	-156 至 +22
120"	258x162	1403 至 1977	-187 至 +26
150"	323x202	1762 至 2479	-234 至 +32
180"	388x242	2121 至 2982	-281 至 +39
200"	431x269	2361 至 3316	-312 至 +43
300"	646x404	3557 至 4991	-469 至 +65
500"	1077x673	5951 至 8339	-781 至 +108
800"	1723x1077	9541 至 13361	-1249 至 +172

## ELPLR04

單位：cm

4:3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60"	122x91	84	-46
80"	163x122	115	-61
100"	203x152	145	-76
120"	244x183	175	-91
150"	305x229	221	-114
180"	366x274	266	-137
200"	406x305	296	-152
300"	610x457	448	-229
500"	1016x762	751	-381
800"	1626x1219	1206	-610
1000"	2032x1524	1509	-7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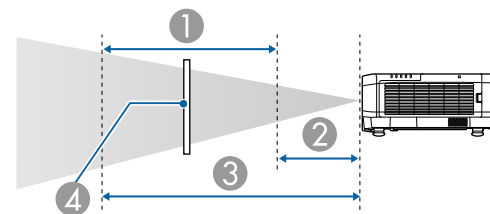
單位：cm

16:9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60"	133x75	92	-37
80"	177x100	125	-50
100"	221x125	158	-62
120"	266x149	191	-75
150"	332x187	241	-93
180"	398x224	291	-112
200"	443x249	324	-125
300"	664x374	489	-187
500"	1107x623	819	-311
800"	1771x996	1314	-498

單位：cm

16:10 投影屏大小		①	②
60"	129x81	90	-40
80"	172x108	122	-54
100"	215x135	154	-67
120"	258x162	186	-81
150"	323x202	234	-101
180"	388x242	283	-121
200"	431x269	315	-135
300"	646x404	475	-202
500"	1077x673	797	-337
800"	1723x1077	1279	-538

### 偏光鏡 (ELPPL01) 安裝距離 (僅限 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EB-L1515S/EB-L1510S)



- ① 偏光鏡的可能安裝範圍
- ② 從投影鏡頭到偏光鏡的最短距離
- ③ 從投影鏡頭到偏光鏡的最長距離
- ④ 偏光鏡 (ELPPL01)

單位：mm

鏡頭種類	①	
	②	③
ELPLW06/ELPLW04	90	100
ELPLM15/ELPLM09/ ELPLS04	140	150

\* 保證的作業環境溫度低於 35°C。

## 水平垂直梯形修正

☛ “水平垂直梯形修正” 第62頁

鏡頭種類	垂直	水平
ELPLM15/ELPLM09/ ELPLS04	-44° 至 44°	-30° 至 30°
ELPLX02/ELPLX02W	-16° 至 16°	-16° 至 16°
ELPLU03	-28° 至 28°	-28° 至 28°
ELPLU04/ELPLU02	-31° 至 31°	-30° 至 30°
ELPLR04	-31° 至 31°	-30° 至 30°
ELPLW05	-41° 至 41°	-30° 至 30°
ELPLW06/ELPLW04	-41° 至 41°	-30° 至 30°
ELPLW08	-35° 至 35°	-30° 至 30°
ELPLM10/ELPLM06	-45° 至 45°	-30° 至 30°
ELPLM11/ELPLM07	-45° 至 45°	-30° 至 30°
ELPLL08/ELPLL07	-45° 至 45°	-30° 至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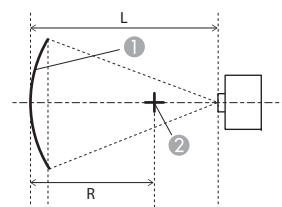
## 彎曲表面

☛ “彎曲表面” 第64頁

表格內的值為圖例中 R/L 的最小值。(在最大縮放下投影的約略值。ELPLR04 不支援鏡頭移動。)

##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水平彎曲表面 (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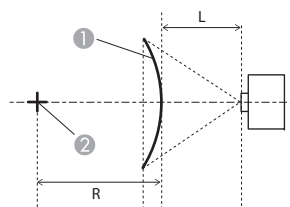


上視圖

- ① 屏幕
- ② 彎曲表面的圓圈中心為弧形
- L 投影距離
- R 彎曲表面的圓圈半徑為弧形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0.27	0.28
ELPLX02/ELPLX02W	-	2.84
ELPLU03	0.40	0.40
ELPLU04/ELPLU02	0.45	0.53
ELPLR04	0.43	-
ELPLW05	0.41	0.41
ELPLW06/ELPLW04	0.33	0.34
ELPLW08	0.39	0.40
ELPLM10/ELPLM06	0.19	0.20
ELPLM11/ELPLM07	0.14	0.14
ELPLL08/ELPLL07	0.10	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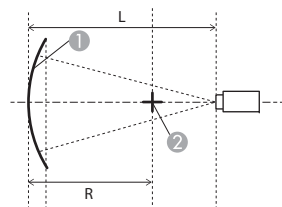
水平彎曲表面 (凸面)



上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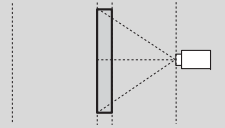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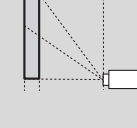
- ① 屏幕
- ② 彎曲表面的圓圈中心為弧形
- L 投影距離
- R 彎曲表面的圓圈半徑為弧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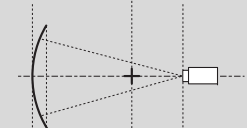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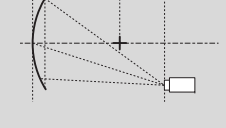
垂直彎曲表面 (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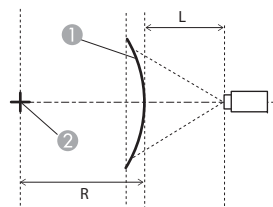
側視圖

- ① 屏幕
- ② 彎曲表面的圓圈中心為弧形
- L 投影距離
- R 彎曲表面的圓圈半徑為弧形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0.52	0.54
ELPLX02/ELPLX02W	-	8.2
ELPLU03	3.52	3.52
ELPLU04/ELPLU02	2.22	2.35
ELPLR04	1.89	-
ELPLW05	1.63	1.64
ELPLW06/ELPLW04	0.79	0.82
ELPLW08	1.32	1.39
ELPLM10/ELPLM06	0.29	0.30
ELPLM11/ELPLM07	0.18	0.19
ELPLL08/ELPLL07	0.12	0.12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0.19	0.22
ELPLX02/ELPLX02W	-	2.09
ELPLU03	0.31	0.32
ELPLU04/ELPLU02	0.37	0.63
ELPLR04	0.35	-
ELPLW05	0.33	0.35
ELPLW06/ELPLW04	0.24	0.29
ELPLW08	0.31	0.42
ELPLM10/ELPLM06	0.13	0.15
ELPLM11/ELPLM07	0.10	0.11
ELPLL08/ELPLL07	0.08	0.08

垂直彎曲表面 (凸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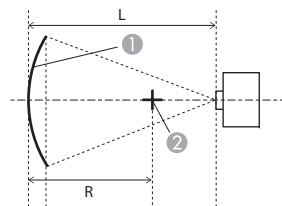


側視圖

- ① 屏幕
- ② 彎曲表面的圓圈中心為弧形
- L 投影距離
- R 彎曲表面的圓圈半徑為弧形

EB-L1715S/EB-L1710S/EB-L1515S/EB-L1510S

水平彎曲表面 (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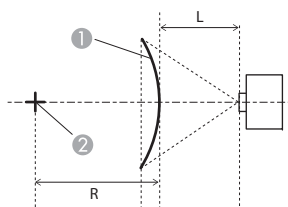
上視圖

- ① 屏幕
- ② 彎曲表面的圓圈中心為弧形
- L 投影距離
- R 彎曲表面的圓圈半徑為弧形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0.28	0.33
ELPLX02/ELPLX02W	-	4.22
ELPLU03	0.87	0.92
ELPLU04/ELPLU02	1.10	1.29
ELPLR04	0.94	-
ELPLW05	0.82	0.85
ELPLW06/ELPLW04	0.41	0.48
ELPLW08	0.68	0.80
ELPLM10/ELPLM06	0.16	0.19
ELPLM11/ELPLM07	0.11	0.12
ELPLL08/ELPLL07	0.08	0.08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0.27	0.28
ELPLX02/ELPLX02W	-	2.19
ELPLU03	0.41	0.41
ELPLU04/ELPLU02	0.46	0.66
ELPLR04	0.43	-
ELPLW05	0.41	0.41
ELPLW06/ELPLW04	0.33	0.33
ELPLW08	0.39	0.44
ELPLM10/ELPLM06	0.19	0.20
ELPLM11/ELPLM07	0.14	0.14
ELPLL08/ELPLL07	0.10	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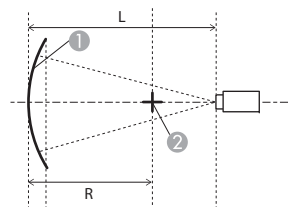
水平彎曲表面 (凸面)



上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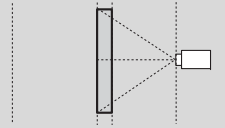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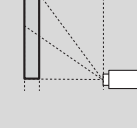
- ① 屏幕
- ② 彎曲表面的圓圈中心為弧形
- L 投影距離
- R 彎曲表面的圓圈半徑為弧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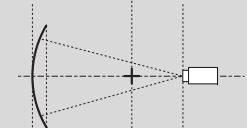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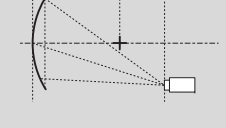
垂直彎曲表面 (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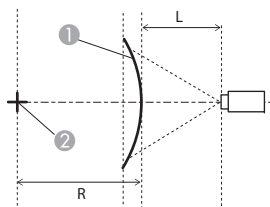
側視圖

- ① 屏幕
- ② 彎曲表面的圓圈中心為弧形
- L 投影距離
- R 彎曲表面的圓圈半徑為弧形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0.52	0.54
ELPLX02/ELPLX02W	-	7.67
ELPLU03	3.52	3.52
ELPLU04/ELPLU02	2.22	2.32
ELPLR04	1.90	-
ELPLW05	1.62	1.63
ELPLW06/ELPLW04	0.79	0.81
ELPLW08	1.33	1.37
ELPLM10/ELPLM06	0.29	0.30
ELPLM11/ELPLM07	0.19	0.19
ELPLL08/ELPLL07	0.12	0.12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0.19	0.22
ELPLX02/ELPLX02W	-	1.47
ELPLU03	0.30	0.31
ELPLU04/ELPLU02	0.37	0.55
ELPLR04	0.35	-
ELPLW05	0.33	0.34
ELPLW06/ELPLW04	0.24	0.29
ELPLW08	0.31	0.40
ELPLM10/ELPLM06	0.13	0.15
ELPLM11/ELPLM07	0.10	0.11
ELPLL08/ELPLL07	0.07	0.08

垂直彎曲表面 (凸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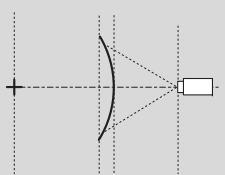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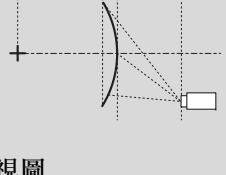
側視圖

- ① 屏幕
- ② 彎曲表面的圓圈中心為弧形
- L 投影距離
- R 彎曲表面的圓圈半徑為弧形

轉角牆

☛ “轉角牆” [第6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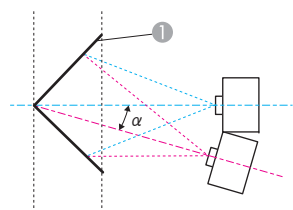
圖中的  $\alpha$  是投影機所能移動的最小角度。請查看下表中的詳細數值。(在最大縮放下投影的約略值。ELPLR04 不支援鏡頭移動。)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0.26	0.32
ELPLX02/ELPLX02W	-	3.89
ELPLU03	0.76	0.79
ELPLU04/ELPLU02	1.02	1.27
ELPLR04	0.87	-
ELPLW05	0.75	0.77
ELPLW06/ELPLW04	0.38	0.47
ELPLW08	0.63	0.78
ELPLM10/ELPLM06	0.16	0.19
ELPLM11/ELPLM07	0.11	0.12
ELPLL08/ELPLL07	0.08	0.08



**EB-L1755U/EB-L1750U/EB-L1505UH/EB-L1500UH/EB-L1495U/EB-L149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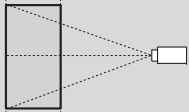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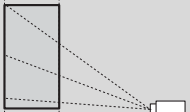
凹面水平轉角修正 (使用轉角作為中心線的左右對稱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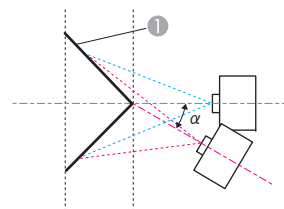
上視圖

① 屏幕

α 投影機可能移動角度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31°	25°
ELPLX02/ELPLX02W	-	-
ELPLU03	30°	23°
ELPLU04/ELPLU02	29°	11°
ELPLR04	30°	-
ELPLW05	30°	24°
ELPLW06/ELPLW04	32°	21°
ELPLW08	31°	16°
ELPLM10/ELPLM06	30°	30°
ELPLM11/ELPLM07	29°	29°
ELPLL08/ELPLL07	29°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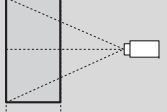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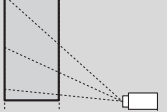
凸面水平轉角修正 (使用轉角作為中心線的左右對稱修正)



上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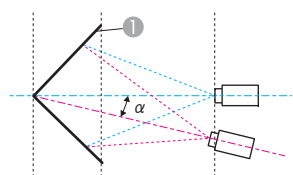
① 屏幕

α 投影機可能移動角度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15°	15°
ELPLX02/ELPLX02W	-	-
ELPLU03	1°	1°
ELPLU04/ELPLU02	0°	*
ELPLR04	1°	-
ELPLW05	3°	3°
ELPLW06/ELPLW04	11°	11°
ELPLW08	5°	5°
ELPLM10/ELPLM06	19°	19°
ELPLM11/ELPLM07	22°	21°
ELPLL08/ELPLL07	23°	23°

\*無法準確修正。將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

凹面垂直轉角修正 (使用轉角作為中心線的水平對稱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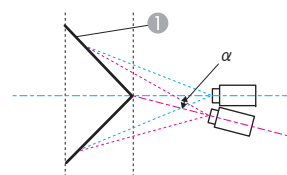


側視圖

① 屏幕

$\alpha$  投影機可能移動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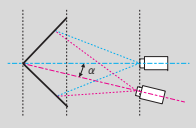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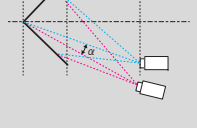
凸面垂直轉角修正 (使用轉角作為中心線的水平對稱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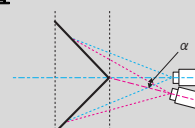



側視圖

① 屏幕

$\alpha$  投影機可能移動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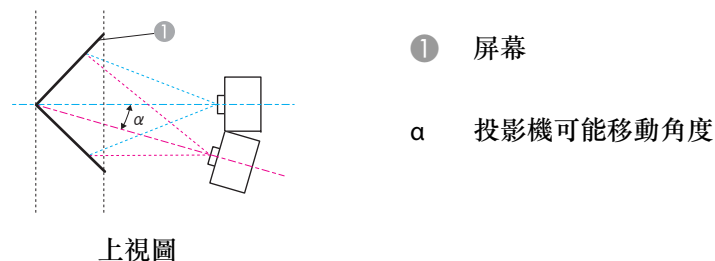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29°	14°
ELPLX02/ELPLX02W	-	-
ELPLU03	32°	20°
ELPLU04/ELPLU02	33°	2°
ELPLR04	32°	-
ELPLW05	32°	21°
ELPLW06/ELPLW04	31°	13°
ELPLW08	32°	9°
ELPLM10/ELPLM06	25°	16°
ELPLM11/ELPLM07	24°	17°
ELPLL08/ELPLL07	23°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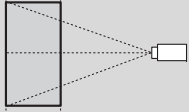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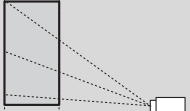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20°	8°
ELPLX02/ELPLX02W	-	-
ELPLU03	11°	2°
ELPLU04/ELPLU02	9°	*
ELPLR04	11°	-
ELPLW05	12°	3°
ELPLW06/ELPLW04	17°	3°
ELPLW08	14°	-
ELPLM10/ELPLM06	22°	13°
ELPLM11/ELPLM07	22°	16°
ELPLL08/ELPLL07	22°	17°

\*無法準確修正。將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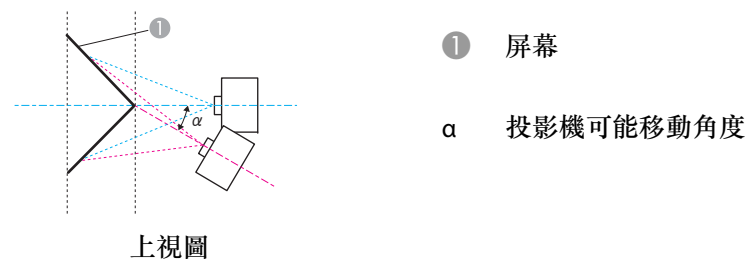
**EB-L1715S/EB-L1710S/EB-L1515S/EB-L1510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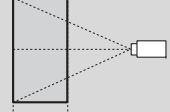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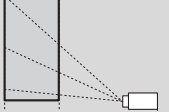
凹面水平轉角修正 (使用轉角作為中心線的左右對稱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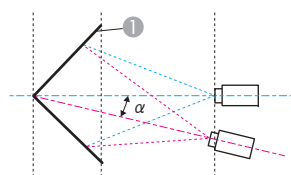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31°	22°
ELPLX02/ELPLX02W	-	-
ELPLU03	26°	21°
ELPLU04/ELPLU02	25°	6°
ELPLR04	26°	-
ELPLW05	27°	22°
ELPLW06/ELPLW04	31°	18°
ELPLW08	29°	12°
ELPLM10/ELPLM06	30°	28°
ELPLM11/ELPLM07	29°	29°
ELPLL08/ELPLL07	29°	29°

凸面水平轉角修正 (使用轉角作為中心線的左右對稱修正)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15°	15°
ELPLX02/ELPLX02W	-	-
ELPLU03	1°	1°
ELPLU04/ELPLU02	-	-
ELPLR04	1°	-
ELPLW05	2°	2°
ELPLW06/ELPLW04	11°	10°
ELPLW08	5°	1°
ELPLM10/ELPLM06	19°	19°
ELPLM11/ELPLM07	22°	21°
ELPLL08/ELPLL07	23°	23°

凹面垂直轉角修正 (使用轉角作為中心線的水平對稱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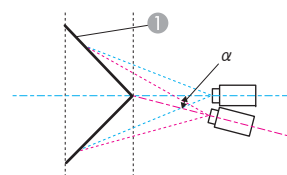


側視圖

① 屏幕

α 投影機可能移動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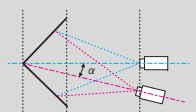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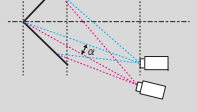
凸面垂直轉角修正 (使用轉角作為中心線的水平對稱修正)



側視圖

① 屏幕

α 投影機可能移動角度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30°	17°
ELPLX02/ELPLX02W	-	-
ELPLU03	32°	24°
ELPLU04/ELPLU02	33°	3°
ELPLR04	32°	-
ELPLW05	32°	25°
ELPLW06/ELPLW04	31°	14°
ELPLW08	32°	10°
ELPLM10/ELPLM06	27°	19°
ELPLM11/ELPLM07	26°	20°
ELPLL08/ELPLL07	26°	21°

鏡頭種類	垂直鏡頭移動：起始位置  側視圖	垂直鏡頭移動：上方位置  側視圖
ELPLM15/ELPLM09/ ELPLS04	20°	8°
ELPLX02/ELPLX02W	-	-
ELPLU03	10°	4°
ELPLU04/ELPLU02	8°	*
ELPLR04	10°	-
ELPLW05	12°	6°
ELPLW06/ELPLW04	17°	3°
ELPLW08	14°	-
ELPLM10/ELPLM06	22°	14°
ELPLM11/ELPLM07	24°	18°
ELPLL08/ELPLL07	24°	20°

\*無法準確修正。將鏡頭位置移至起始位置。



信號類型	信號格式	解析度 (點)		垂直同步 (Hz)	電腦/BNC		HDMI			HDBaseT			DVI-D				
					RGB	YCbCr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4:4:4	4:2:2	4:2:0		4:4:4	4:2:2	4:2:0		4:4:4	4:2:2
	WXGA++	1600	900	60	✓		✓				✓				✓		
	SXGA	1152	864	70	✓												
				75	✓												
				85	✓												
	1280	960	60	✓		✓					✓				✓		
			75	✓													
			85	✓													
	1280	1024	60	✓		✓					✓				✓		
			75	✓													
			85	✓													
	SXGA+	1400	1050	60	✓		✓				✓				✓		
				75	✓												
	WSXGA+	1680	1050	60	✓ *2		✓				✓				✓		
	UXGA	1600	1200	60	✓		✓				✓				✓		
	1920x1080	1920	1080	50	✓		✓				✓				✓		
				60	✓		✓				✓				✓		
	WUXGA RB*1	1920	1200	60	✓		✓				✓				✓		
QXGA	2048	1536	60			✓				✓							
WQHD	2560	1440	60			✓				✓							
WQXGA RB*1	2560	1600	60			✓				✓							
SD	SDTV (480i)	720	480	59.94		✓	✓	✓	✓	✓	✓	✓		✓	✓	✓	
	SDTV (576i)	720	576	50		✓	✓	✓	✓	✓	✓	✓		✓	✓	✓	
	SDTV (480p)	720	480	59.94	✓	✓	✓	✓	✓	✓	✓	✓		✓	✓	✓	

信號類型	信號格式	解析度 (點)		垂直同步 (Hz)	電腦/BNC		HDMI			HDBaseT			DVI-D					
					RGB	YCbCr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4:4:4	4:2:2	4:2:0		4:4:4	4:2:2	4:2:0		4:4:4	4:2:2	
HD	SDTV (576p)	720	576	50	✓	✓	✓	✓	✓		✓	✓	✓		✓	✓	✓	
	HDTV (720p)	1280	720	50	✓	✓	✓	✓	✓		✓	✓	✓		✓	✓	✓	
				59.94	✓	✓	✓	✓	✓		✓	✓	✓		✓	✓	✓	
				60	✓	✓	✓	✓	✓		✓	✓	✓		✓	✓	✓	
	HDTV (1080i)	1920	1080	50		✓	✓	✓	✓		✓	✓	✓		✓	✓	✓	
				59.94		✓	✓	✓	✓		✓	✓	✓		✓	✓	✓	
				60		✓	✓	✓	✓		✓	✓	✓		✓	✓	✓	
	HDTV (1080p)	1920	1080	23.98			✓	✓	✓		✓	✓	✓		✓	✓	✓	
				24			✓	✓	✓		✓	✓	✓		✓	✓	✓	
				29.97			✓	✓	✓		✓	✓	✓		✓	✓	✓	
				30			✓	✓	✓		✓	✓	✓		✓	✓	✓	
				50	✓		✓	✓	✓		✓	✓	✓		✓	✓	✓	
				59.94	✓		✓	✓	✓		✓	✓	✓		✓	✓	✓	
60				✓		✓	✓	✓		✓	✓	✓		✓	✓	✓		
4K	3840x2160	3840	2160	23.98			✓	✓	✓		✓	✓	✓					
				24			✓	✓	✓		✓	✓	✓					
				25			✓	✓	✓		✓	✓	✓					
				29.97			✓	✓	✓		✓	✓	✓					
				30			✓	✓	✓		✓	✓	✓					
				50											✓			
				59.94												✓		
				60												✓		
	4096x2160 SMPTE	4096	2160	23.98			✓	✓	✓		✓	✓	✓					
				24			✓	✓	✓		✓	✓	✓					

信號類型	信號格式	解析度 (點)		垂直同步 (Hz)	電腦/BNC		HDMI			HDBaseT			DVI-D				
					RGB	YCbCr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4:4:4	4:2:2	4:2:0		4:4:4	4:2:2	4:2:0		4:4:4	4:2:2
				50					✓			✓					
				59.94					✓			✓					
				60					✓			✓					

\*1 根據 VESA CVT-RB (Reduced Blanking)

\*2 僅限從信號選單的解析度中選擇廣角時。

### SDI

模式	信號格式	解析度 (點)		垂直同步 (Hz)	SDI	
					YCbCr (10 位元)	位準
SD-SDI	SDTV (480i)	720	480	59.94	✓	-
	SDTV (576i)	720	576	50	✓	-
HD-SDI	HDTV (720p)	1280	720	50	✓	-
				59.94	✓	-
				60	✓	-
	HDTV (1080i)	1920	1080	50	✓	-
				59.94	✓	-
				60	✓	-
	HDTV (1080p)	1920	1080	23.98	✓	-
				24	✓	-
				25	✓	-
29.97				✓	-	





信號類型	信號格式	解析度 (點)		垂直同步 (Hz)	電腦/BNC		HDMI			HDBaseT			DVI-D				
					RGB	YCbCr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4:4:4	4:2:2	4:2:0		4:4:4	4:2:2	4:2:0		4:4:4	4:2:2
				75	✓												
				85	✓												
	WXGA	1280	768	60	✓												
				60	✓	✓				✓				✓			
		75	✓														
		85	✓														
	WXGA+	1440	900	60	✓	✓					✓				✓		
				75	✓												
				85	✓												
	WXGA++	1600	900	60	✓	✓				✓				✓			
	SXGA	1152	864	70	✓												
				75	✓												
				85	✓												
		1280	960	60	✓	✓					✓				✓		
				75	✓												
				85	✓												
		1280	1024	60	✓	✓					✓				✓		
				75	✓												
				85	✓												
	SXGA+	1400	1050	60	✓	✓				✓				✓			
75				✓													
WSXGA+	1680	1050	60	✓ *2	✓				✓				✓				

信號類型	信號格式	解析度 (點)		垂直同步 (Hz)	電腦/BNC		HDMI			HDBaseT			DVI-D					
					RGB	YCbCr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RGB (8 位元)	YCbCr (8 位元)		
								4:4:4	4:2:2	4:2:0		4:4:4	4:2:2	4:2:0		4:4:4	4:2:2	
	UXGA	1600	1200	60	✓		✓				✓				✓			
	1920x1080	1920	1080	50	✓		✓				✓				✓			
				60	✓		✓				✓				✓			
	WUXGA RB*1	1920	1200	60			✓				✓				✓			
SD	SDTV (480i)	720	480	59.94		✓	✓	✓	✓		✓	✓	✓		✓	✓	✓	
	SDTV (576i)	720	576	50		✓	✓	✓	✓		✓	✓	✓		✓	✓	✓	
	SDTV (480p)	720	480	59.94	✓	✓	✓	✓	✓		✓	✓	✓		✓	✓	✓	
	SDTV (576p)	720	576	50	✓	✓	✓	✓	✓		✓	✓	✓		✓	✓	✓	
HD	HDTV (720p)	1280	720	50	✓	✓	✓	✓	✓		✓	✓	✓		✓	✓	✓	
				59.94	✓	✓	✓	✓	✓		✓	✓	✓		✓	✓	✓	
				60	✓	✓	✓	✓	✓		✓	✓	✓		✓	✓	✓	
	HDTV (1080i)	1920	1080	50		✓	✓	✓	✓			✓	✓	✓		✓	✓	✓
				59.94		✓	✓	✓	✓			✓	✓	✓		✓	✓	✓
				60		✓	✓	✓	✓			✓	✓	✓		✓	✓	✓
	HDTV (1080p)	1920	1080	23.98			✓	✓	✓			✓	✓	✓		✓	✓	✓
				24			✓	✓	✓			✓	✓	✓		✓	✓	✓
				29.97			✓	✓	✓			✓	✓	✓		✓	✓	✓
				30			✓	✓	✓			✓	✓	✓		✓	✓	✓
				50	✓		✓	✓	✓			✓	✓	✓		✓	✓	✓
				59.94	✓		✓	✓	✓			✓	✓	✓		✓	✓	✓
60	✓		✓	✓	✓			✓	✓	✓		✓	✓	✓				

\*1 根據 VESA CVT-RB (Reduced Blanking)

\*2 僅限從信號選單的解析度中選擇廣角時。

## 投影機一般規格

產品名稱		EB-L1755U EB-L1750U	EB-L1505UH EB-L1500UH	EB-L1495U EB-L1490U	EB-L1715S EB-L1710S	EB-L1515S EB-L1510S
外形尺寸	586 (寬) x 185 (高) x 492 (長) mm (不包括突出部分)					
LCD 面板尺寸	1.03" 寬			1.06"		
顯示方式	多晶矽 TFT 主動式矩陣					
解析度	2,304,000 WUXGA (1920 (寬) x 1200 (高) 點) x 3			1,470,000 SXGA+ (1400 (寬) x 1050 (高) 點) x 3		
焦距調整	自動					
變焦調整*1	自動 (1-1.61)					
鏡頭移動*2	自動 (最大垂直方向：約 60%，最大水平方向：約 18%)*3			自動 (最大垂直方向：約 55%，最大水平方向：約 19%)*4		
燈光	雷射二極體					
燈光輸出功率	288 W	252 W		288 W	252 W	
波長	450-460 nm					
燈光預期使用壽命*5	約 20,000 小時 (燈光模式：一般, 安靜) 約 30,000 小時 (燈光模式：延長壽命)					
電源	100-240V AC±10% 50/60Hz 11.0-4.7A	100-240V AC±10% 50/60Hz 9.6-4.2A	100-240V AC±10% 50/60Hz 6.5-2.9A	100-240V AC±10% 50/60Hz 11.0-4.7A	100-240V AC±10% 50/60Hz 9.6-4.2A	
耗電量	100 至 120 V 區間	額定耗電量：1082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開啟)：2.0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關閉)：0.3 W	額定耗電量：955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開啟)：2.0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關閉)：0.3 W	額定耗電量：645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開啟)：2.0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關閉)：0.3 W	額定耗電量：1082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開啟)：2.0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關閉)：0.3 W	額定耗電量：955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開啟)：2.0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關閉)：0.3 W
	220 至 240 V 區間	額定耗電量：1024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開啟)：2.0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關閉)：0.3 W	額定耗電量：908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開啟)：2.0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關閉)：0.3 W	額定耗電量：626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開啟)：2.0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關閉)：0.3 W	額定耗電量：1024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開啟)：2.0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關閉)：0.3 W	額定耗電量：908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開啟)：2.0 W 待機耗電量 (通訊關閉)：0.3 W

操作海拔	海拔高度 0 至 3,048 m
操作溫度範圍	0 至 +50°C*6 (海拔 0 至 1,500 m, 無結露) 0 至 +45°C*6 (海拔 1,501 至 3,048 m, 無結露)
存放溫度範圍	-10 至 +60°C (無結露)
重量*1	約 24 公斤

\*1 此規格包含 ELPLM15。

\*2 ELPLR04 不支援鏡頭移動。

\*3 ELPLU03/ELPLW05 的最大垂直方向約 24%，最大水平方向約 10%。  
ELPLX02/ELPLX02W 的最大向上方向約 20%，最大向下方向約 5%，最大水平方向約 15%。

\*4 ELPLU03/ELPLW05 的最大垂直方向約 16%，最大水平方向約 9%。  
ELPLX02/ELPLX02W 的最大垂直方向約 5%，最大水平方向約 5%。

\*5 燈光亮度減半的約略時間。  
(假定投影機在空氣懸浮微粒低於 0.04 至 0.2mg/m<sup>3</sup> 的環境中使用。預估值可能根據投影機使用及操作情況而有不同。)

\*6 如果周遭溫度過高，亮度會自動調暗。  
(在 0 至 1,500 m 的海拔高度下約 40°C，在 1,501 至 3,048 m 的海拔高度下約 35°C；不過這會依周遭環境等條件而有不同。)

產品名稱			EB-L1755U EB-L1750U	EB-L1505UH EB-L1500UH	EB-L1495U EB-L1490U	EB-L1715S EB-L1710S	EB-L1515S EB-L1510S	
連接器	Computer 埠	1	迷你 D-Sub 15 針 (母接頭) 藍色					
	Audio1 埠	1	立體聲迷你插口 (3.5Φ)					
	BNC 埠	1	5BNC (母接頭)					
	Audio2 埠	1	立體聲迷你插口 (3.5Φ)					
	DVI-D 埠	1	DVI-D 24pin 單連結 HDCP 相容					
	HDMI 埠	1	支援 HDMI HDCP2.2 (只有 PCM 支援音頻)			支援 HDMI HDCP (只有 PCM 支援音頻)		
	Audio3 埠	1	立體聲迷你插口 (3.5Φ)					
	Audio Out 埠	1	立體聲迷你插口 (3.5Φ)					
	Monitor Out 埠	1	迷你 D-Sub 15 針 (母接頭) 黑色					
	HDBaseT 埠	1	RJ-45 (支援 HDCP2.2)			RJ-45 (支援 HDCP)		
	LAN埠	1	RJ-45					
	SDI 輸入埠	1	1BNC (母接頭)			-		
	Service 埠*	1	USB連接器(Type B)					
	RS-232C埠	1	迷你 D-Sub 9 針 (公接頭)					
	Remote 埠	1	立體聲迷你插口 (3.5Φ)					
USB 埠 (僅適用於無線 LAN 組件)*	1	USB連接器 (Type A)						

\* 支援 USB 2.0。然而不保證 USB 埠能夠在所有支援 USB 裝置上正常運作。

**Supplier's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According to 47CFR, Part 2 and 15  
Class B Personal Computers and Peripherals; and/or  
CPU Boards and Power Supplies used with Class B Personal Computers

We: Epson America, Inc.  
Located at: 3840 Kilroy Airport Way  
Long Beach, CA 90806  
Tel: 562-981-3840

Declare under sole responsibility that the product identified herein, complies with 47CFR Part 2 and 15 of the FCC rules as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Each product marketed, is identical to the representative unit tested and found to be compliant with the standards. Records maintained continue to reflect the equipment being produced can be expected to be within the variation accepted, due to quantity production and testing on a statistical basis as required by 47CFR 2.906.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Trade Name: EPSON  
Type of Product: LCD Projector  
Model: H890C/H891C/H892C/H910C/HA16C  
Options: Product Name: Remote Controller  
Model: 2173310 xx (x=0-9)

**FCC Compliance Statement  
For United States Users**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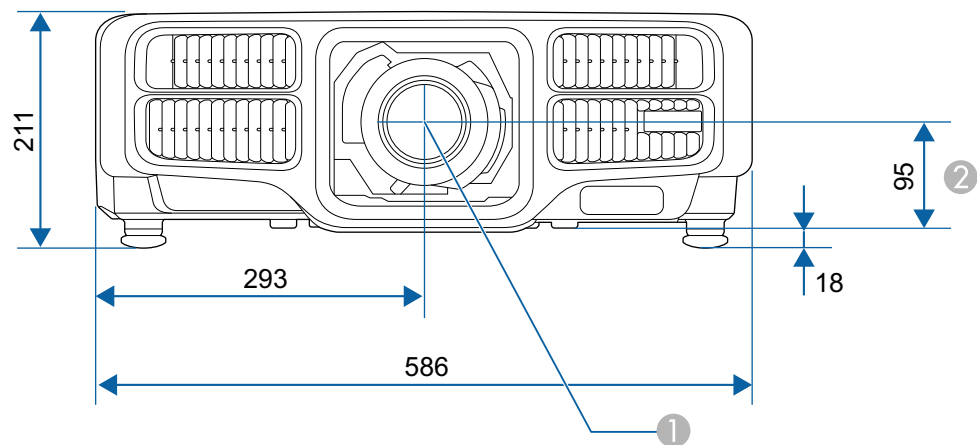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communic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Reorient or relocate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in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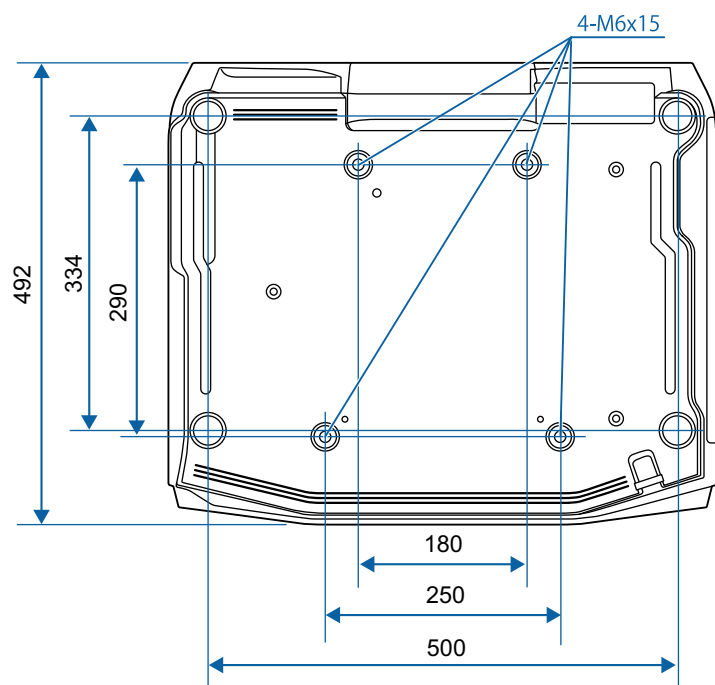
**WARNING**

The connection of a non-shielded equipment interface cable to this equipment will invalidate the FCC Certification or Declaration of this device and may cause interference levels which exceed the limits established by the FCC for this equipment. It is the responsibility of the user to obtain and use a shielded equipment interface cable with this device. If this equipment has more than one interface connector, do not leave cables connected to unused interfaces.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the manufacturer could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e equipment.

單位：mm



- ① 鏡頭中心
- ② 從鏡頭中心至懸吊支架固定點的距離





本節簡要說明本手冊未說明的疑難術語。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市售的出版品。

<b>AMX Device Discovery</b>	AMX Device Discovery 是由 AMX 研發的技術，讓 AMX 控制系統更容易操作目標設備。Epson 已採用此協定技術，並提供設定以啟用此協定功能（開啟）。如需詳細資料，請參閱 AMX 網站。 URL: <a href="http://www.amx.com/">http://www.amx.com/</a>
<b>Control4 Simple Device Discovery Protocol (SDDP)</b>	Control4 SDDP 是由 Control4 研發的技術，可讓 Control4 控制系統擷取投影機的裝置資訊。Epson 已採用此協定技術，並提供設定以啟用此協定功能（開啟）。如需詳細資料，請參閱 Control4 網站。 URL: <a href="http://www.control4.com/">http://www.control4.com/</a>
<b>DHCP</b>	Dynamic Host Configuration Protocol (動態主機配置協定) 的縮寫，該協定會自動指定 IP 地址給連接至網路的設備。
<b>DICOM</b>	Digital Imaging and Communications in Medicine 的縮寫。一種適用於醫療影像的國際性影像標準暨通訊協定。
<b>HDBaseT</b>	消費性電子的連接標準由 HDBaseT Alliance 決定。可使用 LAN 纜線傳輸各種控制信號，例如未壓縮 HD 視頻、音頻與 100BASE-TX 乙太網路。
<b>HDCP</b>	HDCP 為 High-bandwidth Digital Content Protection 的縮寫。透過 DVI 與 HDMI 埠傳送加密數位信號的方式通常可避免非法複製，並保護著作權。HDCP2.2 是 4K 內容的著作權保護標準。
<b>HDTV</b>	High-Definition Television，指可符合以下狀況的高解析度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垂直解析度 720p 或 1080i 或以上 (p = 逐行，i = 隔行)</li> <li>• 16:9 的螢幕長寬比</li> </ul>
<b>IP地址</b>	用來識別連接到網路的電腦的號碼。
<b>SDTV</b>	Standard Definition Television，指無法符合 HDTV 高解析度電視條件的標準電視系統。
<b>SNMP</b>	Simple Network Management Protocol 的縮寫，是監測及控制設備 (例如路由器及連接到 TCP/IP 網路的電腦) 的通信協定。
<b>子網路遮罩</b>	這是一串定義位元數的數值，用於從 IP 地址分割網路 (子網路) 上的網路位址。
<b>分量視頻</b>	將視頻信號分成亮度分量 (Y)，以及缺藍度 (Cb 或 Pb) 與缺紅度 (Cr 或 Pr) 的方法。
<b>同步</b>	從電腦輸出的信號具有特定的頻率。投影機的頻率與該頻率不一致時，映像就會不清晰。使兩者信號在相位 (波峰和波谷的相對位置) 上取得一致就稱為同步。信號不同步時，投影映像上就會出現閃爍、模糊不清和橫向干擾。
<b>刷新率</b>	顯示器的發光元件在極短時間內保持相同的亮度和顏色。為此，映像必須每秒鐘掃描多次以便刷新發光元件。每秒鐘的刷新操作次數稱為刷新率，以赫茲 (Hz) 表示。
<b>長寬比</b>	指映像的長度和高度比。水平：垂直比為 16:9 的螢幕 (例如 HDTV 螢幕) 稱為寬屏螢幕。SDTV 與一般電腦會顯示具有長寬比 4:3。
<b>基礎架構模式</b>	一種可讓裝置透過存取點進行通訊的無線 LAN 連接方法。

逐行	投影資訊以便一次建立一個畫面，顯示一個畫面的影像。即使掃描的行數相同，但因為資料量是隔行系統的兩倍而使得影像中的閃爍量減低。
陷阱IP地址	這是用於 SNMP 中錯誤通知的目標電腦 IP 地址。
跟蹤	從電腦輸出的信號具有特定的頻率。投影機的頻率與該頻率不一致時，映像就會不清晰。使兩者信號在頻率（波峰數）上取得一致就稱為跟蹤。跟蹤不良時，信號就會出現較寬的縱向條紋。
閘道器地址	這是用於根據子網路遮罩分割的網路（子網路）之間進行通訊的伺服器（路由器）。
隔行	從影像最上端向下隔行傳送至最下端，傳輸建立一個畫面所需的資訊。由於一個畫面是每隔一行顯示，所以影像更可能閃爍。
對比度	增強或減弱映像的明暗差別，可以使文字和圖案顯得更清晰或者變得更柔和。調整這種影像特性稱為對比度調整。
複合視頻	將視頻信號結合成亮度分量與色度分量，以便沿著單一纜線傳輸的方法。

版權所有，未經Seiko Epson Corporation的書面許可，禁止以電子、機械、影印、錄製或者其他任何形式和方式複製、貯存檢索、或者傳遞本手冊中的任何部份，若使用此處包含的資料我們不承擔任何專利責任。對於因使用此處包含的資料而造成的損壞，我們也不承擔任何責任。

如果買主或者第三方由於意外、使用不當、或者違反本機操作規程或未經授權作出任何修改、檢修、或者以任何形式更換本產品、或者（除美國之外）操作和維修時未能嚴格遵循Seiko Epson Corporation提供的操作和維修手冊而使其遭受到任何損壞、損失、承擔任何費用或者開銷，Seiko Epson Corporation及其附屬公司概不負責。

Seiko Epson Corporation對於因使用非由該公司指定的原裝Epson產品或者非經Epson准許使用的產品，或者任何消耗產品而造成的損壞，或者引起的問題概不負責。

本手冊內容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本出版物中所使用之插圖及畫面可能會與實際插圖及畫面有所出入。

## 危害物質限制指令

單元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鉛(Pb)	汞(Hg)	鎘(Cd)	六價鉻(Cr+6)	多溴聯苯(PBB)	多溴二苯醚(PBDE)
電路板/電子零件	-	○	○	○	○	○
電源組件	-	○	○	○	○	○
光學燈	-	○	○	○	○	○
外殼/機構零件	-	○	○	○	○	○
遙控器	-	○	○	○	○	○

備考1.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2.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 使用限制

將本產品用於需要高度可靠性/安全性的應用時，例如與航空、鐵路、海運、汽車等相關的運輸設備、防災設備、各種安全設備、或機能/精密設備等，您應當在考慮將故障保險和冗餘機制加入設計中以維持安全和整體系統可靠性之後再使用本產品。因為本產品不設計為被應用於需要極高可靠性/安全性的應用，例如航空設備、主要通訊設備、核電控制設備或與直接醫療相關的醫學設備，請在進行完全評估之後自行判斷是否適用本產品。

## 關於標誌

Microsoft® Windows Vista® 作業系統  
Microsoft® Windows® 7 作業系統  
Microsoft® Windows® 8 作業系統  
Microsoft® Windows® 8.1 作業系統  
Microsoft® Windows® 10 作業系統

在本說明書中，上述作業系統簡稱“Windows Vista”、“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8.1”和“Windows 10”。而且，集合名稱Windows可能用來指稱這些作業系統，而多種Windows版本也可能在去掉Windows符號的情況下合稱，例如Windows Vista/7/8/8.1/10。

OS X 10.7.x  
OS X 10.8.x  
OS X 10.9.x  
OS X 10.10.x  
OS X 10.11.x  
macOS 10.12.x

在本說明書中，上述作業系統簡稱“OS X 10.7.x”、“OS X 10.8.x”、“OS X 10.9.x”、“OS X 10.10.x”、“OS X 10.11.x”和“macOS 10.12.x”。而且會用集合名稱“OS X”來指稱。

## 商標和著作權


“EPSON”為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的註冊商標。“EXCEED YOUR VISION”及“ELPLP”為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Mac、Mac OS 和 OS X 為 Apple Inc. 的商標。

Microsoft、Windows、Windows Vista、PowerPoint 和 Windows 標誌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App Store 為 Apple Inc. 的服務標章。

Google Play 為 Google Inc. 的商標。

HDMI 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為 HDMI Licensing LLC 商標或註冊商標。

PJLink 商標是在日本、美國和其他國家和地區用作註冊或已經註冊的商標。

WPA™ 和 WPA2™ 是 Wi-Fi Alliance 的註冊商標。

“QR Code”為 DENSO WAVE INCORPORATED 的註冊商標。

Crestron 和 Crestron RoomView 是 Crestron Electronics, Inc. 的註冊商標。

Art-Net™ 是由 Artistic Licence Holdings Ltd. 設計，版權所有。

Extron® and XTP® are registered trademarks of Extron Electronics.

HDBaseT™ and the HDBaseT Alliance logo are trademarks of the HDBaseT Alliance.

本文件所使用之其他產品名稱僅作識別用途，產品名稱為擁有者所有。Epson 並不擁有這些商標的任何權利。

©SEIKO EPSON CORPORATION 2019. All rights reserved.

### 製造商及進口商

製造商：SEIKO EPSON CORPORATION

地址：3-5, Owa 3-chome, Suwa-shi, Nagano-ken 392-8502 Japan

電話：81-266-52-3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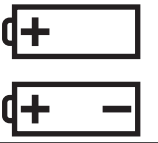










進口商：台灣愛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15樓

電話：(02)8786-6688

下表列出設備上標示的安全符號的含意。

編號	符號標記	核准標準	意義
①		IEC60417 No. 5007	“開啟” (電源) 指示電源的連接。
②		IEC60417 No. 5008	“關閉” (電源) 指示電源的中斷連接。
③		IEC60417 No. 5009	待機 透過開啟的設備部分來識別開關或開關位置，以讓設備進入待機狀態。
④		ISO7000 No. 0434B IEC3864-B3.1	注意 識別使用產品時的一般注意事項。
⑤		IEC60417 No. 5041	注意，表面高溫 指示標示的項目可能發熱，觸碰時務必小心。
⑥		IEC60417 No. 6042 ISO3864-B3.6	注意，觸電危險 識別具有觸電危險的設備。
⑦		IEC60417 No. 5957	僅供室內使用 識別主要針對室內使用所設計的電氣設備。
⑧		IEC60417 No. 5926	直流電連接器的極性 識別可能連接直流電之設備的正極與負極連接 (極性)。
⑨		IEC60417 No. 5001B	電池，一般 電池供電設備。識別電池倉蓋等裝置，或是連接器端子。

編號	符號標記	核准標準	意義
⑩		IEC60417 No. 5002	電池安置方式 識別電池倉本身及電池倉內電池的安置方式。
⑪		IEC60417 No. 5019	保護接地 識別用於連接外部導線的任何端子，用以在發生故障或為保護接地電極的端子時提供觸電保護。
⑫		IEC60417 No. 5017	接地 識別項目 11 符號未明確指出的接地端子。
⑬		IEC60417 No. 5032	交流電 指示設備僅限使用交流電的標牌；用以識別相關端子。
⑭		IEC60417 No. 5031	直流電 指示設備僅限使用直流電的標牌；用以識別相關端子。
⑮		IEC60417 No. 5172	第 II 類設備 識別符合 IEC 61140 第 II 類設備所指示安全規定的設備。
⑯		ISO 3864	全面禁止 識別禁止的動作或操作。
⑰		ISO 3864	觸碰禁止 指示觸碰設備的特定零件可能會導致受傷。
⑱		---	投影機開啟時，切勿直視投影鏡頭。
⑲		---	指示不得在投影機上放置任何標示的物品。
⑳		ISO3864 IEC60825-1	注意，雷射輻射 指示設備具有雷射輻射零件。

編號	符號標記	核准標準	意義
21		ISO 3864	拆解禁止 指示拆解設備可能導致受傷危險 (例如觸電)。
22		---	LED 照明開啟時，切勿直視光學鏡頭。
23		IEC60417 No. 5266	待機，部分待機 表示設備的該零件處於就緒狀態。
24		ISO3864 IEC60417 No. 5057	注意，活動式零件 表示您應避免靠近活動式零件，以符合保護標準之規定。

## 數字拉丁字母

A/V Mute .....	19
A/V 設定 .....	144
A/V靜音 .....	105
AMX Device Discovery .....	154
Art-Net .....	154
Audio Out 埠 .....	17
Audio1 埠 .....	17
Audio2 埠 .....	17
Audio3 埠 .....	17
BNC 同步終端 .....	143
BNC 埠 .....	17
BT.709 .....	73
Computer 埠 .....	17
Control4 SDDP .....	154
Crestron RoomView .....	154, 219
DHCP .....	150, 152
DICOM SIM .....	73
EDID .....	139, 183
Epson Projector Management .....	207
Epson Web Control .....	207
Esc .....	19
ESC/VP21 .....	217
Event ID .....	156
Extron XTP .....	144
E變焦 .....	107
Focus .....	36
HDBaseT .....	144
HDBaseT 訊號品質 .....	156
HDBaseT 埠 .....	17
HDMI 埠 .....	17
IP地址 .....	150, 152
Menu .....	18

Message Broadcasting .....	154
Monitor Out 埠 .....	17
Overscan .....	139
PJLink .....	218
PJLink密碼 .....	148
Projector .....	55, 57
Quick Corner .....	140
Remote 埠 .....	17
RoomView .....	219
RS-232C 埠 .....	17
SMTP 伺服器 .....	153
SNMP .....	216
Source Search .....	18
Split Screen .....	140
Web控制密碼 .....	148

## 二畫

十字 .....	107
----------	-----

## 三畫

子網路遮罩 .....	150, 152
-------------	----------

## 四畫

水平/垂直梯形修正 .....	140
比例 .....	139, 145
天花板 .....	142
天花板吊架固定點 .....	18
日期 & 時間 .....	143
支援的監視器顯示 .....	257
分割畫面設定 .....	103

## 五畫

用戶鈕 .....	141
用戶標識 .....	108
用戶標識保護 .....	115
白平衡 .....	137
主畫面 .....	56
外觀 .....	77, 138

## 六畫

同步 .....	138
如何更換空氣濾網 .....	200
同步資訊 .....	155
存放溫度範圍 .....	265
多重投影方式 .....	73, 145
多重投影方式功能 .....	89
各部件的名稱和功能 .....	15
全部重設 .....	157
全部重設 (出廠預設值) .....	157
自動設定 .....	139
全部鎖定 .....	117
自然 .....	73
交換畫面 .....	104
安裝設定 .....	28
安裝需求 .....	28
至網路配置 .....	146
色調 .....	137
有線LAN選單 .....	152

## 七畫

批次設定功能 .....	158
更換電池 .....	22
位置 .....	139



序號 .....	155
投影方式 .....	142
投影屏大小 .....	228
投影畫面大小 .....	104
投影機 ID .....	40
投影機名稱 .....	148
投影機關鍵字 .....	148
投影鏡頭 .....	26

## 八畫

空氣濾網更換期 .....	200
直接打開電源 .....	143
來源 .....	103, 155
刷新率 .....	155
狀態 .....	155
狀態指示燈 .....	15

## 九畫

前 .....	142
後 .....	142
前可調撐腳 .....	18
指示燈 .....	168
面板合光調整 .....	142
亮度 .....	137
重設選單 .....	156
音量 .....	140
信號選單 .....	138
屏幕 .....	142
屏幕設定 .....	28
後撐腳 .....	18
待機模式 .....	144

## 十畫

訊息 .....	142
高海拔模式 .....	143
消耗品 .....	227
訊源搜尋 .....	58
配置選單 .....	133
記憶 .....	141
記憶重設 .....	156

## 十一畫

基本選單 .....	148
郵件通知 .....	153, 216
陷阱 IP 地址 1/2 .....	153
通知電郵地址 1/2/3 .....	153
設定選單 .....	140
規則 .....	264
排氣口 .....	16
啟動畫面 .....	142
排程 .....	111
清晰度 .....	137
排程設定 .....	145
埠號碼 .....	153
動態 .....	73
動態對比度 .....	137
清潔 .....	197
清潔投影機表面 .....	197
清潔空氣濾網及進氣口 .....	197
清潔空氣濾網通知 .....	142
密碼保護 .....	115

## 十二畫

幾何修正 .....	140
------------	-----

黑電平 .....	145
測試圖樣 .....	30, 141
無線 LAN 選單 .....	149
距離 .....	228

## 十三畫

解析度 .....	138, 155
資訊選單 .....	155
搜尋存取點 .....	151
電源打開保護 .....	115
電源插座 .....	16
閘道器地址 .....	150, 152
過熱 .....	170
跟蹤 .....	138

## 十四畫

對比度 .....	137
語言 .....	145
說明功能 .....	166
遙控接收器 .....	15
遙控器 .....	20
遙控器 ID .....	41
遙控器按鈕鎖定 .....	118
監視器顯示 .....	257
網路資訊 .....	146
網路選單 .....	146
網路瀏覽器 .....	207
嗶聲 .....	143

## 十五畫

劇院 .....	73
影像選單 .....	136



## 十六畫

輸入信號 .....	155
靜止 .....	106
燈光校正 .....	6, 111, 156
操作 .....	143
操作面板 .....	18
操作溫度範圍 .....	265
選單 .....	133
螢幕小鍵盤 .....	147
選購件 .....	227

## 十七畫

優先等級閘道 .....	154
--------------	-----

## 十八畫

顏色均勻度 .....	142, 144
顏色深淺 .....	137
顏色模式 .....	73, 137
顏色調整 .....	137
轉角牆 .....	68
擴展選單 .....	142
簡報 .....	73
濾網指示燈 .....	168

## 十九畫

邊混合 .....	92, 145
鏡頭更換蓋 .....	26
鏡頭移動 .....	32
鏡頭操作鎖定 .....	117

## 二十二畫

讀取郵件 .....	216
------------	-----

## 二十三畫

顯示 .....	142
顯示背景 .....	142